

###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Jinchun Nonwoven Co., Ltd.

（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 218 号）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 重要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3,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25%，全部为新股发行，不进行老股东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30.54 元
发行日期	2020 年 8 月 13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12,00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0 年 8 月 19 日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 （一）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非织造布主要原材料为粘胶短纤、涤纶短纤和ES纤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2.39%、82.02%和79.96%。如果上述原材料产品价格在未来大幅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面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盈利能力变化的风险。

#### （二）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3.16%、19.23%和21.86%。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一方面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提供个性化的产品，从原材料采购、生产组织到产品交付需要一定的时间，期间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为频繁，而公司产品售价调整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出现一定波动。另一方面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应用领域各有侧重，毛利率水平各不相同，报告期内各产品收入比重的不同也会影响综合毛利率的波动。未来，公司可能由于市场竞争加剧、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上升、用工成本上升、较高毛利率的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收入金额或比重下降等不利因素而导致综合毛利率水平下降，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三）产品创新无法获得市场认可风险

2018年公司新开发了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高端面膜和擦拭布等领域，2018年和2019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698.71万元和2,024.81万元。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作为一种新产品，下游品种开发及市场培育需要一定的时间，如果未来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下游品种开发及市场应用推广不达预期，将对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 （四）海外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向海外客户主要销售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用于生产湿巾等下游产品，客户主要集中在日本、韩国等地，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日本和韩国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01%、94.44%和75.87%。公司历来重视海外客户的信用状况，选择和信用状况良好、实力较强的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使得公司海外客户数量较少且集中度较高，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日本LEC销售收入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3.59%、59.82%和50.31%。目前公司仍存在海外销售较为集中的风险，如果公司目前现有的主要海外客户不再向公司采购，将对海外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 （五）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515.01万元、5,380.79万元和5,329.14万元，随着公司产能的提高和市场的开拓，应收账款相应增加。若客户未来受到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及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将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六）净利润增速不可持续的风险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净利润稳步上升，分别为6,065.43万元、7,279.77万元和8,869.19万元。2020年，我国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大传染性疫情，公司是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主要产品可用于生产消毒湿巾、口罩等民用和医用防护用品。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市场需求大幅增长，2020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4.69%、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279.33%（上述数据已经容诚审阅），预计公司2020年全年净利润较2019年将出现大幅增长。上述业绩快速增长主要受疫情影响，疫情结束后，公司净利润存在增速不可持续的风险。

## 二、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以及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之“（一）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一）2020 年 1-6 月业绩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由容诚审阅，并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出具了《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0]230Z1655 号）。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之后经审阅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如下：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82,301.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518.9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63,637.41 万元。2020 年 1-6 月，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55,732.43 万元，较 2019 年 1-6 月增长 34.69%；2020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870.29 万元，较 2019 年 1-6 月增长 280.49%。公司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水刺、热风 and 超纤非织造布，是生产消毒湿巾、口罩等民用和医用防护品的原材料。具体而言：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市场对水刺、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需求大幅增长，而上游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涤纶切片等原材料价格下跌，水刺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毛利率大幅提升。热风非织造布可用作口罩的热风棉层，在口罩需求激增的情况下，虽原材料 ES 纤维价格上涨，但热风非织造布销售单价大幅上涨，毛利率大幅提升。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模式、原材料采购、产品市场需求、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具体信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二）2020 年 1-9 月业绩预计

结合当前市场、行业的发展动态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0 年 1-9 月业绩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80,419.51 至 84,947.44	62,044.25	29.62%至 3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83.91 至 20,472.33	6,236.72	194.77%至 22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62.63 至 19,738.13	5,529.24	219.44%至 256.98%

注：2020 年 1-9 月财务数据为公司初步预计数据，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下同。

2020 年 1-9 月，公司预计营业收入 80,419.51 万元至 84,947.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62%至 36.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83.91 万元至 20,472.3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662.63 万元至 19,738.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公司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水刺、热风 and 超纤非织造布，是生产消毒湿巾、口罩等民用和医用防护品的原材料。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市场对水刺、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需求大幅增长，产品销售单价提升，而上游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涤纶切片等原材料价格下跌，水刺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毛利率大幅提升。热风非织造布可用作口罩的热风棉层，在口罩需求激增的情况下，虽原材料 ES 纤维价格上涨，但热风非织造布销售单价上涨幅度高于材料价格上涨幅度，毛利率大幅提升。

## 四、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

2020 年初，我国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大传染性疫情。公司主要产品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是生产消毒湿巾、口罩等民用和医用防护品的原材料。本次新冠疫情爆发初期，因下游客户开工率不足及道路运输不畅，公司原材料采购及产品销售受到一定影响。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通过技术攻关，拓展了热风非织造布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在口罩热风棉层和过滤层的

应用，下游需求增加，同时随着下游客户复工率的提升，公司业绩回升，2020年1-6月公司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34.6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280.49%（已经容诚审阅）。



## 目 录

<b>第一节 释义 .....</b>	<b>14</b>
<b>第二节 概览 .....</b>	<b>17</b>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概况.....	17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9
五、发行人科技创新能力与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21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2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3
八、募集资金用途.....	23
<b>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b>	<b>24</b>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5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26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26
<b>第四节 风险因素 .....</b>	<b>28</b>
一、创新风险.....	28
二、技术风险.....	28
三、经营风险.....	29
四、内控风险.....	30
五、财务风险.....	31

六、发行失败风险.....	33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3
<b>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b>	<b>34</b>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34
二、发行人设立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4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8
四、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挂牌情况.....	38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39
六、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	40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	42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70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78
十、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84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84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85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	86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87
十五、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89
十六、发行人员工情况.....	89
<b>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b>	<b>93</b>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93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04
三、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20
四、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34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59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72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79
八、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190
<b>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b>	<b>191</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91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195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195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195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196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97
七、发行人的独立运营情况.....	198
八、同业竞争.....	199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201
<b>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b>	<b>213</b>
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	213
二、可比公司的选择.....	215
三、财务报表.....	215

四、 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	223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25
六、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25
七、 分部信息.....	279
八、 非经常性损益.....	279
九、 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	280
十、 主要财务指标.....	281
十一、 经营成果分析.....	284
十二、 资产质量分析.....	322
十三、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352
十四、 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股权收购合并.....	358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 事项.....	358
十六、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364
十七、 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	367
<b>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b>	<b>368</b>
一、 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68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及其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 关系.....	371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373
四、 公司的发展规划及拟采取的措施.....	383
<b>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b>	<b>387</b>
一、 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情况.....	387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以及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388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91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91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锁定安排.....	392
<b>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b>	<b>396</b>
一、重要合同.....	396
二、对外担保.....	401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0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405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406
<b>第十二节 声明 .....</b>	<b>407</b>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07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409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10
声 明.....	411
发行人律师声明.....	412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13
验资机构声明.....	415
验资机构声明.....	417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418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19

<b>第十三节 附件 .....</b>	<b>420</b>
一、备查文件.....	421
二、文件查阅时间.....	421
三、文件查阅地址.....	421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金春股份	指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金春有限、有限公司	指	滁州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
滁州金洁	指	滁州金洁卫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泸州金春	指	泸州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瑞集团	指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安徽金瑞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欣金瑞智	指	滁州欣金瑞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金通安益	指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庐熙投资	指	宁波庐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前为“合肥庐熙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月吴巽	指	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永强鸿坤	指	上海永强鸿坤资产经营中心（有限合伙）
常州彬复	指	常州彬复现代服务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禾实业	指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立光电子	指	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晨包装	指	来安县金晨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昆仑制桶	指	来安县昆仑制桶有限公司
金瑞小贷	指	来安县金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之穗	指	金之穗（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南京金之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金之穗	指	金之穗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诺邦股份	指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欣龙控股	指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延江股份	指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大源	指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AUTEFA 公司	指	AUTEFA SOLUTIONS ITALY S.P.A
日本 LEC	指	LEC, INC.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安徽承义	指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华普天健、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前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证天通	指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前为“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评估师、中铭国际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为适应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定的《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普通股股票（A 股）的行为
招股说明书	指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b>二、专业释义</b>		
非织造布	指	又称非织材料、非织布、非织造织物、无纺织物或无纺布，是指不需要纺纱织布而形成的织物，它是通过纺织短纤维或者长丝进行定向或随机撑列，形成纤网结构，然后采用针刺、水刺、热粘或化学等方法加固而成，最后整理成型
产业用纺织品	指	经过专门设计的、具有工程结构特点的纺织品，具有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劳动生产率高、产业渗透面广等特点
水刺非织造布、水刺无纺布	指	将高压微细水流喷射到一层或多层纤维网上，使纤维相互缠结在一起，从而使纤网得以加固而具备一定强力，得到的织物
纺粘无纺布	指	将聚合物挤出、拉伸，形成连续长丝后，长丝铺设成网，纤网再经过自身粘合、热粘合、化学粘合或机械加固方法，使纤网变成无纺布
热风非织造布、热风无纺布	指	热风粘合（热轧、热风）无纺布中的一种，纤维梳理完成后，利用烘干设备上的热风穿透纤网，使之受热而得以粘合生成的无纺布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超纤	指	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一种，它将化纤中的复合纺丝技术与纺粘技术结合在一起，同时采用了水刺剥离技术，将复合超细纤维长丝开纤、固结，不再经过纺纱织造，一次成布
粘胶、粘胶纤维	指	人造纤维的一个主要品种，分为粘胶长丝和粘胶短纤
涤纶、涤纶纤维	指	也称聚酯纤维，指以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简称聚酯）为原料生产合成的纤维
ES 纤维	指	也称复合纤维，一种聚烯烃系纤维，具有广泛的加工适合性，可应用于各主要的无纺布加工工艺
涤纶切片	指	也称聚酯切片，通常指聚合生产得到的片状颗粒聚酯原料
尼龙切片	指	也称锦纶切片，通常指聚合生产得到的片状颗粒聚酰胺原料
产品渗透率	指	也称产品普及率，是指该产品消费者人数在整体目标消费群体中的占比
回潮率	指	纺织材料吸湿程度的指标，以材料中所含水分重量占干燥材料重量的百分数表示
PLA	指	聚乳酸的英文简称，是一种新型的生物基及可生物降解材料，使用可再生的植物资源所提出的淀粉原料制成，可用于可降解非织造布的生产
MD/CD 值	指	纵向与横向指标的比例值
PVC	指	聚氯乙烯的英文简称，是氯乙烯单体在过氧化物、偶氮化合物等引发剂；或在光、热作用下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可用于制成合成革
PU	指	聚氨酯的英文简称，是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可用于制成合成革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是一种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m <sup>2</sup>	指	平方米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出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21日
注册资本	9,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曹松亭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218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218号
控股股东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杨迎春、杨乐
行业分类	C17 纺织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5年12月2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金春股份”，证券代码“835140”；2017年6月30日，公司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3,0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3,0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12,00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30.54 元		
发行市盈率	45.6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53 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0.89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1.20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0.67 元
发行市净率	2.73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及向战略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最终股票发行方式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战略投资者、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的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募集资金总额	91,62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4,668.08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年产 2 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p>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p> <p>1、保荐费用：200.00 万元；</p> <p>2、承销费用：5,497.20 万元；</p> <p>3、审计及验资费用：494.34 万元；</p> <p>4、律师费用：264.15 万元；</p> <p>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90.57 万元；</p> <p>6、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5.66 万元。</p> <p>注：本次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p>		
<b>（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b>			
初步询价日期	2020 年 8 月 7 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2020 年 8 月 12 日		
申购日期	2020 年 8 月 13 日		

缴款日期	2020年8月17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上市

###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65,227.17	72,011.69	52,76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49,767.12	40,925.66	33,666.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67	43.16	36.06
营业收入（万元）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净利润（万元）	8,869.19	7,279.77	6,065.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841.45	7,258.71	6,04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020.95	6,511.99	5,513.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81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81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0	19.46	1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052.49	11,005.01	404.04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6	3.12	3.59

###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简介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非织造布生产商，主要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下游终端客户提供专业化、品质化的非织造布。

公司主要产品为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水刺非织造布主要用于下游民用擦拭布、湿巾、面膜、婴儿用品等民用清洁类领域，一次性医用床单、医用敷料、消毒湿巾、酒精片等医疗卫生类领域，合成革、地板革、汽车内饰、衬布、墙布等装饰装潢类领域和建筑工程材料、净化滤布、工业擦拭布等工业用材类领域；热风非织造布主要用作卫生巾、护垫、尿裤和尿片等面层、导流层和底膜层材料等；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目前主要用于面膜、家纺、高档擦拭布材料、汽车内饰材料等。近年来，随着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技

术的发展，尤其是在线整理和后加工技术以及原材料端的不断创新，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 11 条非织造布生产线，其中 5 条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3 条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2 条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和 1 条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非织造布年产能达 54,000 吨，其中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年产能达 47,500 吨，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年产能达 4,500 吨，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年产能达 2,000 吨。根据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公布的数据，依产量测算，2019 年公司水刺非织造布市场占有率达 7.44%，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系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副会长单位，2016 年公司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 500 强第 229 名”，2017 年被评为“2016/2017 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2019 年被评为“2018/2019 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

## （二）公司是本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参与企业

2020 年春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疫情防控。公司水刺非织造布可用于生产消毒湿巾、手术服、一次性医用床单、医用敷料、酒精片等防疫用品，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制造布分别可用作生产口罩的热风棉层和过滤层材料。

疫情期间，公司一方面满负荷生产，全力保障下游防疫物资原料供给；另一方面积极开展非织造布在防疫领域的技术攻关，成功实现了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

布在一次性医用口罩过滤层材料的应用。2020年3月，公司被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纳入全国性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

## 五、发行人科技创新能力与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 （一）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历来重视非织造布生产工艺与设备技术的研发与投入，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经验的总结和积累，公司对非织造布设备选型和改造形成了深入的理解。结合特有的工艺管理体系，公司创新发展了覆盖设备、工艺和产品的非织造技术集群。其中公司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有设备及工艺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4号生产线主要设备为欧洲进口，配合自主研发的高速高产状态下的静电消除技术、气流控制技术和无尘分切技术，生产速度高达240米/分钟，为行业平均生产速度2倍。在吸收4号线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公司联合国内企业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研制了6号生产线，生产速度达150米/分钟、幅宽为3.5米，生产线技术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认定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提高国产宽幅高速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技术做出了突出贡献。

公司重视与科学院校、设备设计制造企业的合作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系天津工业大学“产、学、研”合作单位，安徽省院士工作站和安徽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参与研发项目获得重大奖项如下：

序号	奖项/荣誉	项目	年份	参与单位	评选/颁发单位
1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	双组份纺粘水刺非织造材料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开发	2018年	天津工业大学； 大连华纶无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吉安市三江超纤无纺有限公司；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纺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梅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理工大学； 陕西科技大学； 浙江康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原工学院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序号	奖项/荣誉	项目	年份	参与单位	评选/颁发单位
2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二等奖	数字化宽幅高产水刺法非织造布成套技术装备及产业化应用	2018年	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工业大学；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工学院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 （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非织造布原料纤维来源广泛，适应性强，具备独特工程结构，且生产流程短，用工数量少，综合成本较低，具备独特的产业化价值。公司技术创新均以下游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自动化、数字化技术，立足于高速高产的设备技术创新和产品技术创新，旨在进一步提高非织造布产品质量、降低非织造布生产成本，丰富产品种类和下游应用领域，推动非织造技术在传统纺织行业的产业化应用。

经过多年的研发和实践经验的积累，公司已成为了水刺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同时，进一步成功地将高速高产生产技术与热风 and 超纤生产工艺相结合。目前，公司产品已经覆盖下游民用清洁、医疗卫生、装饰装潢和工业用材领域，应用于湿巾、面膜、口罩、一次性卫生用品、合成革、包装材料等各类产品，成为了恒安集团、维达纸业、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本 LEC 等国内外知名生产企业的重要非织造布供应商。

##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二条，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发行人2018年和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6,511.99万元和8,020.95万元。

因此，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第一套上市标准。

##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设置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募集资金到位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下列项目的投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32,000.00	32,0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合计		<b>42,041.90</b>	<b>42,041.90</b>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项目进展情况投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投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的投资需要，则多余资金将依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予以使用。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公开发行 3,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全部为新股发行，不进行老股东转让
每股发行价格	30.54 元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决定，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不再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
发行市盈率	45.6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预计净利润及发行后每股收益	发行人未做盈利预测，发行后每股收益为 0.67 元/股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53 元（以发行前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11.20 元（以发行前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2.73 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及向战略投资者配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的其他发行方式，最终股票发行方式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战略投资者、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p>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保荐费用：200.00 万元；</li> <li>2、承销费用：5,497.20 万元；</li> <li>3、审计及验资费用：494.34 万元；</li> <li>4、律师费用：264.15 万元；</li> <li>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90.57 万元；</li> <li>6、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5.66 万元。</li> </ol> <p>注：本次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p>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一）发行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松亭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 218 号  
联系电话：0550-2201971  
传真号码：0550-2201971  
联系人：孙涛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二、三层  
联系电话：010-65608208  
传真号码：010-65608450  
保荐代表人：陆丹君、汪家胜  
项目协办人：陈磊  
项目经办人：邵路伟、陈振博

### （三）发行人律师：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鲍金桥  
住所：合肥市怀宁路 200 号置地广场栢悦中心大厦五楼  
联系电话：0551-65609815  
传真号码：0551-65608051  
经办律师：鲍金桥、孙庆龙

### （四）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肖厚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联系电话：0551-63475800  
传真号码：0551-62652879

经办会计师： 胡新荣、陈雪

**（五）资产评估机构：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胡梅根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座 18 层南区

联系电话： 010-88337301

传真号码： 010-88337312

经办评估师： 戴世中、丁井余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  
场 25 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号码： 0755-21899000

**（七）申请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号码： 0755-82083295

**（八）收款银行：工商银行北京东城支行营业室**

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200080719027304381

###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期：2020 年 8 月 7 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2020 年 8 月 12 日

申购日期：2020年8月13日

缴款日期：2020年8月17日

股票上市日期：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上市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该特别关注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代表风险依排列次序发生。

### 一、创新风险

#### （一）技术创新失败风险

公司现有创新技术包括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有设备及工艺技术以及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生产工艺技术，主要集中在设备端和非织造布生产端。为应对非织造布行业技术升级的客观环境、增加竞争力，公司将对生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增加后道整理工艺技术以及储备新产品生产工艺技术。如果未来公司未能通过研发创新掌握上述领域关键技术，将面临技术创新失败风险。

#### （二）产品创新无法获得市场认可风险

2018年公司新开发了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高端面膜和擦拭布等领域，2018年和2019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698.71万元和2,024.81万元。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作为一种新产品，下游品种开发及市场培育需要一定的时间，如果未来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下游品种开发及市场应用推广不达预期，将对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 二、技术风险

#### （一）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非织造布技术包含水刺、针刺、热粘合、化学粘合等多种工艺，涉及及流体力学、纺织工程学、纺织材料学、机械制造学、水处理技术等多项理论及应用学科，各学科相互渗透，复合创新。此外，新型原料、新型产品、后道整理技术等不断发展创新，促进了非织造布技术和产品的更新换代。公司目前产品技术集中于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技术。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及时跟上行业内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并开发出具有市

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将失去竞争优势，带来经营风险。

##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行业本身技术工艺复杂，涉及流体力学、纺织工程学、纺织材料学、机械制造学、水处理技术等多项理论及应用学科，产品的创新和工艺的研发主要依赖于上述领域的专业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是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稳定的技术和研发人才对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如果出现大量技术人员外流，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三、经营风险

### （一）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为非织造布生产商，处于产业链中游环节，其行业周期性、波动性与下游客户所在行业周期性、波动性密切相关。目前，公司产品下游最终消费者集中在民用清洁、医疗卫生、装饰装潢等日常消费行业，最终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和购买意愿决定了位于产业链中游的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行业的发展。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期，消费者购买意愿与购买能力提升，下游的旺盛需求将带动行业的快速发展；当宏观经济处于下行阶段时期，消费者购买意愿与购买能力放缓，从而行业发展也将放缓。因此，如果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公司生产经营以及盈利能力将面临不利影响。

###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虽然非织造布行业存在着一定的行业壁垒，但是良好的政策导向以及宽广的市场空间仍不断吸引着新的竞争者进入，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够通过产能扩大和技术升级来适应行业的竞争态势，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将面临着一定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非织造布主要原材料为粘胶短纤、涤纶短纤和ES纤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2.39%、82.02%和79.96%。

如果上述原材料产品价格在未来大幅波动，将对公司产品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面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盈利能力变化的风险。

#### （四）海外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向海外客户主要销售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用于生产湿巾等下游产品，客户主要集中在日本、韩国等地，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日本和韩国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01%、94.44%和75.87%。公司历来重视海外客户的信用状况，选择和信用状况良好、实力较强的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使得公司海外客户数量较少且集中度较高，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日本LEC销售收入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3.59%、59.82%和50.31%。目前公司仍存在海外销售较为集中的风险，如果公司目前现有的主要海外客户不再向公司采购，将对海外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 （五）净利润增速不可持续的风险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净利润稳步上升，分别为6,065.43万元、7,279.77万元和8,869.19万元。2020年，我国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大传染性疫情，公司是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主要产品可用于生产消毒湿巾、口罩等民用和医用防护用品。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市场需求大幅增长，2020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4.69%、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279.33%（上述数据已经容诚审阅），预计公司2020年全年净利润较2019年将出现大幅增长。上述业绩快速增长主要受疫情影响，疫情结束后，公司净利润存在增速不可持续的风险。

## 四、内控风险

### （一）管理能力风险

随着公司上市以及募投项目的投入实施，公司的业务规模将进一步的扩大，公司在生产经营、人力资源、法律、财务以及规范性等方面的管理能力需求也将不断地提高。如果公司的管理团队能力不能满足公司规模扩张和管理能力的需要，将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二）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从事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下游终端客户制品生产提供原料，因此公司非织造布的质量直接关系着下游终端客户的产品质量。随着公司生产能力和产品种类的不断扩大，如果公司的内部质量控制无法跟上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一旦公司产品出现问题将会影响到下游生产厂家的产品质量，进而影响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声誉，降低客户对于公司的信任感，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五、财务风险

### （一）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3.16%、19.23%和21.86%。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一方面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提供个性化的产品，从原材料采购、生产组织到产品交付需要一定的时间，期间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为频繁，而公司产品售价调整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出现一定波动。另一方面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应用领域各有侧重，毛利率水平各不相同，报告期内各产品收入比重的不同也会影响综合毛利率的波动。未来，公司可能由于市场竞争加剧、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上升、用工成本上升、较高毛利率的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收入金额或比重下降等不利因素而导致综合毛利率水平下降，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二）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515.01万元、5,380.79万元和5,329.14万元，随着公司产能的提高和市场的开拓，应收账款相应增加。若客户未来受到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及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将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存货余额较大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



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965.88万元、3,789.57万元和2,927.01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8.45%、11.78%和11.5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存货余额可能会增加，若未能及时实现销售或者结算，公司的存货周转能力有可能会下降，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会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 （四）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2018年10月，公司获得由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8年1月1日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8年和2019年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890.55万元和1,046.77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40%和10.38%。公司存在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调整或自身条件变化而导致不再享受税收优惠的可能，如该等事件发生，可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五）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7.99%、17.46%和17.69%。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段时间的建设期，难以在短期内取得效益，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 （六）汇率风险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7,429.17万元、8,834.71万元和9,932.70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46%、10.40%和12.05%。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汇兑净损失分别为88.77万元、-55.10万元和-38.41万元。公司出口贸易主要以美元结算，结算货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可能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使公司面临汇率变动风险。

## 六、发行失败风险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规均明确规定了发行失败的相关情形。依据上述法规规定，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获准后的实施过程中，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可能出现有效报价不足或网下投资者申购数量低于网下初始发行量等导致发行失败的情形，进而导致公司无法满足上市条件。

##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所投项目有助于公司扩大自身产能，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丰富自身的产品种类从而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如果因为募集资金无法及时到位、项目实施的内外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来产品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均可能导致出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 （二）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热风无纺布产能将大幅增加，有助于满足公司业务增长的需求。若未来市场需求增速低于预期或者公司市场开拓不力、营销推广不达预期，则可能面临新增产能不能被及时消化的风险。

### （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新增固定资产较大，主要包括生产厂房和生产线及其配套设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较多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项目投产初期，投资项目未充分产生效益，而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费用较大，对公司利润在短期内有一定的影响，此外，由于市场发展、宏观经济、行业政策等具有不确定性，可能会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难以在预计周期内实现收益，项目新增的折旧和摊销费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Hui Jinchun Nonwoven Co., Ltd.

注册资本：9,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曹松亭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21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5 年 9 月 8 日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 218 号

邮政编码：239000

电话号码：0550-2201971

传真号码：0550-2201971

互联网址：<http://www.czjinchun.com/>

电子信箱：[suntao@ahjinchun.com](mailto:suntao@ahjinchun.com)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部

部门负责人：孙涛

联系电话：0550-2201971

### 二、发行人设立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 （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的前身是滁州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由金瑞集团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2,000万元。

2011 年 7 月 15 日，来安守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来会验字[2011]第 176 号”《验资报告》，确认股东缴纳的 2,000 万元货币出资款到位。

2011 年 7 月 21 日，金春有限在滁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4110000006707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金春有限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瑞集团	2,000.00	100.00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 （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5年8月14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证天通（2015）证审字第0201015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7月31日，金春有限账面净资产值为124,463,084.73元。

2015年8月16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5]第9041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7月31日，金春有限评估净资产值为15,272.45万元。

2015年8月16日，金春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将金春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金春有限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124,463,084.73元，折合股本68,171,167股，其余56,291,917.73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5年9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金春股份成立事宜。

2015年9月3日，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证天通（2015）验字第0201004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净资产折股缴纳的注册资本68,171,167元。

2015年9月8日，公司在滁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4110000006707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瑞集团	34,767,295	51.00
2	欣金瑞智	33,403,872	49.00
合计		<b>68,171,167</b>	<b>100.00</b>

2017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及《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导致折股净资产增加事项予以确认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对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的会计差错予以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并同意本次调整增加的净资产全部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不变。

2017年6月16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验字[2017]4238号”《验资复核报告》，认为公司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后，截止2015年7月31日公司经审验的净资产为124,758,855.62元，较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的公司截止2015年7月31日净资产124,463,084.73元增加295,770.89元，增加的净资产295,770.89元已确认为资本公积；除上述复核调整的事项外，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证天通（2015）验字第0201004号”《验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的相关规定。

###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三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 1、2018年8月股东股份转让

2018年8月2日，自然人冯琰与自然人崔岭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冯琰将其所持发行人2,000,000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2.22%）转让给崔岭，转让价格为5.76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瑞集团	36,096,128	40.11
2	欣金瑞智	33,403,872	37.12
3	金通安益	8,000,000	8.89
4	庐熙创投	4,000,000	4.44
5	汪德江	3,000,000	3.33
6	尹锋	2,000,000	2.22
7	崔岭	2,000,000	2.22
8	梁宏	1,500,000	1.67
合计		<b>90,000,000</b>	<b>100.00</b>

#### 2、2018年9月股东股份转让

2018年9月20日，自然人崔岭与十月吴巽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崔岭将其所持发行人2,000,000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2.22%）转让给十月

吴巽，转让价格为 5.76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瑞集团	36,096,128	40.11
2	欣金瑞智	33,403,872	37.12
3	金通安益	8,000,000	8.89
4	庐熙投资	4,000,000	4.44
5	汪德江	3,000,000	3.33
6	尹锋	2,000,000	2.22
7	十月吴巽	2,000,000	2.22
8	梁宏	1,500,000	1.67
<b>合计</b>		<b>90,000,000</b>	<b>100.00</b>

### 3、2018年12月股东股份转让

2018年12月20日，欣金瑞智与永强鸿坤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欣金瑞智将其所持发行人 3,150,000 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3.50%）转让给永强鸿坤，转让价格为 6.00 元/股。

2018年12月27日，欣金瑞智与常州彬复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欣金瑞智将其所持发行人 3,150,000 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3.50%）转让给常州彬复，转让价格为 6.00 元/股。

2018年12月28日，欣金瑞智与金瑞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欣金瑞智将其所持发行人 22,016,707 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24.46%）转让给金瑞集团，转让价格为 6.00 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瑞集团	58,112,835	64.57
2	金通安益	8,000,000	8.89
3	欣金瑞智	5,087,165	5.65
4	庐熙投资	4,000,000	4.44
5	永强鸿坤	3,150,000	3.50
6	常州彬复	3,150,000	3.50
7	汪德江	3,000,000	3.33
8	尹锋	2,000,000	2.22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9	十月吴巽	2,000,000	2.22
10	梁宏	1,500,000	1.67
合计		<b>90,000,000</b>	<b>100.00</b>

自上述股权完成至今，公司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 四、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挂牌情况

#### （一）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5年12月9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8704号），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5年12月25日，公司股票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代码为835140，证券简称为“金春股份”。

#### （二）挂牌期间处罚情况

2017年6月28日，公司、公司董事长曹松亭、董事会秘书孙涛收到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未按期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7]636号）（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因公司未在2016年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对公司、公司董事长曹松亭、董事会秘书孙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公司已于2017年6月8日在股转系统公告了《2016年年度报告》；此外，在收到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后，公司在股转系统进行公告，承诺采取相应整改措施，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股转公司对公司未按期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系依据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作出，其性质属于自律监管措施，不属于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已采取了相应整改措施，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法律障碍。

除上述事项之外，挂牌期间，公司未受到过股转公司的处罚。

### （三）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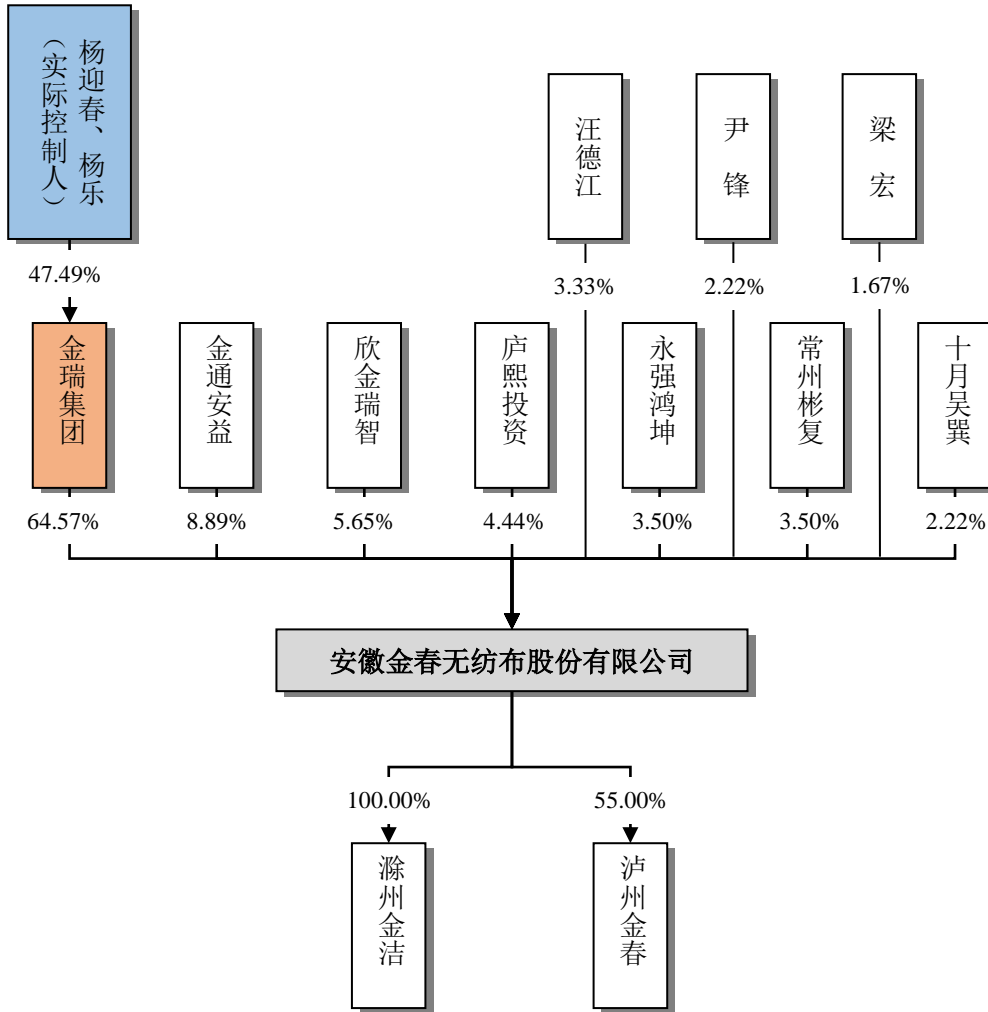
2017年4月20日和2017年5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7年6月28日，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3858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30日起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

##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六、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1家全资子公司滁州金洁和1家控股子公司泸州金春，无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一）滁州金洁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滁州金洁卫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2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218号
经营范围	无纺布生产、研发、销售；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建设、运营。（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滁州金洁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春股份	200.00	100.00
合计		<b>200.00</b>	<b>100.00</b>

### 3、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滁州金洁主要从事水刺非织造布的生产，是公司主营业务的有机组成部分。

### 4、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620.25
净资产	578.24
净利润	156.34

注：以上数据业经容诚审计。

## （二）泸州金春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泸州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7月21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2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合江县先市镇幸福路社区前进路46号附6号
经营范围	无纺布的销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泸州金春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春股份	110.00	55.00
2	巫兵	90.00	45.00
合计		<b>200.00</b>	<b>100.00</b>

### 3、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泸州金春主要从事非织造布销售，是公司主营业务的有机组成部分。

### 4、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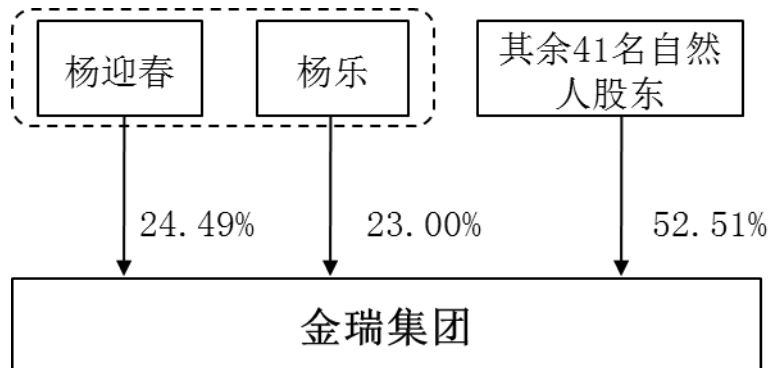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298.17
净资产	293.55
净利润	61.63

注：以上数据业经容诚审计。

##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瑞集团持有公司64.57%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杨迎春和杨乐父子合计持有金瑞集团47.49%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1、控股股东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瑞集团持有公司64.57%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年9月14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6,055.06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来安大道141号（综合楼）
经营范围	从事对化工、造纸、机械制造、房地产、商贸、运输等行业的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实业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 （2）股东构成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瑞集团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杨迎春	14,826,702.00	24.49	23	贺玉	605,506.00	1.00
2	杨乐	13,926,638.00	23.00	24	曹清流	600,000.00	0.99
3	方泉	2,328,788.00	3.85	25	陆勤奋	598,400.00	0.99
4	黄其龙	1,525,260.00	2.52	26	张其美	407,506.00	0.67
5	孙涛	1,525,260.00	2.52	27	柴进	396,000.00	0.65
6	董家钦	1,525,260.00	2.52	28	王从春	396,000.00	0.65
7	孙建文	1,525,260.00	2.52	29	杨永林	396,000.00	0.65
8	周成林	1,525,260.00	2.52	30	陈宝林	396,000.00	0.65
9	陶长文	1,525,260.00	2.52	31	刘道军	396,000.00	0.65
10	夏家信	1,525,260.00	2.52	32	李恩平	396,000.00	0.65
11	曹松亭	1,519,260.00	2.51	33	高兴旺	396,000.00	0.65
12	戴世林	1,484,294.00	2.45	34	杨挹	396,000.00	0.65
13	戴晓焱	1,450,000.00	2.39	35	赵味芹	358,600.00	0.59
14	袁贡娇	900,000.00	1.49	36	胡居仁	279,400.00	0.46
15	仰先宇	900,000.00	1.49	37	吴宗安	277,200.00	0.46
16	周世国	779,306.00	1.29	38	陈跃	277,200.00	0.46
17	戴振华	765,600.00	1.26	39	孔繁荣	244,200.00	0.40
18	姜维强	765,260.00	1.26	40	范文俊	222,200.00	0.37
19	姜鑫	760,000.00	1.26	41	丁咸丽	220,000.00	0.36
20	孙长江	710,600.00	1.17	42	杨凤琴	165,000.00	0.27
21	袁金林	625,260.00	1.03	43	解亚玲	83,600.00	0.14
22	仰宗勇	625,260.00	1.03	合计		<b>60,550,600.00</b>	<b>100.00</b>

##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823,814.03
净资产	597,379.03
营业收入	513,492.59
净利润	103,412.20

注：金瑞集团合并报表以上数据业经中证天通审计。

## 2、实际控制人

杨迎春和杨乐父子合计持有金瑞集团 47.49%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杨迎春先生，1964 年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42322196403\*\*\*\*\*。2003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来安县金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6 年 12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皖东金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金禾实业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滁州金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禾实业董事长；2009 年 3 月至今，任金瑞集团董事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9 月至今，任滁州金辰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今，任金瑞集团总经理。

杨乐先生，1989 年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41122198905\*\*\*\*\*。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业务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任立光电子董事长；2013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金瑞集团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任金瑞集团董事；2013 年 10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金禾实业总经理助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金禾实业董事；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禾实业副董事长；2019 年 4 月至今，任金禾实业董事长；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或者其他争议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三）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外，发行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为金通安益和欣金瑞智，分别持股 8.89% 和 5.65%；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庐熙投资和十月吴巽，二者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企业，合计持股 6.67%。具体情况如下：

### 1、金通安益

#### （1）金通安益的基本情况

金通安益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主要办公场所为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 299 号澜溪镇花园 39 幢商 601，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为朱海生，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股权

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管理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 （2）金通安益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通安益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837.50	2.44
2	合肥市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600.00	10.83
3	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400.00	43.32
4	安徽智益隆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500.00	43.41
合计			<b>116,337.50</b>	<b>100.00</b>

金通安益为私募投资基金，依法于2016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号为SE5179）；其管理人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5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登记，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P1013749）。

### （3）金通安益的实际控制人

金通安益的普通合伙人为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2月3日，主要办公场所为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299号澜溪镇花园39幢601-1，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为朱海生，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385.38	73.00
2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45.50	16.08
3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0.00	3.88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0.00	3.88
5	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3.50	2.23
6	上海安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3.13	0.93
合计			<b>4,637.50</b>	<b>100.00</b>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月16日，注册资本7,500万元，法定代表人曹蕴，注册地址为合肥市高新区香樟大道299号澜溪镇花园39幢商601，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商务咨询；财务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	60.00
2	上海安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40.00
合计		<b>7,500.00</b>	<b>100.00</b>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3月26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怡，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37号5-39室，经营范围：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已上市公司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稼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	80.00
2	王文娟	1,000.00	20.00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苏州稼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苏州镓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4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文娟，注册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吴中大道 1368 号 1 幢，经营范围：非证券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苏州镓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文娟	普通合伙人	350.00	3.50
2	袁永刚	有限合伙人	9,650.00	96.50
合计			<b>10,000.00</b>	<b>100.00</b>

其中，王文娟为苏州镓盛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王文娟和袁永刚为夫妻关系。

综上，金通安益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文娟和袁永刚夫妇。

## 2、欣金瑞智

### （1）基本情况

欣金瑞智现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欣金瑞智成立于2015年7月3日，主要办公场所为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来安大道141号（综合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李保林，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欣金瑞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保林	普通合伙人	200.00	21.74
2	曹松亭	有限合伙人	150.00	16.30
3	孙 涛	有限合伙人	150.00	16.30
4	杨如新	有限合伙人	120.00	13.04
5	胡 俊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87
6	卞 勇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87
7	杨晓顺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87
合计			<b>920.00</b>	<b>100.00</b>

欣金瑞智的普通合伙人为李保林。

李保林的简历详见本节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2）欣金瑞智的历史沿革

①欣金瑞智成立

2015年6月30日，李保林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杨乐等49名有限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同意设立欣金瑞智，作为金瑞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内的核心员工投资发行人的持股平台，全体合伙人出资总额为6,041万元，并同意委托李保林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7月3日，欣金瑞智在来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欣金瑞智设立时，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保林	普通合伙人	200.00	3.31
2	杨 乐	有限合伙人	200.00	3.31
3	李广馨	有限合伙人	200.00	3.31
4	王从春	有限合伙人	200.00	3.31
5	夏家信	有限合伙人	160.00	2.65
6	程光锦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7	孙庆元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8	孙彩军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9	仰宗勇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10	孙 涛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11	刘瑞元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12	方 泉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13	曹松亭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14	李恩平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15	陶长文	有限合伙人	150.00	2.48
16	李光菊	有限合伙人	120.00	1.99
17	李俊伟	有限合伙人	120.00	1.99
18	汪瑞伦	有限合伙人	120.00	1.99
19	杨如新	有限合伙人	120.00	1.99
20	程贺氢	有限合伙人	110.00	1.82
21	肖建芳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2	秦基楼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23	沈孝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24	张 敏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25	丁玉祥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26	温跃献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27	刘云行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28	许传久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29	王秀荣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0	罗道兵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1	张正颂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2	胡 俊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3	卞 勇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4	杨晓顺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5	王宏林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6	卜永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7	李金良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8	龚 喜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39	张殿双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0	储兆桃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1	罗正山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2	夏述军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3	李振兵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4	胡超川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5	陆勤奋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6	刘义平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7	田家民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8	董德昌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49	张世锋	有限合伙人	100.00	1.66
50	吴德莉	有限合伙人	91.00	1.51
<b>合计</b>			<b>6,041.00</b>	<b>100.00</b>

## ②欣金瑞智合伙人变更

2018年12月18日，欣金瑞智召开合伙人会议，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夏家

信等合计 43 名未在发行人处任职的合伙人从欣金瑞智退伙，退伙后不再持有欣金瑞智的合伙份额。同日，欣金瑞智全体合伙人就夏家信等 43 名合伙人退伙事宜共同签署了《滁州欣金瑞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退伙协议》。

2019 年 1 月 21 日，李保林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曹松亭等 6 名有限合伙人签署了新的《合伙协议》，全体合伙人出资总额为 920 万元，并同意委托李保林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2 月 2 日，欣金瑞智在来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欣金瑞智合伙人及出资额变更后，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保林	普通合伙人	200.00	21.74
2	曹松亭	有限合伙人	150.00	16.30
3	孙 涛	有限合伙人	150.00	16.30
4	杨如新	有限合伙人	120.00	13.04
5	胡 俊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87
6	卞 勇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87
7	杨晓顺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87
合计			920.00	100.00

自上述变更后，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欣金瑞智未发生过出资额、合伙人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 （3）欣金瑞智合伙人在公司任职情况

欣金瑞智目前合伙人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合伙人类型	现任职务
1	李保林	普通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2	曹松亭	有限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3	孙 涛	有限合伙人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4	杨如新	有限合伙人	总经理助理
5	胡 俊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
6	卞 勇	有限合伙人	监事会主席
7	杨晓顺	有限合伙人	总经理助理

### （4）欣金瑞智转让发行人股份相关事宜

## ①欣金瑞智向三方受让人转让股份的具体比例及价格的确定过程

欣金瑞智向三方受让人转让股份的具体比例及价格如下表：

序号	协议签署日	受让方	转让方	转让股数 (股)	转让比 例	每股价 格(元)
1	2018年12月20日	永强鸿坤	欣金瑞智	3,150,000	3.50%	6.00
2	2018年12月27日	常州彬复	欣金瑞智	3,150,000	3.50%	6.00
3	2018年12月28日	金瑞集团	欣金瑞智	22,016,707	24.46%	6.00

上述股份转让的定价以发行人预计的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6,000万元为基础，参考8-10倍市盈率，同时不低于最近一年可比转让价格（即冯琰琰转让发行人股份的价格5.76元/股），由双方协商确定为6元/股，对应预计净利润的9倍市盈率。

## ②欣金瑞智合伙人就股份转让所履行的纳税义务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9号）的有关规定，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合伙企业合伙人是自然人的，缴纳个人所得税。

欣金瑞智的合伙人均为自然人，欣金瑞智已就每一合伙人的应纳税所得额履行了代扣代缴义务，并向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足额缴纳了各退伙人的个人所得税。

## ③金瑞集团受让的发行人股份是否存在代持、委托持股或其他权益享有安排，该等股份的归属是否清晰

金瑞集团基于对发行人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巩固对发行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决定受让发行人部分股份。2019年1月22日，金瑞集团将13,210.02万元股份转让款转入欣金瑞智收款账户，欣金瑞智在代扣个人所得税并扣除相应管理费用后，已向各退伙人足额支付了退伙价款，股份转让及合伙人退伙程序均已履行完毕，不存在其他权益享有安排。

金瑞集团已出具书面确认文件，确认本次股份转让真实、有效，不存在为欣金瑞智或欣金瑞智各退伙合伙人代持股份的情形。

根据对各退伙人进行的访谈确认，本次退伙系各退伙人真实意思表示，退伙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退伙人从欣金瑞智退伙后不存在委托持股或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此外，欣金瑞智各退伙人已就退伙事宜分别签署《确认书》对不存在股权代持事项进行了确认：“本人从欣金瑞智退伙后，不再持有欣金瑞智的任何合伙份额，亦未委托他人代为持有欣金瑞智合伙份额或金春股份的股份。”滁州市来安县公证处指派公证员对欣金瑞智《退伙协议》以及各退伙人签署《确认书》的真实性进行了全程见证，并分别出具了公证文书。

综上，金瑞集团受让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代持、委托持股或其他权益享有安排，该等股份的归属清晰。

### 3、合计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合计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庐熙投资和十月吴巽，二者均为自然人龚寒汀实际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发行人6.67%的股份。

#### (1) 庐熙投资

##### ①基本情况

庐熙投资成立于2016年3月25日，主要办公场所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230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为颜晓雯，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 ②庐熙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庐熙投资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00	2.50
2	新疆众诚汇诺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5.00
3	秦大乾	有限合伙人	3,500.00	17.50
4	余竹云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0.00
5	彭焱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00
6	肖玉春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00
7	刘良恒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00
8	上官豪军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00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9	杜昌勇	有限合伙人	800.00	4.00
10	李华贞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0
11	夏桑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0
12	陈锦芳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0
13	卫功德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0
14	简易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0
15	江玉玲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0
16	程明华	有限合伙人	450.00	2.25
17	崔岭	有限合伙人	300.00	1.50
18	杨美娜	有限合伙人	250.00	1.25
19	龚寒汀	有限合伙人	200.00	1.00
	合计		<b>20,000.00</b>	<b>100.00</b>

庐熙投资为私募投资基金，依法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备案手续，并于2016年6月12日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号为SK0692)；其管理人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登记，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P1031528)。

### ③庐熙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庐熙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为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1月29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龚寒汀，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5层01单元，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龚寒汀	980.00	98.00
2	高敏岚	20.00	2.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综上，庐熙投资普通合伙人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龚寒汀。

## (2) 十月吴巽

### ①基本情况

十月吴巽成立于2017年12月08日，主要办公场所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3016-3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为高敏岚，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 ②十月吴巽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十月吴巽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300.00	0.88
2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00.00	29.03
3	姜煜峰	有限合伙人	10,800.00	31.67
4	华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4.66
5	李华贞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93
6	龚寒汀	有限合伙人	1,300.00	3.81
7	崔岭	有限合伙人	1,600.00	4.69
8	刘胜昔	有限合伙人	4,000.00	11.73
9	彭焱	有限合伙人	200.00	0.59
合计			<b>34,100.00</b>	<b>100.00</b>

十月吴巽为私募投资基金，依法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备案手续，并于2018年1月11日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号为SCC708)；其管理人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7年9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登记，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P1065078）。

### ③十月吴巽的实际控制人

十月吴巽的普通合伙人为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7年01月19日，主要办公场所为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3016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

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为高敏岚，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0.00
2	龚寒汀	有限合伙人	900.00	90.00
合计			<b>1,000.00</b>	<b>100.00</b>

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之“3、合计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1）庐熙投资”之“③庐熙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综上，十月吴巽的普通合伙人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龚寒汀。

#### ④十月吴巽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自然人姜煜峰、刘胜昔、李华贞、崔岭、龚寒汀、彭焱以及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十月吴巽的有限合伙人。

A、自然人姜煜峰、刘胜昔、李华贞、崔岭、龚寒汀、彭焱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基本情况
1	姜煜峰	男，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20602196909*****，住址：江苏省南通市四安镇文卫路****。
2	刘胜昔	男，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40111197406*****，住址：福建省晋江市泉安中路****。
3	李华贞	女，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110105195710*****，住址：北京市东城区新中街****。
4	崔岭	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522101197503*****，住址：上海市普陀区中潭路****。
5	龚寒汀	女，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20103197401*****，住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枣庄路****。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基本情况
6	彭焱	女，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40204197109****，住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井岗镇黄山路****。

B、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14日
注册资本	40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成军
注册地	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商银路538号国际金融大厦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贵金属、金属材料、食用农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华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23日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萍
注册地	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南路1号厦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⑤十月吴巽受让发行人股份资金来源

十月吴巽受让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合伙人缴纳的出资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 1、金瑞集团

金瑞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2、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金瑞集团控制的上市公司，2011年7月在深

交所中小板上市，代码为 002597。

企业名称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55,877.4966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 127 号			
经营范围	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复配食品添加剂、饮料、调味品、危险化学品有机类、液体无水氨、工业甲醇、工业硝酸、甲醛、浓硫酸、二氧化硫、三氧化硫、双乙烯酮、丙酮、双氧水、二氧化碳、氯甲烷、盐酸、甲酸的生产、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凭许可在有效期内经营，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三氯蔗糖、三聚氰胺、季戊四醇、甲酸钠、尿素、碳酸氢铵、吡啶盐酸盐、乙酰乙酸甲酯、乙酰乙酸乙酯、新戊二醇、元明粉、氯化铵、乙酸钠、六水合氯化镁、工业氢氧化镁、氧化镁、氯化钠、4-氯乙酰乙酸乙酯、阿洛酮糖、4-氯乙酰乙酸甲酯的生产、销售（涉及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48.7223	44.83
	2	其他股东	30,828.7743	55.17
	合计		<b>55,877.4966</b>	<b>100.00</b>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614,932.64	
	净资产		448,215.93	
	营业收入		397,185.61	
	净利润		80,835.60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注：金禾实业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及股东构成为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的数据。

### 3、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在股转系统挂牌，代码为 837808，2018 年 3 月终止挂牌。

企业名称	安徽立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4,09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 B 区（滁天路南侧）

<b>经营范围</b>	透明导电玻璃和其他高科技薄膜产品生产、销售及相关配套设备、零配件及原辅材料生产、销售；功能薄膜、光电薄膜、柔性显示及非晶半导体材料生产、销售；超薄玻璃加工、销售；真空应用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透明导电玻璃和其他高科技薄膜产品生产、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b>股东构成</b>	<b>序号</b>	<b>股东名称</b>	<b>出资额（万元）</b>	<b>出资比例（%）</b>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60.00	57.70
	2	滁州立光至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30.00	15.40
	3	胡超川	620.00	15.16
	4	杨乐	300.00	7.34
	5	李正伟	100.00	2.44
	6	崔军辉	80.00	1.96
	<b>合计</b>		<b>4,090.00</b>	<b>100.00</b>
<b>财务数据（万元）</b>	<b>项目</b>		<b>2019-12-31/2019 年度</b>	
	总资产		15,452.71	
	净资产		10,598.19	
	营业收入		16,048.44	
	净利润		2,620.05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4、滁州金辰置业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滁州金辰置业有限公司			
<b>成立时间</b>	2013年9月5日			
<b>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b>	20,000万元			
<b>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b>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新城区来安大道东侧			
<b>经营范围</b>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装饰、装潢；餐饮、住宿服务；室内休闲健身、游泳场所、歌舞厅娱乐服务；体育用品、日用百货、食品、服装、鞋帽、箱包、卷烟零售；房屋租赁；普通货物仓储（除危化品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房地产开发；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b>股东构成</b>	<b>序号</b>	<b>股东名称</b>	<b>出资额（万元）</b>	<b>出资比例（%）</b>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	90.00
	2	滁州金瑞水泥有限公司	20,00.00	10.00

	<b>合计</b>	<b>20,000.00</b>	<b>100.00</b>
<b>财务数据（万元）</b>	<b>项目</b>	<b>2019-12-31/2019 年度</b>	
	总资产	30,520.15	
	净资产	17,569.57	
	营业收入	928.45	
	净利润	-1,156.08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5、滁州金瑞水泥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滁州金瑞水泥有限公司			
<b>成立时间</b>	2008年6月3日			
<b>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b>	1,000 万元			
<b>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b>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水口镇西王村			
<b>经营范围</b>	水泥及制品制造、销售；混凝土制造销售；水泥原材料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b>	水泥生产、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b>股东构成</b>	<b>序号</b>	<b>股东名称</b>	<b>出资额（万元）</b>	<b>出资比例（%）</b>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b>合计</b>		<b>1,000.00</b>	<b>100.00</b>
<b>财务数据（万元）</b>	<b>项目</b>	<b>2019-12-31/2019 年度</b>		
	总资产	13,168.44		
	净资产	6,993.24		
	营业收入	12,071.12		
	净利润	2,101.61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6、滁州金腾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滁州金腾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b>成立时间</b>	2016年5月6日			
<b>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b>	1,000 万元			
<b>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b>	来安县城东大街 127 号			
<b>经营范围</b>	α-吡咯烷酮产品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b>	α-吡咯烷酮产品生产、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务的关系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80.00
	2	陈中秋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889.81	
	净资产		210.62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65.57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7、成都汇德塑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成都汇德塑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11 月 11 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4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四川都江堰经济开发区浩旺机电园 A1-6 号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功能高分子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包装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塑料包装膜生产、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100.00
	合计		4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008.80	
	净资产		78.87	
	营业收入		448.79	
	净利润		405.97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注：成都汇德塑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注销。

### 8、菏泽市华澳化工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菏泽市华澳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11 月 6 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3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菏泽市黄堽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糠醛的生产（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糠醛的生产、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669.69	
	净资产		-449.49	
	营业收入		0.30	
	净利润		-265.40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9、来安县金晨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来安县金晨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8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塑料编织袋、纸板桶、镀锌桶、缠绕膜、塑料内膜包装物制造和销售；包装原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塑料编织袋等包装物制造和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0.00	55.00
	2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45.00
	合计		1,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4,944.12	
	净资产		501.14	
	营业收入		5,107.56	
	净利润		135.45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0、安徽省赛华铜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安徽省赛华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9月20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园区B区			
经营范围	铜冶炼；铜拉丝；铜杆、铜管的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铜冶炼；铜拉丝；铜杆、铜管的制造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多年停业）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90.60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1、南京金禾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南京金禾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16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3,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万寿路15号南京工大科技产业园东区E1幢9楼			
经营范围	生物科技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食品、食品添加剂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食品、食品添加剂、香精香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物科技研发、技术服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3,897.04	
	净资产		2,556.31	

	营业收入	1,818.14
	净利润	-354.86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2、来安县金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来安县金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22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来安县张山乡长山村村部			
经营范围	光伏、新能源及再生能源开发、投资、建设、运营、安装、检修维护、技术咨询、培训服务；林、苗两用林种植、销售；经济林种植、销售；水产养殖、家禽养殖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光伏发电；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28,046.19	
	净资产		6,834.22	
	营业收入		3,461.22	
	净利润		1,911.99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3、滁州金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滁州金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来安县工业新区A1区裕安西路11号			
经营范围	固体化工废弃物处理，综合利用及环保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固体化工废弃物处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尚未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注：该公司尚未投入运营。

#### 14、美国金禾有限责任公司（Jinhe USA LLC）

企业名称	美国金禾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2 月 14 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500 万美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特拉华州惠灵顿			
经营范围	销售食品添加剂各类化工原料。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化工产品贸易；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4,888.92		
	净资产	3,350.31		
	营业收入	6,964.27		
	净利润	-77.28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5、金之穗（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金之穗（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20 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秦淮区洪武路 38 号正洪大厦 2206 室
经营范围	矿产品、建材、化工产品、化肥、机械设备、五金、有色金属、金属制品、金属材料、电线电缆、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食品添加剂、仪器仪表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

	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化工产品贸易;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8,809.79	
	净资产		3,321.18	
	营业收入		23,365.51	
	净利润		-319.84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6、金之穗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金之穗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4月29日			
注册资本	1万港元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HZ3525,UNIT2(S),LG1,MIRROR TOWER,61 MODY ROAD,TSIM SHA TSUI,KOWLOON,HONG KONG			
经营范围	食品添加剂、食品用香精、复配食品添加剂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化工产品贸易;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尚未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金之穗(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00
	合计		<b>1.00</b>	<b>100.00</b>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2,871.04	
	净资产		80.56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88.28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7、来安县金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来安县金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11,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来安大道141号（综合楼）			
经营范围	发放小额贷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发放小额贷款；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50.00	35.00
	2	金克仙等37名股东	7,150.00	65.00
	合计		11,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15,537.66	
	净资产		15,296.40	
	营业收入		2,169.82	
	净利润		1,629.42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 18、安徽金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安徽金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1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盐化工业园涧河路			
经营范围	食品、饮料、食品添加剂、食用香精的生产及销售；生物科技领域领域内产品、生产工艺、应用技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麦芽酚、乙基麦芽酚、山梨酸钾、谷元粉、面粉、三氯蔗糖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51,209.34	

	净资产	777.25
	营业收入	3,394.47
	净利润	-1,682.02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19、安徽金禾化学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安徽金禾化学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06月04日			
注册资本	3,005万元			
实收资本	2,20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佛掌路3237号			
经营范围	实验室设备生产;食品添加剂、生物基材料、香精香料及日化用品研发、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化学材料技术研发;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5.00	100.00
	合计		3,005.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3,027.40		
	净资产	2,156.62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43.36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20、定远县金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定远县金轩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05月18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定远盐化工业园润河路			
经营范围	生物质能源、可再生能源发电;电力销售;生物质原料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物质发电;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24,418.09	
	净资产	1,155.22	
	营业收入	3,939.45	
	净利润	-767.98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21、金禾益康（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金禾益康（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0月09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学城南区四路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 B 幢 9 楼 912 室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检测；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物科技研发；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南京金禾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40.00
	2	中粮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0.00	30.00
	3	祁飞	150.00	30.00
	合计		5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 年度		
	总资产	121.73		
	净资产	20.55		
	营业收入	8.60		
	净利润	-121.59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22、杭州锐苏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杭州锐苏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07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1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6幢209-4-04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投资管理;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90.00	99.00
	2	上海悦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207.57	
	净资产		207.50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0.82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23、安徽金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安徽金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7月18日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	1,80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佛掌路3237号			
经营范围	食品类新材料生产、销售;食品工业新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科技项目投资、运营、咨询、孵化及相关服务;房屋租赁;物业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食品类新材料生产、销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化学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1,800.00	100.00
	合计		1,8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1,824.91	
	净资产		1,676.52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47.87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注：该公司系由安徽金禾化学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收购

#### 24、滁州金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滁州金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创业路86号			
经营范围	生物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及技术咨询;食品添加剂、香精、香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物技术研发;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股东构成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12-31/2019年度		
	总资产	135.37		
	净资产	135.37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4.63		
	审计情况	业经审计		

##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9,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3,000万股,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

公司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瑞集团	58,112,835	64.57	58,112,835	48.43
2	金通安益	8,000,000	8.89	8,000,000	6.67
3	欣金瑞智	5,087,165	5.65	5,087,165	4.24
4	庐熙投资	4,000,000	4.44	4,000,000	3.33
5	永强鸿坤	3,150,000	3.50	3,150,000	2.63
6	常州彬复	3,150,000	3.50	3,150,000	2.63
7	汪德江	3,000,000	3.33	3,000,000	2.50
8	十月吴巽	2,000,000	2.22	2,000,000	1.67
9	尹锋	2,000,000	2.22	2,000,000	1.67
10	梁宏	1,500,000	1.67	1,500,000	1.25
11	本次公开发行流通股	-	-	30,000,000	25.00
合计		<b>90,000,000</b>	<b>100.00</b>	<b>120,000,000</b>	<b>100.00</b>

##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金瑞集团	58,112,835	64.57
2	金通安益	8,000,000	8.89
3	欣金瑞智	5,087,165	5.65
4	庐熙投资	4,000,000	4.44
5	永强鸿坤	3,150,000	3.50
6	常州彬复	3,150,000	3.50
7	汪德江	3,000,000	3.33
8	十月吴巽	2,000,000	2.22
9	尹锋	2,000,000	2.22
10	梁宏	1,500,000	1.67
合计		<b>90,000,000</b>	<b>100.00</b>

##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的任职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的任职
1	汪德江	3,000,000	3.33	-
2	尹 锋	2,000,000	2.22	-
3	梁 宏	1,500,000	1.67	-
合计		<b>6,500,000</b>	<b>7.22</b>	-

#### （四）发行人股东涉及国有股及外资股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国有股和外资股的情况。

#### （五）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 1、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为十月吴巽、永强鸿坤和常州彬复，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签署日	受让方	转让方	转让股数（股）	每股价格（元）	转让价款（万元）	定价依据
1	2018年8月	崔岭	冯琰	2,000,000	5.76	1,152.00	协商定价
2	2018年9月	十月吴巽	崔岭	2,000,000	5.76	1,152.00	协商定价
3	2018年12月	永强鸿坤	欣金瑞智	3,150,000	6.00	1,890.00	协商定价
4	2018年12月	常州彬复	欣金瑞智	3,150,000	6.00	1,890.00	协商定价

##### 2、新增股东情况

新增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 （1）十月吴巽

十月吴巽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之“3、合计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十月吴巽”。

###### （2）永强鸿坤

###### ①永强鸿坤的基本情况

永强鸿坤成立于2015年2月12日，主要办公场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先临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为林敬波，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 ②永强鸿坤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永强鸿坤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先临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1.00
2	谢建勇	有限合伙人	4,300.00	43.00
3	谢建平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00
4	谢建强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0.00
5	陈幼珍	有限合伙人	500.00	5.00
6	施服斌	有限合伙人	100.00	1.00
合计			<b>10,000.00</b>	<b>100.00</b>

永强鸿坤为私募投资基金，依法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备案手续，并于2016年7月18日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号为SK8989）。

管理人上海先临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登记，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P1032073）。

#### ③永强鸿坤的实际控制人

永强鸿坤的普通合伙人为上海先临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月22日，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敬波，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亭卫公路3688号5幢二层708室，经营范围：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先临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洪阳	210.00	70.00
2	林敬波	90.00	30.00
合计		<b>300.00</b>	<b>100.00</b>

综上，永强鸿坤普通合伙人上海先临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洪阳。

#### ④永强鸿坤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自然人谢建勇、谢建平、谢建强、陈幼珍、施服斌系永强鸿坤的有限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基本情况
1	谢建勇	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21197003****，住址：浙江省临海市小芝镇虎山路****
2	谢建平	男，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21197201****，住址：浙江省临海市小芝镇虎山路****
3	谢建强	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02197507****，住址：浙江省临海市大洋街道秀野中路****
4	陈幼珍	女，196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21196301****，住址：浙江省临海市古城街道****
5	施服斌	男，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2603197207****，住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庆隆路****

### ⑤永强鸿坤受让发行人股份资金来源

永强鸿坤受让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合伙人缴纳的出资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⑥永强鸿坤与金禾实业及其董监高、金禾实业前十大供应商及客户之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或资金往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是否存在代持、委托持股或其他权益享有安排

报告期内，永强鸿坤与金禾实业及金禾实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金禾实业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及客户之间不存在业务往来或资金往来；永强鸿坤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代持、委托持股或其他权益享有安排。

### (3) 常州彬复

#### ①常州彬复的基本情况

常州彬复成立于2017年7月26日，主要办公场所为常州市天宁区青洋北路11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为范惠众，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基金管理；股权投资；利用自有资金实业投资（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 ②常州彬复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常州彬复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500.00	1.00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2	信达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0.02
3	常州未彬辰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39.99
4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20.00
5	常州市天宁智能制造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20.00
6	刘怡	有限合伙人	4,000.00	8.00
7	周奇伟	有限合伙人	3,000.00	6.00
8	叶培坚	有限合伙人	1,200.00	2.40
9	周施敏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00
10	周旭东	有限合伙人	300.00	0.60
<b>合计</b>			<b>50,010.00</b>	<b>100.00</b>

常州彬复为私募投资基金，依法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备案手续，并于2017年12月11日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号为SX7660）。

管理人信达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登记，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为P1004370）。

### ③常州彬复的实际控制人

常州彬复的普通合伙人为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信达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常州彬复的《合伙协议》，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常州彬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事务，因此常州彬复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8月21日，主要办公场所为上海市青浦区五库浜路201号5幢二层C区268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为范惠众，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665.00	19.00
2	范惠众	有限合伙人	2,135.00	61.00
3	上海雨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90.00	14.00
4	陈宇	有限合伙人	105.00	3.00
5	朱健	有限合伙人	105.00	3.00
合计			<b>3,500.00</b>	<b>100.00</b>

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为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7月17日,注册资本1,730.70万元,法定代表人范惠众,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201号5幢二层B区269室,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子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范惠众	1,211.48	70.00
2	朱健	216.34	12.50
3	陈宇	216.34	12.50
4	上海彬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54	5.00
合计		<b>1,730.70</b>	<b>100.00</b>

综上,常州彬复的实际控制人为范惠众。

#### ④常州彬复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自然人刘怡、周奇伟、叶培坚、周施敏、周旭东以及常州未彬辰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智能制造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常州彬复的有限合伙人。

A、自然人刘怡、周奇伟、叶培坚、周施敏、周旭东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基本情况
1	刘怡	女,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20402196809****,住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桃园新村****
2	周奇伟	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10114198112****,住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高潮村****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基本情况
3	叶培坚	男，198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41022198609****，住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4	周施敏	女，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30125196210****，住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
5	周旭东	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10111196711****，住址：上海市长宁区金浜路****

B、常州未彬辰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3日
出资额	40,29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彬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常州市天宁区河海东路9号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创业投资（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	400,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晓明
注册地	江苏省苏州高新区狮山路28号高新广场31-34楼
经营范围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D、常州市天宁智能制造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成立日期	2019年8月30日
出资额	40,0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弘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常州市天宁区青洋北路11号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对智能制造行业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⑤常州彬复受让发行人股份资金来源

常州彬复受让发行人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合伙人缴纳的出资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⑥常州彬复与金禾实业及其董监高、金禾实业前十大供应商及客户之间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或资金往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是否存在代持、委托持股或其他权益享有安排

报告期内，常州彬复与金禾实业及金禾实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金禾实业报告期内前十大供应商及客户之间不存在业务往来或资金往来；常州彬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代持、委托持股或其他权益享有安排。

####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金瑞集团的股东兼董事曹松亭、股东孙涛同时持有欣金瑞智的合伙份额，金瑞集团持有公司64.57%股权，欣金瑞智持有公司5.65%股权。

公司股东庐熙投资和十月吴巽为自然人龚寒汀控制的企业，庐熙投资持有公司4.44%股权，十月吴巽持有公司2.22%股权。

除上述情形外，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各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七）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均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八）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是否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历次股权变动及目前所持股份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发行人历次股权变动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利益输送或其他利益安排，历次股权变动及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其中独立董事连续任期不得超过6年。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限
1	曹松亭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限
2	孙涛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3	杨乐	董事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4	李保林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5	胡俊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6	梅诗亮	董事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7	贾政和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8	温美琴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9	王洪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年3月-2021年11月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曹松亭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来安县化肥厂技术科科长、副厂长；来安县八仙水泥有限公司经理。2006年12月至2016年4月，任金禾实业董事；2009年3月至今，任金瑞集团董事；2011年7月至2015年9月，任金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孙涛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来安县化肥厂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主任、分厂厂长、厂长助理、金禾实业副总经理等职。2016年3月至2019年4月，任金禾实业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杨乐先生，任公司董事，简历详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李保林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2008年7月至2016年3月，历任金禾实业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2015年7月至今，任欣金瑞智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4月至2019年5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胡俊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滁州金瑞水泥有限公司销售科长。2011年7月至2015年9月，任金春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梅诗亮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



2006年7月至2015年6月，历任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专员、投资者关系主管；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高级经理；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合肥区域基金负责人。2015年7月至2018年6月，任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业务合伙人、投资总监；2018年6月至今，任安徽金通智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合伙人、高级投资总监；2018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贾政和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2年2月至2006年8月，任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年9月至今，任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温美琴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93年7月至今，历任南京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08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洪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3月至2001年8月，任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售后服务中心主任；2005年3月至今，任东华大学非织造材料与工程系主任；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限
1	卞勇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2	詹勇	监事	监事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3	周阳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8年11月-2021年11月

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卞勇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杭州展宏纤维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11年7月至今，任金春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总工程师；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詹勇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历任滁州金丰化工有限公司车间维修班长、设备主任；2013 年 4 月至今，任金春有限、公司生产四线车间主任；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周阳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4 月至今，任金春有限、公司行政事业部副主任；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公司现有 5 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曹松亭	董事长、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2021 年 11 月
2	胡俊	董事、副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2021 年 11 月
3	李保林	董事、副总经理	2019 年 5 月-2021 年 11 月
4	孙涛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2018 年 11 月-2021 年 11 月
5	仰宗勇	财务总监	2019 年 5 月-2021 年 11 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曹松亭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胡俊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李保林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孙涛先生，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仰宗勇先生，财务总监，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禾实业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金禾实业监事会主席；201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任金瑞集团董事、公司财务总监。

#### （四）其他核心人员

卞勇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二）监事会成员”。

詹勇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二）监事会成员”。

付友东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11月至2013年7月，任职于滁州金丰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科；2013年8月至今，任金春有限、公司生产一线车间主任。

童晓虎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2年4月，任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电气技术员；2012年5月至今，任金春有限、公司品管部副部长。

孟庆成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6月至2005年4月，任滁州宏达模具有限公司设计室主任；2005年5月至2010年9月，任安徽爱力特家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4年4月，任滁州中鹏设备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2014年5月至今，任金春有限、公司设备部技术负责人。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其他企业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曹松亭	董事长、总经理	金瑞集团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孙涛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立光电子	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杨乐	董事	金瑞集团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金禾实业	董事长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立光电子	董事长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香港金之穗	执行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金禾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李保林	董事、副总经理	欣金瑞智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 5%以上股东
梅诗亮	董事	芜湖悠派护理用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贾政和	独立董事	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	律师	无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南京天熹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南京圣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温美琴	独立董事	南京财经大学	教授	无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
王洪	独立董事	东华大学	副教授	无
仰宗勇	财务总监	金瑞集团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形。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十、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对上述人员的权力和义务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8年初，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为曹松亭、孙涛、杨乐、龚寒汀、李保林、胡俊、贾政和、钱程、温美琴。

2018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曹松亭、孙涛、杨乐、李保林、胡俊、梅诗亮、贾政和、钱程和温美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曹松亭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孙涛为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2019年2月23日，钱程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洪为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为曹松亭、孙涛、杨乐、李保林、胡俊、梅诗亮、贾政和、王洪和温美琴。

###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8年初，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为卞勇、李荣岗、周阳。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周阳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卞勇、詹勇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周阳共同组成公司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卞勇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为卞勇、詹勇、周阳。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8年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曹松亭、孙涛、李保林、胡俊。

2018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曹松亭为总经理，孙涛为董事会秘书，李保林为财务总监，胡俊为副总经理。2019年5月15日，李保林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在董事会聘任的新任财务总监任职之前，由李保林继续履行职责。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仰宗勇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保林为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曹松亭、孙涛、仰宗勇、李保林、胡俊。

#### （四）其他核心人员变动

最近两年，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动。

##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曹松亭	董事长、总经理	金瑞集团	151.93	2.51
		欣金瑞智	150.00	16.30
		金瑞小贷	235.00	2.14
孙涛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金瑞集团	152.53	2.52
		欣金瑞智	150.00	16.30
		金瑞小贷	235.00	2.14
杨乐	董事	金瑞集团	1,392.66	23.00
		立光电子	300.00	7.34
		厦门善为致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8.50	5.55
		北京甘泉丰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2.67
李保林	董事、副总经理	欣金瑞智	200.00	21.74
胡俊	董事、副总经理	欣金瑞智	100.00	10.87
梅诗亮	董事	宁波金通博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	8.00
贾政和	独立董事	南京圣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	20.00
		南京天熹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4.00	4.00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富顺凯德国际企业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9.50	9.50
卞勇	监事会主席	欣金瑞智	100.00	10.87
仰宗勇	财务总监	金瑞集团	62.53	1.03
		金瑞小贷	235.00	2.14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情形。

###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股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及亲属关系	持股主体	在持股主体持股比例（%）	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曹松亭	董事长、总经理	金瑞集团	2.51	64.57
		欣金瑞智	16.30	5.65
曹清流	曹松亭之女	金瑞集团	0.99	64.57
杨乐	董事	金瑞集团	23.00	64.57
杨迎春	董事杨乐之父	金瑞集团	24.49	64.57
孙涛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金瑞集团	2.52	64.57
		欣金瑞智	16.30	5.65
李保林	董事、副总经理	欣金瑞智	21.74	5.65
胡俊	董事、副总经理	欣金瑞智	10.87	5.65
卞勇	监事会主席	欣金瑞智	10.87	5.65
仰宗勇	财务总监	金瑞集团	1.03	64.57

姓名	职务及亲属关系	持股主体	在持股主体持股比例 (%)	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
仰先宇	仰宗勇之子	金瑞集团	1.49	64.57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未以其他方式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者冻结情况。

##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组成

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基本工资主要根据岗位、同行业工资水平、任职人员资历等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盈利状况确定区间范围；绩效工资是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确定依据及履行程序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遵循“收入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责任权利对等，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薪酬发放与考核挂钩、与奖惩挂钩”等原则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464.32	295.70	310.99
利润总额（万元）	10,079.64	8,561.54	8,129.96
薪酬总额/利润总额	4.61%	3.45%	3.83%

公司自成立以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年终绩效组成，年终绩效与当年年初制定的年度目标的完成情况挂钩，年度目标包含产量、利润、货款回笼等多项指标。本年度目标的制定，均是在上年完指标成情况的基础上，采用递增的方式制定。2018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较 2017 年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2017 年底，对各项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考核，完成情况较好，因而年终绩效较多；2018 年底经考核，部分指标未达标，导致年终绩效略有下降。

201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较 2018 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 2019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完成较好，绩效奖金较高；同时 2019 年 5 月公司新聘任财务总监仰宗勇，原财务总监李保林仍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导致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人数上升。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从公司领取收入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19 年从公司领取收入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领取收入（万元）	备注
曹松亭	董事长、总经理	71.19	-
孙涛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66.82	-
杨乐	董事	-	外部董事，不在公司任职
李保林	董事、副总经理、2018 年内任财务总监	47.63	2019 年 5 月离任财务总监，同月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胡俊	董事、副总经理	69.03	-
梅诗亮	董事	-	外部董事，不在公司任职
贾政和	独立董事	3.51	-
钱程	2018 年内任独立董事	0.29	2019 年 2 月离任
温美琴	独立董事	3.51	-
王洪	独立董事	3.22	2019 年 3 月任职
卞勇	监事会主席	58.41	

姓名	公司职务	领取收入（万元）	备注
詹勇	监事	37.19	-
周阳	职工代表监事	11.98	-
仰宗勇	财务总监	38.97	2019年5月聘任
付友东	其他核心人员	18.54	-
童晓虎	其他核心人员	17.29	-
孟庆成	其他核心人员	16.72	-

在本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依法为其办理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除此之外，上述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 十五、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 十六、发行人员工情况

### （一）员工人数和构成

####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员工人数（人）	571	569	517

#### 2、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71	12.43%
销售人员	30	5.25%
生产人员	392	68.65%
技术人员	78	13.66%
合计	571	100.00%

#### 3、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年龄构成情况如下：

年龄构成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128	22.42%
31-40岁	156	27.32%
41-50岁	216	37.83%
51岁以上	71	12.43%
合计	571	100.00%

#### 4、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

学历构成	人数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1	0.18%
本科	46	8.06%
大专	77	13.49%
大专以下	447	78.28%
合计	571	100.00%

###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和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 1、发行人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员工人数	缴纳社保人数	缴纳公积金人数
2019-12-31	571	517	520
2018-12-31	569	522	524
2017-12-31	517	445	43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仍有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尚待办理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新入职人员	11	5	40
在其他单位缴纳	12	12	11
退休返聘人员	10	8	3
“新农合”缴纳人员	21	22	18
合计	54	47	7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仍有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部分员工为新入职人员，相关公积金缴纳手续正在办理中；二是部分员工为本地农民工，已在农村拥有住房，缴存意愿不足，对于部分未缴纳住房公积

金的员工，公司提供免费宿舍以保障他们的福利。

## 2、企业与个人的社保、公积金缴费比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滁州金洁社保、公积金缴费比例如下：

缴纳主体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金春股份	单位	16.00%	6.50%	0.50%	1.20%	0.50%	5%
	个人	8.00%	2.00%	0.50%	-	-	5%
滁州金洁	单位	16.00%	6.50%	0.50%	0.25%	0.50%	5%
	个人	8.00%	2.00%	0.50%	-	-	5%

注：子公司泸州金春未办理社保及公积金登记。

## 3、发行人办理社保的日期

发行人于 2011 年 7 月办理了社会保险登记，子公司滁州金洁于 2015 年 8 月办理了社会保险登记。

子公司泸州金春共有 6 名员工，其中 1 名员工在发行人处缴纳社保，其余人员均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保，因此未办理社保登记。

## 4、发行人社保、公积金补缴金额测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部分员工新入职尚未办理完手续等原因未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存在被社保、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的可能。如被要求补缴，按照发行人现有缴纳标准，经测算，发行人需要补缴的社保公积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补缴金额	5.55	4.62	7.89
其中：社会保险	1.12	0.38	4.28
其中：住房公积金	4.43	4.24	3.61
净利润	8,869.19	7,279.77	6,065.43
补缴金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6%	0.06%	0.13%

根据上表，如被要求补缴，补缴金额和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较小。

## 5、补缴措施

就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发行人控股股东金

瑞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杨迎春、杨乐承诺：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对其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员工因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其缴纳、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权机关追究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的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6、补缴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没有因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测算，如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发行人补缴金额分别为 7.89 万元、4.62 万元和 5.55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13%、0.06%和 0.06%，金额及占比较小。同时，控股股东金瑞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杨迎春、杨乐已出具承诺，如发行人发生补缴或者因此受到损失的将进行全额补偿，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如发行人后续被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产品的基本情况

#####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非织造布生产商，主要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下游终端客户提供专业化、品质化的非织造布产品。



##### 2、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公司的水刺非织造布根据应用领域及客户需求的不同，采用不同配比的原材料，经过直铺或交叉工艺成网，再经过水刺固结，形成结构、功能各异特性化中间产品，最终由下游制造企业根据终端客户的需求进行深加工以制成各类制品。公司的热风非织造布主要用作卫生巾、护垫、尿裤和尿片等个人用即弃卫生用品的面层材料、导流层材料和底膜层材料、口罩热风棉层材料等。公司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目前主要用于面膜、家纺、高档擦拭布材料、汽车内饰材料、口罩过滤层材料等。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非织造布的研发和产品质量的改进，牢牢把握下游消费升级和大健康产业的时代机遇，着重发展非织造布高端产品。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水刺非织造布年产能达 47,500 吨，热风非织造布年产能达 4,500 吨，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年产能达 2,000 吨，并已与恒安集团、维达纸业、金红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本 LEC 等国内外知名非织造制品生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以充足、稳定、及时的货源供应服务及高品质的产品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誉。

近年来，非织造布应用领域越来越广，公司水刺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卫生材料、装饰装潢及工业用材等领域，热风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卫生材料中的民用清洁领域，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民用清洁、装饰装潢和工业用材领域。按下游应用领域划分，公司产品划分如下表：

产品	种类		下游主要产品及用途
水刺非织造布	卫生材料类	民用清洁类	民用卫生擦拭布、湿巾、面膜、婴儿用品等
		医疗卫生类	一次性医用床单、医用敷料、消毒湿巾、酒精片等
	装饰装潢类		制作合成革、地板革、汽车内饰、衬布、墙布等
	工业用材类		建筑工程材料、净化滤布、工业擦拭布等
热风非织造布	民用清洁类		卫生巾、护垫、尿裤和尿片面层材料、导流层材料、底膜层材料、口罩热风棉层等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民用清洁类		面膜、民用卫生擦拭布、口罩过滤层、家纺等
	装饰装潢类		汽车内饰、包装材料等
	工业用材类		工业用擦拭布等

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按照生产工艺划分，可分为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和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具体划分如下表：

产品	种类	下游主要产品及用途
水刺非织造布	交叉型	湿巾、面膜等卫生材料以及基布、衬布、覆膜、包装材料、过滤材料等
	直铺型	湿巾、面膜、擦拭布、衬布等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 1、按发行人工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按工艺划分销售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如下

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系列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35,783.00	43.41	33,590.81	39.55	27,754.69	46.54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34,348.79	41.67	39,323.53	46.30	29,699.21	49.80
热风非织造布	10,264.78	12.45	8,310.51	9.79	2,179.88	3.66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024.81	2.46	3,698.71	4.36	-	-
合计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 2、按发行人下游应用领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按下游应用领域划分销售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民用清洁类	66,539.10	80.73%	66,083.51	77.82%	42,207.96	70.78%
装饰装潢类	11,109.03	13.48%	13,911.60	16.38%	13,607.17	22.82%
医疗卫生类	3,385.46	4.11%	3,360.30	3.96%	2,630.08	4.41%
工业用材类	1,387.79	1.68%	1,568.15	1.85%	1,188.56	1.99%
合计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 （三）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 ES 纤维。公司采取“按需订采、精准、及时”的采购策略，并遵循“就近采购，比质比价”的原则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公司生产及其他部门根据使用计划及时制定采购计划并提交公司采购部门，公司采购部门对需采购原材料汇总分类并安排专人进行比价采购。公司财务部门负责整个采购过程内控和监督以及采购资金调度。

公司对于原材料供应商有着严格的筛选程序，并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的形式与其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便于调配货源与稳定采购产品质量。同时，公司会储备一定的存货以应对原材料市场的价格波动及突发性的销售订单。

### 2、生产模式



公司作为国内非织造布行业中规模化、专业化的非织造布生产商，同时具备了规模量产及定制化产品的提供能力，公司规模化生产能力确保了供货的及时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销售业务员于本月底前完成下月客户订单的全部接收确认工作，并提请产品营销部会同生产计划部进行订单评审。针对新产品试产订单，生产计划部会联合研发部门根据客户在原料配比、克重、幅宽、品质等方面的个性化需求，有针对性的进行产品研发、工艺制定、样品试制，最后寄送样品经客户确认后签订批量购销合同；针对常规生产订单，生产计划部则直接根据购销合同确定生产工艺制定生产任务单，并下达给各生产车间，由专人安排生产计划并迅速组织生产。品质管理部按照质量要求全程控制，确保产品品质符合客户需求。

### 3、销售模式

公司在国内外均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一般先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然后由客户通过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下达订单，公司根据用户要求填写订单确认书后交客户签署确认，同时下发生产任务书由生产部门组织生产。鉴于部分地区的直销成本较高，部分下游用户存在规模小、回款不及时等风险，公司选择与实力较强的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

公司产品规格齐全、质量优异，在客户中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客户在和公司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同时，还会不断引荐新的客户购买公司产品。此外在维护现有客户关系的同时，公司销售团队通过国内外的专业展会以及互联网等渠道，积极进行新客户的开发工作。

#### （四）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过程

#####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的演变过程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7 月，前期主要从事水刺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分别开始进入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领域。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坚持以市场和技术为导向，其发展伴随着生产能力的提高、产品种类的丰富和下游应用领域扩大。公司业务发展历程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为 2011 年至 2013 年末，是公司业务的起步阶段。该阶段公司的发展主要表现在对水刺非织造布市场的初步探索以及技术、经验和客户的积累。

公司成立之初,国内合成革市场较好,由于公司初步涉足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缺乏经验和客户的积累,因此公司根据当时市场情况,购入第一条全交叉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该生产线产出产品具有克重高、强度好的特点,主要用于合成革基布的生产,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周边地区的合成革厂商。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不再满足于既有的产品结构,开始尝试拓展下游市场。2012年公司引入了半交叉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相较于全交叉生产线,半交叉生产线生产的水刺非织造布均匀度更优,适用产品更广。公司在此基础上研发出网孔类及提花类水刺非织造布,使得其产品合成革的基础上进一步运用于卫生材料领域。同时,在此阶段公司研发的低收缩率高温型合成革专用基布和 $45\text{g}/\text{m}^2$ 低克重薄型合成革专用基布均为市场首创,于客户中取得了较好的口碑,其工艺技术至今仍处于市场领先地位。

第二个阶段为2014年至2015年末,是公司业务高速发展阶段。该阶段公司的发展主要表现在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的快速提升、产品种类及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产品销量高速增长及客户结构的合理优化。

公司于2014年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公司管理层抓住下游市场需求大幅增长的发展机遇,分别于2014年3月和2014年9月投产3号生产线和4号生产线。经过起步阶段的探索和积累,公司3号生产线采用自主定制的半进口半国产水刺生产线设备,卫生材料类产品产能进一步提升;4号生产线采用全进口直铺生产线并采用国际知名水刺设备生产厂商AUTEFA公司的梳理机设备,其产品下游主要定位于湿巾领域。虽然2014年底产能较2013年底提高了两倍,但产品仍供不应求。

此外,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和过往经营实践经验对销售策略进行调整。合作过程中,公司发现下游合成革客户存在规模较小、账期较长的特点,因此2014年公司进行客户筛选,主动收缩合成革类产品的供应,坚持规模化、品质化的生产理念,重点发展湿巾等卫生材料市场。同时减少中间环节,直接供给终端厂商,坚持走“大客户”路线,着重发展需求量较大、信誉良好的优质客户。公司的客户及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经营风险进一步降低。

至此公司初步形成了以卫生材料为主,合成革基布、墙布等其他应用领域产品为辅的产品格局。同时,公司水刺非织造布产能跃居市场前列。

第三个阶段自 2016 年开始，为公司创新发展的阶段。该阶段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开发高品质的水刺非织造布，同时丰富非织造布品种，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投向市场，进一步增强了市场抗风险能力。

公司同时从非织造布的上游、中游和下游领域进行开拓创新。在上游原材料领域，公司与天津工业大学就长丝超细纤维的结构与性能、下游应用领域和相关技术展开合作研究。

在中游生产技术领域，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验以及对于非织造设备的深入理解，形成了一套从设备自主选型到生产工艺应用的完整的非织造布高速高生产生产技术。公司 6 号生产线由公司提供关键技术指标支持并由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制造，经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鉴定，该生产线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公司于 2017 年和 2018 年分别引入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并聘请行业内技术专家和生产人员，组建了完整的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研发团队，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高公司产品品质。此外，公司将研发中心作为本次公司上市的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并藉此构建完整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以支持公司后续可持续发展。

在下游产品应用领域，公司根据对于行业的宏观判断与把握，抓住消费升级和大健康产业的时代机遇，将卫生材料市场作为未来开拓发展的重点。公司拟通过本次上市融资投资建设年产能 20,000 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以扩大公司在民用卫生领域非织造材料供应能力。

## 2、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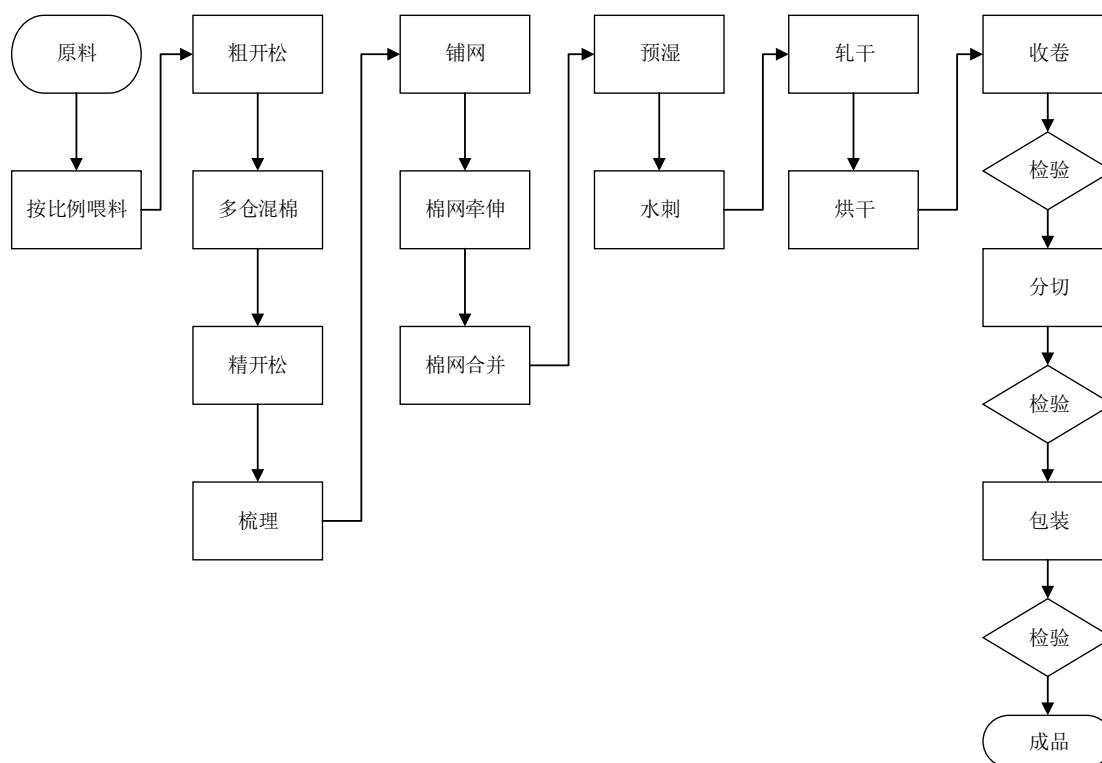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经营模式详见本节之“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之“（三）主要经营模式”。

### （五）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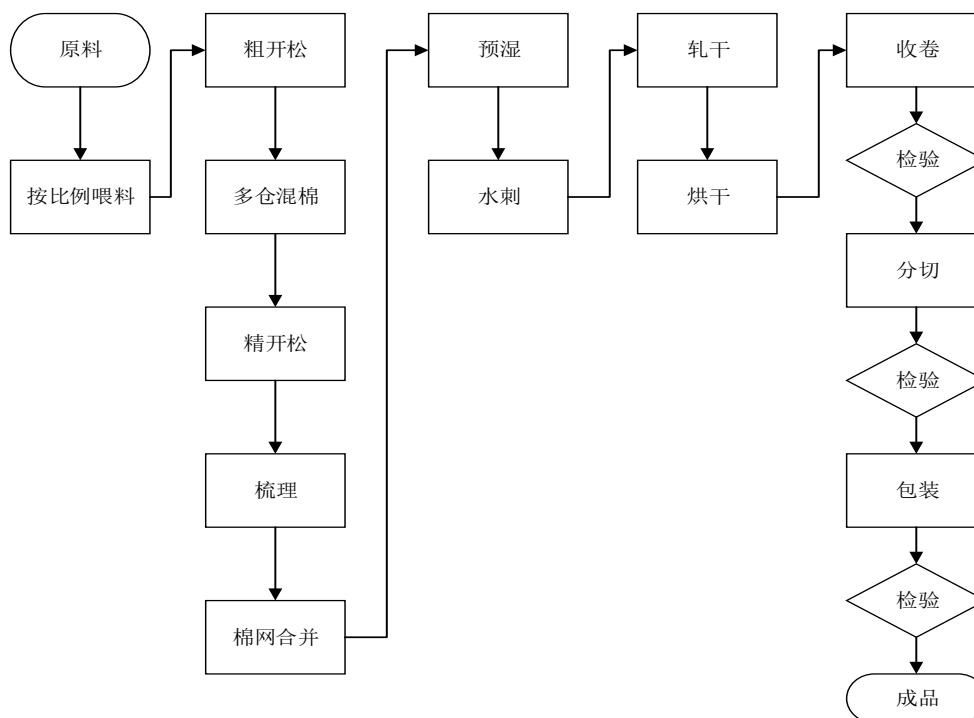
公司现有产品生产工艺主要包含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其中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又可分为交叉成网及直铺成网两大体系。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如下：

## 1、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流程

### (1) 交叉线生产流程



### (2) 直铺线生产流程



以上两大工艺体系又可分为五大环节，包括原料配比环节，开松混合、梳理成网环节，水刺加固环节，烘干、卷绕环节及分切包装环节。

①原料配比：将不同规格的涤纶、粘胶通过电子称量开包机称重、配比后初步混合。

②开松混合、梳理成网：混合后的短纤维进入第一道开松机进行预开松，通过风道输送到大仓混棉机进一步混合，进入精开松机精细开松，再输送到气压棉箱，输送出均匀的筵棉层，随后棉层到达高速梳理机梳理成网，通过自动控制设备控制水刺非织造布的克重，对于交叉成网工艺，还需将梳理后的棉层输送到交叉铺网机铺网，根据克重的要求来确定铺网的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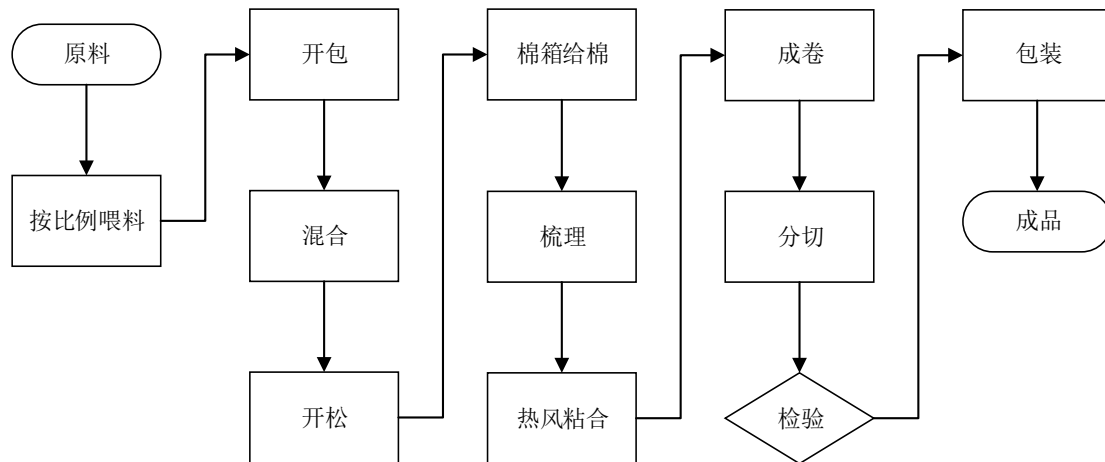
③水刺加固：来自铺网机的纤维网经牵伸机拉伸进入预湿、水刺区。水刺区水刺头喷水板的喷水孔喷射出多股微细水射流，垂直射向纤网。水射流使纤网中一部分表层纤维发生位移，包含向纤网反面的垂直运动，当水射流穿透纤网后，受到托网帘或转鼓的反弹作用，以不同的方位散射到纤网的反面。在水射流直接冲击和反弹水流的双重作用下，纤网中的纤维发生位移、穿插、缠结、抱合，形成柔性缠结点，从而使纤网得到加固。

④烘干、卷绕：水刺后的布输送到烘干机烘干，到卷绕机卷成布卷。

⑤分切包装：按照客户的尺寸要求，进行分切、包装入库。

## 2、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及后加工工艺流程

### (1) 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流程



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可分为四大环节，包括原料配比环节，开松混合、梳理成网环节，热风加固环节，卷绕及分切包装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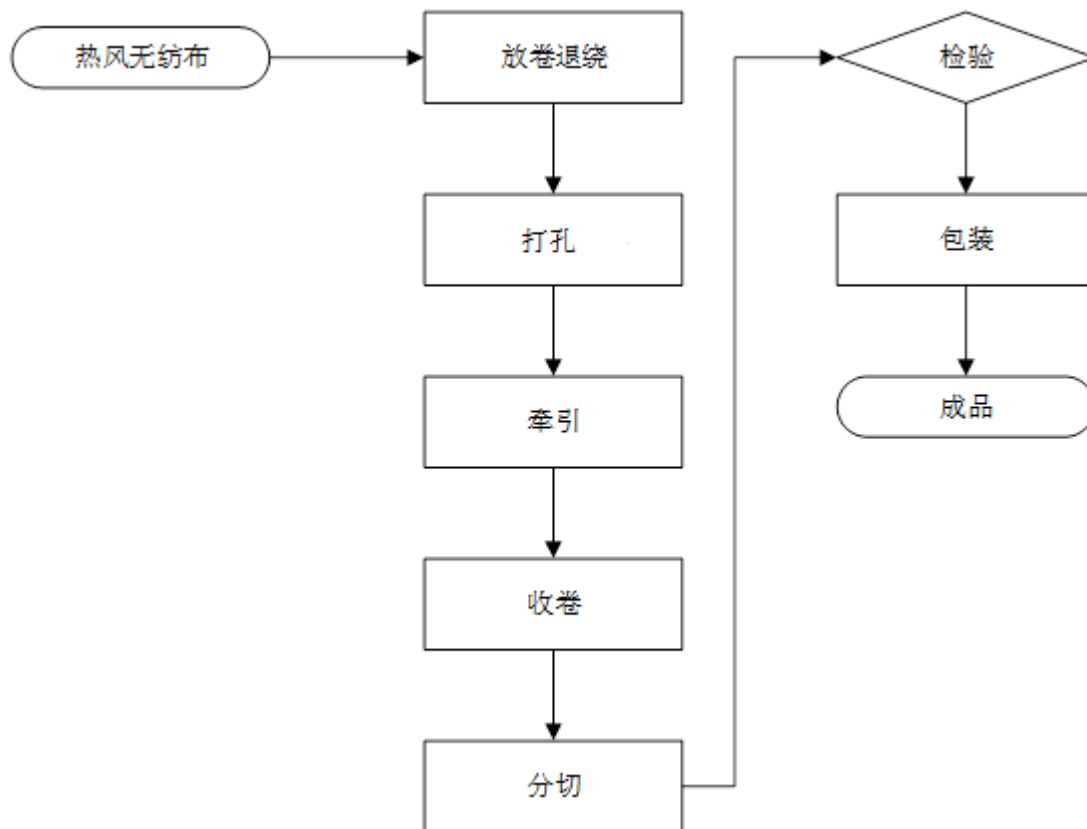
①原料配比：将不同规格的 ES 纤维通过电子称量开包机称重、按照预设配比初步混合。

②开松混合、梳理成网：混合后的短纤维进入第一道开松机进行预开松，通过风道输送到精开松机进行精细开松，再输送到气压棉箱，输出均匀的筵棉层，随后棉层到达高速梳理机梳理成网，通过自动控制设备控制热风非织造布的克重，并在输送带上汇成两层网准备进入热风加固环节。

③热风加固：纤维网进入到热风烘干机的透气网带上，利用热风穿透纤维层，受热熔融的纤维间相互产生粘合，使纤维网得到加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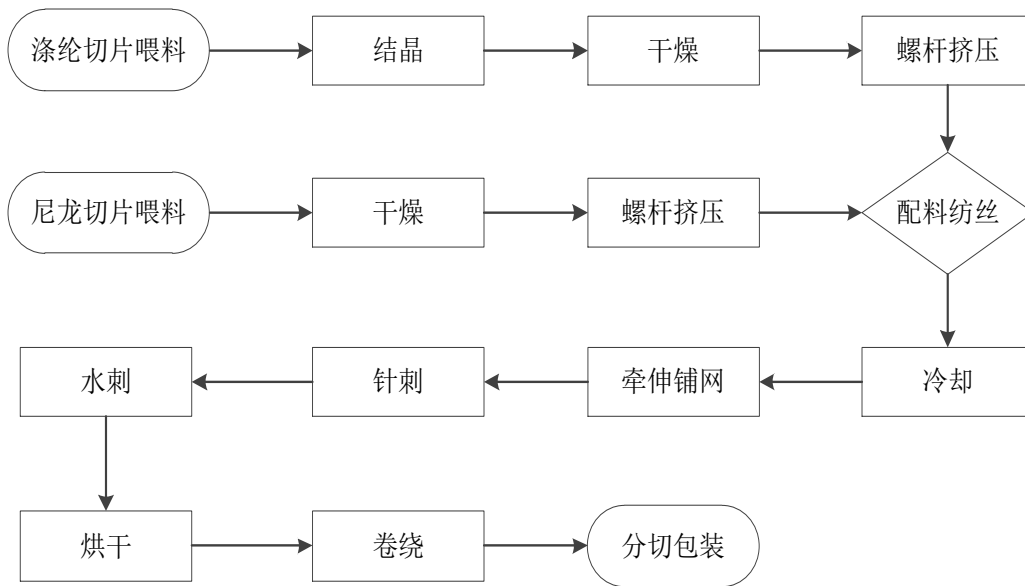
④卷绕及分切包装：卷绕机卷成布卷后，按照客户的尺寸要求，进行分切、检测、包装入库。

## (2) 热风非织造布后加工工艺流程



热风非织造布后加工生产流程主要是将热风非织造布通过放卷机恒张力开卷后，由一对加热的相互啮合的针辊和凹辊，在热风非织造布表面上形成不同外观的形状。打孔后，热风布经过牵引辊稳定张力，最后在线收卷、分切、检验、包装制成所需的成品。

### 3、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流程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分为四大环节，包括纺丝环节，冷却、铺网环节，针刺、水刺环节和卷绕及分切包装环节。

①纺丝环节：该环节为整道生产工艺的核心技术环节，通过在不同的料仓中分别投入涤纶和尼龙切片，经过结晶、干燥将原料含水量控制在一定指标以下，并经熔融形成涤纶和尼龙熔体，最后由螺旋杆挤压送入纺丝箱体，经复合纺丝组件纺丝，形成中空桔瓣型长丝超细纤维。

②冷却、铺网环节：对纺丝组件形成的长丝超细纤维在一定的温度、湿度、风速下进行冷却，通过控制风压和风速按其拉伸倍数进行拉伸，并通过控制网帘速度进行铺网。

③针刺、水刺环节：利用针刺和水刺对经牵伸铺网形成的长丝超细纤维网进行多次加固缠结，同时由于摩擦力的作用和纤维上下位移对纤网产生一定的挤压，使纤网受到压缩，以增加布面的纵横向强力，并充分开纤。

④卷绕及分切包装环节：卷绕机卷成布卷后，按照客户的尺寸要求，进行分切、检测、包装入库。

#### （六）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 1、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量

公司主要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境核查

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污染物为废水、废气、设备噪音和边角料等固体废弃物，不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列入的危废品。公司生产经营中主要排放污染物及排放量情况相关如下：

污染物类别		环评验收排放标准限值	环评验收监测结果数据
废水	PH	6-9	排放量不超过 7.68PH 值
	总磷	1.5mg/L	排放量不超过 0.54mg/L
	悬浮物	100mg/L	排放量不超过 28mg/L
	化学需氧量	200mg/L	排放量不超过 142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50mg/L	排放量不超过 41.1mg/L
	氨氮	20mg/L	排放量不超过 0.980mg/L
废气	二氧化硫	50mg/m <sup>3</sup>	排放浓度不超过 19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200mg/m <sup>3</sup>	排放浓度不超过 63mg/m <sup>3</sup>
	烟气黑度	级≤1	级<1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	120mg/m <sup>3</sup> 、10kg/h	排放浓度不超过 2.97mg/m <sup>3</sup> 、排放速率不超过 7.3kg/h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4.0mg/m <sup>3</sup>	排放浓度不超过 0.89mg/m <sup>3</sup>
	有组织颗粒物：锅炉出口	20mg/m <sup>3</sup>	排放浓度不超过 12.5mg/m <sup>3</sup>
	有组织颗粒物：燃烧出口	120mg/m <sup>3</sup> 、3.5kg/h	排放浓度不超过 14.3mg/m <sup>3</sup> 、排放速率不超过 0.092kg/h
	有组织颗粒物：梳理出口	120mg/m <sup>3</sup> 、3.5kg/h	排放浓度不超过 12.2mg/m <sup>3</sup> 、排放速率不超过 0.81kg/h
	无组织颗粒物	1.0mg/m <sup>3</sup>	排放浓度不超过 0.222mg/m <sup>3</sup>
噪声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不超过 59.5dB(A) 夜间不超过 48.4dB(A)	

## 2、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环保设施处理能力与实际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置备了必要的环保设施，并采取了妥善的环保处理措施，处理能力满足排放量的要求。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环保设备均运行正常。

## 3、报告期内各期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设备投入	87.82	376.47	382.78
费用支出	107.41	135.09	75.03

#### 4、报告期内是否受到环境保护行政部门的调查、处罚等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环境保护行政部门的调查、处罚的情形。

2020年5月15日，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证明》，认为：“2017年1月1日至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环境违法行为，也不存在因此受到我局处罚的情形。”

##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稿）》，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业（C1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C17）下的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业（C178）中的非织造布制造业（C1781）。

非织造行业按生产工艺又可分为水刺、纺粘、针刺、热粘合、化学粘合等类别。其中，水刺非织造布细分行业是非织造布行业内发展最快的领域之一。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数据，2010年至2019年国内水刺非织造布实际产量从23.20万吨增长至69.80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3.02%。

###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业中的非织造布行业，归属于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监管部门及自律组织管辖。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其中，国家发改委及其各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

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同时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商务部主要负责制定贸易发展战略、政策以及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主要负责全国质量、计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检疫、进出口食品安全和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

我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主要实行行业自律管理，行业管理机构是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及下属各专业分会。其主要职能是组织对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基本情况和发展状况及统计资料的调查、分析、研究，为政府的有关部门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技术经济政策和立法等提供依据，接受政府有关部门授权或委托，组织制定并贯彻实施国家及行业标准，同时开展行业自律工作，制订行业自律条约，协调同行业企业之间生产经营关系，促进本行业的公平竞争，推动行业的发展。

##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纺织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具体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1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年12月30日	2016-2020年，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9%左右，全行业纤维加工总量年均增长8%左右，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8%以上。到2020年，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量占全行业比重达到33%，百家骨干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2.5%，比2015年提高0.6个百分点。环境保护用纺织品、土工建筑用纺织品、生物基功能性纺织品主要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培育5~8个超百亿元的产业集群，形成3~5家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产业用纺织品企业集团。
2	《纺织工业“十三五”科技进步纲要》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16年9月	将双组份纺粘水刺超纤革基布及其服装革生产技术，PLA非织造材料加工技术和设备，高速湿法成网非织造布加工技术等12项非织造材料加工技术列入“十三五”纺织工业科技攻关及产业化项目；提出掌握一批重点领域产业用纺织品制造关键技术，产业用纺织品纤维消

序号	文件名称	发文部门	发文时间	主要内容
				<p>费量比重达到33%的发展目标；</p> <p>加强医疗卫生、过滤、安防及土工建筑等领域产业用纺织品的开发及应用。在过滤材料领域，重点改善高性能纤维制品的质量和稳定性，提高高性能滤料的应用比例，解决钢铁、发电、冶金、水泥等下游产业过滤材料配套应用技术，高效过滤材料推广应用20%以上；医疗防护领域，推广抗菌和阻隔性能符合使用要求、透湿舒适性好的医疗防护用纺织品，实现一次性手术衣、口罩、铺单等医用非织造材料在国内医疗卫生系统推广比例20%以上；推广高性能低成本阻燃面料、生态环保用复合土工布等新型织物，到2020年，生态土工布用量达1亿平方米/年。</p>
3	《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年9月20日	<p>将拓展产业用纺织品应用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加大新型纤维材料在产业用纺织品领域推广应用，提高双组份纺粘热粘合非织造技术、高速湿法成网非织造技术应用水平，促进多轴向经编、三维编织、机织、多种材料多层复合技术及复杂形状织物模压成型技术与装备的产业化。扩大产业用纺织品在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医疗健康养老、应急公共安全、建筑交通、航空航天、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应用。</p>
4	《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2017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年10月18日	<p>由协会提出/修订的3项关键技术，“高性能非织造材料加工关键技术”、“高性能纤维经编预定型增强复合材料加工技术”、“高性能热防护纺织品关键技术”，作为优先发展的产业关键共性技术被列入指南。其中，“高性能非织造材料加工关键技术”主要包括：高速梳理技术；纺丝牵伸技术；双组份复合纺丝技术；高速稳定均匀铺网成网技术；高速宽幅纺熔复合技术；功能后处理技术</p>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10月30日	<p>鼓励采用非织造、机织、针织、编织等工艺及多种工艺复合、长效整理等新技术，生产功能性产业用纺织品</p>

###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产业政策从产业的发展目标，增长速度，重点发展方向、关键共性技术和下游重点应用领域等方面作出明确的指导。重在强调加大非织造布等产业纺织品关键技术的研发、扩大非织造布产业化应用、培养大型产业集群和行业内龙头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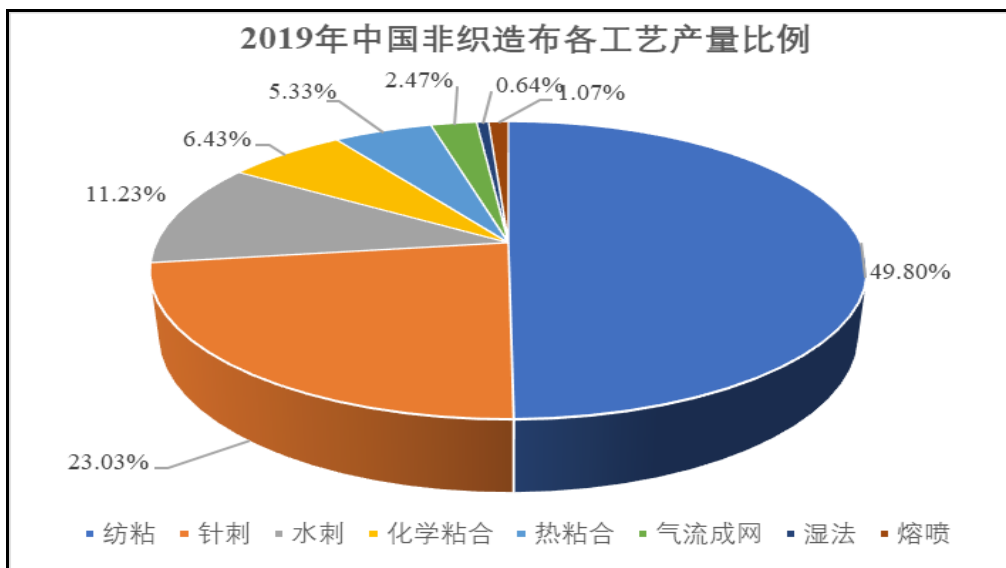
上述政策在市场和技術两方面对公司起到较大影响。市场方面，上述产业政策的实施为非织造行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行业整合、规范，促进行业整体健康快速发展，同时进一步扩大了下游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为行业内优质企业提供了进一步发展的契机；在技术方面，高速梳理技术、高速稳定均匀铺网成网技术等非织造布高速高产技术已被列为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成为非织造布行业技术发展导向，公司已掌握高速高产关键核心技术，具备较强创新优势。

#### （三）行业发展概况

##### 1、非织造布行业发展概况

非织造布行业是针刺、水刺、热粘合或化学粘合等非织造技术在传统纺织行业的创新产业化应用形成的细分行业。其原理是直接利用高聚物切片、短纤维或长丝进行定向或随机撑列，形成纤网结构，然后采用针刺、水刺、热粘合或化学等方法加固而成，最后整理成型，无需纺纱织布而形成的织物，是一种具有柔软、透气和平面结构的新型纤维制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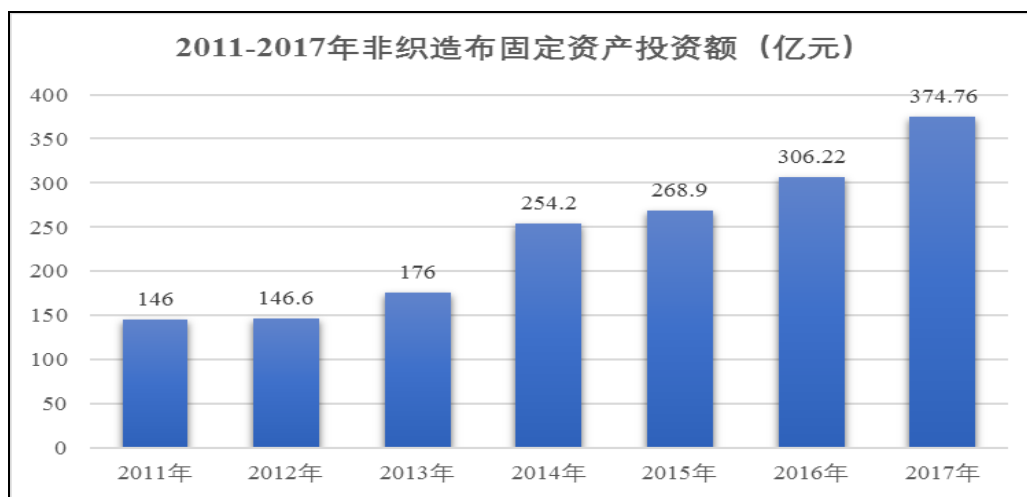
非织造布行业起源于 20 世纪 50 年代的欧美，并于 70 年代末传入中国进行工业化生产。在发展过程中非织造布逐步演化出纺粘、针刺、水刺、化学粘合、热粘合、气流成网、湿法、熔喷等多种工艺。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统计，中国非织造布行业的生产工艺以纺粘为主，2019 年纺粘非织造布的产量为 309.43 万吨，在非织造布总产量中占比达 49.80%，主要应用于卫生材料等领域；其次分别是针刺工艺占比 23.03%，水刺工艺占比 11.23%，化学粘合工艺占比 6.43%，热粘合工艺占比 5.33%，气流成网工艺占比 2.47%，熔喷工艺占比 1.07%，湿法工艺占比 0.64%。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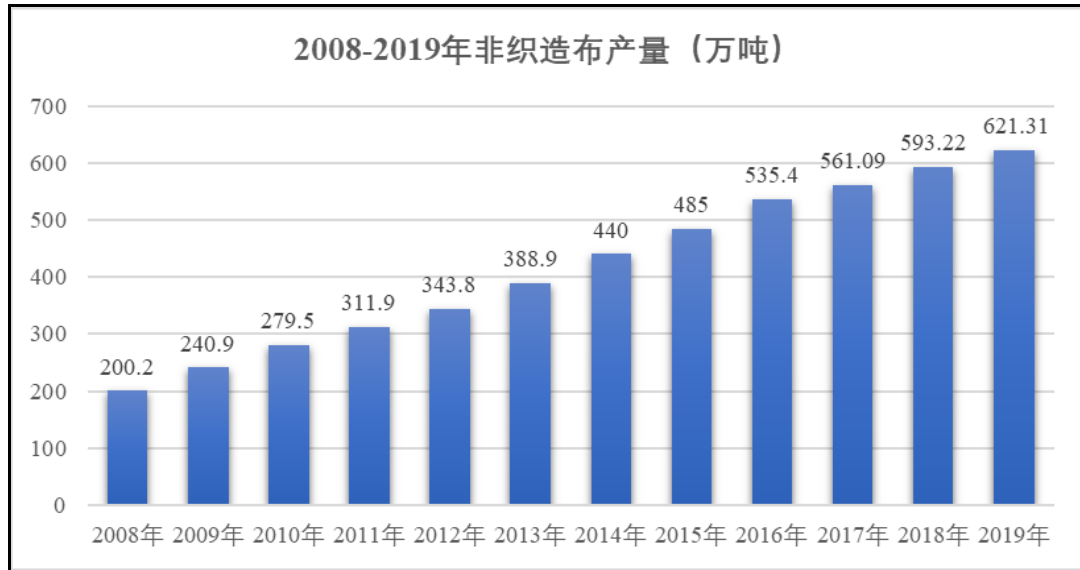
相比于传统纺织品，非织造布主要具有以下三大优势：一、非织造布的原料纤维来源广泛，适应性强，绝大部分的天然及非天然化学纤维都可被用于非织造布生产；二、非织造布具有独特的工程结构，生产工艺灵活多变，通过后续各种整理工艺，可以生产出具备各种功能性特点纺织品，包括过滤、增强、隔离等，因此其应用范围更加广泛且具有可拓展性；三、非织造布生产流程短，用工数量少，综合成本较低，在现在越来越多的一次性消费领域有着独特的优势。

基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和产品性能优势，非织造布行业在我国迅猛发展，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非织造布生产国和消费国。根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统计，在非织造布固定资产投资方面，我国近年来一直不断的加大投入，2012年我国非织造布固定资产投资额为146.6亿元，2017年已上升至374.76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8.86%。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在产量方面,我国非织造布在行业发展前期呈指数式增长,从1978年至1997年的20年间,我国非织造布年产量翻了近100倍。进入21世纪以来,我国非织造布产量保持增长态势,2008年金融危机后我国非织造布产量仍然逐年攀升,2019年我国各类非织造布年产量达621.31万吨,较2008年增长210.34%,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0.84%。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在应用领域方面,目前非织造布的应用集中在高新技术的渗透和新型材料使用上,在建筑、汽车、服装、卫生材料、航空航天、环保等行业使用广泛,尤其是在卫生材料市场中的需求量逐渐扩大,车辆用纺织品、鞋类和人造革市场同样呈现新气象,非织造布凭借其高附加值和高效益的竞争优势,行业潜力巨大。

## 2、水刺非织造纺织品市场发展概况

水刺法是指经过对短纤维原料的开松、梳理成网后进入水刺机,通过细微的水柱形高压水针垂直射向纤网,当水射流穿透纤网后,受到托网帘或转鼓的反弹作用,以不同的方位散射到纤网的反面,在水射流直接冲击和反弹水流的双重作用下,纤网中的纤维发生位移、穿插、缠结、抱合,形成柔性缠结点,从而使纤网得到加固成布的一种非织造布生产工艺。

近20多年来,全球水刺非织造布行业发展迅速,1990年全球水刺非织造布产量仅为7万吨,随着高速梳理机的问世,成网速度更快,从而大大提高了水刺生产效率。水刺非织造布具有手感柔软、悬垂性好、吸湿性好、透气性好、外观

光滑、不起毛等特点使得其应用范围不断扩大，成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中增长速度最快的品种之一，2019年，仅我国水刺非织造布年产量已达69.80万吨。

#### （1）我国水刺非织造布发展阶段

我国水刺非织造布发展可分为两个阶段，分别为起步期和发展期。

第一阶段为1994年-1998年，是我国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生命周期的起步期。该阶段国内水刺生产线从无到有、逐渐成长，1994年只有2条生产线，至1998年已有13条生产线。在这一阶段水刺生产技术尚处摸索阶段，成本较高，制成率较低，市场认知度较低，推广难度较大，同时对下游应用领域、用户特点信息掌握不全，水刺非织造布生产企业经营状况普遍不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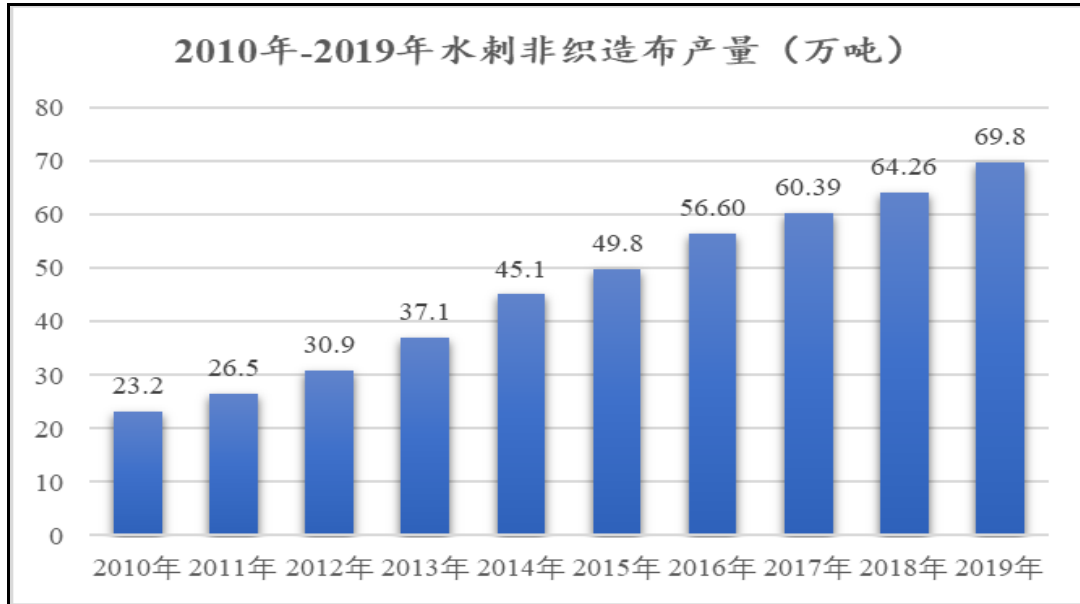
第二阶段为1998年至今，属于行业生命周期的成长期。在这一时期，技术渐趋定型，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已比较明朗，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但在这一时期，根据其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特点，又可细分为3个阶段：

第1阶段：1998年-2002年，属于市场需求快速成长期，生产能力的增长速度远远落后于市场需求的增长速度。1998年全国水刺非织造产量仅有7,500吨，到2002年达到21,500吨，4年中增长2倍。但是生产线仅由13条增加至20条，仅增加了43%的产能。因此行业产能利用率快速提高，从1998年的32.61%提高至2002年的65.15%。

第2阶段：2002年-2004年，属于生产能力粗放式增长期，生产能力的增长速度远远超过市场需要的增长速度。在该阶段，国内生产线增加了61条，生产能力也由2002年的3.3万吨，快速增加到2004年的13.2万吨，年均产能增长速度达到100%。全国水刺产能利用率由2002年的65%下降到2004年的41.29%，行业呈无序价格竞争状态。各水刺产品生产企业竞相压价销售，产品价格快速下降，再加上原料价格及煤、电、油、运费价格的快速上升，使得水刺非织造产品毛利率出现下降。

第3阶段：2004年至今，为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的黄金发展期，行业秩序逐步规范，在继续拓展国内市场的同时进一步打开了国外市场，少数优秀水刺非织造企业通过引入国外水刺生产设备，消化吸收国外先进生产工艺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再研发，自行设计技术参数，专业化定制生产设备，从而脱颖而出。根据中国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水刺非织造分会统计。截至 2019 年末，全国水刺非织造布实际产量约为 69.80 万吨，比 2010 年 23.20 万吨增长 200.86%，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3.02%；水刺非织造布占国内非织造布比例达 11.23%，比 2010 年提高约 3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 （2）水刺非织造布主要应用领域

目前我国水刺非织造布应用于如下领域：卫生材料类，包括医疗卫生材料如纱布、手术衣、手术包布、手术帘、口罩、卫生帽、绷带、病床床单等以及民用清洁材料如面膜、湿巾、各种干湿擦拭布等；工业用材类，包括各种建筑工程材料、净化滤布、工业擦拭布、电子线路板复合材料、航空航天耐高温复合材料等；装饰装潢类，包括沙发布、床罩、台布、墙布、窗帘、门帘、地板革、服装用衬布、汽车内饰材料等。

随着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和技术的发展，产品用途日渐广泛，已经渗透到各个行业之中，下游不断拓宽的市场需求已成为水刺非织造布发展最大的拉动因素，使得水刺非织造布在各类非织造布生产技术中成为发展最快的品种之一。

## 3、热风非织造纺织品市场发展概况

热风法是热粘合非织造布工艺的一种，是指短纤维原料经开松、梳理成网后进入烘燥设备，通过高温热风穿透，使得纤维互相缠结、熔化、粘合、定型的一种非织造布生产工艺。



热风非织造布由于其外观均匀、触感柔软、蓬松且富有弹性并且满足不含任何粘合剂等化学物质的卫生条件，是卫生巾、护垫、纸尿裤等卫生用品面层、导流层和底膜层最为常用的材料。

近年来随着下游女性卫生巾、婴儿纸尿裤、成人失禁用品等热风非织造布直接下游产品市场的高速发展以及热风非织造布在物理性能、卫生条件和量产工艺方面的突破，我国对热风非织造布的需求迅速扩大。

#### 4、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纺织品市场发展概况

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是一种高性能、高附加值的产品，采用复合纺丝技术生产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是非织造布发展的一个方向。目前国内生产的多为海岛型短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又可分为不定岛型和定岛型两种），其原理是以海岛型短纤维为原料，经梳理成网、针刺工艺做成非织造布，再经甲苯萃取或碱减量处理，将一种组份溶去，生产出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人造皮革领域。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亦属于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一种，公司生产的中空桔瓣型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是一种新型的双组份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它将化纤中的复合纺丝技术与纺粘技术结合在一起，同时采用了水刺剥离技术，将中空桔瓣型复合超细纤维长丝开纤、固结，不需要再经过纺纱织造，就能一次成布。

长丝超细纤维表面积大，经纺丝成网、水刺固结后，可形成特殊的三维立体结构，其纤维结构致密，产品手感柔软，吸湿性和透气性好，因此，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可以广泛应用于高档仿真合成革基布、高档擦拭布和高档面膜布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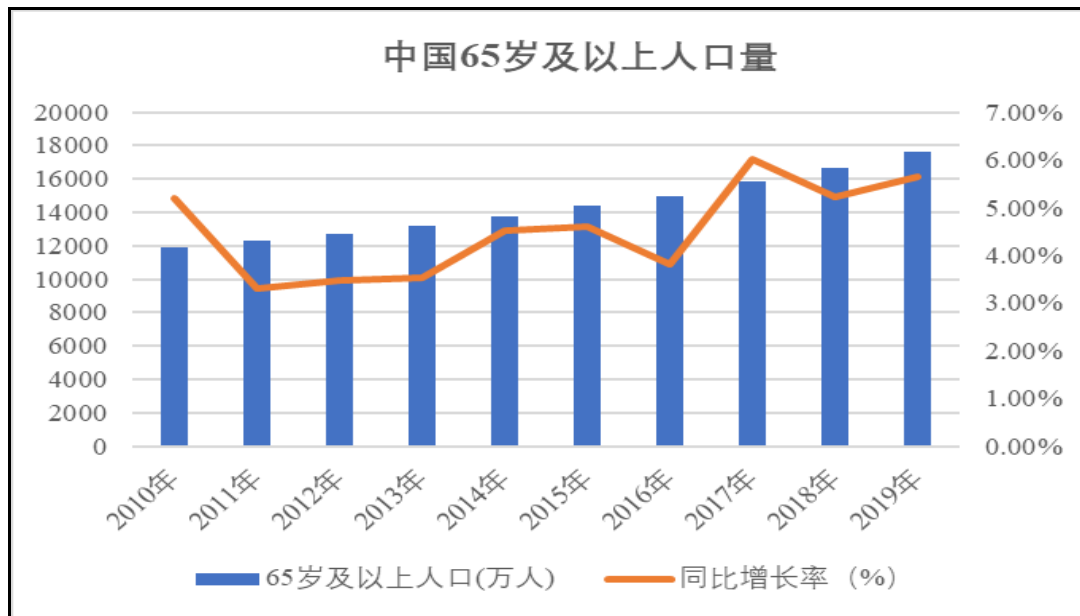
#### 5、行业规模和下游市场供求概述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医疗卫生、湿巾、面膜、纸尿裤、卫生巾等卫生材料领域，卫生材料类市场发展情况如下：

##### （1）医疗卫生类纺织品市场

近年来全球医疗卫生类纺织品市场快速增长，主要原因包括以下三点：第一，随着全球人口的快速增长，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者支付能力增强，对疾病的防护措施关注度明显增强；第二，自上世纪 90 年代起，在全球化步伐加快下，世界迎来“全球老龄化”时代，在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消费上，老人比其他人群的需求更多；第三，对医院内感染的关注不断增强，尤其一些发达国家地区

巨大的消费基础以及不断改进的医疗体系和对自身安全意识的提高，都有助于一次性医用非织造布市场的发展。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消费群体方面，我国目前已步入老龄化社会，自 2012 年以来每年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总量同比增长率总体呈上升趋势。2019 年，我国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 1.76 亿，庞大的人口基数及老龄化趋势使得我国医疗需求不断的增加。

产品渗透率方面，我国现阶段使用的一次性医用非织造纺织品市场渗透率极低，相比于北美市场达 90%，欧洲市场达 70%，南美市场达 15%；亚太地区达 16%，日本达 45%，印度达 19%，我国的一次性医用非织造纺织品只有 5% 左右<sup>1</sup>。由于一次性医用非织造纺织品普及率较低，每年会造成大量的术后感染、交叉感染和重复感染等问题，我国一次性医用非织造纺织品渗透率亟待提高。

产业政策方面，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联合颁布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重点发展人造皮肤、可吸收缝合线、疝气修复材料、新型透析膜材料、介入治疗用导管、高端功能型生物医用敷料等产品。加快推广手术衣、手术洞巾等一次性医用纺织品的应用。”

因此，我国一次性医用非织造纺织品内需增长空间巨大。

## (2) 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市场

<sup>1</sup>数据来源：《医卫用纺织品国产化道路还有多远？》，蔡倩，《纺织服装周刊》2015 年第 13 期）

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的市场主要包括婴儿纸尿裤、女性卫生用品和成人失禁用品三类。2014 年全球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的市场规模约为 600 亿美元，其中婴儿纸尿裤占 50%，女性卫生用品占 36%，成人失禁用品占 14%。2014 年中国的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的市场规模为 658.9 亿元，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16.6%。其中婴儿纸尿裤 267 亿元，女性卫生用品 348.5 亿元，成人失禁用品 43.4 亿元，分别占全球对应市场的 13.4%、24.3%和 7.8%<sup>2</sup>。2018 年中国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的市场规模达到 1,188.7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近一倍，其中女性卫生用品市场规模 563.0 亿元，占比 47.4%；婴儿纸尿裤市场规模 555.4 亿元，占比 46.7%；成人失禁用品市场规模 70.3 亿元，占比 5.9%。婴儿纸尿裤和成人失禁用品占比总体呈上升趋势，但仍低于全球市场比例，特别是低于发达国家的成熟市场婴儿纸尿裤和成人失禁用品的产品比例。

在产品的渗透率方面，2018 年中国婴儿纸尿裤市场渗透率 63.9%，与发达国家 90%以上的市场渗透率相距甚远。成人失禁用品继续高速增长，市场规模较 2017 年增长 11.8%。我国与发达国家相比，在婴儿纸尿裤和成人失禁用品领域仍存在巨大发展空间。

随着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者支付能力及消费观念的不断增强，国家人口结构老龄化加剧以及实施放开二胎政策等，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市场出现了巨大的发展空间。以 2019 年为例，国家统计局统计公报显示，中国新生儿数量为 1,465 万人，65 岁及以上的老人达 1.76 亿人，日益增长的用户群体使得中国婴儿及成人失禁用品的需求不断增加。预计在今后 10 多年里，随着纸尿裤厂商的销售网络扩大，以及父母对婴童用品安全意识的提高，物美价廉的一次性纸尿裤必将对现有的棉质尿布形成明显的替代效应。此外，随着“80”乃至“90”后家长比例的变大，由于其事业仍处于起步阶段，工作压力大时间紧，而传统棉质尿布的清洗相对麻烦，一次性纸尿裤就成了最佳的替代选择，纸尿裤消费量向三、四线城市扩展，婴儿纸尿裤的增长会出现一个新的高潮。

### （3）湿巾市场

国内市场湿巾的普及率总体相对较低。截至 2018 年，我国湿巾市场零售规模为 7.33 亿美元，美国、日本、西欧则分别为 47.48 亿、11.94 亿、33.97 亿美元。

<sup>2</sup>.《创新推动前进--2016 年非织造行业展望》（中国纺织报）

从绝对值看，我国湿巾市场规模仅为美国的 15%。从人均消费看，我国湿巾 2018 年人均消费金额仅为 0.5 美元，同时期全球总体水平为 1.8 美元，日本为 9.4 美元，美国为 14.5 美元，西欧为 6.8 美元。我国湿巾人均消费金额仅有美国的 3%。从渗透率看，2018 年我国湿巾/生活用纸零售额的比值为 1.73%，同期美国、日本、西欧则分别为 14.07%、13.05%、11.04%，我国的湿巾渗透率显著低于其它发达国家，成长空间较为广阔。

从发展趋势来看，2013 年-2018 年，我国湿巾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在 20% 以上，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随着良好个人卫生习惯的养成，湿巾已逐渐成为必不可少的生活用品。普通型湿巾、婴儿湿巾将在三、四线城市快速普及，居家清洁用、厨房用、杀菌型湿巾在一、二线城市的发展前景乐观；个人清洁用湿巾中，目前占比较高的卸妆用和女性卫生专用湿巾将继续普及，厕用湿巾等专用湿巾市场迅速扩大。

此外，工业用湿巾市场快速崛起。与个人清洁用湿巾相比，工业用湿巾市场相对狭窄，主要应用于精密仪器的清洁，对卷材，添加剂等材质要求十分的严格，其应用技术也更加高端。电子设备工业领先的欧洲、北美和日韩等地区对于工业用湿巾的需求更加的急迫，使用数量将会大幅增加，根据美国非织造布工业协会（INDA）发布的《2016~2020 年全球非织造材料市场预测》，2015 年全球工业用湿巾的消费量是 290 万吨，占湿巾消费总量的 43.1%，2016~2020 年期间，工业用湿巾的消费量占全球湿巾消费总量有望超过 50%，这将带动亚洲等地水刺非织造产品需求量的提升。

#### （4）面膜市场

面膜产品可以为肌肤提供必要的基础护理和功能型保养，深受消费者喜爱。根据彭博数据统计，2018 年全球面膜市场规模达到 7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3%，2012-2018 年复合增速为 12.4%，显著高于同期化妆品行业整体增长水平。

分国家来看，中国是全球最大面膜市场，2018 年中国面膜市场规模达到 252 亿元，同比增长 22.9%，占全球的 46.8%，位居第一，2012-2018 年复合增速为 22.7%。

市场渗透率方面，我国面膜产品渗透率稳定提高，2019 年已高达 51%，但相比日本、韩国等国家 60%~70% 的渗透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据测算，2017 年

中国 15~47 岁女性消费者年均使用 8 片面膜，与日、韩比较还有 2~3 倍的差距，随着我国消费者面膜使用习惯的逐渐养成，以及男性消费者的快速增加，我国面膜渗透率以及使用频率将不断提升，未来面膜市场的规模增长空间巨大。

## 6、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 （1）非织造布行业的经营模式

#### ①定制化经营

由于非织造布产品可以通过配料、生产工艺、应用领域进行多种形式的划分，其规格的多样化、生产的非标准化以及产品的多样性特征明显。下游的终端客户一般会对生产厂商的原料配比、生产工艺乃至非织造布克重规格制定个性化的要求，因而非织造布生产企业的经营模式有别于其他制造业，为定制化生产经营模式。采取定制化生产经营模式的主要是行业内产能规模较大、技术实力较强的生产企业。

#### ②产业链经营

部分非织造布生产商在原有领域经过一定积累后，开始将自身业务向行业上下游进行延伸，形成一个产业链。在产业链上游方面，部分非织造布生产商直接切片纺丝进行非织造布的制造；产业链下游方面，部分非织造布生产商生产的非织造布同时供应给外部的下游终端客户以及自身内部的非织造制品所需。

### （2）非织造布行业的盈利模式

由于非织造布大多为定制化产品，行业内的企业一般综合考虑生产工艺、原料配比关系、克重规格及客户对产品的特殊要求等因素，同时结合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产品供求关系对产品进行市场化定价销售，从而赚取利润。

## （四）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趋势

### 1、非织造布行业特点

传统纺织技术需要通过机织、针织将纤维进行纺织成纱线，然后再进行织布形成织物，生产流程长，用工人多。非织造布技术则可以直接利用高聚物切片、短纤维或长丝进行定向或随机撑列，形成纤网结构，然后采用针刺、水刺、热粘合或化学等方法加固，最后整理成型，无需纺纱织布直接形成织物。相比于传统纺织行业，非织造布行业具备生产设备自动化、数字化程度高，生产技术跨学科

复合，创新速度快，生产过程流程短、用工数量少、综合成本低，生产效率高的特点，在纺织品产业化应用上有着巨大的价值。

## 2、非织造布行业发展趋势

非织造布行业未来发展主要在于其技术创新的发展和产品应用领域的发展。技术创新方面，一是通过多工艺复合、功能整理、后加工处理等技术的发展，进一步丰富产品的功能性特点，开发出可适用于不同需求的差异化产品；二是通过高速高产设备技术和工艺的创新，进一步提高行业生产效率，并最终实现向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制造和绿色制造模式发展。产品应用领域方面，则是进一步扩大非织造布的产业化应用。

### （五）公司科技创新特征、科技创新与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 1、公司科技创新特征

非织造布生产线为定制化设备，通过“引进、吸收、积累、再创新”，公司团队形成了独有的设备选配和改造能力，结合公司特有的工艺管理体系，创新发展了覆盖设备、工艺和产品的非织造技术集群。公司具备突出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有设备及工艺技术具备高自动化、数字化的设备工艺和规模化的生产能力，是公司关键核心技术，已成为公司在行业内最为突出的技术标签。

公司 4 号生产线为公司第一条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该生产线于 2014 年 9 月投产，为双梳理高速高产直铺生产线，主要设备由公司从欧洲自主选配进口，并且聘请了欧洲有相关生产技术经验的工程师作为技术顾问。通过该生产线的建设和生产实践，公司自主研发了高速高产状态下的静电消除技术、气流控制技术和无尘分切技术，逐步解决了高速高产生产线的诸多设备技术难点以及连续生产问题和产品品质管理问题。水刺非织造布生产技术水平得到了大幅提高，并为大规模生产及标准化管理积累了宝贵的经验。目前公司 4 号生产线实际生产速度高达 240 米/分钟，所产产品品质优良，得到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 6 号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验，由公司提供关键技术指标与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研制的 3.5 米幅宽高速水刺直铺线，

设计生产速度达 150 米/分钟。该套生产线在设备工艺和自动化系统两方面进行了创新：一是设备工艺方面该生产线创新如下，①具有喂给精确和开松精细技术，流程短、飞花少、纤维损伤小、喂棉连续性好；②研制的具有单层中间道夫和中间转移辊叠加纤维转移技术的梳理机，产量高，纤维分梳效果好，网面均匀；③宽幅高效节能水刺头组件，工艺适应性好；④分体直抽式抽吸辊筒，负压损失小；二是自动化系统创新方面，该生产线采用 PLC 控制、网络通讯集成和数字化技术，整个生产过程具有在线监控管理及远程运维能力，使工艺调整、故障显示报警、在线监测、信息采集与处理、数据存储与调用、专家知识库等功能更为完善，提高了成套设备信息化水平。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专家组对该生产线出具了《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纺科鉴字[2017]第 34 号）鉴定，认为该生产线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提高国产宽幅高速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技术做出了突出贡献。

通过研发创新，公司已经掌握了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有设备及工艺技术，并逐步推广到了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产品工艺领域，公司非织造布产品生产效率和生产自动化程度进一步提升。

## 2、公司科技创新成果突出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完成 31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公司创新发展了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有设备及工艺技术、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4 大核心技术类别，分别对应 16 项核心技术。

此外，公司重视与科学院校、设备设计制造企业的合作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系天津工业大学“产、学、研”合作单位，安徽省院士工作站和安徽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参与研发项目获得重大奖项如下：

序号	奖项/荣誉	项目	年份	参与单位	评选/颁发单位
1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	双组份纺粘水刺非织造材料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开发	2018年	天津工业大学； 大连华纶无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吉安市三江超纤无纺有限公司；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纺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梅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理工大学； 陕西科技大学； 浙江康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原工学院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二等奖	数字化宽幅高产水刺法非织造布成套技术装备及产业化应用	2018年	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工业大学；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工学院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 3、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 (1) 公司非织造布技术创新与纺织产业深度融合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采用的非织造布技术与传统纺织技术最大的不同在于生产设备自动化、数字化程度高，生产流程短、综合成本低，生产效率高，对于纺织品产业化应用上有着巨大的价值。

在生产设备技术方面，公司非织造布技术实现了从开松到收卷环节的全自动化运行，在上述生产环节过程中无需人工干预，同时，通过 PLC 控制、网络通讯集成和数字化技术的应用，可以实现整个生产过程的在线监控及系统运维，并进一步向智能化方向发展。

在生产工艺技术方面，传统纺织技术需要通过机织、针织将纤维进行纺织成纱线，然后再进行织布形成织物，生产流程长，用工人数量多。公司掌握的高速高产非织造布生产技术自动化程度高，可以直接利用高聚物切片、短纤维或长丝进行定向或随机撑列，形成纤网结构，然后采用水刺、热粘合等方法加固，最后整理成型，无需纺纱织布直接形成织物。公司高速高产非织造布生产技术大幅缩短了生产流程，从投料到成布可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生产效率大幅提升。

公司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因其自身的高自动化特点和高速高产特点，是一种技术密集型的纺织工艺，具备产业化价值，近年来已成为纺织行业产业化创新前沿



方向。

## （2）公司主营产品与下游产业深度融合情况

相比于传统纺织品，非织造布主要具有以下三大优势：一、非织造布的原料纤维来源广泛，适应性强，绝大部分的天然及非天然化学纤维都可被用于非织造布生产；二、非织造布具有独特的工程结构，生产工艺灵活多变，通过后续各种整理工艺，可以生产出具备各种功能性特点纺织品，包括过滤、增强、隔离等，因此其应用范围更加广泛且具有可拓展性；三、非织造布生产流程短，用工数量少，综合成本较低，在一次性消费领域有着独特的优势。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非织造布生产商，主要产品为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各类非织造布年产能达 5.4 万吨，已经覆盖下游民用清洁、医疗卫生、装饰装潢和工业用材四大领域，应用于湿巾、面膜、一次性卫生用品、合成革、包装材料等各类产品，并成为了恒安集团、维达纸业、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本 LEC 等国内外知名生产企业的重要非织造布供应商。

## 三、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 （一）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系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副会长单位，2016 年公司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 500 强第 229 名”，2017 年被评为“2016/2017 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2019 年被评为“2018/2019 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

公司水刺非织造布可用于生产消毒湿巾、手术服、一次性医用床单、医用敷料、酒精片等防疫用品，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制造布分别可用作生产口罩的热风棉层和过滤层材料。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公司为下游消毒湿巾、口罩客户提供大量的原材料，被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纳入全国性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

公司多年来通过技术设备、人才的引进，发展了多种应用于非织造布生产的核心技术。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 5 条交叉水刺生产线、3 条直铺水刺生产线、2 条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和 1 条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水刺非织造

布生产线年产能达 47,500 吨，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年产能达 4,500 吨，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年产能达 2,000 吨。根据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统计的 2019 年国内水刺非织造布产量 69.80 万吨，公司 2019 年水刺非织造布产品产量占国内水刺非织造布行业产量的 7.44%。

近年来，随着水刺、热风、长丝超细纤维等非织造产品应用领域越来越广泛，下游客户对非织造布的性能要求也越来越多样化，愈发重视行业内的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和创新研发能力。多年来，公司通过技术引入和自主创新等方式形成了较强的设备和技术优势，并持续转化为生产力，公司与天津工业大学等单位合作研发的“双组份纺粘水刺非织造材料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开发”项目以及与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合作研发的“数字化宽幅高产水刺法非织造布成套技术装备及产业化应用”项目分别获得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和二等奖。在实现规模化生产的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加大研发体系建设和研发投入及产品结构的调整，着重发展高品质的非织造布产品。

公司近年所获得的部分企业荣誉/产品荣誉，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产品荣誉	年份	颁发单位
1	纺织行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0年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	2018/2019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	2019年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3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	2018年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4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二等奖	2018年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5	高新技术企业	2018年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税务局
6	安徽省院士工作站	2018年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7	安徽工业精品	2018年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8	第六届滁州市市长质量奖	2018年	滁州市人民政府
9	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2017年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 安徽省地方税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
10	2016/2017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	2017年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11	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500强	2016年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12	安徽省著名商标	2016年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序号	公司/产品荣誉	年份	颁发单位
13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标试点	2016年	安徽省知识产权局
14	安徽名牌产品	2016年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安徽省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15	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2014年	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滁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滁州市科学技术局 滁州市财政局 安徽省滁州市国家税务局 安徽省滁州市地方税务局

##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自成立之初即致力于专业化、规模化、品质化的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历来重视产品技术的研发与投入，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与公司设备技术的更新升级相适应，并一直处于行业的领先地位，目前高速高产的非织造布生产技术是公司最为突出的技术特点。

## （三）行业竞争格局及进入障碍

### 1、行业内主要企业及竞争格局

#### （1）行业内主要企业

##### ①欣龙控股

该公司为国内首家非织造布 A 股上市公司，位于海南省海口市。该公司主营水刺、纺粘、熔喷等各类非织造布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下游涵盖于医疗、卫生、家居、美容化妆等领域，是国内较早引进水刺非织造布制造技术的企业之一。根据其公开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其水刺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34,678.21 万元；无纺深加工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4,989.96 万元。

##### ②浙江金三发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浙江省长兴县，该公司主要生产拥有“金三发”品牌的水刺、纺粘、热轧、双点、浆点、粉点、撒粉、热转移等各种非织造布以及粘合衬、里子布，还拥有经编、染整、织造、热轧非织造基布等衬布配套生产能力。

##### ③诺邦股份

该公司主营业务是水刺非织造布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该公司现有九条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生产能力 4 万多吨，产品下游涵

盖美容护理类、工业用材类、民用清洁类及医用材料类四大领域。根据其公开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其营业收入达109,802.36万元。

#### ④延江股份

该公司主要从事一次性卫生用品面层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打孔无纺布和PE打孔膜，主要是用作卫生巾、纸尿裤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面层材料，打孔无纺布目前业已开始用作纸尿裤的底层材料。根据其公开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其打孔无纺布的营业收入为42,623.60万元、PE打孔膜的营业收入为44,365.11万元。

#### ⑤北京大源

该公司主营热粘合无纺布、水刺无纺布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支持。主要面向婴幼儿纸尿裤、女性卫生巾、湿巾的生产企业提供优质的面层、导流层、侧边及水刺无纺布。根据其公开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其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84,007.61万元。

### (2) 行业内竞争格局

#### ①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水刺非织造布行业规模快速增长。截至2019年末，国内水刺产能92万吨，比2010年的32.5万吨，增长183.08%。快速的增长态势，使我国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的竞争格局整体上呈现出以下特点：

一是行业内整体中小规模企业众多，产品同质化严重，行业呈完全竞争状态。近年来我国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的发展主要侧重产能规模和数量的扩张，行业内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技术研发力量薄弱，主要依靠外来生产线设备生产大量低端同质化产品，并以价格作为主要竞争手段，行业内呈现完全竞争的状态，抵抗市场风险能力较弱。随着人们对生活品质的追求逐步提升，以及水刺非织造布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拓展，传统中低端的水刺非织造布产品将不能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这将促使整个行业的产业进行整合，使得技术落后，资金实力薄弱的中小企业逐步被淘汰，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行业整体结构优化。

二是行业内企业发展分化已经初步显现，少数优秀企业脱颖而出。近年来，随着行业的发展，包括公司在内的部分行业内优势企业凭借自身在规模、资金、技术和经营方面的优势加速发展，着重于生产工艺的挖掘，产品种类的扩展和产

品品质的提升,使得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企业在行业内先行树立起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影响力。

## ②热风非织造布行业竞争格局

从行业整体的竞争格局看,热风非织造布下游的卫生巾、纸尿裤行业集中度较高,前二十位的厂商占据了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相应地,热风非织造布行业的集中度也较高。

以日本 JNC 株式会社、南六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大型企业在生产规模、技术开发、市场品牌等方面都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与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通过在各个市场建立合资企业或生产基地等方式降低生产成本,市场占有率较高,属于行业的第一梯队。

以北京大源和延江股份为代表的业内领先企业在传统面层材料和打孔技术上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和技术优势,已进入国际和国内卫生用品龙头企业的全球采购体系,在生产规模、产品质量、技术开发、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于 2017 年投产,虽设备、工艺等和水刺非织造布有一定差异,但都属于非织造布行业,公司已对非织造布行业的管理、销售、生产及采购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经过 2017 年的设备、技术及人员磨合,产品质量稳步提升,2018 年基本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同时也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如恒安集团、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等。

## 2、行业壁垒

我国非织造布行业中企业数量众多,且大多数为进行同质化竞争的中小型企业,较高的市场化竞争程度导致大部分的企业没有定价能力。因此部分具备品牌、技术、销售渠道优势的优质企业占据了行业的领导地位,为新进入者构筑了一系列行业壁垒。

### (1) 资金壁垒

非织造布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前期厂房及生产线的搭建所需要的专用设备、备件等固定资产的投资费用较大,后期的维护费用也较高,需要企业具备比较强的资金实力。尤其是生产线设备的先进性很大程度决定了企业产品产能及质量。公司于 2014 年引入的 4 号生产线为欧洲全进口水刺非织造布生产设备,

能在保障产品品质的前提下高速生产，该生产线年产能达 12,000 吨，是国内其他设备的 2 倍以上。此外，在生产经营中，企业也需要较大额度的流动资金以供经营周转使用，从而提高了对非织造布生产企业的资金门槛。

### （2）技术壁垒

从行业下游发展来看，非织造布应用面越来越广泛，产品的功能性、品质稳定性以及生产技术差异化越来越受到下游企业的关注。这需要行业内长年的专业能力和技术的累积，同时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市场实践和自身技术总结才能逐渐掌握。从行业本身技术发展来看，非织造布行业技术工艺复杂，以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为例，涉及流体力学、纺织工程学、纺织材料学、机械制造学、水处理技术等多项理论及应用学科，同时行业本身技术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行业内的技术融合，技术更新较快，特有的生产工艺及技术已经成为非织造布行业核心竞争优势，同时也是新入行的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具备的关键要素。

### （3）人才壁垒

非织造布行业作为国内近年来新兴行业之一，难免存在着专业人员较少，综合性人才缺乏，特别是跨学科技术全面的人才稀缺等问题。尤其是在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技术专业跨度大，需要各领域内高素质、高技能和富有经验的专门人才的协同合作，才能进行产品的工艺设计和产品开发。在生产和后加工处理过程中亦需要大批具备丰富生产经验和较高装配技术水平的熟练技术工人。目前，行业内对于以上专业人员主要以企业内部培养为主，其培养周期较长，新进入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获得技术和经验丰富的行业人才。

### （4）品牌壁垒

非织造布行业同质化竞争激烈，想要在行业的竞争中脱颖而出，除了生产技术、营销渠道、人才、资金等方面的支持外，公司的品牌建设及影响力尤其重要。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下游客户产品一般分布在消费性领域，该类客户的供应商认定谨慎，合作关系一旦形成不会轻易更换，因此其更愿意选择品质兼优，口碑良好的非织造布生产企业进行长期合作。新进企业由于品牌知名度低，生产经验不足，无良好的口碑效应，难以获得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之初便注重自身的品牌建设。发展至今，公司的非织造布品牌已经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2016 年，公司获得安徽省名牌产品称号，同时

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 500 强第 229 名”，2017 年被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评为“2016/2017 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2018 年，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设立省院士工作站，公司水刺非织造布被评为“安徽省工业精品”。2019 年被评为“2018/2019 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2020 年被评为首批纺织行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四）发行人竞争优劣势

##### 1、公司竞争优势

###### （1）产能规模优势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 11 条生产线，其中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 8 条，年产能达 47,500 吨，产能规模位居行业前列；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 2 条，年产能达 4,500 吨；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 1 条，年产能达 2,000 吨。公司规模化、多品种的生产能力以及充足、稳定的产量和质量保证有利于公司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保障下游客户稳定的产品供应，从而赢得客户的信赖，提高自身品牌影响力和客户粘性。同时，产量的提高可以有效地降低单位生产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 （2）专业设备配置优势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对水刺生产线设备选配、参数调整和技术的消化吸收有着深入的理解，使得公司在追求产品品质化的同时保证了高速高产的规模化生产。公司 4 号水刺生产线采用全进口设备，是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生产设备。该生产线应用从德国 AUTEFA 公司吸收引进 Injection 射流梳理机及其相关生产技术，年设计产能达 12,000 吨。公司根据实际生产过程中的经验总结，对该生产线的工艺进行微调改造，不断开发设备潜能，使得该生产线在保持产品质量稳定的基础上生产速度可达到 240 米/分钟，是国内其他设备的 2 倍以上。

同时，公司在对 1 至 4 号生产线设备技术消化吸收的基础上，自主配置了 5 号、6 号和 7 号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其中 6 号生产线由公司提供关键技术指标支持并由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制造，经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鉴定，该生产线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相较于目前行业内同等配置的水刺生产设备，公司提高了设备的设计产能，在生产设备的使用和配置上形成了自身独特的优势。

### （3）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非织造布技术的研发和产品质量的改进，同时建立起了一套完整的生产工艺及产品技术研发体系。公司自主研发的低收缩率高温型合成革专用基布、45g/m<sup>2</sup>低克重薄型合成革专用基布均为市场首创产品，技术水平领先于同行业其他公司。其中，公司研发的低收缩率高温型合成革专用基布，耐温 200℃，热收缩率控制在 1% 以下，取代了传统机织布，提高了合成革的柔软度及韧性，广泛应用于地板革；公司研发的 45g/m<sup>2</sup>低克重薄型合成革专用基布，克重降低至 45g/m<sup>2</sup>，断裂强度>100N/5cm，布面均匀性好，节约了下游革厂原材料成本，同时又能生产出更薄型、柔软、强度高的合成革，广泛应用于鞋革里衬。公司研发的双面异性热风非织造布，双面物理性能不同且不分层，其单层双面不同的结构性能，使得其产品液体吸收时间可缩短为 2.1 秒，扩散长度可达 70mm，回渗量减少至 0.05g，可以应用于高性能差异化卫生用品生产，在市场上独树一帜。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31 项专利技术。

### （4）卓越的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秉承“团结、进取、求实、创新”的企业精神，凝聚了一支致力于发展非织造生产技术、提高非织造产品质量，具有高度责任心和进取心的人才团队。

公司核心管理层拥有多年行业和管理经验，对行业和市场具有敏锐洞察能力和强大的执行力，能够较好地应对市场变化，在复杂、激烈的竞争中能够及时、合理决策并有效实施，在最大限度优化成本的基础上保证公司高速发展。在管理层的推动下，公司建立了有竞争力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晋升发展体系，不断从外部引入人才，从内部培养员工，激发员工工作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保障公司拥有充足的人才储备，为公司健康发展打下基础。

公司核心骨干技术人员均有多年非织造布生产及研发经验，对于非织造工艺改造及其生产设备的配置和调整有着深入的理解，形成了一套独有的非织造布生产设备选择体系。此外，非织造布生产采用的是定制化生产，对生产线操作人员的技术要求较高，生产员工按照客户订单的要求对生产设备进行合理调配的能力和在生产过程中对设备、流程的控制能力将直接影响该生产线的效率与产品质量。由于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团队的搭建，公司一线团队生产、研



发经验丰富并且很少出现人才流失，有效的保证了公司产品的质量。

#### （5）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过程中，通过不断积累客户和开拓市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公司产品以其稳定的质量，充足的供应量和全方位的定制化品种，在行业内树立起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客户群体呈现多元化的特征，涵盖了卫生材料、日用品、皮革加工、服装、建材、包装等行业中的优秀企业，客户遍布国内大部分省市，出口主要销往日本、韩国等国，并正在积极拓展欧美市场。公司已与恒安集团、维达纸业、金红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本 LEC 等国内外知名非织造制品生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并以充足、稳定、及时的货源供应、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誉。

## 2、公司竞争劣势

### （1）人才储备相对不足

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各项市场及产品业务结构处于不断的优化调整中，产能规模也在不断地扩大当中。公司原有人才储备在公司目前的发展速度下相对不足。受到地域条件和经济发展的限制，公司在吸收和引进人才方面存在一些制约因素。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关人才激励机制，但相对于其它发达地区，公司在引进高级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方面存在一定的劣势，人才储备有待进一步提高。

### （2）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公司现阶段处于发展的关键时期，一方面需要继续扩大公司的产能规模，引入新的生产线，不断拓展产品种类、提高生产能力；一方面需要加大对高新技术工艺和产品研发的投入，同时进一步加大销售、技术、管理方面人才的引进力度，这给公司的资金投入带来了较大压力。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通过贷款方式融资，资本实力相对不足，这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 （五）行业发展的机遇和挑战

### 1、行业发展的机遇

#### （1）国家产业政策推动行业的快速发展

2009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提出要促进产业用纺织品的发展应用，加快推进产业用纺织品新产品的开发和产业化；2016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布的《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提出：2016-2020年，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9%左右，全行业纤维加工总量年均增长8%左右，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8%以上。到2020年，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加工量占全行业比重达到33%，百家骨干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达到2.5%，比2015年提高0.6个百分点。环境保护用纺织品、土工建筑用纺织品、生物基功能性纺织品主要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培育5~8个超百亿元的产业集群，形成3~5家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产业用纺织品企业集团；2016年9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扩大产业用纺织品在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医疗健康养老、应急公共安全、建筑交通、航空航天、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应用，将拓展产业用纺织品应用作为重点发展领域。2019年10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采用非织造、机织、针织、编织等工艺及多种工艺复合、长效整理等新技术，生产功能性产业用纺织品；

上述鼓励政策的出台为本行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促进行业健康快速发展。

## （2）设备、技术和工艺的升级推动行业升级

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工艺涉及流体力学、纺织工程学、纺织材料学、机械制造学、水处理技术等多项理论及应用学科，各学科相互渗透，复合创新，带动了国际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工艺的快速发展。我国在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工艺技术方面仍处于引进与追赶国际先进水平阶段，这使得国内非织造工艺技术与设备可以以国际先进工艺与设备为参照，以一个更高的速度不断提升。目前国内水刺非织造布研发主要集中在新型原料、新型产品、新型生产装备的开发，功能整理技术、在线复合技术等领域。热风非织造布研发主要集中在产品后加工处理技术领域。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研发主要集中在纺丝技术领域。非织造技术的提升带动了产品性能的改良，使得其无论在质量还是功能性方面均能满足越来越多领域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拓展了下游市场，推动了整体产业的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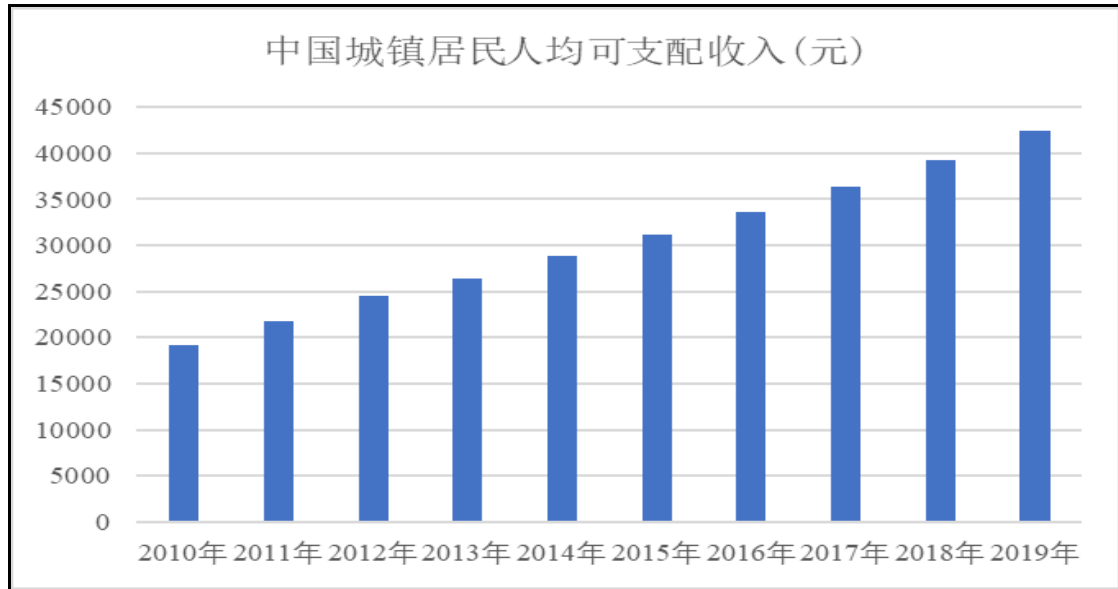
### （3）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市场空间不断拓宽

目前我国水刺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卫生材料类、工业用材类、装饰装潢类等用品领域，具体包括纱布、手术衣、手术包布、手术帘、口罩、卫生帽、绷带、病床床单以及面膜、湿巾、各种干湿擦拭布、各类合成革基布、净化滤布、电子线路板复合材料、航空航天耐高温复合材料、汽车内饰材料、沙发布、床罩、台布、墙布、窗帘、门帘、服装用衬布等。热风非织造布主要用于卫生巾、护垫、尿裤和尿片等个人用即弃卫生用品的面层材料、导流层材料和底膜层材料等。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高档面膜、仿真合成革基布、高档擦拭布、过滤材料、汽车装饰材料以及地毯基布等领域。

近年来随着我国非织造布生产技术的发展，尤其是在线整理和后加工技术以及原材料端的不断创新，使得非织造布的功能性不断拓展，大量替代了原有针织物和机织物，并逐渐向高端工业用纺织用品发展。其中各种工程用布、工业用擦拭布、绝缘材料、电池隔膜、过滤材料、航空航天高温复合材料将成为工业用纺织品的重点发展领域。

（4）居民消费观念的提升，收入水平的增加，老龄化加剧及二胎政策等放开，推动了大健康产业升级，有利于增加下游行业的需求

一方面，党的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再次提出“健康中国战略”，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为大健康产业升级提供良好的宏观基础；另一方面，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居民的支付能力不断的增强，截至 2019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已经达到 42,358.80 元/年。我国中产阶级和年轻一族群体不断壮大，生活方式和消费习惯发生了重大转变，具体到大健康产业下个人卫生领域，较高的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以及日渐普及的健康意识使得日常生活中人们开始越来越倾向于选择方便快捷、更加卫生的一次性卫生清洁用品。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此外，我国自 2000 年以来即步入人口老龄化社会，近年来我国 65 周岁及以上的老龄化人口每年增速均在 4% 以上，其呈加速上升的趋势，截至 2019 年我国 65 周岁及以上的老龄化人口达 1.76 亿。同时，我国二胎政策已于 2015 年全面放开，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公报统计 2019 年中国新生儿数量为 1,465 万人，这将直接带动我国医疗卫生用品、成人失禁用品及婴儿纸尿裤等卫生材料类市场需求的增加。

#### (5) 行业发展契合当下消费升级的时代背景

目前，随着我国经济水平和技术水平的快速发展，我国社会消费结构正在经历重大变革，消费结构由生存型消费向发展型消费，由传统消费向新型消费，由数量、价格消费向品质消费升级。新材料应用和健康医疗是我国本次消费升级的两大重点领域，非织造布行业的发展及其在工业、医疗卫生等领域应用的拓宽契合当前消费升级的时代背景。

## 2、行业发展的挑战

### (1) 行业集中度低，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多数企业缺乏定价能力

我国非织造布行业中企业数量众多，且大多数为进行同质化竞争的中小型企业，资金实力薄弱，技术创新匮乏，与目前快速发展的行业趋势相矛盾。此外，由于行业集中度低，较高的市场化竞争程度导致大部分的中小企业没有定价能力。

## (2) 行业技术水平相对较低，产品附加值偏低

我国非织造布行业发展迅速，但非织造布产品技术含量仍然相对较低，和国际先进生产企业存在着较大的差距。行业内多数企业仍然是通过依靠生产设备，单一扩张生产规模进而降低成本来获取市场竞争力，而对生产工艺及产品研发投入匮乏，从而导致目前国内非织造布产品市场低端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中高端产品无论是在品种还是功能性方面都较为欠缺。

## (六)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比较情况

公司属于非织造布行业，主要产品包括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其同行业可比公司包括欣龙控股、诺邦股份、延江股份、北京大源。

### 1、经营情况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及经营情况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欣龙控股	水刺非织造布	营业收入	34,678.21	37,641.45	33,849.38
		毛利率	19.02%	17.26%	15.97%
诺邦股份	水刺非织造布及其制品	营业收入	109,802.36	93,644.82	61,834.88
		毛利率	28.20%	23.64%	24.96%
延江股份	3D 打孔无纺布和 PE 打孔膜一次性卫生用品面层材料	营业收入	103,811.25	76,627.22	73,814.72
		毛利率	29.91%	27.59%	33.61%
北京大源	水刺、热风、热轧非织造布	营业收入	84,007.61	81,294.94	64,194.75
		毛利率	16.69%	17.76%	18.72%
公司	热风、水刺、超纤非织造布	营业收入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毛利率	21.86%	19.23%	23.16%

注：数据来源 Wind。欣龙控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为其水刺非织造布产品的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其余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均为公司全部产品

### 2、市场地位、技术实力

根据同行业公司公开披露材料，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市场地位、技术实力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市场地位、技术实力
欣龙控股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第一家水刺非织造材料制造商。在国内外高端非织造材料市场保持了较好的产品美誉度和知名度，是多家世界 500 强知名企业的供应商和服务商。
诺邦股份	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副会长单位，2012-2019 年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之一和 2014 年中国产业用纺织行业竞争力 20 强企业之一。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延江股份	根据中国造纸协会的统计，按销量计，2014 年 3D 打孔无纺布、PE 打孔膜在国内厂商中排名第一，2015 年在国内面层材料的市场占有率为 4.47%-8.93%。其 3D 锥形打孔工艺生产的打孔无纺布在每次液体渗透速度上明显要快于未打孔热风无纺布（每次至少要快 0.5 秒），并且随着液体穿透次数的增多，这种差距越明显。
北京大源	从 1996 年开始生产热粘合无纺布，是国内最早的无纺布生产商之一。市场占有率较高，属于行业的第一梯队。
公司	公司是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的副会长单位，2016 年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 500 强第 229 名，2016-2019 年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根据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统计，公司 2019 年水刺非织造布产品产量占国内水刺非织造布行业产量的 7.44%，是国内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院士工作站、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 3、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

非织造布属于定制化产品，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在技术路线、参数指标方面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从技术研发费用投入方面，比较公司相关数据与可比公司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研发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欣龙控股	研发费用	1,407.49	1,178.02	565.96
	占营业收入比例	1.92%	1.59%	0.90%
诺邦股份	研发费用	4,431.55	3,744.14	2,786.11
	占营业收入比例	4.04%	4.00%	4.51%
延江股份	研发费用	3,666.37	4,124.23	2,517.52
	占营业收入比例	3.53%	5.38%	3.41%
北京大源	研发费用	584.37	233.16	198.68
	占营业收入比例	0.70%	0.29%	0.31%
公司	研发费用	2,897.36	2,698.14	2,170.56
	占营业收入比例	3.46%	3.12%	3.59%

数据来源：Wind。

### （七）主要产品进口国的贸易政策及贸易摩擦情况

目前全球各大经济主体对于纺织品行业的进出口并未在贸易政策上采取配额或其他进出口限制。欧盟、美国等经济体对进口产品实施严格的《产品责任法》，同时对纺织品进口设置一定的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从而对我国纺织品行业的出口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和绿色壁垒；以日韩为代表的亚太地区纺织品贸易政策相对宽松，但也有严格的《产品责任法》。

此外，中美贸易摩擦的进一步升级对我国非织造布行业产生了一定影响。美国政府自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对约 2,000 亿美元的中国商品加征 10% 关税，并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对 2,000 亿美元中国商品加征的关税从 10% 上调至 25%，非织造产品大类被纳入美国 2,000 亿美元商品关税清单之列，这将对我国非织造布出口美国市场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主要外销市场为日韩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仅在 2018 和 2019 年对美国存在销售收入，分别为 85.53 万元和 41.97 万元，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0.10% 和 0.05%。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产生的直接影响较小。

中国出口的纺织品总体上仍存在附加值低，价格竞争明显的特点，近几年欧美国家发生多起针对中国纺织品反倾销的贸易摩擦，对国内纺织品企业出口业务造成一定影响。

国内纺织业需要进一步加强绿色纺织理念，完善纺织行业标准体系，提升纺织品的科技附加值，以应对全球贸易中所遇到的贸易壁垒及贸易摩擦。

## 四、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 （一）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情况

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包括水刺非织造布、热风非织造布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产能及产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吨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22,500.00	24,641.69	22,500.00	23,047.79	16,000.00	19,318.18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25,000.00	27,309.86	25,000.00	27,921.27	25,000.00	20,513.06
热风非织造布	4,500.00	5,226.31	4,500.00	4,425.16	4,500.00	1,331.12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000.00	473.69	2,000.00	980.68	-	-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产能利用率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109.52%	113.35%	120.74%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109.24%	111.69%	105.20%
热风非织造布	116.14%	98.34%	76.06%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3.68%	84.06%	-

注：各产品产能利用率均为按各生产线投产时间加权平均进行年化的产能利用率。

2017 年-2019 年，公司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产能利用率均超过 100%，分别为 120.74%、113.35%和 109.52%，其中 2017 年高克重墙布用水刺非织造布产量较大，该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克重大于生产线设计产能所对应的标准克重，从而导致了以重量计算所得产能利用率较高；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105.20%、111.69%和 109.24%；2017 年下半年，公司新投产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因投产初期产能尚未充分释放，年化产能利用率较低，为 76.06%，2018 年，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逐步达产，产能利用率达 98.34%，2019 年，公司热风非织造布供不应求，产能利用率达 116.14%；2018 年下半年，公司新投产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因投产时间较短，其年化产能利用率为 84.06%，2019 年，一方面下游超细纤维面膜客户需求减少，另一方面公司超细纤维新产品仍处于技术研发和市场开拓阶段，公司施行以销定产生产策略，因此产量较低，导致产能利用率较低。

##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公司投产以来，坚持走规模化、专业化、品质化的经营路线，通过几年的努力，树立了自身的品牌形象，产销量跻身于行业前列。公司生产的非织造布属于定制化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通常公司提前一个月接受客户订单，于上月底前取得本月的生产订单，再行安排生产、发货。除新产品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以外，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型产品产销率均在 90%以上，其中



水刺非织造布的产销率均接近 100%，热风非织造布自 2018 年以来，产销率均超过 1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分类别产量和销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

产品类别	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2019 年度	24,641.69	24,732.04	100.37%
	2018 年度	23,047.79	22,923.73	99.46%
	2017 年度	19,318.18	19,278.39	99.79%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2019 年度	27,309.86	27,558.76	100.91%
	2018 年度	27,921.27	27,981.97	100.22%
	2017 年度	20,513.06	19,922.58	97.12%
热风非织造布	2019 年度	5,226.31	5,618.39	107.50%
	2018 年度	4,425.16	4,477.92	101.19%
	2017 年度	1,331.12	1,230.88	92.47%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019 年度	473.69	539.24	113.84%
	2018 年度	980.68	864.80	88.18%
	2017 年度	-	-	-

### 3、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情况

#### (1) 公司境外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销售部门设有专业的海外销售团队，每年均会委派专人参与各国举行的国际产业用纺织品及非织造布展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等国际性的专业展会。公司通过展会展台向潜在的境外客户直观的展示公司产品进行新客户开拓，并在此基础上邀请有意向的厂商经过实地考察，商务谈判最终达成合作意向。此外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在原有客户群中已经建立起了良好的口碑，公司的国内外老客户也会向公司引荐新的海外客户。

公司主要的海外客户分布在韩国、日本等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国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韩国	2,143.18	2.60%	2,474.26	2.91%	2,326.95	3.90%
日本	5,393.14	6.54%	5,869.13	6.91%	5,028.40	8.43%

国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	2,396.38	2.91%	491.33	0.58%	73.82	0.12%
<b>合计</b>	<b>9,932.70</b>	<b>12.05%</b>	<b>8,834.71</b>	<b>10.40%</b>	<b>7,429.17</b>	<b>12.46%</b>

## (2) 公司境外销售模式、支付模式和结算模式

公司境外销售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公司境外销售采用部分经销商的原因是通过经销商可以使公司产品快速打开市场，并有效降低境外市场开发成本。

公司境外销售支付和结算模式采用即期信用证、电汇等方式。

## 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元/吨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变动	平均单价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14,468.28	-1.26%	14,653.29	1.78%	14,396.79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12,463.84	-11.31%	14,053.17	-5.73%	14,907.31
热风非织造布	18,269.98	-1.56%	18,558.86	4.79%	17,709.94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37,549.71	-12.20%	42,769.63	-	-

公司生产的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为定制化产品，在综合考虑其生产工艺、原料配比关系、克重及客户对产品的特殊要求等因素的基础上，同时结合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产品供求关系等因素确定销售价格。就工艺而言，在同等原料配比情况下交叉工艺的水刺非织造布销售单价高于直铺工艺的水刺非织造布；就原料配比而言，同等工艺下粘胶短纤含量较高的水刺非织造布产品销售单价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动原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之“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 (二) 主要客户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不同销售模式的销售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外销情况

##### 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内销、外销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内销、外销收入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72,488.69	87.95%	76,088.85	89.60%	52,204.62	87.54%
外销	9,932.70	12.05%	8,834.71	10.40%	7,429.17	12.46%
<b>合计</b>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 ②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外销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内销客户的销售情况及其占主营业务内销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比
2019 年度	1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等外品	3,256.07	4.49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071.41	2.86
		小计		5,327.48	7.35
	2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4,814.36	6.64
	3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670.31	5.06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943.25	1.30
		小计		4,613.56	6.36
	4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热风、直铺、等外品	3,496.55	4.82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热风	51.74	0.07
		杭州爱乐爱护理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热风	164.58	0.23
		小计		3,712.87	5.12
	5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252.66	4.49
		福建恒安家庭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热风、直铺	116.67	0.16
		小计		3,369.32	4.65
	<b>合计</b>				<b>21,837.59</b>
2018 年度	1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5,894.60	7.75
	2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932.80	5.17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700.16	0.92
		小计		4,632.96	6.09
	3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179.60	4.18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493.66	0.65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比
		小计		3,673.26	4.83
	4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669.12	4.82
	5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724.81	3.58
		合计		<b>20,594.76</b>	<b>27.07</b>
2017 年度	1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616.35	6.93
	2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932.40	5.62
	3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581.29	4.94
	4	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105.87	4.03
	5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1,628.17	3.12
		合计		<b>12,864.09</b>	<b>24.64</b>

注 1：中南纸业（福建）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更名为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注 2：同一序号下客户均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注 3：表内直铺、交叉、热风分别为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和热风非织造布，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外销客户的销售情况及其占主营业务外销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比
2019 年度	1	LEC,INC.	直铺	4,997.57	50.31
	2	JAYTRONICS INC.	直铺	2,105.22	21.19
	3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直铺	1,634.62	16.46
	4	HAZE(HONGKONG) LIMITED	交叉	463.34	4.66
	5	Good-Sky Co.,Ltd.	交叉、直铺	380.90	3.83
		合计		<b>9,581.65</b>	<b>96.47</b>
2018 年度	1	LEC,INC.	直铺	5,285.33	59.82
	2	JAYTRONICS INC.	直铺	2,303.13	26.07
	3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直铺	393.26	4.45
	4	GEO CENTURY CO.,LTD.	直铺	305.79	3.46
	5	Good-Sky Co.,Ltd.	交叉、直铺	276.05	3.12
		合计		<b>8,563.56</b>	<b>96.93</b>
2017 年度	1	LEC,INC.	交叉、直铺	4,724.21	63.59
	2	JAYTRONICS INC.	直铺	2,298.84	30.9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金额	占比
	3	GEO CENTURY CO.,LTD.	直铺	285.88	3.85
	4	TAIWAN SPUNLACE(FROUP)CO.,LTD.	交叉、直铺	33.93	0.46
	5	SUNGJIN CO.,LTD.	直铺	28.10	0.38
	合计			<b>7,370.96</b>	<b>99.22</b>

③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外销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各期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
1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湿巾、口腔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化妆品的批发
2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无纺布制品、日化用品生产、加工、销售及纸制品的销售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湿纸巾、干棉柔巾的生产、批发零售以及日化用品批发零售
3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湿巾、毛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化妆品、卫生用品、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
4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生产湿纸巾、厨房用纸、卸妆纸等高级纸制品
	福建恒安家庭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生产高档卫生巾、护垫、纸尿裤、尿片、高档生活纸品及自动化高架立体仓储的建设与经营
5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一次性湿纸巾、尿裤、卫生巾)及液体洗涤剂的生产、加工、销售
6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湿巾类产品及面膜等护肤类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7	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妇、幼卫生护理用品和湿巾的生产、销售
8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日用化工产品、无纺布制品、无尘纸和湿巾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9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专注于妇、幼、成人卫生护理用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产品涵盖婴儿纸尿裤、成人纸尿裤、经期裤、卫生巾、湿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无纺布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杭州爱乐爱护理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无纺布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注：中南纸业(福建)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更名为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前五大客户主营业务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
1	LEC,INC.	家庭用品、礼品、企业促销品的生产，销售和进出口
2	JAYTRONICS INC.	卫生纸产品、化妆品、LED、二极管等产品的生产
3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纸尿裤、纸巾等卫生用品的贸易
4	HAZE(HONGKONG) LIMITED	鞋材、布类、化工原料的贸易
5	Good-Sky Co.,Ltd.	从事无纺布及纺织品的进口及批发
6	GEO CENTURY CO.,LTD.	高性能树脂，人工皮革，半导体、无纺布印刷及包装等产品的销售和进出口
7	TAIWAN SPUNLACE(FROUP)CO.,LTD.	各类水刺布加工及销售
8	SUNGJIN CO.,LTD.	经营无纺布贸易业务

公司报告期主要内销、外销客户中，内销客户主要从事湿巾、一次性卫生用品等无纺布制品和生活用纸等家庭用品的生产和销售；外销客户主要从事无纺布，以及诸如湿巾、婴幼儿用品、一次性卫生用品等民用清洁用品和人造革等产品的生产和贸易。公司销售的产品均用于客户的生产及贸易，与内销、外销客户主要业务相关。

## (2)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经销情况

###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直销、经销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直销、经销模式收入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74,689.76	90.62%	76,990.36	90.66%	52,035.31	87.26%
经销	7,731.63	9.38%	7,933.20	9.34%	7,598.47	12.74%
合计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 ②报告期内公司直销、经销前十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十大直销客户的销售情况及其占主营业务直销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内容	金额	占比
2019 年度	1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等外品	3,256.07	4.3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内容	金额	占比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071.41	2.77
		小计		5,327.48	7.13
	2	LEC,INC.	直铺	4,997.57	6.69
	3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4,814.36	6.45
	4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670.31	4.91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943.25	1.26
		小计		4,613.56	6.18
	5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热风、直铺、等外品	3,496.55	4.68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热风	51.74	0.07
		杭州爱乐爱护理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热风	164.58	0.22
		小计		3,712.87	4.97
	6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252.66	4.35
		福建恒安家庭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热风、直铺	116.67	0.16
		小计		3,369.32	4.51
	7	杭州千芝雅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热风	3,246.35	4.35
	8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交叉	2,176.69	2.91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792.35	1.06
		小计		2,969.04	3.98
	9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369.52	3.17
		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直铺	71.09	0.10
		小计		2,440.60	3.27
	10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超纤	2,118.65	2.84
	<b>合计</b>				<b>37,609.80</b>
2018年度	1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5,894.60	7.66
	2	LEC,INC.	直铺	5,285.33	6.86
	3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932.80	5.11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700.16	0.91
		小计		4,632.96	6.02
	4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179.60	4.13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493.66	0.64
		小计		3,673.26	4.77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内容	金额	占比
	5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669.12	4.77
	6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724.81	3.54
	7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热风	2,389.06	3.10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热风	5.98	0.01
		小计		2,395.04	3.11
	8	JAYTRONICS INC.	直铺	2,303.13	2.99
	9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交叉	1,356.85	1.76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716.61	0.93
		小计		2,073.46	2.69
	10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1,820.83	2.37
		合计		<b>34,472.54</b>	<b>44.78</b>
	2017 年度	1	LEC,INC.	交叉、直铺	4,724.21
2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616.35	6.95
3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932.40	5.64
4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581.29	4.96
5		JAYTRONICS INC.	直铺	2,298.84	4.42
6		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105.87	4.05
7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1,628.17	3.13
8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1,414.01	2.72
9		重庆珍爱卫生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交叉、直铺	1,320.41	2.54
10		恒安（重庆）纸制品有限公司	交叉	641.85	1.23
		恒安（天津）纸业有限公司	交叉	554.18	1.07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交叉	109.56	0.21
		小计		<b>1,305.59</b>	<b>2.51</b>
		合计		<b>23,927.15</b>	<b>45.98</b>

注 1：中南纸业（福建）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更名为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注 2：同一序号下客户均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注 3：表内直铺、交叉、热风、超纤分别为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热风非织造布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十大经销客户的销售情况及其占主营业务经销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内容	金额	占比
2019 年度	1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直铺	1,634.62	21.14
	2	高誉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直铺	1,053.53	13.63
	3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812.58	10.51
	4	上海洒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684.86	8.86
	5	贝护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646.29	8.36
	6	广州市溢羨无纺布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等外品	623.64	8.07
	7	HAZE(HONGKONG) LIMITED	交叉	463.34	5.99
	8	佛山迪和无无纺布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超纤、等外品	343.83	4.45
	9	Kodai Lord Enterprise Inc	交叉、直铺、超纤	232.13	3.00
	10	东莞市广茂无纺布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超纤、	200.81	2.60
	<b>合计</b>				<b>6,695.64</b>
2018 年度	1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热风	1,335.09	16.83
	2	贝护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等外品	1,273.71	16.06
	3	广州市溢羨无纺布有限公司	交叉	687.35	8.66
	4	上海洒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483.22	6.09
		上海仙彬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105.30	1.33
		小计		588.52	7.42
	5	佛山迪和无无纺布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等外品	472.73	5.96
	6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直铺	393.26	4.96
	7	上海敬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超纤、等外品	356.62	4.50
	8	GEO CENTURY CO.,LTD.	直铺	305.79	3.85
	9	广西越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273.97	3.45
	10	苏州龙邦贸易有限公司	热风	263.08	3.32
<b>合计</b>				<b>5,950.11</b>	<b>75.00</b>
2017 年度	1	贝护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1,324.59	17.43
	2	宿迁市佰德欣贸易有限公司	交叉	675.85	8.89
		沭阳瑞星贸易有限公司	交叉	532.20	7.00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内容	金额	占比
		小计		1,208.05	15.90
	3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热风	1,068.73	14.07
	4	广州市溢羨无纺布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热风	894.88	11.78
	5	上海仙彬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97.65	5.23
		上海洒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85.48	1.12
		小计		483.13	6.36
	6	广西越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交叉	351.37	4.62
	7	常州慧鑫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333.52	4.39
	8	GEO CENTURY CO.,LTD.	直铺	285.88	3.76
	9	天津市远航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交叉、直铺	198.04	2.61
	10	苏州龙邦贸易有限公司	热风	176.28	2.32
		合计		<b>6,324.46</b>	<b>83.23</b>

注：上述经销客户为公司主营业务客户，下同

### ③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直销、经销客户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各期前十大客户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
1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湿巾、口腔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化妆品的批发
2	LEC,INC.	家庭用品、礼品、企业促销品的生产，销售和进出口
3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无纺布制品、日化用品生产、加工、销售及纸制品的销售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湿纸巾、干棉柔巾的生产、批发零售以及日化用品批发零售
4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湿巾、毛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化妆品、卫生用品、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
5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生产湿纸巾、厨房用纸、卸妆纸等高级纸制品
	福建恒安家庭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生产高档卫生巾、护垫、纸尿裤、尿片、高档生活纸品及自动化高架立体仓储的建设与经营
	恒安（重庆）纸制品有限公司	纸制品的生产、销售
	恒安（天津）纸业有限公司	高档生活用纸及其他纸制品、妇幼卫生用品及日化产品的生产、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
6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一次性湿纸巾、尿裤、卫生巾）及液体洗涤剂的生产、加工、销售
	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湿纸巾、干巾、尿裤、卫生巾)、洗涤用品、化妆品、消毒用品、可降解吸管的生产、销售
7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生活用纸、一次性卫生用品、化妆品及日化用品、浆纸的研发、生产、销售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高档生活用纸、个人护理用品、一次性卫生用品、化妆品类产品及日用百货等的研发、生产、经营及批发零售
8	杭州千芝雅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一次性卫生用品、无纺布、护理垫及纸制品的生产、销售
9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日用化工产品、无纺布制品、无尘纸和湿巾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10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专注于妇、幼、成人卫生护理用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产品涵盖婴儿纸尿裤、成人纸尿裤、经期裤、卫生巾、湿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无纺布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杭州爱乐爱护理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无纺布等产品的生产、销售
11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卫生用品、湿巾类产品及面膜等护肤类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2	JAYTRONICS INC.	卫生纸产品、化妆品、LED、二极管等产品的生产
13	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妇、幼卫生护理用品和湿巾的生产、销售
14	重庆珍爱卫生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湿巾、化妆棉的生产、销售及日用百货等产品的销售

注：中南纸业（福建）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更名为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模式各期前十大客户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
1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纸尿裤、纸巾等卫生用品的贸易
2	贝护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用于美容护肤、清洁护理、医疗工业等行业的各类无纺布基材的进出口贸易
3	上海洒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各种包装材料、纺织用品，日用百货等产品的贸易
	上海仙彬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各种汽车用品、纺织用品，日用百货等产品的贸易
4	广州市溢羨无纺布有限公司	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皮革制品、服装鞋帽等批发、零售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
5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纺织服装、百货器皿、鞋帽、箱包、家居用品、玩具、礼品、办公文具、厨房用品、卫生洁具、旅游用品、体育用品、船舶、照明、自行车、电子信息、汽车配件等各类轻工、工艺、化工及机电产品的出口和加工贸易
6	HAZE(HONGKONG) LIMITED	鞋材、布类、化工原料的贸易
7	Kodai Lord Enterprise Inc	经销无纺布产品和多功能湿巾
8	苏州龙邦贸易有限公司	从事日用品、卫生用品及材料、纤维及无纺布、化妆品、计生用品、纱布、化工产品等贸易
9	佛山迪和无纺布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水刺非织造布产品
10	上海敬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服装服饰及面辅料,针纺织品等产品的销售
11	GEO CENTURY CO.,LTD.	高性能树脂, 人工皮革, 半导体、无纺布印刷及包装等产品的销售和进出口
12	广西越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除粮食)、家用电器、纺织品、日用品等销售
13	宿迁市佰德欣贸易有限公司	无纺布及无纺布制品销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
	沭阳瑞星贸易有限公司	针纺织品、无纺布、玩具、日用百货的销售
14	常州慧鑫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无纺布及无纺布制品、植绒布、机械零部件的制造;纺织品、针织品、劳保用品、绒毛的销售
15	天津市远航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针纺织品、服装、塑料制品、纸制品、皮毛制品加工和销售
16	东莞市广茂无纺布有限公司	无纺布、化纤布、不织布、皮革、鞋材的销售
17	高誉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家居用品、仪器仪表等进出口

公司报告期直销、经销前十大客户中，直销客户主要从事湿巾、一次性卫生用品等无纺布制品和生活用纸等家庭用品的生产和销售，经销客户主要是从事纺织服装、无纺布及其制品、日用百货等产品的贸易销售。公司销售的产品均用于客户的生产及贸易，与客户主要业务相关。

## 2、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十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金额	占比
2019 年度	1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3,256.07	3.88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直销	2,071.41	2.47
		小计		5,327.48	6.35
	2	LEC,INC.	直销	4,997.57	5.9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金额	占比
	3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直销	4,814.36	5.74
	4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直销	3,670.31	4.38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943.25	1.13
		小计		4,613.56	5.50
	5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3,496.55	4.17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直销	51.74	0.06
		杭州爱乐爱护理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直销	164.58	0.20
		小计		3,712.87	4.43
	6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直销	3,252.66	3.88
		福建恒安家庭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116.67	0.14
		小计		3,369.32	4.02
	7	杭州千芝雅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3,246.35	3.87
	8	JAYTRONICS INC.	直销	2,105.22	2.51
		高誉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经销	1,053.53	1.26
		小计		3,158.75	3.77
	9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直销	2,176.69	2.60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直销	792.35	0.95
		小计		2,969.04	3.54
	10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2,369.52	2.83
		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71.09	0.08
		小计		2,440.60	2.91
<b>合计</b>				<b>38,649.91</b>	<b>46.10</b>
2018 年度	1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直销	5,894.60	6.82
	2	LEC,INC.	直销	5,285.33	6.11
	3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直销	3,932.80	4.55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700.16	0.81
		小计		4,632.96	5.36
	4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3,179.60	3.68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直销	493.66	0.57
		小计		3,673.26	4.25
	5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3,669.12	4.24
	6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2,724.81	3.15
	7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2,389.06	2.7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模式	金额	占比
2017 年度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直销	5.98	0.01
		小计		2,395.04	2.77
	8	JAYTRONICS INC.	直销	2,303.13	2.66
	9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直销	1,356.85	1.57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直销	716.61	0.83
		小计		2,073.46	2.40
	10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直销	1,820.83	2.11
		合计		<b>34,472.54</b>	<b>39.87</b>
	1	LEC,INC.	直销	4,724.21	7.80
	2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直销	3,616.35	5.98
3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2,932.40	4.85	
4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直销	2,581.29	4.27	
5	JAYTRONICS INC.	直销	2,298.84	3.80	
6	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直销	2,105.87	3.48	
7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直销	1,628.17	2.69	
8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销	1,414.01	2.34	
9	贝护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经销	1,324.59	2.19	
10	重庆珍爱卫生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直销	1,320.41	2.18	
	合计		<b>23,946.14</b>	<b>39.58</b>	

注 1：中南纸业（福建）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更名为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注 2：同一序号下客户均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对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9.58%、39.87% 和 46.10%。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一方面不断完善自身业务的区域布局，深耕华东地区市场，重点开拓华中、华南、西南地区市场和日本、韩国等国外市场；另一方面不断强化营销体系建设，进行客户结构调整，实施抓牢重点下游市场领域，注重大客户战略的销售策略。

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客户开发取得较大进展。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 400 余家客户，并已与恒安集团、维达纸业、金红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本 LEC 等国内外知名非织造制品生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3、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直销、经销客户基本情况

公司与报告期内直销、经销前十大客户合作历史及订单获取方式，直销、经销前十大客户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及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之间关联关系如下：

## (1) 报告期内，直销模式前十大客户基本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1	LEC,INC.	外销	1978.08.29	549,129.86 万日元	1-3, Kyobashi 2-chome, Chuo-ku, Tokyo 104-0031, Japan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Trust Acc: 12.0% Mitsuo Aoki, Chairperson: 5.9% Takai Nagamori, President: 5.5% K.K. SN Kosan: 5.5% Fukuyama Transporting Co.,Ltd: 5.2% 其余股东: 65.9%	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Trust Acc	2015年至今	通过展会	无
2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内销	2004.04.26	5,241.12 万 元	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工业园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张文生	2013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3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01.11.16	1,628.00 万 美元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沈砖公路3129弄5号、6号	AMERICAN HYGIENICS CORPORATION LIMITED: 6.04% ECOTRADE SOLUTIONS LIMITED: 93.96%	Nilesh Parmar	2015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15.12.03	3,000.00 万 美元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独山港镇海振路189号	美馨爱曲希有限公司: 100%		2019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4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01.12.17	2,147.04 万 元	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俞顺路8号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51.00% 傅启才: 29.40% 吴红芬: 19.60%	任建华	2014年至今	通过展会	无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17.04.28	10,000.00 万元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 837 号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100.00%		2018 年至今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无
5	JAYTRONICS INC.	外销	2003.03.19	500,000.00 万韩元	15Fl., 14, Gasan digital 2-ro, Geumcheon-gu, Seoul	LEE, JUNG-HO: 76.00% YANG, JIN-HA : 12.00% MIN, BYUNG-WOOK: 9.00% MIN, SEON-YOUNG : 3.00%	LEE, JUNG-HO	2015 年至今	通过展会	无
6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内销	2004.02.20	1,731.97 万元	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工业科技园	苏州苏活投资控股有限公司：40.35% 江苏新苏化纤有限公司：24.18% 葛宏伟：35.47%	葛宏伟	2014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7	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	内销	2013.07.19	3,500.00 万元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北环城路 163 号	林秀丽：0.26% 陈其龙：57.14% 陈机勇：42.60%	陈其龙	2014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8	恒安（重庆）纸制品有限公司	内销	1998.10.16	277.80 万港元	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镇富城路 88 号	注销	无实际控制人	2016 年-2018 年	网上招标	无
	恒安（天津）纸业有限公司	内销	2006.03.22	10,573.10 万元	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赛达二大道 6 号	恒安（中国）投资有限公司：96.17% 湖南恒安纸业有限公司：3.83%		2016 年-2017 年	网上招标	无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内销	2003.03.25	1,200.00 万美元	晋江市安海镇五里工业园区	恒安（中国）投资有限公司：95.00% 福建恒安集团有限公司：5.00%		2015 年至今	网上招标	无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福建恒安家庭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13.07.12	36,000.00 万元	晋江市内坑(内坑品牌工业城)景阳西路1号	福建恒安集团有限公司:51.00% 恒安珍宝投资有限公司(香港):49.00%		2018年至今	网上招标	无
9	重庆珍爱卫生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内销	2010.07.29	3,000.00 万元	重庆市铜梁高新区产业大道60号	廖蓉: 83.33% 黄书倩: 16.67%	廖蓉	2014年至今	通过展会	无
10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销	1999.08.31	6,090.74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528号	蔡英传: 70.51% 铜陵明源循环经济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中心:13.73% 其余持股5%以下股东: 15.76%	蔡英传	2017年至今	主动拜访	无
11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内销	2012.08.10	4,500.00 万元	安徽省淮南市寿县炎刘镇炎合路	安徽汉邦医疗用品集团有限公司: 63.33% 郑磊: 36.67%	郑磊	2016年至今	主动拜访	无
	上海潼舜日化用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17.04.26	1,000.00 万元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寅青路700号7幢4层	岳鹏:51.00% 李萌:27.00% 陈小成:22.00%		2018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12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内销	2008.03.11	8,000.00 万元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康信路581号	李志彪: 44.65% 朱威莉: 28.46% 温州瓯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62% 李诗源: 7.86% 杭州希望众创实业投资合伙: 5.24% 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83% 薛青锋: 0.35%	李志彪、朱威莉、李诗源	2017年至今	主动拜访	无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江苏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内销	2010.05.19	10,000.00 万元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经济开发区余杭路 20 号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100.00%		2017 年至今	主动拜访	无
	杭州爱乐爱护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内销	2016.09.14	1,000.00 万元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羊城路 9-1 号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100.00%		2019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13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内销	2010.11.02	50,899.80 万元	湖北省孝感市湖北孝南经济开发区 316 国道复线	维达生活用纸（中国）有限公司：80.35% 维达护理用品有限公司：19.65%	Essity Aktiebolag (publ)	2017 年至今	主动拜访	无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内销	2009.12.22	15,000.00 万美元	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新江村寺北洋沙	维达生活用纸（中国）有限公司：40.40% 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1.40% 和达企业有限公司：28.20%		2017 年至今	主动拜访	无
14	杭州千芝雅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11.05.30	21,888.00 万元	浙江省桐庐县桐庐经济开发区凤旺路 88 号	马飞跃：61.70% 吴跃：38.30%	马飞跃	2018 年至今	主动拜访	无

注 1：LEC,INC.为日本上市公司，549,129.86 万日元为其实付资本；股权结构数据来源于中国进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出具的《海外资信报告》；

注 2：中南纸业（福建）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更名为润美纸业（福建）有限公司，其余同一序号下客户均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注 3：恒安（重庆）纸制品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6 日注销。

（2）报告期内，经销模式前十大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1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外销	2015.04.17	1.00 万港元	Unit 2508A, 25/F, Bank of America Tower, 12 Harcourt Road, Central, HK	Viero Marcelo:90.00%; Zhang Xiaojie:10.00%	Viero Marcelo	2018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2	贝护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内销	2015.10.28	300.00 万元	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 26 号院 2 号楼 20 层 2030	任重霖: 50.00% 王素贞: 50.00%	任重霖、王素贞	2016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3	上海洒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内销	2015.08.26	100.00 万元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067-1087 号第三幢 5 楼 503 室	金玉琴: 94.00% 金成革: 5.00% 上海仙彬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1.00%	金玉琴	2017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上海仙彬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10.01.14	50.00 万元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065 号第 1 幢 319 室	金玉琴: 90.00% 金成革: 10.00%		2012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4	广州市溢羨无纺布有限公司	内销	2014.11.06	50.00 万元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联合村新联东路二巷 7 号之二	温利特: 100.00%	温利特	2015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5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内销	2004.12.07	6,102.18 万元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8 号	安徽国贸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1.55% 苏冰等 128 人: 32.72% 安徽轻工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工会: 45.73%	安徽省国资委	2016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6	HAZE(HONGKONG) LIMITED	外销	2017.10.20	1.00 万元港币	Rm 1405, 14/F, Lucky Ctr, 165-171 Wanchai Rd, Wanchai, HK	鄒旭升: 100.00%	鄒旭升	2019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7	Kodai Lord Enterprise Inc	外销	2007.01.02	5.00 万美元	WEI BIN WANG, 3281 E. GUASTI RD, STE. 700, ONTARIO, CA, 917610000	Ying Hsun Wang: 100.00%	Ying Hsun Wang	2019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8	苏州龙邦贸易有限公司	内销	2014.11.10	150.00 万元	苏州市人民路 1718 号 417 室	株式会社老板: 66.67% 苏州莱柏睿贸易有限公司: 33.33%	株式会社老板	2017 年至今	通过展会	无
9	佛山迪和无纺布有限公司	内销	2018.02.28	500.00 万元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太路二拱农科站原办公室	许国华: 80.00% 刘经宏: 20.00%	许国华	2018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10	上海敬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内销	2016.05.25	100.00 万元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 88 号 3 幢 3444 室	叶佳: 70.00%; 叶传义: 30.00%	叶佳	2018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11	GEO CENTURY CO.,LTD.	外销	1958.11.11	4,960.00 万日元	东京都杉並区善福寺三丁目 23 番 15 号	佐藤惠美子：33.52% 張仁凱：21.13% 佐藤振平：18.31% 佐藤麻友子：18.31% 德清仓库株式会社 4.23% 佐藤安子：1.41% 津村旭：1.41% 佐藤重昭：1.13% 佐藤光宏：0.56%	佐藤惠美子	2017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12	广西越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内销	2011.12.15	100.00 万元	凭祥市白云大道（金地白云世家 8 号楼 B 单元 205 号）	李娟：80.00% 李欣嘉：20.00%	李娟	2013 年至今	通过展会	无
13	宿迁市佰德欣贸易有限公司	内销	2017.06.15	100.00 万元	宿迁市宿城经济开发区科苑路和复旦路交叉口	董良：100.00%	董良	2017 年	老客户介绍	无
	沭阳瑞星贸易有限公司	内销	2014.03.14	200.00 万元	沭阳县迎宾大道东首软件产业园 A 栋 2302 室	王小龙：60.00% 陈忠梁：40.00%		2014 年至 2017 年	通过展会	无
14	常州慧鑫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内销	2001.08.08	60.00 万元	武进区礼嘉镇秦巷村	谢国平：70.00% 谢鹏：30.00%	谢国平	2017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性质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合作历史	获取订单方式	关联关系
15	天津市远航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内销	1998.11.05	50.00 万元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华盛道 69 号	王海光：70.00% 王哲琛：30.00%	王海光	2017 年	老客户介绍	无
16	东莞市广茂无纺布有限公司	内销	2009.10.09	5.00 万元	东莞市厚街镇河田村角元路 56 号	杨小友：50% 吴幼敏：50%	杨小友、吴幼敏	2011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17	高誉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内销	2006.09.27	70.00 万美 元	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 442 号 401 室	LEE, JUNG-HO：50.00% Semicon Sales Inc：50.00%	LEE, JUNG-HO	2019 年至今	老客户介绍	无

注：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和 HAZE(HONGKONG) LIMITED，1 万港元均为其实付资本；

经销商购买公司产品最终用于湿巾、面膜、擦拭布等卫生材料，革基布、衬布、覆膜、汽车内饰、包装材料、过滤材料等装饰装潢及工业用材，以及如卫生巾、护垫、尿裤和尿片面层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等非织造制品的生产。公司主要经销商各期末库存金额较小，采购公司的产品已实现最终销售。

####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50% 或对单个客户构成严重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主要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 （一）主要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能源的供应情况

#### 1、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涤纶短纤、粘胶短纤、ES 纤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涤纶短纤	27,326.39	44.12%	33,420.91	48.46%	23,234.05	50.37%
粘胶短纤	16,219.05	26.19%	16,741.88	24.28%	13,366.05	28.98%
ES 纤维	6,703.29	10.82%	6,294.38	9.13%	2,451.70	5.32%
合计	<b>50,248.73</b>	<b>81.13%</b>	<b>56,457.16</b>	<b>81.86%</b>	<b>39,051.81</b>	<b>84.67%</b>

####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均价	变动	采购均价	变动	采购均价
涤纶短纤	7,000.06	-14.32%	8,170.12	11.39%	7,334.85



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均价	变动	采购均价	变动	采购均价
粘胶短纤	10,127.89	-15.66%	12,009.11	-8.73%	13,157.49
ES纤维	11,956.14	-11.52%	13,512.80	6.67%	12,667.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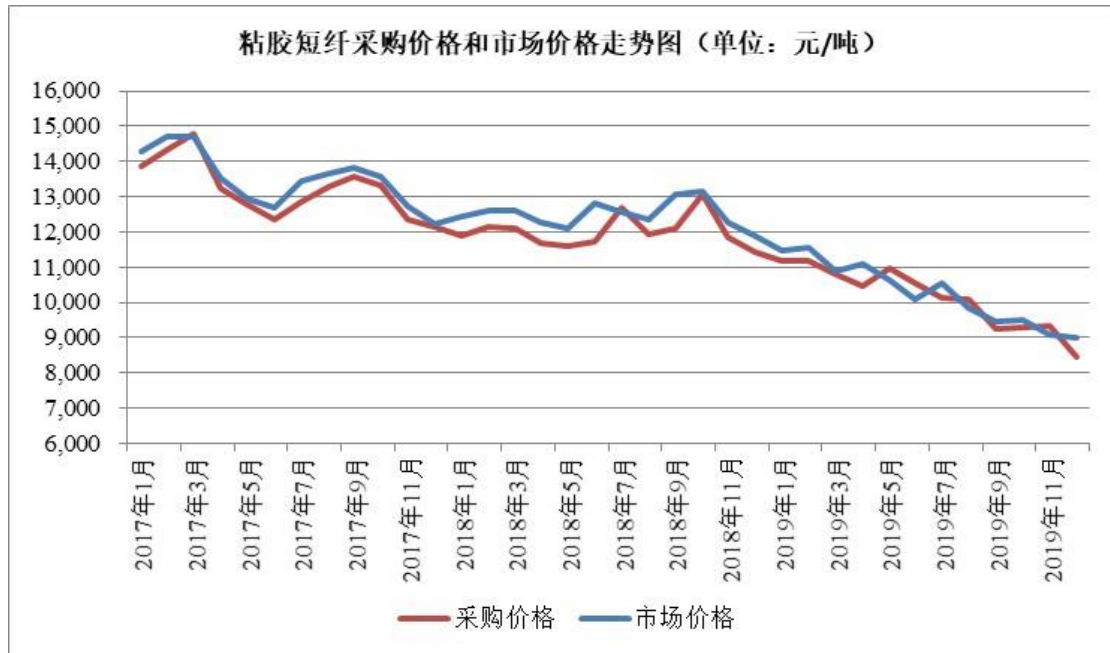
2017 年-2019 年，公司涤纶短纤、ES 纤维采购均价呈先上升后下降趋势，粘胶短纤采购价格呈下降的趋势。

## (2) 公司原材料采购定价依据及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采购定价根据市场价格随行就市。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采购价格波动情况与市场均价变动基本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7年7月、9月，公司新投产两条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2017年公司新增采购ES纤维系用于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公司根据热风生产线产品的技术要求建立了合格的ES纤维供应商目录，并通过对目录中的供应商进行询价的方式确定采购价格，目前公司主要ES纤维供应商为远纺工业（上海）有限公司、南京康禾化纤有限公司、南京汇信化纤有限公司、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等。上述供应商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公司ES纤维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综上，公司原材料采购采用市场化的定价方式，采购定价合理，具有公允性。

### 3、主要能源供应及其价格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情况及其增长比例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量	增长率	采购量	增长率	采购量
水（万吨）	63.92	-5.91%	67.94	26.77%	53.59
电（万度）	5,971.29	-5.20%	6,298.54	72.50%	3,651.41
烟煤（万吨）	-	-	-	-100.00%	0.60
天然气（万立方米）	728.67	-4.40%	762.23	124.21%	339.96
烟煤和天然气折合标准煤合计（万吨）	0.97	-4.40%	1.01	15.28%	0.88

注：烟煤和天然气均为公司供热能源，互为替代，为了便于对比，根据公司能源合同平均热值标准，按1吨烟煤=0.714吨标准煤、1立方米天然气=1.33Kg标准煤对生产耗用的烟煤、天然气进行折算。

2018年水采购量较2017年增长26.77%，主要是水刺非织造布产量较2017年增长27.96%。2018年电采购量较2017年增长72.50%，主要是水刺非织造布产量较2017年增长27.96%，热风非织造布电耗高、产量较2017年增长232.44%，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新增980.68吨，其纺丝环节电耗较高。2018年折合标准煤的燃料采购量较2017年增长15.28%，低于产量增幅，主要是2018年全部采用天然气加热，燃料利用效率大幅提升所致。

2019年水采购量较2018年减少5.91%，主要原因：（1）公司2018年第四季度新增使用水循环设备，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用水单耗下降，（2）2019年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产量下降导致生产用水减少。2019年电采购量较2018年减少5.20%，主要原因是公司2019年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产量下降导致用电减少。2019年天然气采购量下降4.40%，主要系2019年初公司存在部分天然气库存，同时2019年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产量下降，因此本年采购量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的采购变化情况与生产情况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价格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水（元/吨）	3.15	3.06	3.10
电（元/度）	0.59	0.58	0.59
烟煤（元/吨）	-	-	692.79
天然气（元/立方米）	2.60	2.56	2.52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能源是水、电、烟煤和天然气，其中水、电和天然气主要从公司所在地自来水公司、供电公司以及燃气公司等公用事业单位购买，其价格由当地物价部门制定，公司采购价格符合当地情况，公司烟煤采购主要来源于安徽本地的煤炭经销商。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主要能源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77%、8.42%和9.07%，占比相对较小，因此其价格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4、报告期内，发行人原材料耗用量与主要产品产量之间的匹配性

产品	类别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交叉型水刺非	产量（吨）		24,641.69	23,047.79	19,318.18
	涤纶短纤	生产耗量（吨）	18,711.78	19,892.85	17,424.39
		单位产量涤纶耗用量（吨）	0.76	0.86	0.90

产品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织造布	粘胶短纤	生产耗用（吨）	6,711.11	3,780.30	2,484.33
		单位产量粘胶耗用量（吨）	0.27	0.16	0.13
		单位产量涤纶、粘胶总耗用量（吨）	1.03	1.03	1.03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产量（吨）		27,309.86	27,921.27	20,513.06
	涤纶短纤	生产耗量（吨）	19,697.20	19,850.72	14,072.55
		单位产量涤纶耗用量（吨）	0.72	0.71	0.69
	粘胶短纤	生产耗用（吨）	9,001.40	9,595.76	7,609.96
		单位产量粘胶耗用量（吨）	0.33	0.34	0.37
	单位产量涤纶、粘胶总耗用量（吨）	1.05	1.05	1.06	
热风非织造布总产量（吨）			5,226.31	4,425.16	1,331.12
主要原材料	ES 纤维	生产耗用（吨）	5,444.76	4,665.68	1,423.18
		单位产量 ES 纤维耗用量（吨）	1.04	1.05	1.07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总产量（吨）			473.69	980.68	-
主要原材料	涤纶切片	生产耗用（吨）	387.96	588.76	-
		单位产量涤纶切片耗用量（吨）	0.82	0.60	-
	尼龙切片	生产耗用（吨）	236.79	458.23	-
		单位产量尼龙切片耗用量（吨）	0.50	0.47	-
涤纶切片、尼龙切片总单耗（吨）			1.32	1.07	-

报告期内，交叉型和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产量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的总体耗用量较为稳定，各年度之间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各自的耗用量因客户订单要求而有所变化。

报告期内，热风非织造布单位产量 ES 纤维耗用量总体变化较小，但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产能利用率逐年提升。

2019 年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单位产量涤纶切片、尼龙切片耗用量较 2018 年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末存在 91.18 吨已完成主要工序但尚未及时切割包装的半成品，如考虑上述半成品的影响，2019 年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单位产量涤纶切片、尼龙切片耗用量分别为 0.71 吨和 0.43 吨，其中单位产量涤纶切片耗用量相对 2018 年有所上升，主要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主要包括 70%涤纶+30%尼龙和 50%涤纶+50%尼龙两种型号产品，2019 年、2018 年 70%涤纶+30%尼龙产品产量占比分别为 56.19%、30.92%。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耗用量与主要产品产量相匹配。

5、报告期内，发行人能源耗用量与主要产品产量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交叉型 水刺非 织造布	产量（吨）		24,641.69	23,047.79	19,318.18	
	水	生产耗用量（吨）	313,452.54	318,426.00	293,512.55	
		单位产量水耗用量（吨/吨）	12.72	13.82	15.19	
	电	生产耗用量（万度）	3,036.21	2,938.94	2,194.61	
		单位产量电耗用量（万度/吨）	0.12	0.13	0.11	
	烟煤、 天然 气	烟煤生产耗用量（吨）		-	-	2,734.59
		天然气生产耗用量（万立方米）		364.89	360.57	179.17
		换算成标准煤的耗用量合计（吨）		4,853.00	4,795.64	4,335.45
		单位产量标准煤耗用量（吨/吨）		0.20	0.21	0.22
	直铺型 水刺非 织造布	产量（吨）		27,309.86	27,921.27	20,513.06
水		生产耗用量（吨）	287,990.08	308,553.99	242,388.45	
		单位产量水耗用量（吨/吨）	10.55	11.05	11.82	
电		生产耗用量（万度）	2,114.29	2,287.06	1,515.73	
		单位产量电耗用量（万度/吨）	0.08	0.08	0.07	
烟煤、 天然 气		烟煤生产耗用量（吨）		-	-	3,498.46
		天然气生产耗用量（万立方米）		380.16	382.61	136.87
		换算成标准煤的耗用量合计（吨）		5,056.15	5,088.66	4,318.27
		单位产量标准煤耗用量（吨/吨）		0.19	0.18	0.21
热风非 织造布		产量（吨）		5,226.31	4,425.16	1,331.12
	电	生产耗用量（万度）	558.13	511.62	202.45	
		单位产量电耗用量（万度/吨）	0.11	0.12	0.15	
长丝超 细纤维 非织造 布	产量（吨）		473.69	980.68	-	
	水	生产耗用量（吨）	37,764.38	52,372.01	-	
		单位产量水耗用量（吨/吨）	79.72	53.40	-	
	电	生产耗用量（万度）	422.38	825.36	-	
		单位产量电耗用量（万度/吨）	0.89	0.84	-	
	天然 气	天然气生产耗用量（万立方米）	6.43	11.99	-	
		单位产量天然气耗用量（立方米/吨）	135.72	122.23	-	

注：为了便于对比，统一标准，根据发行人能源合同平均热值标准，按 1 吨烟煤=0.714

吨标准煤、1立方米天然气=1.33KG标准煤对生产耗用的烟煤、天然气进行折算。

### (1)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能源耗用量与产量配比分析

#### ①水耗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单位产量水耗用量分别为15.19吨、13.82吨和12.72吨，总体呈下降趋势。

2018年以来单位产量水耗用量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一是，8号线于2018年5月投产，8号线采用较为先进设备，生产效率高，相对于1号、2号及3号生产线单位产量水耗用量较低；二是，2018年第四季度新增使用水循环设备，节约用水量。

#### ②电耗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单位产量电耗用量分别为0.11万度、0.13万度和0.12万度，总体比较稳定。

2018年较2017年单位产量电耗用量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8号线于2018年5月投产，8号线主要生产高克重的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设备功率较高，单位产量电耗用量较大。

#### ③烟煤、天然气耗用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单位产量烟煤、天然气耗用量分别为0.22吨、0.21吨和0.20吨，总体比较稳定。

### (2)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能源耗用量与产量配比分析

#### ①水耗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单位产量水耗用量分别为11.82吨、11.05吨和10.55吨，总体呈下降趋势。

2018年以来单位产量水耗用量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投产的7号生产线，后续产能利用率提升；二是，2018年第四季度新增使用水循环设备，节约用水量。

#### ②电耗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单位产量电耗用量分别为0.07万度、0.08万度和0.08万度，总体比较稳定。

2018年较2017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7号线于2017年12月投产，7号线设备生产效率相对于4号线较低，单位产量电耗用量较大。

### ③烟煤、天然气耗用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单位产量烟煤、天然气耗用量分别为0.21吨、0.18吨和0.19吨，总体比较稳定。

2018年较2017年单位产量烟煤、天然气耗用量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投产的6、7号生产线从2017年开始陆续在烘干工段采用了直燃式圆网烘干机加热工艺，即在直燃式圆网烘干机内部直接加热空气，达到直接烘干的效果，加热效率比传统的导热油间接加热方式提高。

#### (3) 热风非织造布能源耗用量与产量配比分析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单位产量电耗用量分别为0.15万度、0.12万度和0.11万度，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于2017年投产，投产前期生产设备及工艺磨合，单位产量电耗用量相对较高，后续随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单位产量电耗用量逐年下降。

#### (4)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能源耗用量与产量配比分析

2019年，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产销量下降，产线开机运行效率不足，使得单位产量水、电及天然气耗用量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能源耗用量与主要产品产量相匹配。

## 6、原材料采购数量变动原因及合理性、与发行人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及主要产品产量、销量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吨

产品	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数量	变动	采购数量	变动	采购数量
水刺非织造布	涤纶短纤	39,037.34	-4.57%	40,906.25	29.14%	31,676.24
	粘胶短纤	16,014.25	14.87%	13,940.98	37.23%	10,158.51
	合计	55,051.59	0.37%	54,847.23	31.10%	41,834.76
	产量	51,951.56	1.93%	50,969.06	27.96%	39,831.24
	销量	52,290.79	2.72%	50,905.70	29.86%	39,200.97
热风无纺布	ES纤维	5,606.57	20.36%	4,658.08	140.68%	1,935.40
	产量	5,226.31	18.10%	4,425.16	232.44%	1,331.12
	销量	5,618.39	25.47%	4,477.92	263.80%	1,230.88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	涤纶切片	400.00	-41.18%	679.99	-	-
	尼龙切片	247.43	-56.98%	575.20	-	-

产品	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数量	变动	采购数量	变动	采购数量
造布	合计	647.43	-48.42%	1,255.19	-	-
	产量	473.69	-51.70%	980.68	-	-
	销量	539.24	-37.65%	864.80	-	-

水刺非织造布 2019 年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采购数量变动幅度相反，主要系 2019 年水刺非织造布产品结构变化影响，2019 年粘胶短纤含量较高的水刺非织造布产品产量增加，水刺非织造布产品单位产量粘胶短纤耗用量有所上升，涤纶短纤耗用量有所下降。

热风非织造布 2018 年 ES 纤维采购数量变动幅度相对于产品产销量变动幅度较低，主要原因是热风一号线、热风二号线分别于 2017 年 7 月、9 月投产，投产前期生产设备及工艺磨合，耗用原材料较多且 2017 年末材料备货量相对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随产品产销规模及产品结构的变动而变动，符合实际经营情况。

## （二）报告期内向前十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十大原材料供应商采购情况（不含税）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19 年度	1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7,532.62	12.16%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3,137.65	5.07%
		小计	10,670.27	17.23%
	2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9,007.69	14.54%
	3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	6,412.89	10.35%
	4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5,726.76	9.25%
	5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5,174.34	8.35%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373.56	0.60%
		小计	5,547.90	8.96%
	6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	3,141.58	5.07%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市城郊供电公司	383.54	0.62%
		小计	3,525.12	5.6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7	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914.32	4.71%
	8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2,129.64	3.44%
	9	南京汇信化纤有限公司	1,597.32	2.58%
		南京久是化纤产品有限公司	342.80	0.55%
		小计	1,940.12	3.13%
	10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94.50	3.06%
	<b>合计</b>		<b>49,769.22</b>	<b>80.36%</b>
2018 年度	1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11,867.72	17.21%
	2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10,758.66	15.60%
	3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8,410.94	12.20%
	4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6,791.16	9.85%
	5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	5,865.07	8.50%
	6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3,065.94	4.45%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1,808.23	2.62%
		小计	4,874.16	7.07%
	7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	3,096.67	4.49%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市城郊供电公司	552.54	0.80%
		小计	3,649.21	5.29%
	8	南京汇信化纤有限公司	3,023.36	4.38%
	9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52.19	2.83%
	10	南京康禾化纤有限公司	1,414.84	2.05%
<b>合计</b>		<b>58,607.32</b>	<b>84.98%</b>	
2017 年度	1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13,385.46	29.02%
	2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11,759.09	25.49%
	3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6,068.83	13.16%
	4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	2,143.68	4.65%
	5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1,751.76	3.80%
	6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682.69	1.48%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883.27	1.92%
		小计	1,565.96	3.40%
	7	南京汇信化纤有限公司	1,404.11	3.04%
8	仪征依布化纤有限公司	1,209.31	2.6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9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57.35	1.86%
	10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627.46	1.36%
		合计	40,773.03	88.40%

注 1：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企业；

注 2：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滁州供电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更名为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公司类型由国有经营单位（非法人）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下同；

注 3：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 and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市城郊供电公司均为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分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原材料供应商合作历史及背景、成立时间、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情况，前十大原材料供应商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之间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作历史	合作背景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3.05.12	苏州英盟实业有限公司：51.33% 苏州中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8.00% 顾志强：20.67%	孔小明	否
2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2014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10.06.04	赛得利中国投资有限公司：100%	Sukanto Tanoto	否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2019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15.06.12	赛得利中国投资有限公司：100%	Sukanto Tanoto	否
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14.11.2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00%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否
4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	2011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3.08.01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分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否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市城郊供电公司	2018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15.12.04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分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作历史	合作背景	成立时间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2011 年至 2020 年 1 月	市场化合作	2004.03.15	注销	-	否
6	仪征依布化纤有限公司	2014 年至 2019 年 12 月	市场化合作	2013.06.08	注销	-	否
7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2013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4.12.09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00%	无实际控制人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2014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9.09.21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100%	无实际控制人	否
8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1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2.07.02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90% 滁州市城投鑫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	王玉锁， 赵宝菊	否
9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	2014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0.11.21	上市公司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新村村民委员会	否
10	南京汇信化纤有限公司	2017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4.04.22	朱光宇：80% 朱光球：10% 王兴荣：10%	朱光宇	否
	南京久是化纤产品有限公司	2019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06.12.29	张莉：60% 李丹：40%	张莉	否
11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1996.11.2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国平、陶冶父子合计持股：29.88%； 其余股东：70.12%	陶国平、 陶冶	否
12	南京康禾化纤有限公司	2018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18.03.21	何纪华:100.00%	何纪华	否
13	浙江恒逸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018 年至今	市场化合作	2017.07.24	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100.00%	邱建林	否

注 1：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为上市公司分公司；

注 2：朱光宇和张莉为夫妻关系，因此将南京汇信化纤有限公司与南京久是化纤产品有限公司认定为其共同控制下企业；

注 3：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为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0527；

注 4：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注销；

注 5：仪征依布化纤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进入简易注销公告程序，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注销。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安兴”）主要从事涤纶短纤生产和销售，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滁州安邦聚合高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安邦”）从事聚酯切片生产两者为上下游关系，滁州安邦为滁州安兴的原材料供应商。为解决滁州安邦与滁州安兴之间的关联交易，提升资产完整性，滁州安兴和滁州安邦的共同唯一股东滁州协鑫兴邦投资有限公司将两者进行了资产重组，具体方式为滁州安兴和滁州安邦新设合并成立滁州兴邦聚合彩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兴邦”），滁州安兴和滁州安邦注销，合并前各方的债权、债务由新设的滁州兴邦承继。因此，滁州安兴及滁州安邦在 2020 年 3 月 17 日办理了注销手续，2020 年 3 月 18 日成立了滁州兴邦。

浙江物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物产”）与滁州兴邦进行供应链合作，由浙江物产负责采购生产所需全部原料，委托滁州兴邦生产聚酯切片和涤纶短纤等产品，并由浙江物产统一对外销售，但滁州安兴之前的客户关系还继续由原团队维护。

基于上述背景，2020 年 3 月后，滁州兴邦仍继续在之前厂区生产涤纶短纤，并向发行人进行销售，合同签订主体变更为浙江物产。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滁州安兴和仪征依布化纤有限公司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前十大供应商基本情况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超过 50% 或对单个供应商构成严重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前十大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在上述前十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概览

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电子及其他设备。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439.67	2,058.94	-	9,380.74	82.00%
机器设备	34,901.47	11,637.01	-	23,264.46	66.66%
运输设备	224.60	141.49	-	83.11	37.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830.72	341.33	-	489.39	58.91%

注：成新率=账面价值/账面原值×100%，下同。

####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账面原值500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或条）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使用车间
1	水刺机	1	2,140.86	1,056.16	49.33%	四号车间
2	梳理机	1	2,047.69	1,010.19	49.33%	四号车间
3	一线水刺生产线	1	2,042.74	409.40	20.04%	一号车间
4	二线水刺生产线	1	1,731.63	566.39	32.71%	二号车间
5	水刺机	1	1,683.16	1,429.98	84.96%	八号车间
6	六线水刺生产线	1	1,436.74	1,016.01	70.72%	六号车间
7	梳理设备	1	1,382.79	1,174.79	84.96%	八号车间
8	复合纺粘设备	1	1,375.82	1,179.77	85.75%	超纤一号车间
9	七线水刺生产线	1	1,368.28	1,095.13	80.04%	七号车间
10	非织造布设备一套	1	1,112.82	954.24	85.75%	超纤一号车间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或条)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使用车间
11	双组份纺粘水刺无纺布生产线一套	1	1,085.95	931.20	85.75%	超纤一号车间
12	五线梳理生产线	1	1,050.39	726.57	69.17%	五号车间
13	三线水刺生产线	1	996.75	426.40	42.78%	三号车间
14	热风二线无纺布梳理机	2	980.66	771.04	78.62%	热风二号车间
15	开清设备及气压机箱、梳理机、水刺机	1	964.10	666.44	69.12%	五号车间
16	交叉铺网机及梳理机	1	935.21	424.35	45.37%	三号车间

### 3、房屋建筑物

#### (1) 自有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自有房屋建筑物共有 17 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房产证编号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位置	使用用途	他项权利
1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35 号	3,583.22	南京北路 218 号 9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2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47 号	3,583.22	南京北路 218 号 15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3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53 号	3,058.94	南京北路 218 号 14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4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58 号	2,995.25	南京北路 218 号 12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5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65 号	3,215.95	南京北路 218 号 综合楼	综合楼	无
6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74 号	5,366.19	南京北路 218 号 7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7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77 号	3,826.71	南京北路 218 号 办公楼	办公	无
8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1 号	2,995.25	南京北路 218 号 11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9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4 号	3,058.94	南京北路 218 号 13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10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4 号	5,369.13	南京北路 218 号	工业厂房	无

序号	权利人	房产证编号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位置	使用用途	他项权利
		权第 1021586 号		2 幢生产车间		
11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9 号	5,369.13	南京北路 218 号 6 幢生产车间	工业厂房	无
12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95 号	5,809.65	南京北路 218 号 8 幢生产车间	工业厂房	无
13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4711 号	19,756.49	南京北路 218 号 17 号厂房等 4 户	工业厂房	无
14	金春股份	皖(2019)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5862 号	11,782.09	南京北路 80 号 1 号厂房、6 号厂房	工业	无
15	金春股份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656 号	14,365.87	南京北路 218 号 (安徽金春无纺布) 3 号厂房, 4 号综合楼	工业	无
16	金春股份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657 号	11,317.82	南京北路 80 号 (安徽金春无纺布) 4 号厂房, 5 号厂房	工业	无
17	金春股份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842 号	1,654.74	南京北路 218 号 1 号厂房	工业厂房	无

除上述房屋建筑物外,公司现有一处临时建筑,面积为 5,346.00 平方米,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16 日取得滁州琅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出具的临时建筑证书,该临时建筑证书有效期为两年。

## (2) 租赁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泸州金春	鄢正治	63.36	合江县合江镇南门桥居委滨江路中段 5 幢 4 号	2019 年 7 月 10 日 -2024 年 7 月 9 日

泸州金春未因上述房屋租赁事宜发生纠纷,亦不存在潜在法律风险。

## (二)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有商标、专利技术和土地使用权,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中。

### 1、商标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 6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证编号	类别	权利人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10225076	24	金春股份	2013.01.28-2023.01.27	原始取得
2		18299009	5	金春股份	2017.02.21-2027.02.20	原始取得
3		18298931	10	金春股份	2016.12.14-2026.12.13	原始取得
4		18298728	3	金春股份	2017.02.21-2027.02.20	原始取得
5		18299175	24	金春股份	2017.02.21-2027.02.20	原始取得
6		27914968	24	金春股份	2018.11.14-2028.11.13	原始取得

## 2、专利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已取得 31 项专利，相关专利均在有效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有效期间
1	金春股份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直铺线卷绕自动上轴系统	201520211738.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4.09-2025.04.08
2	金春股份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加热烘筒轴承	201520215787.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4.10-2025.04.09
3	金春股份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抽湿机	201520223616.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4.14-2025.04.13
4	金春股份	无纺布分切机吸尘装置	201520284687.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5.05-2025.05.04
5	金春股份	一种弹性复合非织造材料布	201520523907.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16-2025.07.15
6	金春股份	一种可改进无纺布质量的轧车	20152052273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16-2025.07.15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有效期间
7	金春股份	一种水刺法革基布棉结检测结构	201520528195.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17-2025.07.16
8	金春股份	一种可自动穿引布料的纺织烘燥设备	201520550474.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23-2025.07.22
9	金春股份	一种凸点无纺布生产装置	20152058069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31-2025.07.30
10	金春股份	一种无纺布打孔机	20152057340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31-2025.07.30
11	金春股份	一种复合自粘弹性绷带	201520573409.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31-2025.07.30
12	金春股份	一种复合抗菌无纺布	201520580706.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07.31-2025.07.30
13	金春股份	一种新型凝棉器浮动辊	201620128649.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2.19-2026.02.18
14	金春股份	一种水刺无纺布棉网成型后切边装置	20162024711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3.24-2026.03.23
15	金春股份	一种水刺无纺布表面附着小颗粒在线检测装置	201620600357.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6.20-2026.06.19
16	金春股份	一种水刺无纺布拖网帘在线清洗机构	201620684490.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7.01-2026.06.30
17	金春股份	一种锥孔型热风无纺布成型生产线的张力控制装置	201720273135.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3.20-2027.03.19
18	金春股份	一种锥孔型热风无纺布自动生产线	201720268605.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3.20-2027.03.19
19	金春股份	一种锥孔型热风无纺布的成型装置	201720268626.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3.20-2027.03.19
20	金春股份	一种无纺布分切机	201720822607.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7.07-2027.07.06
21	金春股份	水刺无纺布输送帘防跑偏机构	201720916855.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7.26-2027.07.25
22	金春股份	一种水刺无纺布结构	201720937140.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7.28-2027.07.27
23	金春股份	一种墙布专用水刺无纺布	201720932019.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07.28-2027.07.27
24	金春股份	一种水刺无纺布烘干装置	20172189455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29-2027.12.28
25	金春股份	一种无纺布幅面视觉检测装置	201821241173.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08.03-2028.08.02
26	金春股份	一种防堵型水刺无纺布纤维开松打手	201821036775.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07.03-2028.07.02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有效期间
27	金春股份	水刺无纺布吸棉机构自动断网装置	201821039699.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06.29-2028.06.28
28	金春股份	水刺超纤复合无纺布	20182205566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09-2028.12.08
29	金春股份	水刺无纺布喷淋装置	201822055644.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09-2028.12.08
30	金春股份	水刺无纺布棉网吸除装置	201822055653.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09-2028.12.08
31	金春股份	一种超细纤维网孔无纺布	20182205565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09-2028.12.08

### 3、土地使用权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 17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土地位置	终止日期	面积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35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9 号厂房	2062.06.10	4,775.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2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47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15 号厂房	2062.06.10	4,775.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3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53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14 号厂房	2062.06.10	4,076.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4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58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12 号厂房	2062.06.10	3,991.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5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65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综合楼	2062.06.10	4,285.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6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74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7 号厂房	2062.06.10	7,151.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7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77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办公楼	2062.06.10	5,099.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8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1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11 号厂房	2062.06.10	3,991.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9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4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13 号厂房	2062.06.10	4,076.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10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6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2 幢生产车间	2062.06.10	7,155.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11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1589 号	南京北路 218 号 6 幢生产车间	2062.06.10	7,155.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序号	使用人	土地证号	土地位置	终止日期	面积	土地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2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1021595号	南京北路218号8幢生产车间	2062.06.10	7,742.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13	金春股份	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1024711号	南京北路218号17号厂房等4户	2062.06.10	110,071.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14	金春股份	皖(2019)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15862号	南京北路80号1号厂房、6号厂房	2067.05.14	66,771.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15	金春股份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656号	南京北路218号(安徽金春无纺布)3号厂房,4号综合楼	2062.06.10	174,342.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16	金春股份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657号	南京北路80号(安徽金春无纺布)4号厂房、5号厂房	2067.05.14	66,771.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17	金春股份	皖(2020)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12842号	南京北路218号1号厂房	2062.06.10	174,342.00	工业用地	出让	无

注：上表中第1项至第13项《不动产权证书》所记载的土地与上表中第15项和第17项《不动产权证书》所记载的土地相重合，前述土地使用权合计宗地面积合计为174,342.00 m<sup>2</sup>；上表中第14项《不动产权证书》所记载的土地与上表中第16项《不动产权证书》所记载的土地相重合，该两项土地使用权合计宗地面积合计为66,771.00 m<sup>2</sup>。

###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和认证情况

#### 1、发行人生产经营各个环节所需获得的审批、认证等事项

公司主要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公司生产经营的产品均为一般经营项目，其生产经营各个环节不涉及特殊审批事项及认证。

#### 2、发行人拥有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资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业务许可和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滁州海关	3412260237	2016.09.13	长期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滁州市琅琊区商务局	01902088	2015.11.25	长期

序号	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219Q27215R0M	2019.12.26	2019.12.26-2022.12.25
4	原产地证书申请人备案证明	滁州检验检疫局	340991556	2015.12.24	长期
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217E32072R0M	2017.08.29	2017.08.29-2020.08.28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00217S11769R0M	2017.08.29	2017.08.29-2020.08.28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持有上述证书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不存在期满后无法续期的障碍，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四）其他对公司经营发生作用的资源要素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授权他人使用自己所拥有的资源要素或他人许可使用他人所拥有的资源要素的情况。

##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

#### 1、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技术分类	序号	技术名称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用设备工艺技术	1	Injection射流梳理机生产技术	批量生产	引进吸收
	2	Profiling交叉铺网纤网横截面整形技术	批量生产	引进吸收
	3	高速高产宽幅半交叉铺网生产技术	批量生产	引进吸收
	4	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静电消除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5	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气流控制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6	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无尘分切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1	水刺非织造布在线提花生产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2	水刺非织造布在线上浆整理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3	低收缩率高温型合成革专用基布生产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4	45g/m <sup>2</sup> 低克重薄型合成革专用基布生产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5	凸点水刺非织造布抽湿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6	网孔水刺非织造布打孔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技术分类	序号	技术名称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7	小颗粒在线检测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1	双梳理异性热风非织造布生产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2	锥孔型热风非织造布生产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1	网下吸风优化技术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 2、公司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 (1) 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有设备及工艺技术

#### ①Injection 射流梳理机生产技术

针对目前国内传统水刺非织造布生产设备存在的影响产能、质量、效率等一系列问题，公司经过充分的调研论证，于 2014 年从德国 AUTEFA 公司引进吸收 Injection 射流梳理机及其相关生产技术，梳理作用仍然在主锡林和工作辊之间，但是工作辊上的纤维并不需要剥毛辊取下，而是基于空气动力学原理开创了空气射流梳理技术，由一个特制的控制气流面将纤维抽离工作辊。通过上述技术，可以在水刺非织造布生产中达到以下目标。第一，由于梳理过程是发生在二个凸面的切点上，所以梳理非常顺畅；第二，由于纤维不被工作辊和剥毛辊提取，使纤维运动路线缩短，由此减少了机械和热对纤维的影响。同时，大大地减少了毛粒的产生、纤维的断裂和熔化现象；第三，纤维完全受控在梳理机里，大大地降低了离心力对纤维的负面影响，使得锡林在高速转动的条件下仍然能够保证输出高品质的纤维网。运用该梳理机的 4 号生产线生产速度能够达到每分钟 240 米，是国内其他设备的 2 倍以上。

#### ②Profiling 交叉铺网纤网横截面整形技术

传统的交叉铺网机以往复运动铺网，在铺网宽度两端换向时，铺网小车经历了减速，换向和加速的变化过程，由于梳理机输出纤网是恒速的，因而铺网小车在两端减速停顿时，从梳理机过来的纤网还在持续输入，造成铺叠的纤网两端厚，中间薄，在后道加工的牵伸力作用下，这个现象更为明显。公司引进吸收的 AUTEFA 公司的铺网技术，采用四个铺网小车，从而赋予了铺网机以储网功能，当铺网小车在两端减速时，储网装置将梳理机输入的纤网储存起来，当铺网小车完成换向而加速时，储网装置释放纤网的供给，以保证整个铺叠纤网在宽度方向

上均匀一致。同时采用计算机和伺服电机组成的工艺软件来控制铺网过程中纤网的牵伸和运动，按设定的最终纤网横截面形状来铺叠，一般为中间厚，两边薄，从而起到抵消后道加工的变形影响的作用。

#### ③高速高产宽幅半交叉铺网生产技术

国内目前水刺非织造布行业所配套的交叉铺网机是影响水刺非织造布交叉生产线产能和整体效益的关键设备。公司引进吸收德国 AUTEFA 公司 CL4004 PLUS 生产线生产技术，生产线门幅达到 3.75 米，生产有效棉网幅宽 3.55 米。实际生产中公司通过使用自主定制的特殊规格纤维，以控制进网网面结构，更有利于交叉铺网的进行，同时辅助静电消除和气流控制技术，从而使该生产线运行速度能稳定达到 110m/min，实际生产速度和生产能力较行业平均水平大幅提高，单位产品制造成本居同行业先进水平。

#### ④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静电消除技术

涤纶纤维是目前水刺非织造布生产中广泛使用的主要原料，该纤维具有良好的纺织性能和服用性能。但是涤纶纤维的回潮率只有 0.4%，非常容易产生静电，对非织造布生产的梳理、铺网、卷绕等工段的正常生产和操作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特别对于高速高产非织造布生产线，纤维始终处在高速转移状态下，静电的控制和消除直接关系到生产运行和产品品质能否稳定，也关系到生产人员的操作环境和安全生产。公司通过对水刺非织造生产工艺的改进，在高速高产非织造布生产线的梳理、铺网、卷绕工段大量采用了直流脉冲离子风静电消除技术，有力保证了生产线的稳定高效运行，给生产人员创造了较好的工作环境和安全保障。

#### ⑤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气流控制技术

在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上，纤维网高速转移产生气流，纤维单网克重最低只有  $8\text{g/m}^2$ ，气流对纤维网的顺利转移和产品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在高速高产生产线上采用 AUTEFA 公司的 EVO3 无牵伸纤维网转移装置，并辅助以负压局部吸附技术，实现了纤维网完全受控制的顺利转移，而且转移过程没有附加牵伸，有效保证了产品质量。此外，在纤维网高速输送的全过程会出现飘网的问题，公司运用空气动力学原理，通过自行设计的纤维网气流引导装置，保证气流方向与纤维网行进方向相同，避免无序气流对纤维网的不利影响。

#### ⑥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无尘分切技术

在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上，为了保证分切速度和分切质量，公司选用了进口 Maxcess 剪切刀组，这样的配置虽然满足了产能的需求，但剪切式分切会在分切过程中产生粉尘，并散落在布面中带入成品，影响产品质量。公司自行设计研制了吸尘装置，有力保证了产品质量。

## （2）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 ①水刺非织造布在线提花生产技术

该工艺技术生产的水刺非织造布广泛应用于制作高档清洁用擦巾、餐巾、湿巾等下游产品。该工艺技术通过专用软件设计特殊结构的水刺提花网套，并采用特殊的原材料配方和工艺路线，在线生产过程中纤维网在高压水流的作用下，在水刺的预固结区实现了压紧、预湿、缠结一步到位，在水刺的提花区使用了双侧进水三排孔水针装置，低压大流量提花工艺。该工艺技术有效的改善了现有在线薄型提花布布面容易出现破洞，花纹扁平无凸出感的缺点。该技术生产的布面薄处的纤维缠结紧密，赋予非织造布一定的强力，凸起的花纹处的纤维缠结较松，使得布面蓬松，丰满，手感柔软。

### ②水刺非织造布在线上浆整理技术

该工艺技术主要应用于窗帘基布的水刺非织造布的生产。因浆液浓度容易产生变化，会产生布面硬度不均匀，产出产品品质不稳定的问题。公司将产品在浸轧工艺下完成上浆，并通过对上浆槽结构和压辊压力控制系统的更改，使得浆液的浓度维持恒定值，压辊在幅宽面的压力保持均衡。该工艺技术解决了水刺在线上浆整理产生的幅宽面布面硬度的不一致性的问题，提高了产品悬垂度性能的稳定性的，简化了生产流程，降低了生产成本。

### ③低收缩率高温型合成革专用基布生产技术

普通革基布在热成型时，由于普通原料及设备很难在线长时间稳定运行，造成产品性能不稳定。公司通过采用定制低干热收缩聚酯纤维、配套专用生产设备、调整生产工艺参数等方法，生产出的合成革基布 MD/CD 值可以达到 1:1，200℃干热收缩率可以控制在 1% 以下，很好的解决了普通合成革基布在高档 PVC 合成革生产中出现的褶皱，产品质量不稳定的问题。该生产技术的关键是定制原料及公司自行设计改造的高温定型设备，该设备采用特制石墨无油润滑轴承，该轴承的使用保证了定型设备在 230℃ 高温下连续稳定运行，同时该设备采用多次双面

定型方式，从而充分保证了非织造布的定型效果。

#### ④45g/m<sup>2</sup>低克重薄型合成革专用基布生产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湿法及复合法下生产聚氨酯（PU）革基布。公司首先通过梳理工序的合理调整对纤维进行良好的分梳，形成云斑少，密度均匀的纤维网；其次通过铺网层数和牵伸倍数的调整以控制纤维网的强度和均匀度；最后，通过对水刺工序喷水孔直径和形状的选择，结合水刺缠结的道数，解决了布面平整性问题。该技术解决了水刺非织造布合成革基布在 45g/m<sup>2</sup> 的克重规格下布面破洞大、厚度均匀性差、断裂强力差、撕破强力纵横向差异大的技术难题。该技术生产出的薄型合成革专用基布厚度误差可以控制在±0.03mm，撕破强力 MD/CD 值 <1.2。采用该技术生产的薄型革基布制成的合成革外观和性能更接近天然皮革，其柔软性，透气度明显改善。

#### ⑤凸点水刺非织造布抽湿技术

一般凸点水刺非织造布在生产过程中存在水分含量高，且不能用轧车或者烘干机进行水分去除的问题，如用轧车就会将凸点压平，如果只用烘干机烘干，产量小、能耗大。公司研制的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抽湿机由负压风机、抽吸辊、聚酯网抽湿平帘等部分组成。凸点水刺非织造布经过水刺机后到聚酯网平帘上，抽吸辊位于聚酯网下面，抽吸口紧贴平帘，当凸点非织造布经过抽吸口时，非织造布所含水分就会被抽吸出来并由风机排除，大幅降低水分含量，并且不改变布面的其它物理特征。该技术有效的提升了凸点水刺非织造布除水效果，解决了凸点水刺非织造布生产中产量小、能耗大的问题，且不影响产品内在质量及外观品质。

#### ⑥网孔水刺非织造布打孔技术

网孔水刺非织造布由于布面有点状网孔，具有透气性好、手感柔软、触感良好和清洁作用好等特点。鉴于网孔非织造布的特点，公司开展网孔非织造布工艺及设备研究，实际生产中使用平台式在线打孔方式，在打孔平台上同时配置三个连续水刺打孔工位和二个脱水工位，并且根据实际需要的打孔目数，合理配置水针，保证了良好的网孔效果和生产效率。

#### ⑦小颗粒在线检测技术

受制于生产设备及原料的不稳定性，梳理出的纤维网中会偶尔出现少量白色颗粒。此颗粒非外来异物，与周围纤维无明显色差，传统瑕疵检测装置无法识别。



公司通过研究白色颗粒的形态。针对性的设计出特殊结构检测装置，该检测装置使用伺服电机驱动，配合高灵敏度压力传感装置，用于检测产品厚度的微小变化，并通过 PLC 自动记录相应的颗粒位置，有效的保障了公司产品品质。

### （3）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 ①双梳理异性热风非织造布生产技术

随着纸尿裤的不断发展，对热风非织造布液体吸收时间、返渗率、扩散长度形成了差异化要求。常规热风非织造布采用上下表面一致的双层纤网叠加工艺，布匹两面吸收性能和渗透性能相同，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

公司通过 4 种不同的原料配比和纤维组合，经双梳理工艺开发出上下性能不同的纤维层，并进一步相互叠加，开发了不分层，上下面吸水、渗透性能各异的新品种，满足了下游高端纸尿裤市场需求。

#### ②锥孔型热风非织造布生产技术

消费者对产品的液体吸收时间有较高要求，常规纤网结构固结制造的热风非织造布吸收性能无法满足高端卫生巾、护垫、纸尿裤的需求。

公司采用锥孔型工艺，通过在双层纤网叠加一起组成的热风非织造布表面制成规律性的、贯穿非织造布两面的孔型的工艺，可以增大热风布表面使用面积，加大液体下渗渠道，具备良好的导流性能；同时上大下小的锥形孔，能够极大的降低液体返渗，保持使用面干爽。

### （4）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 ①网下吸风优化技术

在长丝超细纤维纺丝成网过程中，网下吸风环节直接关系到纤维成网均匀度和强力指标，公司采用长狭缝正压牵伸方式，气流带动纺丝丝束加速到 4,000 米/分钟，同时作用在成网帘上，如不能很好的控制气流，将造成成网不匀等诸多问题。公司经过不断摸索研究，通过调整成网帘透气率、增加辅助吸风区和调节装置、增加高精度孔板式气流分布板和蜂窝式气流分布板，并采用网下双侧吸风结构，增加稳风区高度等方式对网下吸风装置进行优化改进，使得产品均匀度大幅提高，克重偏差可达到 4% 以内，纵横向强力可在 1.5: 1 到 3: 1 之间稳定调整，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

### 3、核心技术与已取得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的对应关系

技术分类	序号	技术名称	对应产品	对应专利
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有设备及工艺技术	1	Injection射流梳理机生产技术	水刺非织造布	-
	2	Profiling交叉铺网纤网横截面整形技术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
	3	高速高产宽幅半交叉铺网生产技术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
	4	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静电消除技术	水刺非织造布	-
	5	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气流控制技术	水刺非织造布	-
	6	水刺非织造布高速高产无尘分切技术	水刺非织造布	无纺布分切机吸尘装置、一种无纺布分切机
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1	水刺非织造布在线提花生产技术	清洁擦巾、餐巾、湿巾等用水刺非织造布	-
	2	水刺非织造布在线上浆整理技术花生产技术	窗帘用水刺非织造布	-
	3	低收缩率高温型合成革专用基布生产技术	弹性地板革用PVC革基布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加热烘筒轴承
	4	45g/m <sup>2</sup> 低克重薄型合成革专用基布生产技术	PU革基布	-
	5	凸点水刺非织造布抽湿技术	凸点水刺非织造布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抽湿机
	6	网孔水刺非织造布打孔技术	网孔水刺非织造布	一种无纺布打孔机
	7	小颗粒在线检测技术	水刺非织造布	一种水刺无纺布表面附着小颗粒在线检测装置
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1	双梳理异性热风非织造布生产技术	热风非织造布	-
	2	锥孔型热风非织造布生产技术	热风非织造布	一种锥孔型热风无纺布成型生产线的张力控制装置、一种锥孔型热风无纺布自动生产线、一种锥孔型热风无纺布的成型装置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1	网下吸风优化技术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

#### 4、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发行人核心技术主要用于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生产。报告期内，发行人基于核心技术生产的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82,421.39	84,923.56	59,633.78
营业收入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核心技术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8.32%	98.23%	98.58%

#### 5、发行人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完成 31 项实用新型专利。同时，公司创新发展了高速高产水刺非织造专用设备及工艺技术、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技术 4 大核心技术类别，分别对应 16 项核心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系天津工业大学“产、学、研”合作单位，安徽省院士工作站和安徽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参与的“双组份纺粘水刺非织造材料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开发”和“数字化宽幅高产水刺法非织造布成套技术装备及产业化应用”项目在 2018 年分别获得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和二等奖，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科技创新特征、科技创新与新旧产业融合情况”之“2、公司科技创新成果突出”。

### （二）公司的研发情况

#### 1、发行人研发经费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投入	2,897.36	2,698.14	2,170.56
营业收入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6%	3.12%	3.59%

#### 2、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进行的自主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项目负责人	研发目标	研发进展
1	新型墙布基材技术研究	卞勇	研究开发一种墙布基材水刺无纺布，具有清洁环保，平整度高，均匀度好、无水针等优点	研发阶段
2	高洁净水刺无纺布技术研究	詹勇	研究开发一种利用传感器感知、PLC 集中控制，进行全密闭生产，并结合高精度瑕疵检测，产出高洁净、无疵点医用卫生用品的生产技术	研发阶段
3	饱和浸湿上浆水刺无纺布制造技术研究	卞勇	开发一种在线水刺无纺布上浆浸泡工艺技术，使得无纺布能够在完全饱和浸湿并烘干后亦能保持需要的浓度，在生产过程中达到节约浆料，节能降耗的目的	研发阶段
4	在线自动无损清洁输送帘技术研究	童晓虎	研发一套可根据生产情况，按需自动清洁输送帘的装置，保持输送帘的清洁并不损伤输送帘，保证产品品质，提高产品质量	研发阶段
5	覆膜水刺无纺布技术研究	付友东	进一步研究覆膜水刺无纺布的技术工艺，提高其抗菌、隔离性能，满足下游手术服等一次性医用防护用品的市场需求	研发阶段
6	抗紫外线分解的水刺无纺布生产技术研究	付友东	研发一种可广泛用于室外条件，并能够长时间在强阳光下抗老化，防紫外线的无纺布	研发阶段
7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气压棉箱棉层匀整系统研究	孟庆成	研发一套系统，将气压棉箱的棉层通过气压和震动共同作用保证棉层在棉箱各段的均匀性，保证产品品质	研发阶段
8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纤维分配系统技术研究	孟庆成	研发一套系统，保证棉箱大仓在分配给各台梳理机时供棉稳定，并在转换过程中全封闭、不存在外界干扰，便于维护保养	研发阶段
9	双组份超细纤维布超声波无缝拼接技术研究	杨晓顺	研发一套能够从幅宽方向对双组份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进行超声波无叠层拼接的技术，在不影响产品相应性能前提下，满足客户特殊需求	研发阶段
10	双面性能相异热风无纺布生产技术研究	姚剑钧	研发 6 种不同性能和粗细的纤维按照设计顺序排列，生产出两面性能不同的功能性热风无纺布	研发阶段
11	新型尿片芯体包覆材料技术研究	姚剑钧	研究开发一种水刺、热风复合无纺布，兼具导热性好，亲肤性强，耐摩擦、表面干爽度高等优点	研发阶段

### 3、合作研发情况

根据公司与天津工业大学于 2017 年 2 月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产学研（合作）协议）双方合作进行超细长丝非织造材料技术与产品开发。根据该协议，该技术开发项目合作时间为三年，由公司提供科研经费供天津工业

大学进行超细长丝非织造材料技术与产品的改进提升、应用研究以及相关的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的可行性研究。天津工业大学负责该项研究开发，并在向公司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为公司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等相关技术服务，双方项目参与人员对该项目有关的研究数据和研究报告等附有保密义务。

协议约定，对于本项目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的知识产权，双方均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在取得专利后，公司拥有专利的独家使用权，未得到对方允许，双方不得将专利转让给第三方或允许第三方使用。

### （三）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571 人，其中技术研发人员 78 人，占员工总数的 13.66%。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大专或本科以上学历，研发骨干成员均具有丰富的水刺、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开发及设备调试经验。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5 人，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四）其他核心人员”及“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之“（四）其他核心人员变动”。

### （四）公司研发创新机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技术研发和工艺创新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根本，经过多年的技术工艺研发实践，公司在研发项目立项、研发项目运行、研发人员激励等方面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善的研发创新机制。

#### 1、研发项目立项机制

根据公司年度规划目标，由产品研发部联合产品营销部、生产计划部通过市场调研、客户走访，以及与主要设备供应厂家探讨等方式制定项目建议书，项目建议书主要包括拟研发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潜力，关键技术的来源及发展趋势，主要风险因素的识别、分析和防范，研发项目的实施路径和流程安排等内容。研发部门将项目建议书提交公司总经理，由公司总经理、设备技术部、生产计划部、产品营销部负责人等根据项目建议书对该项目进行风险评估，对产品风格、市场

定位、设备选型、工艺路线等相关内容进行决策。项目经由总经理批准后，由研发部门对该项目完成立项。

## 2、研发项目运行机制

研发项目完成立项后，由产品研发部筹建研发项目小组，根据研发项目涉及内容确定项目负责人及小组成员。项目负责人根据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合理调配所需资源，设立项目实施各阶段时间节点，编制项目实施进度。小组成员各司其职，对照时间节点及进度表展开工作。

针对新的产品研发，由产品营销部做好产品定位，充分了解同行业各厂家的生产经营状况、客户群体组成、产品价格、产品质量等信息；由设备技术采购人员与设备供应厂家充分沟通，本着既满足目前生产技术要求又有技术前瞻性的原则完成项目设备选型；由物资供应部与原料供应商沟通，提出新产品所需原料的各种参数。同时项目组负责与生产计划部协调，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优化工艺路线，按期完成产品小批量生产；与品质管理部合作完成新产品的各种工艺参数的修订，保证达到设计目标。新产品交付客户后，项目组会继续跟进，与产品营销部合作完成样品反馈报告，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项目组会联合各部门进一步完善工艺参数，提高产品品质，直至满足客户要求，得到市场认可。最后由产品研发部组织公司各部门系统的总结开发过程，对生产线及新产品进行评估，对原料、设备、安全、环保、工艺路线等内容进行评定，对该项目是否达到当初立项指标进行验收，最终进入量产，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 3、研发人员激励机制

公司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分为人员培养和人员项目激励两方面。在人员培养方面，公司实行以老带新的培养机制，由经验丰富的技术骨干带领技术团队从事技术研发工作，在实践中培养新的技术骨干，同时公司会为重点培养的技术研发人员提供外出交流的机会，参观学习同行业先进企业，并与行业内高端人才和技术专家交流。在激励机制方面，公司会为技术研发人员设定明确的晋升路径，以吸引储备优秀人才，同时公司制定了《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人员参与收益分配试行办法》，通过薪酬提高，职级晋升，研发项目收益奖励分配等多种形式对研发成果进行奖励，调动公司技术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同时进一步促进研发成果向生产力的转化。

## 八、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在境外进行其他生产经营，亦未在境外拥有资产。

##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5年9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规范运作，切实履行各自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情况

#####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21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均出席会议。股东大会就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和募集资金投向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董事会秘书1名。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



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34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历次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并形成有效决议。历次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制度运行良好。

###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22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历次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监督，并形成有效决议。历次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 （二）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选聘、任期、享有职权、发表独立意见等作了详细的规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科学决策等方面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设 3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自选举独立董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均出席了董事会并依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相关审议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对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科学决策等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三）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负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权管理、信息披露等事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规定了董事会秘书的聘任条件、职权、职责等。

自公司建立董事会秘书制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股东大会、董事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

2017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成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1、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由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评价，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的审阅，重大决策事项监督和检查工作。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审计委员会由温美琴、贾政和、孙涛3名董事组成，其中温美琴、贾政和为独立董事，温美琴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交流与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6）审查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和收购、兼并等重大投资活动；（7）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审计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 2、战略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是由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方案。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战略委员会由曹松亭、孙涛、王洪3名董事组成，其中王洪为独立董事，曹松亭担任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

议；（2）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战略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 3、提名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由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具有提名权的提名人所提名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选择和建议。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提名委员会由王洪、曹松亭、贾政和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王洪、贾政和为独立董事，王洪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构成及组成人数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对被提名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3）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4）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提名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由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拟定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贾政和、李保林、温美琴 3 名董事组成，其中贾政和、温美琴为独立董事，贾政和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研究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2）根据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并参考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3）审查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

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4）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监督；（5）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的授权是否合规、行权条件是否满足进行监督；（6）公司董事会授权其他事宜。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已按照既定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计划完成工作，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工作计划涵盖了内部控制的主要方面和全部过程，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反馈、完善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公司按照逐步完善和满足公司持续发展需要的要求判断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否完整和合理，内部控制的执行是否有效。判断分别按照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进行。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保证了内部控制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控制作用；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作、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

##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容诚就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230Z0080号）认为“金春股份于2019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存在收到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度之前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为中证天通，中证天通在对公司2014年度及2015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时制定了科学的审计计划，具备独立审计能力和做到了勤勉尽责。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容诚为申报会计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对2014年度、2015年度发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跨期等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4-12-31/2014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幅度
总资产	23,369.63	23,565.86	0.84%
净资产	2,688.25	2,783.53	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3	141.63	842.05%
科目	2015-12-31/2015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幅度
总资产	24,899.23	25,345.05	1.79%
净资产	13,492.31	13,500.65	0.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36.77	1,834.48	-5.28%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无因调整会计政策如收入确认、股份支付、政府补助、资产减值导致的追溯调整事项，也没有其他影响损益的重大调整。

2017年6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会计差

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2017年初，容诚在开展2014年度至2016年度审计工作时除执行常规审计程序外，还按照财务核查的标准，执行了客户、供应商走访及关联方银行流水核查等审计程序，因此相应审计时间延长。因无法在预定时间内完成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公司于股转系统公告了3次《关于延期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及1次《关于无法按时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此外，公司积极推进年报披露工作，于2017年6月8日在股转系统披露了2016年年度报告。

2017年6月28日，因公司未在2016年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对未按期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7]636号），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经核查，公司已于2017年6月8日披露了《2016年年度报告》。同时，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已于2017年6月29日通过股转公司公告的形式，承诺将采取相应整改措施，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学习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制度、规则，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系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作出，其性质为非行政处罚性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七、发行人的独立运营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产完整

发行人的各发起人的出资均已足额到位，发行人与各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发行人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占用发行人资产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和规范的考核体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系发行人专职工作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利益冲突的其他企业任职。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发行人独立发放工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

### （三）财务独立

发行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有独立财务部门，配备有专职财务人员。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发行人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 （四）机构独立

发行人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对外签署合同，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原材料采购或产品销售等情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八、同业竞争

####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瑞集团持有公司 58,112,835 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64.57%，为公司控股股东；杨迎春及杨乐父子合计持有金瑞集团 47.49%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



务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存在与本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维护本公司的利益，保证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自营、联营、为他人经营或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业务的情形；

2、本承诺人将不会自营、联营、合作或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且本承诺人将利用在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中的控制地位，敦促该等企业比照前款规定履行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不竞争义务；

3、如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在或将来业务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承诺人将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或促使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

4、如本承诺人从第三方获得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商业机会，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5、若违反上述承诺，则本承诺人因从事同业竞争直接或间接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赔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6、本承诺自本承诺人签署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本承诺人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日止。”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控股股东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瑞集团持有公司 58,112,835 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64.57%，为公司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杨迎春和杨乐父子合计持有金瑞集团 47.49%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3、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公司其他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金通安益、欣金瑞智、庐熙投资和十月吴巽。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金通安益持有公司 8.89% 股权，欣金瑞智持有公司 5.65% 股权；庐熙投资和十月吴巽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企业，合计持有公司 6.67% 股权。

####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东至舜鑫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持股 30% 的企业
2	滁州儒林外国语学校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持股 25% 的企业
3	上海享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持股 40% 的企业
4	安徽悦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禾实业为该企业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96% 的出资份额
5	厦门善为致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禾实业为该企业有限合伙人，持有其 55.56% 的出资份额

#### 5、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滁州金洁	本公司子公司
2	泸州金春	本公司子公司

6、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  
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在控股股东任职情况
1	杨迎春	董事长、总经理
2	杨乐	董事
3	刘瑞元	董事
4	戴世林	董事
5	曹松亭	董事
6	李光菊	董事、财务总监
7	方泉	董事
8	仰宗勇	董事
9	朱万昌	监事会主席
10	刘义平	监事
11	王海新	职工代表监事

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7、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  
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	公司独立董事贾政和担任负责人
2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贾政和担任独立董事
3	江苏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贾政和担任独立董事
4	上海奥给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乐配偶的母亲控制的企业
5	芜湖悠派护理用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梅诗亮担任其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6	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梅诗亮担任其董事
7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梅诗亮担任其董事
8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温美琴担任其董事
9	凤阳金泉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的监事刘义平控制的企业
10	安徽和宇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的董事方泉之子持股100%的企业
11	安徽定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的董事李光菊担任其董事
12	安徽来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的董事刘瑞元担任其董事
13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梅诗亮担任其董事

### 8、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前为金禾实业控股子公司，已转让
2	安徽东瑞投资有限公司	为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2017年5月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已转让
3	来安县昆仑制桶有限公司	2016年2月前为来安县金晨包装实业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已转让
4	滁州中鹏设备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017年1月18日注销
5	皖东立信非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曹松亭曾担任其董事长及总经理，2005年6月20日被来安县工商局吊销营业执照，2017年10月30日注销
6	金通安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报告期内曾担任其董事
7	杨晓顺	公司原财务总监，2016年4月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8	安徽普天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持股40%的企业，2019年1月转让
9	东至县恒生渣土利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持股40%的企业，2019年1月转让
10	安徽亿瑞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瑞集团持股40%的企业，2019年1月转让
11	上海十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
12	安徽钱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已于2018年3月转让，更名前为“安徽十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	上海庐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已于2018年9月注销
14	上海欣金禾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已于2018年6月注销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5	张家港保税区十月海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16	张家港保税区十月华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17	宁波十月桐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18	宁波保税区十月圣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19	宁波十月致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0	宁波十月泰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1	宁波十月众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2	合肥拾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3	六安拾岳禾安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4	宁波安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5	合肥拾岳谦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6	上海优县企业管理中心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
27	南京鸿烈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乐控制的企业，已于 2018 年 6 月注销
28	龚寒汀	公司原董事，2018 年 11 月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9	李荣岗	公司原监事，2018 年 11 月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30	钱程	公司原独立董事，已于 2019 年 3 月辞职
31	安徽双孚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钱程持股 90%的企业，已于 2019 年 4 月转让
32	合肥金通博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梅诗亮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已于 2019 年 4 月注销
33	安徽玉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19 年 11 月注销
34	滁州金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 2019 年 9 月注销
35	六安拾岳禾安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36	共青城惠然积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杨乐持股 40.02%的企业，已于 2019 年 11 月注销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37	南京立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2020年2月注销
38	合肥金禾安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已于2020年5月注销
39	上海衢竹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龚寒汀控制的企业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情况

##### ①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确定方法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禾实业	双氧水	参考市场价,协商确定	-	-	-	-	4.81	0.01%
金晨包装	包装物	参考市场价,协商确定	-	-	16.91	0.02%	289.14	0.63%
昆仑制桶	纸管	参考市场价,协商确定	-	-	-	-	168.68	0.36%
合计			-	-	16.91	0.02%	462.63	1.00%

注：表中“占比”指“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7年和2018年,公司向关联方金禾实业、金晨包装和昆仑制桶采购纸管、包装物等辅助材料,合计金额分别为462.63万元和16.91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为1.00%和0.02%,占比较低,而且关联采购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2019年度,公司未发生关联采购业务。

##### ②公司向金晨包装采购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金晨包装的采购金额、占公司当期总采购额比例、占金晨包装当期销售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占公司当期总采购额比例	占金晨包装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2019年度	-	-	-
2018年度	16.91	0.02%	0.34%
2017年度	289.14	0.63%	7.73%

报告期内，公司与金晨包装发生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如下：

年度	交易产品	金额（万元）
2019 年度	-	-
2018 年度	编织袋	4.94
	缠绕膜	-
	包装膜	11.97
2017 年度	编织袋	65.74
	缠绕膜	117.95
	包装膜	105.45

③公司向昆仑制桶采购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昆仑制桶的采购金额、占发行人当期总采购额比例、占昆仑制桶当期销售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占公司当期总采购额比例	占昆仑制桶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2019 年度	-	-	-
2018 年度	-	-	-
2017 年度	168.68	0.36%	7.91%

公司与昆仑制桶发生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如下：

年度	交易产品	金额（万元）
2019 年度	-	-
2018 年度	-	-
2017 年度	纸管	168.68

④公司与金晨包装、昆仑制桶发生关联交易的原因、必要性

金晨包装主要从事塑料编织袋等包装物的制造和销售，昆仑制桶主要从事纸管等包装物的制造和销售，公司的产品需要缠绕膜、编织袋、纸管等辅料进行包装。公司向金晨包装、昆仑制桶进行采购是由于相关包装产品采购金额小，而金晨包装及昆仑制桶距离公司较近，具有运输成本低和供货及时的优势，具有必要性。

⑤与金晨包装、昆仑制桶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在进行采购时，综合考虑供应商所在地区的薪资水平、订单数量的大小、加工产品型号的转换频率、产品质量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并与供应商进行协商确定最终采购价格。

## A、公司与金晨包装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金晨包装采购编织袋、缠绕膜和包装膜，向金晨包装的采购价格与其他非关联供应商可比样本（同一产品型号）的价格对比如下：

## a、编织袋

单位：元/条

年度	产品规格	金晨包装	非关联方	差异	差异率
2019 年度	-	-	-	-	-
2018 年度	1.4M*2.00M	4.96	4.96	-	-
	1.4M*2.15M	5.38	5.38	-	-
2017 年度	1.4M*2.00M	4.96	5.06	-0.10	-2.03%
	1.4M*2.15M	5.38	5.38	-	-

## b、缠绕膜

单位：元/公斤

年度	金晨包装	非关联方	差异	差异率
2019 年度	-	-	-	-
2018 年度	-	-	-	-
2017 年度	11.97	12.10	-0.13	-1.09%

## c、包装膜

单位：元/公斤

年度	金晨包装	非关联方	差异	差异率
2019 年度	-	-	-	-
2018 年度	11.97	11.97	-	-
2017 年度	11.97	12.10	-0.13	-1.09%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金晨包装采购产品的价格与向非关联供应商采购产品的价格差异较小，交易价格公允。

## B、公司与昆仑制桶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昆仑制桶采购纸管价格与其他非关联供应商可比样本（同一产品型号）的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元/根

年度	产品规格	昆仑制桶	非关联方	差异	差异率
2019 年度	-	-	-	-	-
2018 年度	-	-	-	-	-
2017 年度	76.2mm*8mm*1.6m	13.33	13.68	-0.35	-2.50%



年度	产品规格	昆仑制桶	非关联方	差异	差异率
	76.2mm*5mm*1.55m	7.09	6.84	0.26	3.75%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向昆仑制桶采购产品的价格与向非关联供应商采购产品的价格差异较小，交易价格公允。

## (2) 支付关联方的薪酬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的薪酬分别为264.45万元、241.51万元和411.76万元。未来，该关联交易将持续发生。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出售商品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确定方法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徽双孚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	边角料	参考市场价，协商确定	0.72	0.00%	0.03	0.00%	-	-
合计			0.72	0.00%	0.03	0.00%	-	-

注：表中“占比”指“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8年度，公司向安徽双孚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销售0.03万元；2019年度，公司向安徽双孚无纺布科技有限公司销售0.72万元。上述交易金额极小，且不可持续。

### (2) 关联担保

#### ① 银行借款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权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是否履行完毕
1	中国银行滁州分行	1,000.00	2017.01.22-2017.03.20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2	中国银行滁州分行	1,000.00	2017.02.08-2017.03.20		是
3	中国银行滁州分行	1,000.00	2017.02.10-2017.03.22		是
4	中国银行滁州分行	3,000.00	2017.03.14-2017.06.14	金瑞集团提供质押担保	是
5	浦发银行滁州分行	3,000.00	2017.05.19-2018.05.18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6	兴业银行滁州分行	3,000.00	2017.08.11-2018.08.10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序号	担保权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是否履行完毕
7	工商银行来安支行	1,000.00	2017.09.26-2018.09.24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	是
8	工商银行来安支行	500.00	2017.09.30-2018.09.26	担保	是
9	中信银行滁州分行	1,500.00	2018.03.16-2019.02.21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10	兴业银行滁州分行	3,000.00	2018.05.04-2019.03.03	金瑞集团提供质押担保	是
11	中国银行滁州分行	3,000.00	2018.01.11-2019.01.10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12	兴业银行滁州分行	2,000.00	2018.01.12-2019.01.11	金瑞集团提供质押担保	是
13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4,000.00	2018.03.19-2019.03.19	金瑞集团提供质押担保	是
14	浦发银行滁州分行	3,000.00	2018.05.29-2019.05.28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	是
15	浦发银行滁州分行	2,950.00	2018.07.26-2019.07.25	担保	是
16	广发银行合肥分行	3,000.00	2018.11.30-2019.11.29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及质押担保	是
17	工商银行来安支行	1,500.00	2019.01.04-2020.01.01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18	中国银行滁州分行	5,000.00	2019.01.10-2020.01.09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19	工商银行来安支行	1,500.00	2019.03.18-2020.03.15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20	浦发银行滁州分行	2,000.00	2019.03.27-2019.09.27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1,000.00			是
21	浦发银行滁州分行	1,000.00	2019.04.15-2019.10.15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22	中信银行滁州分行	2,000.00	2019.09.19-2020.05.23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23	徽商银行滁州丰乐路支行	700.00	2019.09.20-2022.09.20	金瑞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是

## ②融资租赁担保

2014年7月25日，金瑞集团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及《股权质押合同》，为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因融资租赁发生的租金等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450万股股份（2015年5月金禾实业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之后变为900万股）提供质押担保。同时，杨迎春、曹松亭同时提供保证担保。关联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权人	租金总额 (万元)	租赁期限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是否履行完毕
1	远东国际 租赁有限 公司	238.31	2014.10.11-2017.10.11	金瑞集团、杨迎春、曹松亭提供保证担保，金瑞集团提供质押担保	是
2		848.46	2014.08.25-2017.09.25		是
3		420.37	2014.10.11-2017.12.05		是
4		1,276.44	2014.08.13-2017.12.11		是
5		3,081.35	2014.08.06-2017.10.09		是
6		208.17	2015.01.19-2017.10.16		是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账款	金晨包装	-	4.35	54.56
应付账款	昆仑制桶	-	2.37	22.07

###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经常性关联交易</b>			
关联采购	-	16.91	462.63
关联方薪酬	411.76	241.51	264.45
<b>偶发性关联交易</b>			
关联销售	0.72	0.03	-
关联担保	详见本节“关联担保”		

### 5、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采购和支付关联方薪酬，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关联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0.02%和0.00%，占比较小，而且关联采购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担保，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 (三)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了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发行人的长期稳定

发展，公司控股股东金瑞集团、实际控制人杨迎春、杨乐、5%以上股东欣金瑞智、金通安益、庐熙投资和十月吴巽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发行人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不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减少并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不发生违规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资产，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参股子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立即停止与发行人进行的关联交易，若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对发行人作出及时、足额的赔偿。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2019年3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2016-2018）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2016-2018年的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公司近三年（2016-2018）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本次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据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的审议结果，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2016-2018）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2020年2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2019年度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公司2019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2020年3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以下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容诚审计的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容诚审字[2020]230Z0091号）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

本节以公司报告期内各项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为基础，结合对公司所处行业、公司各项业务的理解，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公司的财务重要性水平参照标准为：因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制造企业，所以选取利润总额的5%作为重要性的计算基准。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 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因素

#### （一）产品特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非织造布产品品种不断丰富。目前已具备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三大类非织造布的生产技术。公司产品为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作为生产湿巾、墙布、擦拭布、面膜、卫生巾、纸尿裤等下游产品的基材。涤纶短纤、粘胶短纤、ES纤维等原材料是公司生产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涤纶短纤、ES纤维等原材料为石油化工下游产品，其价格受国际油价的影响较大，国际油价的波动将对公司原材料价格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

#### （二）业务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执行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在以国内市场为主的前提下兼顾国外市场。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业务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三）行业竞争程度

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竞争格局方面呈现出以下特点：（1）一是行业内整体中小规模企业众多，产品同质化严重，行业呈完全竞争状态。技术落后，资金实力薄弱的中小企业逐步被淘汰，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2）二是行业内企业发展分化已经初步显现，少数优秀企业脱颖而出。根据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统计的 2019 年国内水刺非织造布产量 69.80 万吨，公司 2019 年水刺非织造布产品产量占国内水刺非织造布行业产量的 7.44%。

热风非织造布下游的卫生巾、纸尿裤行业集中度较高，前二十位的厂商占据了绝大部分的市场份额。公司经过 2017 年的设备、技术及人员磨合，产品质量稳步提升，2018 年基本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同时也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如恒安集团、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等。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热风非织造布销售收入分别为 2,179.88 万元、8,310.51 万元和 10,264.78 万元，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公司在水刺非织造布行业市场份额较高，作为行业内的主导企业之一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另外，随着热风非织造布募投项目的实施，热风非织造布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升，具备参与行业竞争的能力。最后，研发项目的顺利实施，为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提供技术保障，不断提升产品性能。

### （四）外部市场环境

水刺非织造布方面，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纺织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非织造布行业，尤其是水刺非织造布行业在报告期内快速发展，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水刺非织造分会统计，2019 年行业产量约为 69.80 万吨，比 2010 年 23.20 万吨增长 200.86%，年均增长 13.02%。热风非织造布方面，2018 年中国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的市场规模达到 1,188.7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近一倍。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为公司未来盈利水平的持续性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 二、可比公司的选择

公司主要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纺织业（C1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C17）下的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业（C178）中的非织造布制造业（C1781）。

与公司类似，主营业务涉及水刺非织造布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包括：诺邦股份、欣龙控股。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公司简介	水刺非织造布应用领域
603238	诺邦股份	主营业务为水刺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水刺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品。	用于生产面膜系列、干湿巾、工业清洁、装饰材料、汽车用材、环保过滤材料、合成革基布等领域。
000955	欣龙控股	主导产品是水刺产品及其制品、熔纺材料及服衬产品、贸易业务，其中水刺产品及其制品、贸易业务及其他占营业收入的大部分。	用于生产卫生用材、擦拭材料、面膜基布等领域。

与公司类似，主营业务涉及热风非织造布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为延江股份和新三板公司北京大源。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公司简介
300658	延江股份	从事一次性卫生用品面层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打孔无纺布、PE 打孔膜等。
871126	北京大源	主要从事热粘合无纺布、水刺无纺布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支持

注：北京大源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未按照产品种类披露毛利率，故在进行毛利率同行业公司比较时未采用。

公司生产的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采用中空桔瓣技术，目前上市公司中未有采用同类技术的公司。

## 三、财务报表

### （一）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8,611,313.71	217,199,753.37	81,838,109.55
应收票据	-	13,224,686.58	7,134,759.92
应收账款	46,912,585.05	48,404,201.61	29,202,548.86
应收款项融资	30,871,473.73	-	-
预付款项	6,358,864.36	3,389,384.92	9,929,379.40
其他应收款	1,882,973.53	130,307.03	1,432,806.99
存货	29,270,092.10	37,895,729.11	29,658,823.64
其他流动资产	104,172.72	1,473,896.76	1,538,302.02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4,011,475.20</b>	<b>321,717,959.38</b>	<b>160,734,730.38</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332,177,018.35	353,589,361.13	275,186,320.94
在建工程	4,891,174.72	7,286.80	135,195.05
无形资产	38,416,391.02	39,418,262.50	40,420,13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0,425.34	4,566,573.81	6,669,281.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85,243.87	817,420.52	44,537,440.3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98,260,253.30</b>	<b>398,398,904.76</b>	<b>366,948,371.67</b>
<b>资产总计</b>	<b>652,271,728.50</b>	<b>720,116,864.14</b>	<b>527,683,102.0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64,518.06	188,500,000.00	124,000,000.00
应付账款	45,841,929.92	77,416,931.36	25,916,960.03
预收款项	1,844,472.94	4,592,052.79	1,800,795.20
应付职工薪酬	16,106,249.68	12,391,484.72	10,531,878.48
应交税费	4,550,550.10	1,609,847.77	7,204,516.91
其他应付款	666,303.25	356,240.12	146,756.73
其中：应付利息	-	266,505.18	146,208.3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9,074,023.95</b>	<b>284,866,556.76</b>	<b>169,600,907.3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010,159.72	-	-
递延收益	27,195,401.87	24,950,034.35	20,579,666.8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4,205,561.59</b>	<b>24,950,034.35</b>	<b>20,579,666.85</b>
<b>负债合计</b>	<b>153,279,585.54</b>	<b>309,816,591.11</b>	<b>190,180,574.20</b>
<b>所有者权益:</b>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9,301,404.96	139,301,404.96	139,301,404.96
盈余公积	26,394,337.64	17,743,819.72	10,593,505.65
未分配利润	241,975,412.89	162,211,393.89	96,774,62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671,155.49	409,256,618.57	336,669,539.69
少数股东权益	1,320,987.47	1,043,654.46	832,988.1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98,992,142.96</b>	<b>410,300,273.03</b>	<b>337,502,527.8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52,271,728.50</b>	<b>720,116,864.14</b>	<b>527,683,102.05</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838,323,486.16</b>	<b>864,544,987.08</b>	<b>604,943,989.68</b>
其中：营业收入	838,323,486.16	864,544,987.08	604,943,989.68
<b>二、营业总成本</b>	<b>745,373,411.98</b>	<b>786,426,566.08</b>	<b>529,840,408.36</b>
其中：营业成本	655,085,655.35	698,304,286.76	464,837,312.47
税金及附加	6,357,090.09	4,740,261.43	3,802,082.05
销售费用	30,304,070.32	27,417,078.97	21,050,847.60
管理费用	17,873,545.82	18,580,664.63	13,047,477.81
研发费用	28,973,607.15	26,981,429.69	21,705,574.70
财务费用	6,779,443.25	10,402,844.60	5,397,113.73
其中：利息费用	7,158,555.28	10,822,881.79	4,243,822.64
利息收入	453,602.73	222,178.75	72,629.39
加：其他收益	8,056,744.48	7,556,184.50	2,675,867.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241.08	349,660.29	139,287.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7,303.99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9,335.34	-1,298,815.90	-860,884.18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9,433,420.41</b>	<b>84,725,449.89</b>	<b>77,057,852.03</b>
加：营业外收入	1,363,001.56	889,966.31	4,291,749.04
减：营业外支出	-	-	50,000.00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00,796,421.97</b>	<b>85,615,416.20</b>	<b>81,299,601.07</b>
减：所得税费用	12,104,552.04	12,817,671.02	20,645,276.0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8,691,869.93</b>	<b>72,797,745.18</b>	<b>60,654,325.00</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691,869.93	72,797,745.18	60,654,325.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14,536.92	72,587,078.88	60,462,288.8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333.01	210,666.30	192,036.19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88,691,869.93</b>	<b>72,797,745.18</b>	<b>60,654,325.0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14,536.92	72,587,078.88	60,462,288.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333.01	210,666.30	192,036.19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8	0.81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8	0.81	0.67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555,409.61	763,798,384.23	538,359,516.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0,825.73	7,210,656.62	6,973,734.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6,640.85	12,817,056.85	12,879,294.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75,132,876.19</b>	<b>783,826,097.70</b>	<b>558,212,544.8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827,240.60	586,220,437.52	481,691,835.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871,082.65	47,055,618.46	33,865,15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46,787.82	28,269,504.04	30,552,73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2,887.92	12,230,480.66	8,062,468.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84,607,998.99</b>	<b>673,776,040.68</b>	<b>554,172,190.7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524,877.20</b>	<b>110,050,057.02</b>	<b>4,040,354.0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00	113,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241.08	349,660.29	139,287.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602.73	422,178.75	297,129.3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3,686,843.81</b>	<b>113,771,839.04</b>	<b>436,417.0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61,599.52	20,121,755.93	73,615,88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000,000.00	113,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746.62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3,456,346.14</b>	<b>133,121,755.93</b>	<b>73,615,889.4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9,769,502.33</b>	<b>-19,349,916.89</b>	<b>-73,179,472.3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000,000.00	254,500,000.00	184,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7,000,000.00</b>	<b>254,500,000.00</b>	<b>18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500,000.00	190,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9,656.88	9,500,255.75	3,655,562.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036,868.8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4,569,656.88</b>	<b>199,500,255.75</b>	<b>79,692,431.7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7,569,656.88</b>	<b>54,999,744.25</b>	<b>104,307,568.2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02,613.10</b>	<b>352,719.21</b>	<b>-654,275.65</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6,711,668.91</b>	<b>146,052,603.59</b>	<b>34,514,174.2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199,753.37	71,147,149.78	36,632,975.5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0,488,084.46</b>	<b>217,199,753.37</b>	<b>71,147,149.78</b>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7,598,794.87	189,321,083.54	81,687,226.27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票据	-	13,224,686.58	7,134,759.92
应收账款	44,820,831.05	46,829,489.57	27,412,043.85
应收款项融资	30,871,473.73	-	-
预付款项	6,228,428.10	31,793,307.38	12,540,887.86
其他应收款	1,881,785.68	129,005.66	1,427,737.10
存货	29,270,092.10	37,895,729.11	29,658,823.64
其他流动资产	-	1,096,105.00	889,226.34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0,671,405.53</b>	<b>320,289,406.84</b>	<b>160,750,704.98</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3,100,000.00	3,100,000.00	3,100,000.00
固定资产	326,479,274.04	347,573,105.98	268,851,554.95
在建工程	4,891,174.72	7,286.80	135,195.05
无形资产	38,416,391.02	39,418,262.50	40,420,13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4,914.84	4,558,268.73	6,666,51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85,243.87	817,420.52	44,537,440.3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95,656,998.49</b>	<b>395,474,344.53</b>	<b>363,710,838.01</b>
<b>资产总计</b>	<b>646,328,404.02</b>	<b>715,763,751.37</b>	<b>524,461,542.99</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64,518.06	188,500,000.00	124,000,000.00
应付账款	45,688,666.58	76,615,931.36	25,105,338.36
预收款项	1,844,472.94	4,592,052.79	1,800,795.20
应付职工薪酬	16,006,218.58	12,308,395.36	10,481,022.83
应交税费	4,485,499.39	1,579,112.93	6,989,119.23
其他应付款	666,303.25	356,240.12	146,756.73
其中：应付利息	-	266,505.18	146,208.3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8,755,678.80</b>	<b>283,951,732.56</b>	<b>168,523,032.3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010,159.72	-	-
递延收益	27,195,401.87	24,950,034.35	20,579,666.8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4,205,561.59</b>	<b>24,950,034.35</b>	<b>20,579,666.85</b>
<b>负债合计</b>	<b>152,961,240.39</b>	<b>308,901,766.91</b>	<b>189,102,699.20</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本公积	139,301,404.96	139,301,404.96	139,301,404.96
盈余公积	26,406,575.87	17,756,057.95	10,605,743.88
未分配利润	237,659,182.80	159,804,521.55	95,451,694.9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93,367,163.63</b>	<b>406,861,984.46</b>	<b>335,358,843.7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46,328,404.02</b>	<b>715,763,751.37</b>	<b>524,461,542.99</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42,056,664.92</b>	<b>868,393,526.07</b>	<b>608,673,572.65</b>
减：营业成本	661,675,762.88	704,235,027.55	471,435,510.70
税金及附加	6,303,825.78	4,691,202.48	3,754,134.92
销售费用	30,160,804.46	27,256,064.46	20,904,052.06
管理费用	17,481,347.56	18,201,272.67	12,717,262.93
研发费用	28,973,607.15	26,981,429.69	21,705,574.70
财务费用	6,885,133.68	10,466,224.95	5,403,207.30
其中：利息费用	7,158,555.28	10,822,881.79	4,243,822.64
利息收入	337,567.48	149,508.40	58,271.71
加：其他收益	8,056,744.48	7,556,184.50	2,675,867.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241.08	305,660.27	139,287.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0,042.08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9,335.34	-1,310,371.98	-824,113.89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7,086,791.55</b>	<b>83,113,777.06</b>	<b>74,744,871.04</b>
加：营业外收入	1,363,001.56	876,216.03	4,291,711.16
减：营业外支出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8,449,793.11</b>	<b>83,989,993.09</b>	<b>79,036,582.20</b>
减：所得税费用	11,944,613.94	12,486,852.42	20,166,581.3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6,505,179.17</b>	<b>71,503,140.67</b>	<b>58,870,000.88</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05,179.17	71,503,140.67	58,870,000.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86,505,179.17</b>	<b>71,503,140.67</b>	<b>58,870,000.88</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5,345,021.81	768,047,452.32	543,454,716.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0,825.73	7,210,656.62	6,973,734.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0,616.86	12,803,306.57	12,879,256.1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79,916,464.40</b>	<b>788,061,415.51</b>	<b>563,307,707.3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476,462.02	619,270,993.27	487,535,600.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409,309.13	46,611,882.82	33,459,77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27,835.57	27,578,878.17	30,049,57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95,794.24	12,160,720.41	7,943,879.4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62,409,400.96</b>	<b>705,622,474.67</b>	<b>558,988,838.0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7,507,063.44</b>	<b>82,438,940.84</b>	<b>4,318,869.3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00	78,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241.08	305,660.27	139,287.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567.48	349,508.40	282,771.7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3,570,808.56</b>	<b>78,655,168.67</b>	<b>422,059.3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61,599.52	20,121,755.93	73,607,75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000,000.00	78,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4,746.6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3,456,346.14</b>	<b>98,121,755.93</b>	<b>73,607,757.0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9,885,537.58</b>	<b>-19,466,587.26</b>	<b>-73,185,697.6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000,000.00	254,500,000.00	184,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7,000,000.00</b>	<b>254,500,000.00</b>	<b>18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500,000.00	190,000,000.00	60,000,000.0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9,656.88	9,500,255.75	3,655,562.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036,868.8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4,569,656.88</b>	<b>199,500,255.75</b>	<b>79,692,431.7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7,569,656.88</b>	<b>54,999,744.25</b>	<b>104,307,568.25</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613.10	352,719.21	-654,275.6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9,845,517.92</b>	<b>118,324,817.04</b>	<b>34,786,464.2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21,083.54	70,996,266.50	36,209,802.2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9,475,565.62</b>	<b>189,321,083.54</b>	<b>70,996,266.50</b>

#### 四、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

##### （一）审计意见

容诚接受公司委托，审计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春股份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关键审计事项

容诚会计师在审计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b>（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b>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春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53,291,351.44 元、53,807,909.62 元、35,150,135.28 元，坏账准备分别为 6,378,766.39 元、5,403,708.01 元、5,947,586.42 元。 金春股份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	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 1、对金春股份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检查管理层制定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所述，金春股份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金春股份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p> <p>应收账款期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价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和附注“三、12、应收款项”；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3、应收账款”。</p>	<p>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是否经过董事会审议；</p> <p>3、分析金春股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4、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选择复核管理层对于预计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进行评估判断的依据；</p> <p>5、获取管理层面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超过信用期的应收账款情况进行复核分析，并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超过信用期的主要客户信息，同时通过检查历史回款、期后回款记录及其他相关文件，复核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p> <p>6、对主要客户的往来余额进行函证，评估应收账款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p> <p>7、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p>
<b>(二) 收入确认</b>	
<p>金春股份主要从事水刺无纺布、热风非织造布、超纤无纺布的制造、销售。2019年度、2018年度、2017年度，金春股份营业收入分别为83,832.35万元、86,454.50万元、60,494.40万元（合并财务报表口径）。金春股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产品销售，国内产品的销售以客户完成产品验收并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营业收入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同时收入为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关于营业收入金额见附注“五、2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p>	<p>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p> <p>1、对金春股份产品销售收入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p> <p>2、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p> <p>3、抽样检查金春股份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运单、客户签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p> <p>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发生额进行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p> <p>5、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并对主要客户实施访谈，确认主要客户与金春股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p> <p>6、对金春股份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运单、客户签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的完整性及是否存在跨期。</p>

## 五、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编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1	泸州金春无纺布有限公司	泸州市合江县	55%
2	滁州金洁卫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滁州市	100%

####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没有变化。

## 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

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②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③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

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 （3）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 ①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三）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四) 金融工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A、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

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①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同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同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根据债务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



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1）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

关负债进行抵销。

##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节“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公允价值”。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2017 年度

### 1、金融资产的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企业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①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 （1）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2)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 (不包括应收款项)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



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节“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公允价值”。

#### （五）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

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 1、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2、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六）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2017 年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

上应收账款，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或款项性质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2）以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七）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 (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

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 (九)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

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1）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



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详见本节“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节“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 (十)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20	5.00	9.50、4.75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十一）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二）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

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四）收入和成本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

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内销

本公司送货方式，以客户完成产品验收并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经客户签收的销售提货单后确认收入。客户自提方式，以客户提货并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取得经客户验收并签字确认的销售提货单后确认收入。

### （2）外销

公司以产品完成报关出口离岸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经海关审验的产品出口报关单和货代公司出具的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 3、成本核算

公司产品成本计算方法为“品种法”，生产成本下设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燃料及动力、制造费用四个项目，每个项目的归集与分配方法如下：

流程	具体
直接材料	①核算内容：各车间产品生产直接耗用的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②原材料领用与成本归集：根据各车间实际领用的原材料数量，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单价归集各车间原材料成本； ③在产品、完工产品间材料成本分配：每月原材料成本按月末自制半成品数量和当月完工产品数量加权平均分配； ④完工产品各型号产品间原材料成本分配：按各车间各型号产品产量及对应的原材料标准单耗加权平均分配至具体型号产品。
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	①核算内容：各车间生产人员工资、奖金、津贴、社保等薪酬费用； ②直接人工归集：按车间归集生产人员薪酬； ③在产品、完工产品间人工成本分配：每月人工成本按月末自制半成品数量和当月完工产品数量加权平均分配； ④完工产品各型号产品间人工成本分配：按各车间各型号产品产量占比分配至具体型号产品。
燃料及动力的归集与分配	①核算内容：各生产车间生产过程中耗用的水、电、烟煤、天然气； ②燃料及动力归集：按各车间实际耗用的水、电、烟煤、天然气金额归集； ③在产品、完工产品间燃料及动力成本分配：每月燃料及动力成本按月末自制半成品数量和当月完工产品数量加权平均分配； ④完工产品各型号产品间燃料及动力成本分配：按各车间各型号产品产量占比分配至具体型号产品。
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①核算内容：各车间发生的应计入产品成本的各项间接费用，包括：折旧费、机物料费、修理费、水费等； ②制造费用归集：按车间归集制造费用； ③在产品、完工产品间制造费用分配：每月制造费用按月末自制半成品数量和当月完工产品数量加权平均分配； ④完工产品各型号产品间制造费用分配：按各车间各型号产品产量占比分配至具体型号产品。

## （十五）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



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①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 ①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 ②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 （5）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 （十七）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

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2)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 (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

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报告期净利润均未产生影响。公司报告期内无资产处置收益，因此，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2017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等四项解释，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解释。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财会【2018】15 号)文的报表格式作了部分修订，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项目；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并在“研发费用”项目增加了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文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62.89	-	6,005.42	-
应收票据	-	1,322.47	-	1,322.47
应收账款	-	4,840.42	-	4,682.9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741.69	-	7,661.59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7,741.69	-	7,661.59

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在建工程	12.94	13.52	12.94	13.52
工程物资	0.58	-	0.58	-
应付利息	14.62	-	14.62	-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其他应付款	0.05	14.68	0.05	14.68
管理费用	3,475.31	1,304.75	3,442.28	1,271.73
研发费用	-	2,170.56	-	2,170.56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本准则。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9-01-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19.98	21,719.98	-
应收票据	1,322.47	-	-1,322.47
应收账款	4,840.42	4,840.42	-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1,322.47	1,322.47
预付款项	338.94	338.94	-
其他应收款	13.03	13.03	-
存货	3,789.57	3,789.57	-
其他流动资产	147.39	147.39	-
流动资产合计	32,171.80	32,171.80	-
非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35,358.94	35,358.94	-
在建工程	0.73	0.73	-
无形资产	3,941.83	3,941.8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6.66	456.6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74	81.7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39.89	39,839.89	-
资产总计	72,011.69	72,011.69	-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18,850.00	18,876.65	26.65
应付账款	7,741.69	7,741.69	-
预收款项	459.21	459.21	-
应付职工薪酬	1,239.15	1,239.15	-
应交税费	160.98	160.98	-
其他应付款	35.62	8.97	-26.65
其中：应付利息	26.65	-	-26.65
流动负债合计	28,486.66	28,486.66	-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495.00	2,495.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5.00	2,495.00	-
负债合计	30,981.66	30,981.6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项目	2018-12-31	2019-01-01	调整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	9,000.00	-
资本公积	13,930.14	13,930.14	-
盈余公积	1,774.38	1,774.38	-
未分配利润	16,221.14	16,221.14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925.66	40,925.66	-
少数股东权益	104.37	104.37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30.03	41,030.03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011.69	72,011.69	-

##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9-01-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932.11	18,932.11	-
应收票据	1,322.47	-	-1,322.47
应收账款	4,682.95	4,682.95	-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1,322.47	1,322.47
预付款项	3,179.33	3,179.33	-
其他应收款	12.90	12.90	-
存货	3,789.57	3,789.57	-
其他流动资产	109.61	109.61	-
流动资产合计	32,028.94	32,028.94	-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10.00	310.00	-
固定资产	34,757.31	34,757.31	-
在建工程	0.73	0.73	-
无形资产	3,941.83	3,941.8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83	455.8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74	81.7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47.43	39,547.43	-
资产总计	71,576.38	71,576.38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50.00	18,876.65	26.65
应付账款	7,661.59	7,661.59	-

项目	2018-12-31	2019-01-01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59.21	459.21	-
应付职工薪酬	1,230.84	1,230.84	-
应交税费	157.91	157.91	-
其他应付款	35.62	8.97	-26.65
其中：应付利息	26.65	-	-26.65
流动负债合计	28,395.17	28,395.17	-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495.00	2,495.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5.00	2,495.00	-
负债合计	30,890.18	30,890.18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	9,000.00	-
资本公积	13,930.14	13,930.14	-
盈余公积	1,775.61	1,775.61	-
未分配利润	15,980.45	15,980.45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686.20	40,686.20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576.38	71,576.38	-

#### 4、首次执行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期初数调整的说明

(1)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2018-12-31（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01-01（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1,719.98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1,719.98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22.47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322.4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840.4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840.4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3.0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3.03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2018-12-31（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01-01（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8,932.11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8,932.11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22.47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322.4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682.9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682.9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2.9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2.90

(2)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322.47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1,322.47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	-	-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322.47	-	-	-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	1,322.47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	-	-
应收票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

(3)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整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调节表

##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 万元

计量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计提的减值准备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计提的减值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540.37	-	-	540.37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0.69	-	-	0.69

##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 万元

计量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计提的减值准备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计提的减值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其中: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532.08	-	-	532.08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0.68	-	-	0.68

(4)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前后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 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8,85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8,876.65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35.62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8.97

##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 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9 年 1 月 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8,85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8,876.65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35.62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8.97

(5)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8,850.00	-	-	-
加: 从其他应付款转入	-	26.65	-	-
短期借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18,876.65
其他应付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35.62	-	-	-
减: 转出至短期借款	-	26.65	-	-
其他应付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8.97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18,850.00	-	-	-
加: 从其他应付款转入	-	26.65	-	-
短期借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18,876.65
其他应付款(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35.62	-	-	-
减: 转出至短期借款	-	26.65	-	-
其他应付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金额)	-	-	-	8.97

## （十九）会计差错更正

### 1、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性质及程序

会计差错更正前，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等外品及边角料不单独核算成本，其他业务成本核算的内容主要系少量的半成品及材料销售成本，主要是基于等外品及边角料为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附属产品，且报告期前期产销量和销售收入较小，为了简化成本核算，等外品及边角料未单独核算成本，成本核算时其成本全部计入了当期完工产品的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陆续新建了多条生产线，生产及销售规模逐年增长，等外品及边角料的产销量和销售收入也随之增加，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关于重要性原则的要求（重要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建立了等外品及边角料的成本核算，并对报告期内产品成本核算进行了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2、差错更正对2017年至2018年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差错更正不影响合并财务报表项目，但对主营业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构成产生影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科目	2018 年度累积影响数	2017 年度累积影响数
主营业务成本	-1,150.12	-625.61
其他业务成本	1,150.12	625.61

## （二十）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的影响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了财会【2017】22 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进行了修订。

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首发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事项的问答》的相关要求，公司应披露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在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对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以及假定 2017 年 1 月 1 日

起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度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 1、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

公司现行确定的收入确认时点，已经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并完成商品控制权的转移，在执行新收入准则之后，依然满足商品控制权转移的要求。因此，执行新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带来不确定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 2、实施新收入准则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产生的影响

#### (1) 业务模式

公司业务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针对直销客户和经销客户均采用买断式的销售模式。公司不同业务模式下均是履行了合同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不同业务模式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对收入确认时点无差异。

#### (2) 合同条款、收入确认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条款，公司合同履约义务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金额无差异。

### 3、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若假定自申报财务报表期初（2017年1月1日）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科目	项目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营业收入	旧收入准则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新收入准则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差异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旧收入准则	8,841.45	7,258.71	6,046.23
	新收入准则	8,841.45	7,258.71	6,046.23
	差异	-	-	-
归属于公	旧收入准则	49,767.12	40,925.66	33,666.95

报表科目	项目	2019年度/ 2019-12-31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 资产	新收入准则	49,767.12	40,925.66	33,666.95
	差异	-	-	-
资产总额	旧收入准则	65,227.17	72,011.69	52,768.31
	新收入准则	65,227.17	72,011.69	52,768.31
	差异	-	-	-

综上，本公司现有业务模式、销售合同条款下，不会因实施新收入准则而对本公司收入确认的结果产生影响。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首发企业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事项的问答》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申报无需编制备考报表。

## 七、分部信息

### （一）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产品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35,783.00	43.41	33,590.81	39.55	27,754.69	46.54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34,348.79	41.67	39,323.53	46.30	29,699.21	49.80
热风非织造布	10,264.78	12.45	8,310.51	9.79	2,179.88	3.66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024.81	2.46	3,698.71	4.36	-	-
<b>合计</b>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 （二）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列示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72,488.69	87.95	76,088.85	89.60	52,204.62	87.54
外销	9,932.70	12.05	8,834.71	10.40	7,429.17	12.46
<b>合计</b>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 八、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在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容诚专字[2020]230Z0083号《非经常



性损益鉴证报告》审核鉴证)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0.67	837.91	667.5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32	34.97	13.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2.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	6.71	24.17
<b>小计</b>	<b>965.30</b>	<b>879.58</b>	<b>708.46</b>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44.79	132.31	177.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0.56	-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20.50	746.72	53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41.45	7,258.71	6,04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20.95	6,511.99	5,513.61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8%	10.29%	8.81%

## 九、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

###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适用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提供劳务	17%、1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5%
出口退税	采用“免、抵、退”方式	依据国家税目规定退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春股份	15%	15%	25%
滁州金洁	20%	25%	25%
泸州金春	20%	20%	20%

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规定,自 2018

年5月1日起,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调整为1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印发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调整为13%。

泸州金春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适用20%企业所得税税率;滁州金洁2019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适用20%企业所得税税率,2017年和2018年适用25%企业所得税税率。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2018年10月,公司获得由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34001833,有效期为3年。自2018年1月1日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税[2017]4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子公司泸州金春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适用20%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适用20%企业所得税税率;子公司滁州金洁2019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2019年度其所得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适用20%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度其所得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适用20%企业所得税税率。

## 十、主要财务指标

###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2.13	1.13	0.95
速动比率(倍)	1.89	1.00	0.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50%	43.02%	36.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67%	43.16%	36.06%

财务指标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3	4.55	3.74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5.66	19.44	22.00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38	20.64	18.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4,751.63	13,057.26	10,88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841.45	7,258.71	6,04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020.95	6,511.99	5,513.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6	3.12	3.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01	1.22	0.0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96	1.62	0.38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归属于母公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二）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度	19.50%	0.98	0.98
	2018年度	19.46%	0.81	0.81
	2017年度	19.73%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2019年度	17.69%	0.89	0.89
	2018年度	17.46%	0.72	0.72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年度	17.99%	0.61	0.61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 2、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从事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非织造布品种不断丰富。目前已具备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三大类非织造布的生产技术。公司产品为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作为生产湿巾、墙布、擦拭布、面膜、卫生巾、纸尿裤等下游产品的基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83,832.35	-3.03%	86,454.50	42.91%	60,494.40
营业成本	65,508.57	-6.19%	69,830.43	50.23%	46,483.73
销售费用	3,030.41	10.53%	2,741.71	30.24%	2,105.08
管理费用	1,787.35	-3.81%	1,858.07	42.41%	1,304.75
研发费用	2,897.36	7.38%	2,698.14	24.31%	2,170.56
财务费用	677.94	-34.83%	1,040.28	92.75%	539.71
信用减值损失	-106.73	不适用	-	-	-
资产减值损失	-73.93	-43.08%	-129.88	50.87%	-86.09
营业利润	9,943.34	17.36%	8,472.54	9.95%	7,705.79
利润总额	10,079.64	17.73%	8,561.54	5.31%	8,129.96
所得税费用	1,210.46	-5.56%	1,281.77	-37.91%	2,064.5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净利润	8,869.19	21.83%	7,279.77	20.02%	6,065.43

受益于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行业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保持较快发展，盈利能力不断加强。

2018 年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增加 25,960.10 万元，增长 42.91%，净利润增加 1,214.34 万元，增长 20.02%，主要原因是（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从 2017 年的 59,633.78 万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84,923.56 万元，增幅 42.4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水刺、热风非织造布销售量的增加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投产；（2）2018 年营业成本较 2017 年增长 50.23%，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但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3）2018 年研发费用较 2017 年增加 527.5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研发支出增加；（4）2018 年销售费用较 2017 年增加 63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运费和职工薪酬相应增加；（5）2018 年管理费用较 2017 年增加 553.32 万元，主要原因是管理人员薪酬增加、前次首次发行中介费用、折旧及摊销增加；（6）2018 年财务费用较 2017 年增加 500.57 万元，增幅 92.75%，主要原因是随着经营规模扩大，银行借款相应增加，利息支出增加；（7）2018 年 10 月，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8 年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使得 2018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7 年减少 782.76 万元。

2019 年，营业收入为 83,832.35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2,622.15 万元，略有下降，降幅为 3.03%，主要原因是（1）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下降及产成品市场供需关系的变化，公司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在确保一定利润的基础上采用降价策略保持销量和上年基本稳定，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 4,974.74 万元；（2）公司新开发的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仍处于市场推广期，销售数量及价格均有所下降，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 1,673.89 万元。2019 年，公司在营业收入略有下降的情况下，实现了净利润 8,869.19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589.41 万元，增幅为 21.83%，主要原因是毛利较 2018 年增加 1,699.71 万元，毛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因原材料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价格下降有所回升，热风非织造布毛利率因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及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增幅明显，上述产品毛利率的提升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2.63 个百分点。

## （二）营业收入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2,421.39	98.32	84,923.56	98.23	59,633.78	98.58
其他业务收入	1,410.96	1.68	1,530.94	1.77	860.61	1.42
合计	<b>83,832.35</b>	<b>100.00</b>	<b>86,454.50</b>	<b>100.00</b>	<b>60,494.40</b>	<b>100.00</b>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0,494.40 万元、86,454.50 万元和 83,832.3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8.58%、98.23% 和 98.32%，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等外品和边角料的销售收入。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25,960.10 万元，增幅为 42.91%。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一是，水刺非织造布销量的增加，2018 年水刺非织造布销量较上年增长 29.86%；二是，2017 年下半年热风非织造布投产并实现销售，对 2018 年营业收入贡献 8,310.51 万元；三是，2018 年 6 月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投产并实现销售，对 2018 年营业收入贡献 3,698.71 万元。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2,622.15 万元，略有下降，主要是（1）受原材料价格下降及产品市场供求关系影响，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销售收入有所下降；（2）公司新开发的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仍处于市场推广期，销售数量及价格均有所下降，销售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

2018 年较 2017 年，公司水刺、热风非织造布销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第一、非织造布行业良好的产业政策环境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环境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纺织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非织造布行业，尤其是水刺非织造布行业在报告期内快速发展，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水刺非织造分会统计，2019 年行业产量约为 69.80 万吨，比 2010 年 23.20 万吨增长 200.86%，年均增长 13.02%。

第二、非织造布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市场空间不断拓宽

目前我国水刺非织造布主要应用于民用清洁、装饰装潢、医疗卫生等领域。

近年来随着水刺非织造布生产技术的发展,尤其是在线整理和后整理技术以及原材料端的不断创新,使得非织造布的功能性方面不断拓展,大量替代了原有针织物和机织物,并逐渐向高端工业用纺织用品发展。其中各种工程用布、工业用擦拭布、绝缘材料、电池隔膜、过滤材料、航空航天高温复合材料将成为工业用纺织品的重点发展领域。

近年来随着下游用即弃卫生用品市场容量的拓展和渗透率的提高,以及热风非织造布产品在物理性能、卫生条件和量产工艺方面的突破,热风非织造布需求增长迅速,2018年中国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的市场规模达到1,188.7亿元,较2014年增长近一倍。

### 第三、公司新增产能不断释放,销售规模扩大

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陆续建成投产,产能从2017年初的35,000吨增长到2018年末的47,500吨,产能涨幅达35.71%。除了主打产品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扩产外,公司不断丰富非织造布产品种类,2017年和2018年先后建成并投产了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产品应用领域扩大到卫生巾、纸尿裤和高端面膜布等领域。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重视技术升级和质量提升,以4号生产线为例,通过该生产线的建设及运营,公司生产技术水平得到了大幅提高,逐步解决了高速高产生生产线的诸多设备技术难点,以及为产品品质管理、大规模生产及标准化管理积累了宝贵的经验。该生产线产品品质优良,得到国际国内客户广泛认可。

### 第四、公司加强市场拓展,整体经营能力持续增强

受益于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产能快速扩张,为应对产能的扩张,公司加强了市场开拓力度。截至2019年末,公司与恒安集团、维达纸业、金红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日本LEC等一批国内外知名非织造制品生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 (1)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35,783.00	43.41	33,590.81	39.55	27,754.69	46.54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34,348.79	41.67	39,323.53	46.30	29,699.21	49.80
热风非织造布	10,264.78	12.45	8,310.51	9.79	2,179.88	3.66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024.81	2.46	3,698.71	4.36	-	-
合计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9,633.78 万元、84,923.56 万元和 82,421.39 万元，2018 年的同比增幅为 42.41%，2019 年同比下降 2.95%。

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7 年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下半年投产的 7 号水刺线及二条热风生产线产能陆续释放，同时 2018 年新增 8 号水刺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2019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8 年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销售收入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型非织造布销售收入变动分析如下：

#### ①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销售收入分别为 27,754.69 万元、33,590.81 万元和 35,783.00 万元，2018 年和 2019 年同比增幅分别为 21.03% 和 6.53%。报告期内，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的销售数量、均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数量（吨）	24,732.04	22,923.73	19,278.39
均价（元/吨）	14,468.28	14,653.29	14,396.79
销售收入（万元）	35,783.00	33,590.81	27,754.69
销量对收入增长的贡献（万元）	2,649.76	5,248.12	-
售价对收入增长的贡献（万元）	-457.57	588.01	-
累计贡献数（万元）	2,192.19	5,836.12	-

注：销量对收入的贡献 =（本年度销售数量 - 上年度销售数量）× 上年度销售价格；售价对收入的贡献 =（本年度销售价格 - 上年度销售价格）× 本年度销售数量（下同）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8 年和 2019 年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销售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于销量的增长，2018 年和 2019 年销量的增长对销售收入的贡献分别为 5,248.12 万元和 2,649.76 万元。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销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 8 号线投产，受益于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的快速发展和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2018 年销售数量较 2017 年增加 3,645.34 吨，2019 年销售数量较 2018 年增加 1,808.31 吨。

### ②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变动分析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销售收入分别为 29,699.21 万元、39,323.53 万元和 34,348.79 万元，2018 年同比增幅为 32.41%，2019 年同比降幅为 12.65%。报告期内，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的销售数量、均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数量（吨）	27,558.76	27,981.97	19,922.58
均价（元/吨）	12,463.84	14,053.17	14,907.31
销售收入（万元）	34,348.79	39,323.53	29,699.21
销量对收入增长的贡献（万元）	-594.75	12,014.39	-
售价对收入增长的贡献（万元）	-4,379.99	-2,390.07	-
累计贡献数（万元）	-4,974.74	9,624.32	-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8 年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销售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于销量的增加，2018 年销量的增长对销售收入的贡献为 12,014.39 万元，销量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底 7 号线投产，在卫生材料等下游市场需求带动下，公司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产能释放，2018 年销售数量较 2017 年增加 8,059.39 吨；2019 年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 4,974.74 万元，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下降及产成品市场供需关系的影响，公司在确保一定利润的基础上采用降价策略保持产品的市场份额，售价下降对收入增长的贡献为-4,379.99 万元。

### ③热风非织造布变动分析

热风非织造布主要用于卫生巾、护垫、纸尿裤和尿片等用即弃卫生用品面层、导流层和底膜层材料，该生产线于 2017 年下半年投产，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2,179.88 万元、8,310.51 万元和 10,264.78 万元，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热风非织造布的销售数量、均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数量（吨）	5,618.39	4,477.92	1,230.88
均价（元/吨）	18,269.98	18,558.86	17,709.94
销售收入（万元）	10,264.78	8,310.51	2,179.88
销量对收入增长的贡献（万元）	2,116.57	5,750.49	-
均价对收入增长的贡献（万元）	-162.30	380.14	-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累计贡献数	1,954.26	6,130.63	-

2018 年、2019 年热风非织造布销量的增长对销售收入的贡献分别为 5,750.49 万元、2,116.57 万元，为收入的主要来源。

2019 年、2018 年销售数量分别较 2018 年、2017 年增加 1,140.46 吨、3,247.04 吨，增幅分别为 25.47%、263.8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热风非织造布投产时间较晚，生产线、人员磨合及市场开发需要过程，销量较低。随着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者支付能力及消费观念的不断增强，国家人口结构老龄化加剧以及实施放开二胎政策等，用即弃卫生用品发展较快。受益于水刺非织造布生产、技术、管理等方面的经验积累及热风非织造布行业优秀技术人员的加入，热风非织造布产品质量稳步提升，公司顺利成为下游龙头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如：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昱升个人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恒安集团等知名卫生用品公司。

#### ④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变动分析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具有强力高、产品柔软、吸水性好等优异性能，可广泛应用于高档面膜、高档擦拭布、高档面膜基布等领域，是公司非织造布业务的一个补充。此生产线 2018 年 6 月投产，2018 年和 2019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3,698.71 万元和 2,024.8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6%和 2.46%，比重有所下降，主要是下游高端面膜客户需求有所减少，新的应用领域和产品技术正在进一步开发过程中。

#### (2) 按业务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销售	72,488.69	87.95	76,088.85	89.60	52,204.62	87.54
华东地区	52,652.35	63.88	55,987.09	65.93	35,893.38	60.19
华南地区	7,688.97	9.33	6,580.85	7.75	4,434.09	7.44
华中地区	3,033.34	3.68	3,128.14	3.68	1,516.18	2.54
华北地区	6,376.70	7.74	7,572.36	8.92	7,455.85	12.50
西北地区	181.74	0.22	48.09	0.06	81.74	0.14
东北地区	322.59	0.39	637.65	0.75	432.93	0.73

地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西南地区	2,232.99	2.71	2,134.67	2.51	2,390.44	4.01
<b>国外销售</b>	<b>9,932.70</b>	<b>12.05</b>	<b>8,834.71</b>	<b>10.40</b>	<b>7,429.17</b>	<b>12.46</b>
日本	5,393.14	6.54	5,869.13	6.91	5,028.40	8.43
韩国	2,143.18	2.60	2,474.26	2.91	2,326.95	3.90
其他	2,396.38	2.91	491.33	0.58	73.82	0.12
<b>合计</b>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国内销售为主，国外销售为辅，国外销售的产品以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为主。公司国外销售以日本和韩国为主，2017年、2018年和2019年，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出口到日本和韩国的销售收入分别为7,346.74万元、8,116.28万元和7,227.89万元。公司国内销售主要面向华东、华北和华南地区客户，其他地区的销售结构总体保持增长。华东、华北和华南区域工业发达，产业密集，湿巾、擦拭布、革基布、面膜、纸尿裤、卫生巾等领域的下游企业或终端用户数量较大，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较为旺盛。

### (3) 按销售模式分类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直销、经销模式收入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74,689.76	90.62%	76,990.36	90.66%	52,035.31	87.26%
经销	7,731.63	9.38%	7,933.20	9.34%	7,598.47	12.74%
<b>合计</b>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公司非织造布业务以直销模式为主、经销模式为辅，主要是因为非织造布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大、中、小型客户众多，公司实施“大客户战略”，对于下游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优质客户进行直接销售与服务。而对于下游规模偏小，分布零散或区域跨度大、不便开拓市场的终端客户的销售，主要由经销商自主销售，这可以有效降低与该类客户的直接对接的成本，扩大发行人自身产品的市场销量。

### 3、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手订单按产品类型分类的订单金额、占比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在手订单（含税）金额分别为75,600.78

万元、103,440.23 万元和 92,924.1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在手订单按产品类型分类的订单金额（含税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42,164.15	45.37	45,057.15	43.56	36,259.99	47.96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35,722.40	38.44	43,082.10	41.65	36,431.83	48.19
热风非织造布	12,852.78	13.83	10,944.86	10.58	2,908.96	3.85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184.78	2.35	4,356.12	4.21	-	-
合计	<b>92,924.11</b>	<b>100.00</b>	<b>103,440.23</b>	<b>100.00</b>	<b>75,600.78</b>	<b>100.00</b>

#### 4、经销模式下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售价保持相对稳定的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经销模式下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以全涤纶为主，销售收入分别为 5,627.34 万元、4,155.35 万元和 2,968.48 万元，平均单价与涤纶短纤价格波动关系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平均单价	12,995.37	-3.07%	13,406.45	0.61%	13,325.62
涤纶短纤价格	7,000.06	-14.32%	8,170.12	11.39%	7,334.85

2018 年较 2017 年原材料涤纶短纤价格上升 11.39%，而平均单价仅上升 0.61%，主要原因是相对于直销客户而言，经销商的规模普遍较小，其对产品价格的敏感度较高，公司在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为了加快产品的销售，产品价格调整的幅度较小。

2019 年较 2018 年原材料涤纶短纤价格下降 14.32%，而平均单价仅下降 3.07%，主要原因是，（1）售价较高的湿巾类民用清洁产品收入比重从 2018 年的 42.62% 上升至 2019 年的 52.05%；（2）相对于装饰装潢类产品来说，湿巾类民用清洁产品的下游需求较好，产品价格相对稳定。

#### 5、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18,230.69	22.12%	17,692.55	20.83%	12,656.95	21.22%
第二季度	22,369.23	27.14%	22,667.23	26.69%	15,240.05	25.56%
第三季度	20,360.52	24.70%	21,486.68	25.30%	14,930.46	25.04%
第四季度	21,460.95	26.04%	23,077.10	27.17%	16,806.33	28.18%
合计	<b>82,421.39</b>	<b>100.00%</b>	<b>84,923.56</b>	<b>100.00%</b>	<b>59,633.7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存在季节性特征。

### （三）营业成本分析

####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64,424.62	98.35	68,647.07	98.31	45,846.81	98.63
其他业务成本	1,083.95	1.65	1,183.36	1.69	636.92	1.37
合计	<b>65,508.57</b>	<b>100.00</b>	<b>69,830.43</b>	<b>100.00</b>	<b>46,483.73</b>	<b>100.00</b>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8.63%、98.31%和 98.35%，公司营业成本以主营业务成本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营业成本	65,508.57	-6.19%	69,830.43	50.23%	46,483.73
营业收入	83,832.35	-3.03%	86,454.50	42.91%	60,494.40

2018 年营业成本较上年增长 50.23%，主要是因公司产品销售数量大幅增长所致；2019 年营业成本较上年下降 6.19%，主要是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的变动和营业收入的变动保持一致。

##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 (1)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26,390.99	40.96	26,610.53	38.76	20,671.03	45.09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28,348.12	44.00	32,883.13	47.90	23,151.46	50.50
热风非织造布	8,224.70	12.77	7,257.45	10.57	2,024.32	4.42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1,460.81	2.27	1,895.96	2.76	-	-
<b>合计</b>	<b>64,424.62</b>	<b>100.00</b>	<b>68,647.07</b>	<b>100.00</b>	<b>45,846.8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热风非织造布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趋势与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 (2) 主营业务成本按料工费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51,510.83	79.96	56,307.36	82.02	37,774.90	82.39
其中：涤纶短纤	27,002.30	41.91	31,801.68	46.33	22,192.91	48.41
粘胶短纤	16,028.94	24.88	15,733.68	22.92	12,840.30	28.01
ES 纤维	6,566.16	10.19	6,115.08	8.91	1,745.27	3.81
涤纶和尼龙切片	567.85	0.88	1,151.32	1.68	-	-
直接人工	3,152.69	4.89	2,990.37	4.36	2,192.26	4.78
制造费用	4,398.11	6.83	3,993.92	5.82	2,653.01	5.79
燃料及动力	5,362.99	8.32	5,355.42	7.80	3,226.64	7.04
<b>合计</b>	<b>64,424.62</b>	<b>100.00</b>	<b>68,647.07</b>	<b>100.00</b>	<b>45,846.81</b>	<b>100.00</b>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39%、82.02% 和 79.96%，直接材料占比较大。

### (四) 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9,392.01	51.26	6,980.28	41.99	7,083.65	50.56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6,000.67	32.75	6,440.40	38.74	6,547.76	46.73
热风非织造布	2,040.08	11.13	1,053.06	6.33	155.56	1.11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564.01	3.08	1,802.75	10.84	-	-
小计	17,996.77	98.22	16,276.49	97.91	13,786.97	98.40
其他业务毛利	327.01	1.78	347.58	2.09	223.69	1.60
<b>合计</b>	<b>18,323.78</b>	<b>100.00</b>	<b>16,624.07</b>	<b>100.00</b>	<b>14,010.67</b>	<b>100.00</b>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毛利额分别为 14,010.67 万元、16,624.07 万元和 18,323.78 万元，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于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热风非织造布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重较低、波动较小。

##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营业成本	65,508.57	69,830.43	46,483.73
<b>综合毛利率</b>	<b>21.86%</b>	<b>19.23%</b>	<b>23.16%</b>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3.16%、19.23% 和 21.86%，综合毛利率呈先降后升的趋势，与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一致。

##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12%、19.17% 和 21.84%。2018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7 年下降 3.95%，主要是交叉型和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较 2017 年分别下降 4.74% 和 5.67%；2019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 2.67%，主要是交叉型和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较 2018 年分别上升 5.47% 和 1.09%，热风非织造布毛利率较 2018 年上升 7.20%。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受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和品种结构等因素影响。



报告期内，各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	26.25%	5.47%	20.78%	-4.74%	25.52%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17.47%	1.09%	16.38%	-5.67%	22.05%
热风非织造布	19.87%	7.20%	12.67%	5.54%	7.14%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27.85%	-20.89%	48.74%	48.74%	-

报告期内，虽然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都属于无纺布大类产品，但是各类细分产品因各自生产工艺、原材料构成、下游应用领域、客户及行业地位等方面存在差异，故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水刺非织造布	热风非织造布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生产工艺不同	水刺	热粘合	复合纺丝技术与纺粘技术结合在一起，同时采用了水刺剥离技术
原材料构成不同	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	ES 纤维	涤纶切片和尼龙切片
主要用途	湿巾、墙布及革基布为主	卫生巾、纸尿裤的面层、导流层及底膜层材料	高端面膜和擦拭布材料
客户不同	涵盖湿巾领域著名的公司，如：日本 LEC、恒安集团、维达纸业、杭州国光、金红叶、倍加洁等	卫生巾和纸尿裤的 ODM 公司，如：杭州豪悦和自有品牌公司，如：杭州千芝雅	面膜行业的中间加工商
行业地位	水刺非织造布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	公司 2017 年进入热风非织造布行业，为行业内的参与者	2018 年进入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行业，行业内少数几家企业之一

综上所述，三类产品中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因工艺复杂程度、产品独特的优势及应用领域，毛利率较高；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高于热风毛利率主要是因各自产品的市场应用场景、客户结构及所处行业地位不同等因素所致。

报告期内，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水平明显高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从两类产品的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差异分析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售价	14,468.28	-1.26%	14,653.29	1.78%	14,396.79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售价	12,463.84	-11.31%	14,053.17	-5.73%	14,907.31
单位售价差异	2,004.44		600.12		-510.52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成本	10,670.77	-8.08%	11,608.29	8.26%	10,722.39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成本	10,286.43	-12.47%	11,751.54	1.13%	11,620.71
单位成本差异	384.34		-143.25		-898.32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较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工艺复杂、产品强度高，但生产效率较低，因此相同规格的产品定价较高，从而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受客户订单及产品行业供求关系的影响，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售价及单位成本变化趋势存在一定的差异。

单位售价变动趋势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为：第一，受客户订单结构变化的影响，单价较高的粘胶短纤含量在 50% 以上的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收入占比从 2017 年的 16.73% 上升至 2019 年的 39.00%，弱化了粘胶短纤原材料价格下跌对单位售价的不利影响，单位售价波动较小。单价较低的涤纶短纤含量在 80% 以上的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占比从 2017 年的 18.42% 上升至 30.23%，单位售价降幅较大；第二，因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生产效率大幅高于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的行业竞争程度相对较高，产品定价对原材料变化更加敏感，故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售价的波动要大于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第三，公司坚持走“大客户”及“直销为主、经销为辅”销售策略，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前十大客户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且多为直销终端客户，对产品价格的敏感性相对较低。

单位成本变动趋势存在差异的具体原因为：2017 年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成本低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主要是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涤纶短纤含量高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而原材料涤纶短纤的价格低于粘胶短纤。2018 年原材料涤纶短纤价格上升，虽粘胶短纤价格下降，但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粘胶短纤比重上升，而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粘胶短纤比重下降，使得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成本较 2017 年上升的幅度大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二类产品成本差异进一步缩小。2019 年原材料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较上年降幅较大，但相较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粘胶短纤比重进一步上升，使得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小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从而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的

单位成本大于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

(1)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平均单价	14,468.28	-1.26%	14,653.29	1.78%	14,396.79
单位成本	10,670.77	-8.08%	11,608.29	8.26%	10,722.39
毛利率	26.25%	5.47%	20.78%	-4.74%	25.52%

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作为生产擦拭布、墙布、革基布等下游产品的基础材料，用途广泛，主要销往国内市场，外销占比较小。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毛利率分别为25.52%、20.78%和26.25%，呈先下降后上升趋势。

2018年毛利率同比下降4.74%，主要原因是单位成本涨幅高于平均单价。一方面，单位成本较2017年上升8.26%，主要原因，（1）2018年原材料粘胶短纤采购均价虽然较2017年下降8.73%，但仍高于涤纶短纤采购价格，客户订单中粘胶短纤含量在50%以上的产品比重由2017年的16.73%上升至2018年的20.97%，导致发行人生产成本上升；（2）受市场行情影响，涤纶短纤采购均价较2017年上涨11.39%；（3）2018年公司全部生产线都采购天然气加热，相对燃煤而言，天然气成本较高，导致单位成本中燃料和动力成本较2017年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平均单价较2017年仅上涨1.78%，主要原因是2018年行业内产能扩张较快，原材料涤纶短纤价格上升、粘胶短纤价格下降，为应对产品价格下跌的不利局面，公司主动选择与湿巾行业内知名的客户如：恒安集团、维达纸业、杭州国光、金红叶等建立合作关系，此类客户的定价普遍较高，同时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减少了售价较低的装饰装潢类客户的销售规模。因此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价格较上年小幅上升。

2019年毛利率较2018年上升5.47%，主要是单位成本降幅高于平均单价降幅。一方面，2019年单位成本较2018年下降8.08%，主要原因是原材料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分别下降14.32%和15.66%。尽管根据客户需求，公司本期销售的产品中粘胶短纤含量比重较上年上升，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生产成本，但增长幅度远低于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幅度。另一方面，在原材料价格降幅较大的情形下，2019年平均单价较2018年仅下降1.26%，主要原因是（1）

客户订单结构发生变化。单价较高的粘胶含量在 50% 以上的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收入占比从 2018 年的 20.97% 上升至 2019 年的 39.00%，提高了整体销售价格；

(2) 下游应用领域及客户结构发生变化。民用清洁类产品收入占比从 2018 年的 51.00% 进一步提升至 2019 年的 63.94%，公司坚持走“大客户”及“直销为主、经销为辅”销售策略，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前十大客户集中度从 2018 年的 28.74% 进一步提升至 2019 年的 38.27%，且多为直销终端客户（直销占比从 2018 年的 87.63% 进一步提升至 2019 年的 91.70%），对产品价格的敏感性相对较低。

## (2)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平均单价	12,463.84	-11.31%	14,053.17	-5.73%	14,907.31
单位成本	10,286.43	-12.47%	11,751.54	1.13%	11,620.71
毛利率	17.47%	1.09%	16.38%	-5.67%	22.05%

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主要用于生产湿巾等卫生制品，以内销为主、外销为辅，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毛利率分别为 22.05%、16.38% 和 17.47%。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5.67%，降幅较大，2019 年较 2018 年略有上升。

报告期内，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按内销和外销分类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内销	平均单价	12,023.98	-12.21%	13,696.96	-5.14%	14,438.81
	单位成本	10,144.36	-12.59%	11,605.66	1.79%	11,401.38
	毛利率	15.63%	0.36%	15.27%	-5.77%	21.04%
外销	平均单价	13,919.03	-10.27%	15,511.79	-6.14%	16,526.08
	单位成本	10,756.46	-12.90%	12,348.91	-0.24%	12,378.55
	毛利率	22.72%	2.33%	20.39%	-4.71%	25.10%

报告期内，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是外销地区以日本为主，日本市场产品粘胶含量高，价格贵。

### ①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内销部分毛利率分析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内销部分毛利率分别为 21.04%、15.27% 和 15.63%，毛利率呈先下降后略有回升趋势。

2018 年内销部分毛利率为 15.27%，较 2017 年下降 5.77%，主要原因是平均单价较 2017 年下降 5.14%，单位成本较 2017 年上升 1.79%。单位成本较 2017 年上升，主要原因，（1）2018 年客户订单中涤纶短纤含量比重上升，粘胶短纤含量比重下降，受市场行情影响，涤纶短纤采购均价较 2017 年上涨 11.39%，粘胶短纤采购均价较 2017 年下降 8.73%，综合来看，单位成本中涤纶短纤较 2017 年上升，而粘胶短纤成本较 2017 年下降，直接材料较 2017 年略有上升；（2）2018 年公司全部生产线都采购天然气加热，相对燃煤而言，天然气成本较高，导致单位成本中燃料和动力成本较 2017 年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平均单价较 2017 年下降 5.14%，主要原因（1）受客户订单的影响，售价低、涤纶短纤含量高的产品比重上升；（2）粘胶短纤价格下降及市场供求发生变化，公司下调了产品出厂价。

2019 年内销部分毛利率为 15.63%，较 2018 年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原材料涤纶短纤和粘胶短纤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分别下降 14.32% 和 15.66%，受原材料价格下降及市场供求的影响，内销产品平均单价下降幅度略低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

#### ②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外销部分毛利率分析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外销部分毛利率分别为 25.10%、20.39% 和 22.72%。外销产品粘胶短纤成分含量相对较高，主要客户有日本 LEC 和 JAYTRONICS INC.。

2018 年外销部分毛利率为 20.39%，较上年同期下降 4.71%，主要原因是日本 LEC 和 JAYTRONICS INC. 订单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而产品成本并未同步下降所致。2019 年外销部分毛利率为 22.72%，较 2018 年上升 2.33%，主要是外销产品因原材料价格下降，产品价格有所下调，但平均单价下降幅度小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所致。

公司与日本 LEC 签订的销货合同条款主要包括商品名称、规格、数量、价格条款、单价、交货日期、贸易方式（FOB 或 CIF）、质量及包装要求、运输方式、付款方式（即期信用证）、交货地点等信息。公司产品的定价机制为综合考虑其生产工艺、原料配比关系、克重及客户对产品的特殊要求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产品供求关系、客户经营特点等因素确定销售价格，公司对日本 LEC 的定价机制与其他客户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通过与日本 LEC 访谈

确认，LEC 向其他供应商采购的同规格产品价格与公司接近，日本 LEC 采购公司的产品价格公允。

### (3) 热风非织造布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平均单价	18,269.98	-1.56%	18,558.86	4.79%	17,709.94
单位成本	14,638.90	-9.68%	16,207.19	-1.45%	16,446.11
毛利率	19.87%	7.20%	12.67%	5.54%	7.14%

2017 年毛利率为 7.14%，毛利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一是，2017 年下半年热风生产线投产，投产初期设备及人员处于磨合期，生产效率较低，市场开拓存在过程，前期订单和产量较少，单位产品分担的固定成本较高；二是，公司为了开拓热风非织造布市场，产品定价较低。

2018 年毛利率为 12.69%，较上年同期上升 5.54%，主要原因是：一方面，2018 年热风非织造布产量较上年增长 2.32 倍，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单位成本中的人工、制造费用、燃料及动力等固定成本降幅较大。生产工艺的改进使得原材料单耗下降。如：公司改进了热风切边技术，将原切边宽度为 8cm 缩小到 4.5cm，同时提高了生产线效率，一号热风线最高生产速度从开车时 100 米/分钟提高至 122 米/分钟，二号热风线由 115 米/分钟提升至 135 米/分钟。单位固定成本及单耗的下降导致单位成本较 2017 年下降 1.45%。另一方面，公司产品质量稳步提升，为应对原材料价格的上涨，提高了产品销售价格，使得平均单价较上年上升 4.79%。

2019 年毛利率为 19.87%，较 2018 年上升 7.20%，主要原因是原材料 ES 纤维采购均价较 2018 年下降 11.52%，使得单位成本较 2018 年下降 9.68%，但公司产能基本饱和，而客户对公司产品需求较大，优质客户对原材料变化的敏感度较低，产品销售价格降幅较小。

### (4)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平均单价	37,549.71	-12.20%	42,769.6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单位成本	27,090.31	23.57%	21,923.74
毛利率	27.85%	-20.89%	48.74%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采用双组份中空桔瓣技术，相比于普通的纺粘非织造布生产技术，采用该技术对连续长丝进行加固，长丝受损的几率低，因而产品强力高、柔软、手感细腻。相比于普通的水刺非织造布生产技术，虽然两种技术采用同样水力缠结的方式进行固网，但二者的成网纺丝不同。普通水刺技术采用的是短纤维梳理成网，而后者是用聚合物切片直接长丝纺丝成网，因而其加工工艺流程短，生产速度快，产量高。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具有强力高、产品柔软、吸水性好等优异性能，可广泛应用于高档面膜、高档擦拭布、高档面膜基布等领域。

目前国内采用双组份中空桔瓣技术的企业较少，产品技术含量较高，2018年销售的产品大部分用于高端面膜布材料，其性能优于传统非织造布，产品定价和毛利率高于传统非织造布产品。

2019年毛利率为27.85%，较2018年下降20.89%，主要原因是该产品仍处于市场开拓期，下游高端面膜客户需求减少，平均单价较2018年下降12.20%，同时产量下降，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单位成本较2018年上升23.57%。

#### 4、与同行业上市毛利率水平的比较分析

##### (1) 水刺非织造布

与公司类似，主营业务涉及水刺非织造布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包括：诺邦股份、欣龙控股。

公司与诺邦股份、欣龙控股虽都从事水刺非织造布行业，但各家产品生产工艺、原材料配比、产品应用领域等各不相同。公司选择“高速高产、规模化”的产品路线；诺邦股份选择“差异化、个性化、高价”产品路线；欣龙控股为行业先行者，具备稳定的客户群，但生产设备更新速度相对慢。报告期内，公司与诺邦股份、欣龙控制之间因存在上述因素，使得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具体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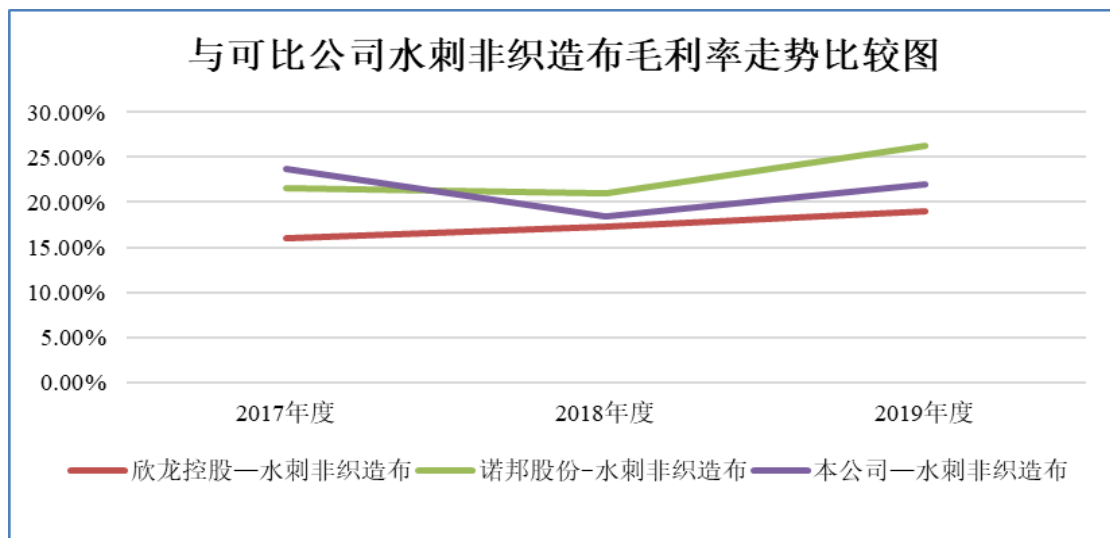
2017年至2019年，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对

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欣龙控股—水刺非织造布	19.02%	17.26%	15.97%
诺邦股份—水刺非织造布	26.28%	20.93%	21.59%
本公司—水刺非织造布	21.95%	18.41%	23.73%

注：上述公司毛利率来源为 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高于欣龙控股，2017 年高于诺邦股份、2018 年和 2019 年低于诺邦股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产品的毛利率走势如下图：



从毛利率趋势上来看，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 2018 年较 2017 年降幅较大，2019 年较 2018 年有所回升。欣龙控股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呈上升趋势。诺邦股份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呈先下降后上升的趋势，与公司走势保持一致。

2017 年，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为 23.73%，诺邦股份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为 21.59%，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略高于诺邦股份，主要原因是诺邦股份高附加值的“散立冲”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2017 年，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为 23.73%，欣龙控股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为 15.97%，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高于欣龙控股，主要原因是公司水刺非织造布产能规模大于欣龙控股且设备成新度及生产效率较高，生产成本有优势。

2018 年诺邦股份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为 20.93%，较 2017 年略有下降，主要是诺邦股份 2018 年对部分生产线进行了技改，产品成分中价格较高的粘胶纤维比重下降，2018 年水刺非织造布营业成本较 2017 年下降 5.16%，而营业收入较 2017 年下降 5.95%，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要略高于营业成本下降幅度。



2018年欣龙控股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为17.26%，较2017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产能提升导致能耗和单位折旧费用降幅较大。

2018年公司水刺非织造布毛利率为18.41%，较上年下降5.32%，具体原因参见本节之“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9年，因原材料涤纶短纤、粘胶短纤等价格下降，公司与诺邦股份、欣龙控股毛利率水平较2018年都有所回升。

## （2）热风非织造布

与公司类似，主营业务涉及热风非织造布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为延江股份。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公司简介
300658	延江股份	从事一次性卫生用品面层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打孔无纺布、PE打孔膜等。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热风非织造布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延江股份—打孔热风非织造布	34.77%	32.70%	32.26%
本公司—热风非织造布	19.87%	12.67%	7.14%

注：上述公司毛利率来源为Wind资讯，延江股份自2017年以来未披露热风非织造布的毛利率。

延江股份主要产品为打孔热风非织造布和PE打孔膜，打孔热风非织造布采用二步法生产，先由主要原材料ES纤维经过热风定型等工序生产热风非织造布，再由热风非织造布经过打孔工艺生产打孔热风非织造布。根据延江股份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其生产的热风非织造布2016年毛利率为18.02%，上市后定期报告未对其进行单独披露毛利率水平。打孔热风非织造布为热风非织造布的深加工产品，故毛利率较高。

2017年和2018年，公司热风非织造毛利率为7.14%和12.67%，低于延江股份热风非织造毛利率历史水平，但毛利率水平上升较快，原因是：（1）延江股份成立时间较早，进入热风非织造布领域时间较长，其在生产技术、设备稳定性、客户、供应商等方面都比较成熟，而公司于2017年下半年才正式投产热风非织造布领域；（2）公司投产初期设备及人员处于磨合期，生产效率较低，单位产品分担的固定成本较高。为开拓市场，前期产品定价较低，但随着产品质量和产量的提升，销售价格有所上升，而规模效应使得生产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水平进一步提升。

2019年，公司热风非织造布毛利率为19.87%，毛利率上升较快，与延江股份2016年披露的同类产品毛利率18.02%相接近。

### (3)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

公司生产的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采用中空桔瓣技术，目前上市公司中未有采用同类技术的公司。

## 5、毛利率敏感性分析

### (1) 销售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假设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非织造布销售价格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销售价格波动	影响综合毛利率百分点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10%	6.99%	7.22%	6.89%
5%	3.66%	3.78%	3.61%
-5%	-4.04%	-4.17%	-3.98%
-10%	-8.52%	-8.80%	-8.40%

公司主要产品水刺、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价格每提高5%，则报告期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将分别增加3.61个百分点、3.78个百分点和3.66个百分点。

### (2) 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假设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原材料价格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原材料价格波动	影响综合毛利率百分点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10%	-6.25%	-6.62%	-6.33%
5%	-3.12%	-3.31%	-3.16%
-5%	3.12%	3.31%	3.16%
-10%	6.25%	6.62%	6.33%

原材料每上涨5%，则报告期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将分别减少3.16个百分点、3.31个百分点和3.12个百分点。

综上分析，原材料价格对公司毛利率具有一定的影响，但相较而言，公司毛利率对产品价格的敏感度比对原材料价格的敏感度更高。

##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3,030.41	3.61	2,741.71	3.17	2,105.08	3.48
管理费用	1,787.35	2.13	1,858.07	2.15	1,304.75	2.16
研发费用	2,897.36	3.46	2,698.14	3.12	2,170.56	3.59
财务费用	677.94	0.81	1,040.28	1.20	539.71	0.89
期间费用合计	<b>8,393.07</b>	<b>10.01</b>	<b>8,338.20</b>	<b>9.64</b>	<b>6,120.10</b>	<b>10.12</b>

注：上表中占比为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先略有下降后上升，总体波动率较小。

###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费	2,449.42	80.83	2,299.52	83.87	1,696.38	80.58
职工薪酬	414.18	13.67	286.59	10.45	272.01	12.92
差旅费	84.68	2.79	104.80	3.82	68.10	3.24
办公费	53.45	1.76	23.62	0.86	25.00	1.1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4.87	0.49	18.80	0.69	33.56	1.59
其他	13.80	0.46	8.37	0.31	10.04	0.48
合计	<b>3,030.41</b>	<b>100.00</b>	<b>2,741.71</b>	<b>100.00</b>	<b>2,105.08</b>	<b>100.00</b>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105.08 万元、2,741.71 万元和 3,030.41 万元，随业务规模的扩大而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用和职工薪酬，在销售费用中的占比分别为 93.51%、94.32%和 94.50%，运输费用和职工薪酬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 （1）运输费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的运输费分别为 1,696.38 万元、2,299.52 万元和 2,449.42 万元，占同期配送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72%、3.25%和 3.43%。

2018 年运输费较 2017 年增加 603.14 万元，增长了 35.55%，主要系（1）配

送销量较 2017 年增长了 52.57%；(2) 公司新产品长丝超细纤维及热风非织造布客户主要分布在距离公司较近的华东和华中地区，客户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华东、华中地区客户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从 2017 年的 62.73% 上升至 2018 年的 69.61%；(3) 为应对产销规模的持续扩大，同时提高运输效率、节约运输成本，2018 年以来公司增加了大型运输车辆的配送规模；(4) 小幅宽产品销量增加提升了货车空间利用效率。

2019 年运输费较 2018 年增加 149.90 万元，增长了 6.52%，主要系配送销量较 2018 年增长了 9.00%。

## (2) 职工薪酬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272.01 万元、286.59 万元和 414.18 万元，总体上随销售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2018 年职工薪酬较 2017 年增长 5.36%，增幅较低，主要是 (1) 2018 年销售人员结构有所变化，部分新进员工基本工资较低，且无绩效奖；(2) 2018 年公司加大了对销售人员的考核力度，为了开拓新市场，鼓励发展新客户，降低了老客户的销量考核基数，增加了新客户销量考核基数，同时增加对各月订单量的考核基数，下调资金回笼的考核基数，因此销售人员综合考核基数有所下降，从而职工薪酬增速放缓。

2019 年职工薪酬较 2018 年增长 44.52%，主要是销售人员人数、工资及奖金有所增加所致。

## (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比较分析

### ① 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比较

2017 年至 2019 年，与同行业上市和挂牌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欣龙控股	4.67%	5.75%	5.08%
诺邦股份	7.31%	6.83%	6.04%
延江股份	9.64%	10.52%	9.82%
北京大源	4.82%	5.39%	5.77%
公司	<b>3.61%</b>	<b>3.17%</b>	<b>3.48%</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总体上看，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具体原因如下：

欣龙控股业务包括非织造布板块、医疗板块、石油和橡胶等贸易板块、证券

投资板块和少量的化工板块，核心业务是从事水刺非织造布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熔纺非织造布为补充。欣龙控股业务多样化，销售费用主要由运杂费、职工薪酬和广告宣传费用构成。从运杂费率来看，公司占比在 2.66%至 2.92%之间，欣龙控股占比在 1.76%至 2.23%之间，公司运杂费率高于欣龙控股。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率低于欣龙控股主要是职工薪酬费用率及广告宣传费用率较低，主要是相对于欣龙控股而言，公司深耕于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研发、生产和销售，子公司数量及销售人员数量低于欣龙控股（欣龙控股 2019 年年度报告显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数量有 24 家，销售人员有 46 人），数量众多的子公司及销售人员客观上增加了欣龙控股的销售费用水平，另外欣龙控股产品多样，为扩大市场销售，广告宣传费用投入较大。

诺邦股份从事水刺非织造材料及其制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为水刺非织造布及其制品。诺邦股份产品涉及水刺非织造布的中下游领域，其销售费用主要由运杂费和职工薪酬构成，占销售费用的比率在 80%以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率低于诺邦股份，主要原因是：（1）诺邦股份外销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46.65%至 58.72%之间，外销占比较大，海运费成本较高，运杂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3.69%至 4.47%之间，而公司外销收入的比例在 10.40%至 12.46%之间，外销占比较小，内销占比较大，相对外销而言，内销运费较低，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2.66%至 2.92%之间；（2）诺邦股份除了生产水刺非织造布以外，全资子公司邦怡科技从事水刺非织造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控股子公司杭州国光主要从事湿巾、毛巾等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从事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生产和销售，不涉及下游制品行业，所以和诺邦股份相比，公司销售人员数量较少，销售人员工资薪酬支出较少（诺邦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显示，销售人员有 89 人）。其次，诺邦股份及其子公司地处杭州市，比公司所在地滁州市工资水平要高。诺邦股份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 1.26%至 1.56%之间，而公司在 0.33%至 0.49%之间。报告期内诺邦股份销售费率呈小幅上升，主要是从 2017 年 10 月份将杭州国光纳入合并范围，相应的费用增加所致。

延江股份从事一次性卫生用品面层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打孔无纺布、PE 打孔膜等。根据其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可知，延江股份打孔热风非织造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1.06%、PE 打孔膜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2.74%。延江股份和公司类似，产品都是基材，无制品，故销售人员都较少，销售费用构成都以运费为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率低于延江股份，（1）延江股份外销占比较大（外销占比在 50.26%至 64.59%之间），海运费、港杂费及报关杂费等成本较高，运费、港杂费及报关杂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7.78%至 8.67%之间，而公司内销占比较大，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2.66%至 2.92%之间；（2）延江股份在海外市场开发过程中需要支付一定金额的佣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0.35%至 0.55%之间；（3）延江股份销售部门由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分管，其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较高，客观上拉高了延江股份整体销售人员的工资水平。另外延江股份及其子公司地处厦门市和南京市等地市，上述地区比公司所在地滁州市工资水平要高。

北京大源主营业务是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加工，根据其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可知，北京大源热风非织造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4.13%、热风后加工非织造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0.34%、水刺非织造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2.35%。北京大源和公司类似，产品都是非织造布基材，无非织造布制品，故销售人员都较少，销售费用以运费为主，但因其海外收入较多，整体运费水平较高。北京大源从 2017 年开始给宝洁公司供货，在合作之初，为配合宝洁公司产品研发与生产，有部分出口给宝洁的产品采用空运方式发货，空运运费较高。2018 年北京大源销售费用率较 2017 年变化趋势和公司一致，都有所下降。

#### ②海外销售的运费、杂费等处理方式与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运杂费占营业收入比例（销售运费率）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简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欣龙控股	1.89	1.76	2.23
诺邦股份	4.47	4.21	3.69
延江股份	8.47	8.67	7.78
北京大源	4.36	4.72	4.65
同行业平均	4.80	4.84	4.59
公司	2.92	2.66	2.8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运费率在 2.66%至 2.92%之间，公司销售运费率高于欣龙控股，而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诺邦股份、延江股份和北京大源的销

售运费率，也低于同行业销售运费率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外销收入占比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欣龙控股	20.71%	20.88%	23.56%
诺邦股份	58.72%	51.42%	46.65%
延江股份	64.59%	54.76%	50.26%
北京大源	39.51%	43.61%	35.27%
同行业平均	45.88%	42.67%	38.93%
公司	12.05%	10.40%	12.46%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比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的运费、杂费等占销售费用及占外销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海外销售运杂费 (①)	548.46	364.40	334.83
销售费用 (②)	3,030.41	2,741.71	2,105.08
外销收入 (③)	9,932.70	8,834.71	7,429.17
海外销售运杂费占销售费用比例 (①/②)	18.10%	13.29%	15.91%
海外销售运杂费占外销收入比例 (①/③)	5.52%	4.12%	4.51%

注：2017 年至 2019 年，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相应的海外销售运杂费数据。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海外销售运杂费占销售费用比例相对稳定；2019 年海外销售运杂费金额及其占销售费用比例有所上涨，主要系 2019 年 CIF 模式外销收入规模增加（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外销收入中 CIF 模式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31.45%、30.99%、47.05%），海外销售运杂费相应增加；报告期内海外销售运杂费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1%、4.12% 和 5.5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诺邦股份和北京大源的销售运费率较为接近，由于公司的外销收入占比较低，从而导致公司销售运费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外销收入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销售运费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具有合理性。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海外销售运杂费占销售费用比例相对稳定，2019 年海外销售运杂费占销售费用比例有所上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运杂费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1%、4.12%和 5.5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运费率无明显差异。

##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722.15	40.40	644.99	34.71	552.88	42.37
咨询服务费	201.44	11.27	480.12	25.84	150.54	11.54
折旧及摊销	290.88	16.27	265.66	14.30	212.24	16.27
业务招待费	284.21	15.90	213.29	11.48	162.02	12.42
差旅费	104.77	5.86	124.29	6.69	114.50	8.78
办公费	98.65	5.52	70.71	3.81	71.85	5.51
其他	85.26	4.77	59.00	3.18	40.72	3.12
<b>合计</b>	<b>1,787.35</b>	<b>100.00</b>	<b>1,858.07</b>	<b>100.00</b>	<b>1,304.7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和折旧及摊销构成，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304.75万元、1,858.07万元和1,787.35万元。2018年公司管理费用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前次首次公开发行中介费用增加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项目变化情况如下：

### （1）职工薪酬费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职工薪酬分别为552.88万元、644.99万元和722.15万元。2018年和2019年分别较上年增长16.66%和11.96%，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管理人员数量及人均工资增加。

### （2）咨询服务费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咨询服务费分别为150.54万元、480.12万元和201.44万元。2017年咨询服务费150.54万元，主要为支付的审计费用。2018年咨询服务费金额较大，主要是因前次上市工作所产生的中介费用在2018年一次性确认当期损益，计入咨询服务费。

### （3）折旧和摊销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折旧和摊销分别为212.24万元、265.66万元和290.88万元，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折旧和摊销费用逐渐增加。

### （4）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比较分析



2017年至2019年，与同行业上市和挂牌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欣龙控股	7.24%	8.53%	8.63%
诺邦股份	4.73%	4.57%	4.75%
延江股份	7.60%	6.80%	4.10%
北京大源	4.67%	4.61%	5.16%
公司	<b>2.13%</b>	<b>2.15%</b>	<b>2.16%</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总体上看，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具体原因如下：

欣龙控股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支出、差旅费和其他费用等。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折旧及摊销和业务招待费。公司专注于非织造布业务，仅有2家子公司，其中泸州金春为销售公司，滁州金洁负责加工母公司水刺非织造布，组织结构简单。欣龙控股业务多元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较多，2017年至2019年分别为26家、25家和24家，各家子公司都需要配置相应的财务、行政和管理等不同岗位的员工，欣龙控股纳入管理费用核算的人员数量远多于公司，使得欣龙控股的职工薪酬率、差旅费率、业务接待费率和办公费用率等人员相关的支出较高。欣龙控股各子公司需要构建办公场地、办公用设备等资产，同时也需要支付日常经营活动开支，使得折旧及摊销支出费率、其他费用率较高。欣龙控股作为已上市公司，每年需要支付固定的审计费、律师费等固定中介费用，另外上市公司资本运作频繁，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较高。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欣龙控股。

诺邦股份除了生产水刺非织造布以外，全资子公司邦怡科技从事水刺非织造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控股子公司杭州国光主要从事湿巾、毛巾等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不涉及下游制品行业，和诺邦股份相比，纳入管理费用核算的人员数量少，管理人员工资薪酬及其他支出较少。其次，诺邦股份及其子公司地处杭州市，比公司所在地滁州市工资水平要高。诺邦股份职工薪酬及其他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3.05%至3.49%之间，而公司职工薪酬、差旅费和其他支出等占比在0.96%至1.17%之间。诺邦股份作为已上市公司，每年需要支付固定的审计费、律师费等固定中介费用，另外上市公司资本运作频繁，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较高。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诺邦股份。

延江股份主要产品为打孔无纺布、PE打孔膜等，业务遍布境内外，国内外

均设有子公司，管理层需要积极拜访海外客户开拓海外市场，而公司业务相对简单，业务主要集中在国内，和延江股份相比，公司纳入管理费用核算的人员数量较少，海外拜访客户频次低，管理员工资薪酬、差旅费及其他费用支出等较少。其次，延江股份及其子公司地处厦门市和南京市等地，上述地区比公司所在地滁州市工资水平要高。再次，与公司相比，延江股份实施了股权激励，报告期内摊销一定金额的股份支付费用，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费用。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延江股份。

北京大源有 3 个制造基地，分别位于北京、天津和苏州，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各公司需要配置相应的管理和技术人员，从北京大源公开披露的信息来看，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有职工薪酬、折旧费、房租及水电费、办公费等组成。公司仅滁州一个生产基地，管理人员数量相对较少。其次，北京大源及其子公司地处北京市、天津市和苏州市，上述地区比公司所在地滁州市工资水平要高。最后，北京大源生产基地多，发生的房租及水电费较大。

### 3、研发费用

#### （1）研发费用的基本情况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研发费用分别为 2,170.56 万元、2,698.14 万元和 2,897.3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呈上升趋势，主要是新产品不断增加，研发项目数量及研发材料、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在保障产能扩张的基础上提高产品质量、丰富产品种类，最终实现产品的竞争力。

#### （2）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进度情况如下：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	2019 年度研发费用类型					期末研发状态
		直接人工	研发材料	动力	折旧	合作研发费	
水刺拖网帘涨紧系统技术研究	152.07	67.03	38.53	24.01	22.50	-	已完成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	2019年度研发费用类型					期末研发状态
		直接人工	研发材料	动力	折旧	合作研发费	
水刺无纺布双动力双橡胶辊扎干技术研究	297.34	151.73	106.68	23.62	15.31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梳理工作辊新型安装方式技术研究	309.92	142.10	122.75	26.16	18.90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棉网高速输送防飘网技术研究	317.85	110.58	133.23	29.34	44.70	-	已完成
一种水刺无纺布生产线自动放卷换卷在线复合系统技术研究	375.00	134.35	194.27	24.09	22.30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双圆网烘干系统研究	225.69	109.44	77.51	21.85	16.88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吸边系统研究	209.92	54.68	112.55	24.15	18.55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防塞棉装置研究	221.17	71.22	91.54	22.12	36.29	-	已完成
双组份超细纤维喷丝紊乱匀整系统技术研究	231.99	135.43	26.67	29.98	39.92	-	已完成
双面性能相异热风无纺布生产技术研究	205.30	75.97	98.77	20.22	10.33	-	研发中
热风无纺布疵点自动打孔标记技术研究	221.12	120.35	67.74	19.89	13.15	-	已完成
超纤合作研发	130.00	-	-	-	-	130.00	已完成
<b>合计</b>	<b>2,897.36</b>	<b>1,172.86</b>	<b>1,070.24</b>	<b>265.42</b>	<b>258.83</b>	<b>130.00</b>	

##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	2018 年度研发费用类型					合作研发费	期末研发状态
		直接人工	研发材料	动力	折旧			
热风无纺布生产线自动开松输送技术研究	161.25	64.02	73.43	17.24	6.56	-	已完成	
热风无纺布无牵伸棉网转移技术研究	191.32	107.54	58.28	16.82	8.69	-	已完成	
双组份超纤水刺无纺布技术研究	138.48	38.76	60.97	25.98	12.79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边料回收再利用技术研究	292.23	124.25	140.72	17.18	10.09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烘干后除尘降温系统技术研究	209.68	108.50	68.22	17.34	15.61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棉网金属自动检排技术研究	290.34	111.06	148.13	18.91	12.25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故障自动处理技术研究	250.13	74.32	149.94	14.79	11.08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自动断网运行技术研究	129.13	23.40	84.78	9.10	11.85	-	已完成	
水刺无纺布梳理机废棉再处理技术研究	216.51	64.51	122.54	17.33	12.13	-	已完成	
新型天然香型水刺无纺布技术研究	342.49	77.90	213.88	21.21	29.50	-	已完成	
一种水刺无纺布生产线新型开松打手技术研究	386.57	57.82	296.73	17.38	14.65	-	已完成	
超纤合作研发	90.00	-	-	-	-	90.00	研发中	
<b>合计</b>	<b>2,698.14</b>	<b>852.06</b>	<b>1,417.61</b>	<b>193.27</b>	<b>145.19</b>	<b>90.00</b>		

##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	2017 年度研发费用类型					期末研发状态
		直接人工	研发材料	动力	折旧	合作研发费	
静电吸附擦拭用水刺无纺布生产工艺研究	524.47	215.60	258.51	26.08	24.28	-	已完成
汽车内饰无纺布生产工艺研究	282.76	125.69	129.75	14.44	12.88	-	已完成
植物纤维可降解水刺无纺布生产工艺研究	454.98	91.91	311.89	21.39	29.79	-	已完成
高档墙布专用水刺无纺布生产工艺研究	272.20	51.31	189.28	17.48	14.13	-	已完成
纸尿裤专用 AB 结构水刺无纺布	384.82	101.32	256.49	16.42	10.59	-	已完成
超声波粘合热风无纺布技术	191.41	41.44	130.04	10.89	9.04	-	已完成
超纤合作研发	59.92	-	-	-	-	59.92	研发中
<b>合计</b>	<b>2,170.56</b>	<b>627.27</b>	<b>1,275.96</b>	<b>106.70</b>	<b>100.71</b>	<b>59.92</b>	

## 4、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715.86	1,082.29	424.38
减：利息收入	45.36	22.22	7.26
利息净支出	670.50	1,060.07	417.12
汇兑损失	85.10	132.35	100.46
减：汇兑收益	123.51	187.45	11.69
汇兑净损失	-38.41	-55.10	88.77
银行手续费	45.86	35.31	33.82
<b>合计</b>	<b>677.94</b>	<b>1,040.28</b>	<b>539.71</b>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构成。2018 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00.57 万元，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长所致。2019 年财务费用为 677.94 万元，比 2018 年下降 34.8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银

行借款减少所致。

#### （六）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106.73	-	-
坏账损失	-	-118.80	-86.09
存货跌价损失	-73.93	-11.08	-
<b>合计</b>	<b>-180.66</b>	<b>-129.88</b>	<b>-86.09</b>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来自于计提的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2018 年和 2019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1）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相应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和坏账损失增加；（2）对库龄较长的库存商品进行了存货跌价测试，2018 年和 2019 年分别计提了 11.08 万元和 73.93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

#### （七）其他收益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67.59 万元、755.62 万元和 805.67 万元，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其他收益全部为政府补助收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75.46	162.96	96.77	与资产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30.00	-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40.60	-	-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补助	293.45	392.46	-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奖励	217.00	171.25	115.24	与收益相关
新员工培训补贴	7.76	16.00	22.4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11.40	6.35	6.85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奖励	20.00	-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10.00	-	-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奖补资金	-	6.00	-	与收益相关
安徽省著名商标奖励	-	-	1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纳税十强企业奖励	-	-	9.90	与收益相关
安徽省名牌产品奖励	-	-	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	0.60	1.42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805.67</b>	<b>755.62</b>	<b>267.59</b>	

公司主要政府补助相关文件如下：

1、根据滁州琅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公司签订的《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水刺、热风无纺布生产项目投资补充协议》规定，公司于 2019 年度收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补助 293.45 万元；根据滁州市琅琊区财政局《关于拨付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度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补助的请示》（琅财[2018]134 号）规定，公司 2018 年收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补助 392.46 万元。

2、根据滁州市琅琊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第一批 29 户企业 2018 年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政策资金的请示》（琅经信[2019]10 号）规定，公司 2019 年收到土地使用税奖励 217.00 万元。根据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滁州市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政策（暂行）的通知》（滁政秘[2016]141 号）的规定，公司分别于 2017 年和 2018 年收到土地使用税奖励 115.24 万元和 171.25 万元。

3、根据滁州市琅琊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等 7 家企业新录用人员培训补贴资金的请示》（琅人社发[2019]94 号）规定，公司 2019 年收到新员工培训补贴 7.76 万元；根据滁州市琅琊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华巨百姓缘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新录用人员培训补贴资金的请示》（琅人社发[2018]66 号）规定，公司 2018 年收到新员工培训补贴 16.00 万元。根据滁州市琅琊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拨付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新录用人员培训补贴资金的请示》（琅人社发[2017]64 号）规定，公司 2017 年收到新员工培训补贴 22.40 万元。

4、根据滁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滁州市财政局《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发放稳定就业岗位补贴的通知》（滁人社发[2017]259 号）规定，公司分别于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收到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6.85 万元、6.35 万元和 11.40 万元。

5、根据滁州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滁州市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财教[2018]743 号）规定，公司 2019 年收到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30.00 万元。根据滁州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财教[2019]116 号）规定，公司 2019 年收到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0.60 万元。根据滁州市财政局、滁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9 年滁州市科学技术创新专项资金（第四批）的通知》（财教[2019]456 号）规定，公司 2019 年度收到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0.00 万元。根据滁州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科技成果转化市级奖补资金的通知》（财教[2018]344 号）规定，公司 2018 年收到科技成果转化奖补资金 6.00 万元。

6、根据《中共滁州市委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实施意见》（滁发[2017]3 号）的规定，公司 2017 年收到安徽省名牌产品奖励 5.00 万元，收到安徽省著名商标奖励 10.00 万元。

7、根据《中共琅琊区委 琅琊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区 2015 年度经济社会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琅[2016]22 号）和中共琅琊区委办公室《2016 年第 5 次区党政班子联席会议纪要》，公司 2017 年收到纳税十强企业奖励 1.90 万元；根据《中共琅琊区委 琅琊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区 2016 年度经济社会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琅[2017]6 号）和琅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区六届人民政府第 2 次常务会议纪要》，公司 2017 年收到纳税十强企业奖励 8.00 万元。

8、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关于 2019 年省支持科技创新有关政策兑现项目（第二批）的公示》的规定，公司 2019 年收到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奖励 20.00 万元。

9、根据滁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滁州市科技创新政策奖补项目（第一批）的通知》（滁科[2019]30 号）的规定，公司 2019 年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10.00 万元。

## （八）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来源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35.00	82.29	400.00
其他	1.30	6.71	29.17
<b>合计</b>	<b>136.30</b>	<b>89.00</b>	<b>429.17</b>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明细主要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直接融资奖励资金	60.00	-	-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补奖金	-	50.00	-	与收益相关
琅琊区科技创新奖	-	10.00	-	与收益相关
琅琊区质量奖金	-	10.00	-	与收益相关
十强、十快企业奖励	10.00	8.00	-	与收益相关
外贸促进政策资金补助	-	4.29	-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奖励	-	-	400.00	与收益相关
市长质量奖	40.00	-	-	与收益相关
省院士工作站奖补款	15.00	-	-	与收益相关
琅琊区促进商务经济发展奖励	10.00	-	-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35.00</b>	<b>82.29</b>	<b>4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政府补助相关文件如下：

1、根据《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第六届滁州市市长质量奖评选结果的通报》（滁政秘[2018]163号）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收到市长质量奖40.00万元。

2、根据中共滁州市委办公室、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滁州市实施四大工程加快推进科技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配套文件（第一批）的通知》（滁办发[2017]6号）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收到省院士工作站奖补款15.00万元。

3、根据《关于开展区商务经济发展奖励办法外贸进出口项目奖励资金申报政策的通知》（滁琅政办秘[2018]27号）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收到琅琊区促进商务经济发展奖励10.00万元。

4、根据滁州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18年度省级直接融资奖励资金的通知》（财金[2019]212号）规定，公司2019年收到直接融资奖励资金60.00万元。

5、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8年制造强省建设资金（第二批）的通知》（财企[2018]1050号）规定，公司2018年收到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补奖金

50.00 万元。

6、根据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科技创新建设创新型城市若干政策的通知》（滁政办[2014]18号）的有关规定，公司2018年收到滁州市琅琊区科技创新奖补贴10.00万元。

7、根据滁州市琅琊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琅琊区区长质量奖管理办法的通知》（滁琅质强办[2017]7号），公司2018年收到滁州市琅琊区区长质量奖奖金补贴10.00万元。

8、根据《中共琅琊区委 琅琊区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度“十强”“十快”特殊贡献企业以及优秀企业家评选结果的通报》（琅[2018]33号），公司2019年收到“十强”、“十快”企业奖励10.00万元。根据《中共琅琊区委 琅琊区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度经济社会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报》（琅[2018]3号），公司2018年收到“十强”、“十快”企业奖励8.00万元。

9、根据滁州市财政局、滁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16年省级外贸促进政策资金的通知》（财企[2017]587号），公司2018年收到外贸促进政策资金补助4.29万元。

10、根据滁州市政府《关于印发滁州市鼓励和扶持企业上市若干政策暂行办法的通知》（滁政[2013]84号）的规定，公司2017年收到企业上市补助400.00万元。

## （九）纳税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缴纳的主要税种的税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值税	期初余额	-18.54	-153.83	-433.61
	本期应交	1,718.78	728.37	855.99
	本期已交	1,497.83	593.08	576.20
	期末余额	202.42	-18.54	-153.83
企业所得税	期初余额	-57.54	651.04	539.76
	本期应交	1,262.84	1,071.50	2,233.89
	本期已交	1,123.78	1,780.08	2,122.61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减少数	-58.39	-	-
	期末余额	139.92	-57.54	651.04

注：企业所得税其他减少数为本期存在退回上年度多缴纳的税款，其他减少数金额与期初存在差异为合并分类影响

增值税的期末余额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差异，系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将期末待抵扣增值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企业所得税的期末余额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差异，系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将各报告期期末预缴的企业所得税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 2、税收政策变化及税收优惠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1,046.77	890.55	-
利润总额	10,079.64	8,561.54	8,129.96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重	<b>10.38%</b>	<b>10.40%</b>	-

2018 年 10 月，公司获得由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34001833，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890.55 万元和 1,046.77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40% 和 10.38%，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比重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 （一）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3,861.13	21.25	21,719.98	30.16	8,183.81	15.51
应收票据	-	-	1,322.47	1.84	713.48	1.35
应收账款	4,691.26	7.19	4,840.42	6.72	2,920.25	5.53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款项融资	3,087.15	4.73	-	-	-	-
预付款项	635.89	0.97	338.94	0.47	992.94	1.88
其他应收款	188.30	0.29	13.03	0.02	143.28	0.27
存货	2,927.01	4.49	3,789.57	5.26	2,965.88	5.62
其他流动资产	10.42	0.02	147.39	0.20	153.83	0.29
<b>流动资产</b>	<b>25,401.15</b>	<b>38.94</b>	<b>32,171.80</b>	<b>44.68</b>	<b>16,073.47</b>	<b>30.46</b>
固定资产	33,217.70	50.93	35,358.94	49.10	27,518.63	52.15
在建工程	489.12	0.75	0.73	0.00	13.52	0.03
无形资产	3,841.64	5.89	3,941.83	5.47	4,042.01	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04	0.78	456.66	0.63	666.93	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8.52	2.71	81.74	0.11	4,453.74	8.44
<b>非流动资产</b>	<b>39,826.03</b>	<b>61.06</b>	<b>39,839.89</b>	<b>55.32</b>	<b>36,694.84</b>	<b>69.54</b>
<b>合计</b>	<b>65,227.17</b>	<b>100.00</b>	<b>72,011.69</b>	<b>100.00</b>	<b>52,768.31</b>	<b>100.00</b>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52,768.31万元、72,011.69万元和65,227.17万元，201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36.47%，2019年末资产总额较2018年末下降9.42%。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0.46%和44.68%，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上升，主要是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流动资金需求增加，使得短期借款有所上升，流动资产有所增加。2019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偿还部分银行贷款所致。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资产结构中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9.54%、55.32%和61.06%，公司资产结构以非流动资产为主，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产能扩张期，需要投入资金建设厂房、购置生产设备和土地，相应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比重较高。

## （二）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构成。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1.97%、

98.45%和 96.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3,861.13	54.57	21,719.98	67.51	8,183.81	50.92
应收票据	-	-	1,322.47	4.11	713.48	4.44
应收账款	4,691.26	18.47	4,840.42	15.05	2,920.25	18.17
应收款项融资	3,087.15	12.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	635.89	2.50	338.94	1.05	992.94	6.18
其他应收款	188.30	0.74	13.03	0.04	143.28	0.89
存货	2,927.01	11.52	3,789.57	11.78	2,965.88	18.45
其他流动资产	10.42	0.04	147.39	0.46	153.83	0.96
<b>合计</b>	<b>25,401.15</b>	<b>100.00</b>	<b>32,171.80</b>	<b>100.00</b>	<b>16,073.47</b>	<b>100.00</b>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现金	0.50	0.34	0.62
银行存款	13,048.31	21,719.63	7,114.09
其他货币资金	812.32	-	1,069.10
<b>合计</b>	<b>13,861.13</b>	<b>21,719.98</b>	<b>8,183.81</b>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8,183.81 万元、21,719.98 万元和 13,861.1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0.92%、67.51%和 54.57%。

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增加 13,536.16 万元，主要系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增加。2019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减少 7,858.84 万元，主要系公司偿还部分银行贷款。

2017 年末和 2019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分别为 1,069.10 万元和 812.32 万元，是公司从境外购买设备存入的保证金。2018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 0.00 万元，主要是公司未向国外采购设备，无保证金。

## 2、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科目核算的均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等，于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3,087.15万元，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2019年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3,087.15万元，较2018年末应收票据1,322.47万元，增加1,764.68万元，系本期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322.47	713.48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322.47	713.48

2017年末、2018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713.48万元、1,322.47万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2018年末应收票据比2017年末增长85.36%，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规模扩大，以票据方式结算货款增加，应收票据相应增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614.01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7.15	100.00%	-	-	3,087.1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087.15	100.00%	-	-	3,087.15
合计	3,087.15	100.00%	-	-	3,087.1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

汇票坏账准备。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920.25万元、4,840.42万元和4,691.2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17%、15.05%和18.47%。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5,329.14	5,380.79	3,515.01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0.96%	53.08%	-
营业收入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3%	42.91%	-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36%	6.22%	5.81%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营业收入的增减而增减，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81%、6.22%和6.36%，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但波动较小。

#### (2) 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情况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参见本节“六、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四）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减值”及“（六）应收款项”。

##### ① 应收账款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12-31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9.03	7.11	379.0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50.11	92.89	258.85	5.23	4,691.26
其中：账龄组合	4,950.11	92.89	258.85	5.23	4,691.26
<b>合计</b>	<b>5,329.14</b>	<b>100.00</b>	<b>637.88</b>	<b>11.97</b>	<b>4,691.26</b>
2018-12-31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5.68	5.50	199.92	67.61	95.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001.76	92.96	257.11	5.14	4,744.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34	1.55	83.34	100.00	-
<b>合计</b>	<b>5,380.79</b>	<b>100.00</b>	<b>540.37</b>	<b>10.04</b>	<b>4,840.42</b>
<b>2017-12-31</b>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01	10.01	352.0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079.66	87.62	159.40	5.18	2,920.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34	2.37	83.34	100.00	-
<b>合计</b>	<b>3,515.01</b>	<b>100.00</b>	<b>594.76</b>	<b>16.92</b>	<b>2,920.25</b>

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兴桦合成革有限公司	158.88	158.88	100.00%	预计全额无法收回
银京医疗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36.81	136.81	100.00%	预计全额无法收回
安徽明得利合成革有限公司	83.34	83.34	100.00%	预计全额无法收回
<b>合计</b>	<b>379.03</b>	<b>379.03</b>	<b>100.00%</b>	

③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923.40	99.46%	246.17
1-2年	4.66	0.09%	0.47
2-3年	10.75	0.22%	3.23
3-4年	2.75	0.06%	1.38
4-5年	4.67	0.09%	3.74
5年以上	3.87	0.08%	3.87
合计	<b>4,950.11</b>	<b>100.00%</b>	<b>258.85</b>

④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979.47	99.55	248.97	3,065.77	99.55	153.29
1-2年	10.99	0.22	1.10	2.64	0.09	0.26
2-3年	2.75	0.05	0.83	4.67	0.15	1.40
3-4年	4.67	0.09	2.34	2.70	0.09	1.35
4-5年	-	-	-	3.87	0.12	3.10
5年以上	3.87	0.08	3.87	-	-	-
合计	<b>5,001.76</b>	<b>100.00</b>	<b>257.11</b>	<b>3,079.66</b>	<b>100.00</b>	<b>159.40</b>

2017年末和2018年末，账龄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9.55%和99.55%，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集中度较高，应收账款安全性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按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采用按账龄组合及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分别对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和5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按5%、10%、30%、50%、80%和10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表：

账龄	诺邦股份	欣龙控股	延江股份	北京大源	本公司
1年以内	5%	1%	0.50%	5%	5%
1-2年	10%	2%	25%	50%	10%

账龄	诺邦股份	欣龙控股	延江股份	北京大源	本公司
2-3年	20%	8%	100%	80%	30%
3-4年	50%	30%	100%	100%	50%
4-5年	50%	30%	100%	100%	80%
5年以上	100%	30%	100%	100%	100%

从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比例高于诺邦股份和欣龙控股，低于延江股份和北京大源，鉴于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且1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或等于同行业公司，故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谨慎。

### （3）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2018年，公司对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核销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95.83万元。2018年5月，公司召开一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核销无法收回无锡宏得利合成革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193.14万元。

###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
2019-12-31	1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564.45	10.59%
	2	GOLDEN DREAM INDUSTRY LIMITED	403.44	7.57%
	3	纳奇科化妆品有限公司	398.70	7.48%
	4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364.46	6.84%
	5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345.60	6.49%
		合计		<b>2,076.65</b>
2018-12-31	1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553.72	10.29%
	2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487.83	9.07%
	3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410.62	7.63%
	4	广东昱升个人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29.56	4.27%
	5	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190.75	3.54%
		合计		<b>1,872.47</b>
2017-12-31	1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332.60	9.46%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
	2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79	6.85%
	3	重庆珍爱卫生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221.59	6.30%
	4	金红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207.23	5.90%
	5	JAYTRONICS INC.	196.10	5.58%
		合计	<b>1,198.31</b>	<b>34.09%</b>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占比分别为34.09%、34.80%和38.97%,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集中度有所上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5)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截止日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占比
2019-12-31	5,329.14	4,664.22	87.52%
2018-12-31	5,380.79	4,881.85	90.73%
2017-12-31	3,515.01	3,055.06	86.91%

注:期后回款金额指截至2020年4月30日的回款金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尚未收回的款项主要是个别客户因经营不善等原因预计无法收回,公司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4、预付款项

(1) 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3.69	99.65	328.84	97.02	980.59	98.76
1-2年	1.37	0.22	6.14	1.81	10.48	1.06
2-3年	-	-	2.50	0.74	1.33	0.13
3年以上	0.82	0.13	1.45	0.43	0.54	0.05
合计	<b>635.89</b>	<b>100.00</b>	<b>338.94</b>	<b>100.00</b>	<b>992.9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电费和上市中介费用等。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的预付款项分别为992.94万元、338.94万元

和 635.89 万元。

2018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7 年末减少 654.00 万元，下降 65.87%，主要原因是从 2018 年下半年开始，部分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因公司信誉良好，合作过程中从未发生过拖欠货款的情况，且因公司生产规模扩大，相应采购金额逐年上升，该等供应商给予公司一定的货款结算信用期。

2019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8 年末增加 296.95 万元，增长 87.61%，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上市中介费用增加。

## （2）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重	账龄
2019-12-31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5.00	33.81%	1 年以内
	2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154.72	24.33%	1 年以内
	3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3.75	13.17%	1 年以内
	4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70.68	11.11%	1 年以内
	5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28.30	4.45%	1 年以内
		合计		<b>552.45</b>	<b>86.87%</b>
2018-12-31	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120.95	35.69%	1 年以内
	2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1.93	24.17%	1 年以内
	3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32.87	9.70%	1 年以内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25.70	7.58%	1 年以内
	5	上海伏龙同步带有限公司	11.69	3.45%	1 年以内
		合计		<b>273.14</b>	<b>80.59%</b>
2017-12-31	1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滁州供电公司	365.37	36.80%	1 年以内
	2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199.77	20.12%	1 年以内
	3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91.38	9.20%	1 年以内
	4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49.62	5.00%	1 年以内
	5	格罗茨贝克福特针布（无锡）有限公司	46.29	4.66%	1 年以内
		合计		<b>752.44</b>	<b>75.78%</b>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43.28 万元、13.03 万元及 188.3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188.30	100.00	13.03	100.00	143.28	100.00
<b>合计</b>	<b>188.30</b>	<b>100.00</b>	<b>13.03</b>	<b>100.00</b>	<b>143.28</b>	<b>100.00</b>

### （1）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和代扣代缴款，按性质分类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	189.47	0.11	20.00
出口退税	-	-	136.49
代扣代缴款	8.73	13.61	10.12
<b>合计</b>	<b>198.21</b>	<b>13.72</b>	<b>166.61</b>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66.61 万元、13.72 万元和 198.21 万元。

2018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152.8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末出口销售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增加，应收的出口退税金额相应减少。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184.4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末向滁州市海关预缴了 189.47 万元保证金。

###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12-31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21	100.00	9.91	5.00	188.30
其中：账龄组合	198.21	100.00	9.91	5.00	188.30
<b>合计</b>	<b>198.21</b>	<b>100.00</b>	<b>9.91</b>	<b>5.00</b>	<b>188.30</b>
2018-12-31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72	100.00	0.69	5.00	13.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3.72</b>	<b>100.00</b>	<b>0.69</b>	<b>5.00</b>	<b>13.03</b>
2017-12-31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61	100.00	23.33	14.00	143.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166.61</b>	<b>100.00</b>	<b>23.33</b>	<b>14.00</b>	<b>143.28</b>

## ①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98.21	100.00	9.91
1-2 年	-	-	-
2-3 年	-	-	-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198.21	100.00	9.9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无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②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分类并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72	100.00	0.69	146.61	88.00	7.33
1-2年	-	-	-	-	-	-
2-3年	-	-	-	-	-	-
3-4年	-	-	-	-	-	-
4-5年	-	-	-	20.00	12.00	16.00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13.72	100.00	0.69	166.61	100.00	23.33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分类余额分别为166.61万元和13.72万元，金额较小。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较为合理，不存在较大坏账风险。公司已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	账龄
2019-12-3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滁州海关	189.47	95.59%	1年以内
	2	代扣代缴社保	8.62	4.35%	1年以内
	3	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0.11	0.06%	1年以内
		合计	198.21	100.00%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	账龄
2018-12-31	1	代扣职工五险一金	13.61	99.20%	1年以内
	2	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0.11	0.80%	1年以内
	合计		<b>13.72</b>	<b>100.00%</b>	
2017-12-31	1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国家税务局	136.49	81.92%	1年以内
	2	滁州市琅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	12.00%	4-5年
	3	代扣职工五险一金	10.12	6.08%	1年以内
	合计		<b>166.61</b>	<b>100.00%</b>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6、存货

### （1）存货构成及变动情况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商品	932.32	1,824.53	1,526.88
原材料	1,547.75	1,850.17	1,278.69
半成品	281.02	-	-
发出商品	143.90	76.77	80.29
周转材料	55.66	49.19	80.02
账面余额	<b>2,960.65</b>	<b>3,800.65</b>	<b>2,965.88</b>
跌价准备	<b>33.64</b>	<b>11.08</b>	-
账面价值	<b>2,927.01</b>	<b>3,789.57</b>	<b>2,965.88</b>

公司主要根据订单情况组织采购及生产，同时结合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965.88万元、3,789.57万元和2,927.0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45%、11.78%和11.52%。总体上看，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呈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但占流动资产的比例有所下降。

公司存货账面价值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加823.69万元，增长27.77%，主要是随着生产规模扩大，2018年末较上年末原材料账面价值增加571.48万元、



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增加 286.56 万元。

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2019 年末较 2018 年减少 862.56 万元，下降 22.76%，主要原因有：（1）主要材料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根据材料市场价格变动趋势预计产品价格将呈下降趋势，因此加快了库存消化；（2）2019 年春节时间比往年要早，下游客户需提前备货。

（2）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期初结存、本期生产、本期销售、期末结存的数量金额

①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期初结存、本期生产、本期销售、期末结存的数量金额情况如下：

#### A、库存商品变动情况

单位：吨、万元

项目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结存	期初库存商品	数量	389.93	265.87	225.22
		金额	449.92	287.87	211.17
本期增加	本期生产	数量	24,641.69	23,047.79	19,318.18
		金额	26,259.02	26,772.58	20,746.05
	本期外购	数量	-	-	0.87
		金额	-	-	1.68
本期减少	本期销售	数量	24,732.04	22,923.73	19,278.39
		金额	26,397.88	26,610.53	20,671.03
	本期发出商品	数量	7.69	-	-
		金额	6.85	-	-
期末结存	期末库存商品	数量	291.89	389.93	265.87
		金额	304.21	449.92	287.87

#### B、发出商品变动情况

单位：吨、万元

项目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结存	期初发出商品	数量	-	-	-
		金额	-	-	-
本期增加	本期新增发出商品	数量	7.69	-	-
		金额	6.85	-	-
本期减少	本期销售	数量	-	-	-

项目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	-	-
期末结存	期末发出商品	数量	7.69	-	-
		金额	6.85	-	-

②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期初结存、本期生产、本期销售、期末结存的数量金额情况如下：

#### A、库存商品变动情况

单位：吨、万元

项目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结存	期初库存商品	数量	777.10	835.18	285.69
		金额	912.38	941.98	258.00
本期增加	本期生产	数量	27,309.86	27,921.27	20,513.06
		金额	27,936.53	32,850.01	23,883.24
	本期外购	数量	-	-	7.18
		金额	-	-	11.30
本期减少	本期销售	数量	27,496.10	27,916.70	19,905.47
		金额	28,303.38	32,802.83	23,130.27
	本期发出商品	数量	146.16	62.66	65.28
		金额	137.05	76.77	80.29
期末结存	期末库存商品	数量	444.70	777.10	835.18
		金额	408.48	912.38	941.98

#### B、发出商品变动情况

单位：吨、万元

项目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结存	期初发出商品	数量	62.66	65.28	17.11
		金额	76.77	80.29	21.18
本期增加	本期新增发出商品	数量	146.16	62.66	65.28
		金额	137.05	76.77	80.29
本期减少	本期销售	数量	62.66	65.28	17.11
		金额	76.77	80.29	21.18
期末结存	期末发出商品	数量	146.16	62.66	65.28
		金额	137.05	76.77	80.29

③热风非织造布期初结存、本期生产、本期销售、期末结存的数量金额情况

如下：

单位：吨、万元

项目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结存	期初库存商品	数量	85.69	138.45	-
		金额	135.60	209.26	-
本期增加	本期生产	数量	5,226.31	4,425.16	1,331.12
		金额	7,559.95	7,183.80	2,170.61
	本期外购等	数量	345.64	-	38.21
		金额	582.74	-	62.96
本期减少	本期销售	数量	5,618.39	4,477.92	1,230.88
		金额	8,225.18	7,257.45	2,024.32
期末结存	期末库存商品	数量	39.25	85.69	138.45
		金额	53.11	135.60	209.26

④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期初结存、本期生产、本期销售、期末结存的数量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

项目	类别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初结存	期初库存商品	数量	115.88	-
		金额	235.59	-
本期增加	本期生产	数量	473.69	980.68
		金额	1,384.60	2,131.54
本期减少	本期销售	数量	539.24	864.80
		金额	1,472.78	1,895.96
期末结存	期末库存商品	数量	50.33	115.88
		金额	147.41	235.59

注 1：以上①-④表中列示的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各类产品各期末库存商品金额合计数分别为 1,439.10 万元、1,733.49 万元和 913.21 万元，与发行人各期末库存商品余额 1,526.88 万元、1,824.53 万元和 932.32 万元，分别相差-87.78 万元、-91.04 万元、-19.11 万元，差异金额为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等外品和边角料附属产品的成本金额，非正品，未包含在上述①-④表中；

注 2：以上①-④表中列示的 2019 年度交叉型水刺非织造布、直铺型水刺非织造布、热风非织造布、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本期销售结转的库存商品金额与 2019 年度这 4 类产品主营业成本金额分别差异 6.89 万元、32.03 万元、0.48 万元、11.97 万元，差异金额系这 4 类产品相关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转销（冲减主营业务成本）金额。

（3）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库存商品、在产品对应的在手订单情况及期后销售实现和结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库存商品金额（A）	932.32	1,824.53	1,526.88
期末半成品	281.02	-	-
在手订单（B）	1,015.73	1,941.37	1,826.63
在手订单金额占期末库存商品金额的比例（B/A）	108.95%	106.40%	119.63%
期后实现销售结转成本金额（C）	931.20	1,823.18	1,525.45
期后实现销售比例（C/A）	99.88%	99.93%	99.91%

注：上表中“在手订单”代表各期末库存商品对应的在手销售订单产品数量乘以对应产品期末结存单位成本得出的成本金额；期后实现销售的情况系截止2020年4月30日的销售情况。

随着水刺非织造布下游市场的不断发展，公司产能释放及生产管理提升，公司结合生产周期及供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将存货余额控制在合理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余额及在手订单金额占各期末库存商品金额的比例相对稳定。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的库存商品期后实现的销售比例均较高。

#### （4）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跌价准备	比例	跌价准备	比例	跌价准备	比例
库存商品	33.64	100.00%	11.08	100.00%	-	-
原材料	-	-	-	-	-	-
半成品	-	-	-	-	-	-
发出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b>合计</b>	<b>33.64</b>	<b>100.00%</b>	<b>11.08</b>	<b>100.00%</b>	-	-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存货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半成品、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不存在跌价的情形。公司原材料严格按照销售及生产计划采购及储备，期末原材料主要为涤纶短纤、粘胶短纤等，公司按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原材料加工至产成品时的加工成本、销售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原材料可变

现净值。经测算，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未发生减值。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对因订单错配、运输途中产品被污损及产品存在瑕疵等形成退货的部分库存商品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待抵扣进项税	10.42	89.00	153.83
预缴所得税	-	58.39	-
<b>合计</b>	<b>10.42</b>	<b>147.39</b>	<b>153.83</b>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2019年末较2018年末减少136.97万元，下降92.9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采购的工程设备较少，期末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金额减少以及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减少。

### （三）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构成。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上述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6.01%、98.65%和93.05%。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33,217.70	83.41	35,358.94	88.75	27,518.63	74.99
在建工程	489.12	1.23	0.73	0.00	13.52	0.04
无形资产	3,841.64	9.65	3,941.83	9.89	4,042.01	11.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04	1.28	456.66	1.15	666.93	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8.52	4.44	81.74	0.21	4,453.74	12.14
<b>合计</b>	<b>39,826.03</b>	<b>100.00</b>	<b>39,839.89</b>	<b>100.00</b>	<b>36,694.84</b>	<b>100.00</b>

### 1、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房屋及建筑物	9,380.74	8,537.66	7,564.48
机器设备	23,264.46	26,109.25	19,405.29
运输设备	83.11	109.26	114.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489.39	602.76	434.82
<b>合计</b>	<b>33,217.70</b>	<b>35,358.94</b>	<b>27,518.63</b>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7,518.63万元、35,358.94万元和33,217.70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4.99%、88.75%和83.41%。固定资产主要来自于机器设备，2017年至2018年内公司处于产能快速扩张期，二条水刺生产线、二条热风生产线及一条长丝超细纤维生产线相继投产。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年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欣龙控股	20-40	10-13	8-10	5-8
诺邦股份	10-30	5-12	5	5-10
延江股份	5-39	3-10	5	3-10
北京大源	15-30	5-10	5	3-5
<b>本公司</b>	<b>20</b>	<b>10、20</b>	<b>4</b>	<b>3-5</b>

注：机器设备中折旧年限为20年的全部为光伏设备

由上表可见，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处于行业平均水平。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1,439.67	2,058.94	9,380.74	82.00%
机器设备	10、20	34,901.47	11,637.01	23,264.46	66.66%
运输设备	4	224.60	141.49	83.11	37.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830.72	341.33	489.39	58.91%
<b>合计</b>		<b>47,396.46</b>	<b>14,178.76</b>	<b>33,217.70</b>	<b>70.08%</b>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成新率高，无明显减值

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2、在建工程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在建工程分别为13.52万元、0.73万元和489.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在建工程	418.57	85.58	-	-	12.94	95.71
工程物资	70.55	14.42	0.73	100.00	0.58	4.29
<b>合计</b>	<b>489.12</b>	<b>100.00</b>	<b>0.73</b>	<b>100.00</b>	<b>13.52</b>	<b>100.00</b>

### (1) 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水刺无纺布七期、八期工程	-	-	8.15
超纤新园区	-	-	4.79
热风非织造布二期工程（设备及附属）	418.57	-	-
<b>合计</b>	<b>418.57</b>	<b>-</b>	<b>12.94</b>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12.94万元、0万元和418.57万元。2018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为零，主要为热风非织造布二期项目（厂房）、水刺无纺布八期项目和超纤项目完工转固。2019年末在建工程为热风非织造布二期工程（设备及附属）尚未完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无明显减值迹象。

### (2) 工程物资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工程物资分别为0.58万元、0.73万元和70.55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工程物资为未领用的工程材料，金额较小。

## 3、无形资产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4,042.01万元、3,941.83万元和3,841.64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02%、9.89%和9.6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4,220.10	416.53	-	3,803.57
软件	购置	78.77	40.70	-	38.07
合计		<b>4,298.87</b>	<b>457.23</b>	-	<b>3,841.64</b>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净值为 3,841.64 万元，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已按照相应会计政策进行摊销，未出现减值的迹象，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递延收益和坏账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递延收益	407.93	374.25	514.49
信用减值准备	96.07	-	-
资产减值准备	5.05	82.41	152.44
合计	<b>509.04</b>	<b>456.66</b>	<b>666.93</b>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666.93 万元、456.66 万元和 509.0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2%、1.15% 和 1.28%。

#### 5、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4,453.74 万元、81.74 万元和 1,768.5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14%、0.21% 和 4.4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设备程款。

2018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7 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末预订的设备 2018 年已到货且安装完毕转入固定资产。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1,686.78 万元，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热风非织造布二期项目预付的设备款金额较大。

#### （四）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5,006.45	32.66	18,850.00	60.84	12,400.00	65.20
应付账款	4,584.19	29.91	7,741.69	24.99	2,591.70	13.63
预收款项	184.45	1.20	459.21	1.48	180.08	0.95
应付职工薪酬	1,610.62	10.51	1,239.15	4.00	1,053.19	5.54
应交税费	455.06	2.97	160.98	0.52	720.45	3.79
其他应付款	66.63	0.43	35.62	0.11	14.68	0.0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907.40</b>	<b>77.68</b>	<b>28,486.66</b>	<b>91.95</b>	<b>16,960.09</b>	<b>89.18</b>
长期借款	701.02	4.57	-	-	-	-
递延收益	2,719.54	17.74	2,495.00	8.05	2,057.97	10.8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420.56</b>	<b>22.32</b>	<b>2,495.00</b>	<b>8.05</b>	<b>2,057.97</b>	<b>10.82</b>
<b>合计</b>	<b>15,327.96</b>	<b>100.00</b>	<b>30,981.66</b>	<b>100.00</b>	<b>19,018.06</b>	<b>100.00</b>

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在75%以上。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是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非流动负债由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组成。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9,018.06万元、30,981.66万元和15,327.96万元，2018年末负债总额较2017年末增加11,963.60万元，主要是短期借款增加6,450.00万元、应付账款增加5,150.00万元。2019年末负债总额较2018年末减少15,653.70万元，主要是短期借款减少13,843.55万元、应付账款减少3,157.50万元。

###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借款	4,000.00	15,850.00	7,500.00
抵押借款	1,000.00	3,000.00	4,900.00
应付利息	6.45	-	-
<b>合计</b>	<b>5,006.45</b>	<b>18,850.00</b>	<b>12,400.00</b>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12,400.00万元、18,850.00万元和5,006.45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5.20%、60.84%和32.66%。短期借款2018年末较上年末增加6,45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扩大生产规模。短期借款2019年末较2018年末减少

13,84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流动资金较为充足，新增工程项目减少，除正常运营所需资金外，其他资金需求逐步减少，偿还部分银行借款。

2017 年末保证借款系金瑞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取得借款 3,00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取得借款 3,0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取得借款 1,500.00 万元。

2017 年末抵押借款系公司以账面价值 2,477.31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价值 2,821.11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抵押取得借款 4,900.00 万元。

2018 年末保证借款系由金瑞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取得借款 3,00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滁州分行取得借款 5,950.00 万元、向广发银行合肥分行取得借款 3,000.00 万元；由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 7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取得借款 500.00 万元；由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 61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向中国民生银行合肥分行取得借款 3,400.00 万元。

2018 年末抵押借款系公司以账面价值 3,960.26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价值 2,760.01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抵押取得借款 3,000.00 万元。

2019 年末保证借款系由金瑞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分别取得借款 2,000.00 万元。

2019 年末抵押借款系公司以账面价值 3,535.85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价值 280.56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向中国建设银行来安支行抵押取得借款 1,000.00 万元。

## 2、应付账款

### （1）公司应付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工程设备款、应付材料款和应付运输费。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2,591.70 万元、7,741.69 万元和 4,584.1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63%、24.99% 和 29.91%。

2018年末应付账款较2017年末增加5,150.00万元，主要是部分供应商给予公司一定的信用期。关于供应商信用期的说明详见本节“十二、资产质量分析”之“(二) 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分析”之“4、预付款项”。

2019年末应付账款较2018年末减少3,157.50万元，主要原因，(1) 公司根据订单需求变化、原材料库存规模和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合理安排采购，另外，期末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应付材料款减少2,246.65万元；(2) 本期支付了部分工程设备款，应付工程设备款减少818.69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含对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2019-12-31	1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474.26	10.35%	1年以内
	2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	375.42	8.19%	1年以内
	3	大连华纶无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74.17	3.80%	1年以内
			145.83	3.18%	1-2年
	4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297.41	6.49%	1年以内
	5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261.48	5.70%	1年以内
		<b>合计</b>	<b>1,728.58</b>	<b>37.71%</b>	
2018-12-31	1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797.77	10.30%	1年以内
	2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	735.64	9.50%	1年以内
	3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702.75	9.08%	1年以内
	4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550.10	7.11%	1年以内
	5	来安县祥瑞运输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36.32	6.93%	1年以内
			<b>合计</b>	<b>3,322.59</b>	<b>42.92%</b>
2017-12-31	1	来安县祥瑞运输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81.84	10.87%	1年以内
	2	南京汇信化纤有限公司	250.62	9.67%	1年以内
	3	安徽渤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5.50	8.70%	1年以内

期间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4	安徽凯迪建业有限公司	200.28	7.73%	1年以内
	5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69.70	6.55%	2年以内
		合计	<b>1,127.93</b>	<b>43.52%</b>	

###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为预收水刺非织造布的货款。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180.08万元、459.21万元和184.45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95%、1.48%和1.20%。2018年末预收款项较2017年末增加279.13万元，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客户订单增加，预收货款金额随之增加。2019年末预收款项比2018年末减少274.76万元，主要是新增客户较少，预收账款相应减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b>一、短期薪酬</b>	<b>1,610.62</b>	<b>1,239.15</b>	<b>1,053.19</b>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5.06	903.29	791.66
2、职工福利费	-	-	-
3、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工伤保险费	-	-	-
生育保险费	-	-	-
4、住房公积金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5.56	335.86	261.53
<b>二、设定提存计划</b>	-	-	-
<b>合计</b>	<b>1,610.62</b>	<b>1,239.15</b>	<b>1,053.19</b>

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1,053.19万元、1,239.15万元和1,610.62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54%、4.00%

和 10.51%。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持续增长，主要是员工人数及人均薪酬、奖金增加所致。

## 5、应交税费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 720.45 万元、160.98 万元和 455.0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9%、0.52%和 2.97%。公司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应交未交的企业所得税和土地使用税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企业所得税	139.92	0.85	651.04
土地使用税	54.25	54.25	54.25
房产税	12.62	11.40	11.40
增值税	212.83	70.46	-
个人所得税	2.42	0.96	3.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5	13.44	0.28
教育费附加	13.77	9.63	0.28
合计	<b>455.06</b>	<b>160.98</b>	<b>720.45</b>

2018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7 年末下降 77.66%，主要原因，（1）2018 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应交企业所得税大幅下降；（2）2018 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前按 25%税率预交企业所得税，税率变化导致 2018 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小。

2019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8 年末增加 294.07 万元，增幅为 182.67%，其中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139.06 万元，应交增值税增加 142.37 万元。应交增值税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142.37 万元，主要是本期采购的工程设备减少，可抵扣的进项税较少。

##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股利。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4.68 万元、35.62 万元和 66.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利息	-	-	26.65	74.81	14.62	99.63
应付股利	-	-	-	-	-	-
其他应付款	66.63	100.00	8.97	25.19	0.05	0.37
<b>合计</b>	<b>66.63</b>	<b>100.00</b>	<b>35.62</b>	<b>100.00</b>	<b>14.68</b>	<b>100.00</b>

#### (1) 应付利息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应付利息分别为 14.62 万元、26.65 万元和 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8%、0.09% 和 0.00%，公司应付利息金额较小。

#### (2) 其他应付款

##### ① 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0.05 万元、8.97 万元和 66.63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年以内	66.63	8.97	0.05
1-2 年	-	-	-
<b>合计</b>	<b>66.63</b>	<b>8.97</b>	<b>0.05</b>

从上表可见，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在一年以内。

##### ②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报销未付款	65.76	8.88	0.01
代收代付款	0.87	0.09	0.04
<b>合计</b>	<b>66.63</b>	<b>8.97</b>	<b>0.05</b>

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57.66 万元，主要是公司 2019 年末发生的报销未付款较多。

## 7、长期借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为 701.02 万元，由金瑞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因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调整了借款结构。

## 8、递延收益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2,057.97 万元、2,495.00 万元和 2,719.5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1-01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2019-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基础建设配套补助	1,625.98	-	100.86	1,525.12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96.52	-	34.60	261.92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建设资金 补助	572.50	-	30.00	542.50	与资产相关
战新基地补助	-	400.00	10.00	390.00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2,495.00</b>	<b>400.00</b>	<b>175.46</b>	<b>2,719.54</b>	
项目	2018-01-01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2018-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基础建设配套补助	1,729.20	-	103.22	1,625.98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28.76	-	32.24	296.52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建设资金 补助	-	600.00	27.50	572.50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2,057.97</b>	<b>600.00</b>	<b>162.96</b>	<b>2,495.00</b>	
项目	2017-01-01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2017-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基础建设配套补助	1,355.61	456.94	83.35	1,729.2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11.19	231.00	13.43	328.76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1,466.80</b>	<b>687.94</b>	<b>96.77</b>	<b>2,057.97</b>	

根据滁州琅琊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以及《琅琊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办公扩大会议纪要》，公司 2017 年收到基础建设配套补助 456.94 万元。

根据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7 年支持制造强省建设若干政策奖补项目和资金的通知》（皖经信财务[2017]258 号），公司 2017 年收到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31.00 万元。

根据滁州琅琊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申请拨付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扶持资金的请示》（琅开管发[2018]23 号），公司 2018 年收到超纤项目固定资产建设资金补助 600.00 万元。

根据《滁州市财政局滁州市发展改革委滁州市科技局滁州市经信委关于印发〈滁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7]169号）以及《琅琊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会议纪要》，公司2019年收到战新基地补助400.00万元。

##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 1、资产周转率分析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5.66	19.44	22.00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38	20.64	18.00

公司对大部分客户采取预收款或现款现货或收取银行承兑汇票销售模式，只对部分长期合作且销售规模较大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账期。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订单需求变化、库存规模和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原材料备货量和产成品库存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较高，资产营运能力较强。

###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单位：次/年

公司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诺邦股份	8.78	5.13	9.93	5.68	11.92	5.68
欣龙控股	6.92	7.27	8.83	6.92	9.09	6.52
延江股份	4.98	5.22	4.15	5.25	4.32	6.17
北京大源	6.08	8.69	6.58	9.68	6.06	9.75
平均值	<b>6.69</b>	<b>6.58</b>	<b>7.37</b>	<b>6.88</b>	<b>7.85</b>	<b>7.03</b>
本公司	<b>15.66</b>	<b>19.38</b>	<b>19.44</b>	<b>20.64</b>	<b>22.00</b>	<b>18.00</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大部分客户采取预收款或现款现货或收取银行承兑汇票销售模式，只对部分长期合作且销售规模较大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账期。公司建立了客户信用政策管理体系，并执行严格的应收账款回收考核制度，保障应收账款的回收，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一般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采购原材料，通过精益管理不断提升存货管理水平，有效地控制安全备货和备料的规模，使得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与公司经营模式相符。

###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 （一）偿债能力分析

##### 1、主要债项情况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主要债项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递延收益。2019年末，公司主要债项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公司负债结构及重要目分析详见本节“十二、资产质量分析”之“（四）负债分析”。

截至2019年末，公司存在的合同承诺债务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要合同”。截至2019年末，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借款或或有负债。

##### 2、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2.13	1.13	0.95
速动比率（倍）	1.89	1.00	0.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50%	43.02%	36.0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67%	43.16%	36.06%
财务指标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4,751.63	13,057.26	10,885.49
利息保障倍数（倍）	15.08	8.91	20.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	1.22	0.04

2017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短期借款的形式来扩大经营规模，流动负债增加而流动资产及速动资产没有同比例增加所致。

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随短期借款的增加有所上升，但总体而言资产负债率仍处于合理水平。

2019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上升，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下降，

主要是公司资金较为充裕，本期新增工程项目减少，固定资产投资资金需求量下降，偿还部分银行贷款，流动负债及负债总额下降所致。

截至 2019 年末的金融负债中，公司管理层预计在未来 12 个月内需要偿还 5,006.45 万元的短期借款、4,584.19 万元的应付账款和 66.63 万元的其他应付款。利息费用取决于借款本金、利率和资金使用时间等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好，利息保障倍数较高，银行的融资能力较强，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 3、与同行业上市和挂牌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和挂牌公司的相关指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诺邦股份	1.07	0.78	1.26	0.99	2.02	1.70
欣龙控股	1.78	1.53	1.54	1.29	2.17	1.87
延江股份	1.30	1.04	1.46	1.20	2.85	2.52
北京大源	0.89	0.64	0.95	0.78	0.71	0.51
<b>平均值</b>	<b>1.26</b>	<b>1.00</b>	<b>1.30</b>	<b>1.07</b>	<b>1.94</b>	<b>1.65</b>
<b>本公司</b>	<b>2.13</b>	<b>1.89</b>	<b>1.13</b>	<b>1.00</b>	<b>0.95</b>	<b>0.77</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7 年末，欣龙控股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欣龙控股长期借款金额较大，货币资金充足。

诺邦股份和延江股份于 2017 年完成首发上市，流动资金较为充裕，相应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有息负债逐渐下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持续提升，截至 2019 年末短期偿债能力优于同行业公司。

综合以上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目前财务规划较为稳健，无到期未偿还债务，预计因不能偿还到期债务而导致的财务风险较小。本次发行后，公司将筹集长期资本金，将更有助于公司改善财务结构，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

#### （二）报告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49	11,005.01	40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6.95	-1,934.99	-7,31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6.97	5,499.97	10,430.76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0.26	35.27	-65.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71.17	14,605.26	3,451.42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55.54	76,379.84	53,835.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08	721.07	697.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66	1,281.71	1,287.9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7,513.29</b>	<b>78,382.61</b>	<b>55,821.2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82.72	58,622.04	48,169.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87.11	4,705.56	3,38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4.68	2,826.95	3,05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29	1,223.05	806.2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8,460.80</b>	<b>67,377.60</b>	<b>55,417.2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52.49</b>	<b>11,005.01</b>	<b>404.04</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净利润的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055.54	76,379.84	53,835.95
营业收入	83,832.35	86,454.50	60,494.40
现金收入比	90.72%	88.35%	8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A)	9,052.49	11,005.01	404.04
净利润(B)	8,869.19	7,279.77	6,065.43
差额(C=A-B)	183.30	3,725.23	-5,661.40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处于较高水平，公司销售现金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入比低于100%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存在票据结算方式，而票据背书不产生现金流。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b>8,869.19</b>	<b>7,279.77</b>	<b>6,065.43</b>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93	129.88	86.09
信用减值损失	106.73	-	-
固定资产折旧	3,855.95	3,313.24	2,245.30
无形资产摊销	100.19	100.19	85.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添列）	660.09	1,026.40	482.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添列）	-23.32	-34.97	-1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52.39	210.27	-169.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788.63	-834.77	-76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添列）	-3,660.68	-5,404.59	-8,469.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添列）	-1,665.83	5,219.58	846.99
其他	-	-	10.0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52.49</b>	<b>11,005.01</b>	<b>404.04</b>

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052.49万元，净利润为8,869.1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基本持平。

2018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005.01万元，净利润为7,279.7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超过净利润3,725.23万元，主要系：

（1）2018年下半年开始，部分长期合作的供应商给予公司一定的信用期，使得经营性应付项目余额较年初增加5,219.58万元；（2）一方面，伴随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1,865.78万元；另一方面，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逐年上升。2018年以来，公司重视对应收票据的管理工作，除了票据到期托收外，还采取了贴现、加大支付原材料货款等多种方式增加或节约经营性现金流入或流出，从而经营性应收项目余额较年初仅增加5,404.59万元；（3）2018年固定资产折旧为3,313.24万元；（4）2018年因银行借款规模的

扩大，财务费用为 1,026.40 万元。

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4.04 万元，净利润为 6,065.4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 5,661.40 万元，主要系：

(1) 2017 年末经营性应收项目余额较年初增加 8,469.15 万元，主要为，一方面，伴随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 1,529.78 万元；另一方面，2017 年公司投资新建三条生产线，为了节约现金支出，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通过背书方式转让给工程施工方和设备供应商，金额为 7,035.01 万元，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投资活动支出，未增加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在计算“经营性应收项目”时将其作为增加项目；(2) 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增加了存货备货量，导致存货较年初增加 765.73 万元；(3) 2017 年随着盈利增强，期末应交税费及递延收益等增加，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较年初增加 846.99 万元；(4) 2017 年固定资产折旧为 2,245.30 万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317.95 万元、-1,934.99 万元和 -3,976.95 万元。公司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伴随公司二条水刺生产线、太阳能光伏项目、二条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及一条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的建设，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支出增加。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430.76 万元、5,499.97 万元和 -13,756.9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本息支付的现金。

2019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756.97 万元，主要是本期偿还部分银行贷款所致。

## (四) 资本性支出分析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外，公司无可预见的其他重大资本支出。

## （五）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持续增加；资产负债率呈先升后降的趋势，2019 年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加强，银行借款规模下降，2019 年末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23.50%。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04.04 万元、11,005.01 万元和 9,052.49 万元，现金流量情况良好，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较低。

同时，本次发行后，公司将筹集长期资本金，将更有助于公司改善财务结构，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降低流动性风险。

## （六）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从事水刺、热风及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用于生产湿巾、面膜、卫生巾、纸尿裤等民用清洁领域和用于生产合成革基布、墙布等装饰装潢领域。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水刺非织造布方面，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纺织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非织造布行业，尤其是水刺非织造布行业在报告期内快速发展，据中国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水刺非织造分会统计，2019 年行业产量约为 69.80 万吨，比 2010 年 23.20 万吨增长 200.86%，年均增长 13.02%。热风非织造布方面，2018 年中国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的市场规模达到 1,188.7 亿元，较 2014 年增长近一倍。

在此背景下，公司作为水刺非织造布行业领先的生产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量及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0.92%。

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热风非织造布产能将会进一步提高，整体的研发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将继续专注于非织造布领域，加大对上游材料和下游制品的研发投入，拓展产业链，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基于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非织造布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经营计划，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不存在重大的持续经营风险。

## 十四、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股权收购合并

### （一）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

#### 1、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支出分别为7,361.59元、2,012.18万元和3,856.1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二条水刺生产线、太阳能光伏项目、二条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及一条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相继建设完工，资本性支出金额较高。

####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在未来的2-3年，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 （二）重大资产业务重组、股权收购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融资租赁

##### （1）融资租赁项目

2014年5月1日，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IFELC14D092859-L-01）以及《委托进口协议》（合同编号为IFELC14D092859-P-01），协议约定由公司代理远东租赁进口租赁设备无纺布梳理生产线，设备购买后再由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回。该融资租赁设备固定资产入账价值23,273,510.40元，与企业自有资产采用同样的折旧政策。起租日为2014年8月6日，租赁期限四年共计48期，总租金合计30,813,475.94元，租赁利率6.72%（该租赁利率随基准利率浮动），2016年度经过历次调整后，总租金变为30,223,089.42元，租金利率调整为5.05%，租赁保证金2,723,007.17元，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900万股（原质押450万股，2015年5月金禾实业以2014年末总股本28,41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之后变为90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金瑞集团与远东租赁签订《保证合同》，曹松亭和杨迎春出具《保证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租赁期满日租赁设备名义价款1,000.00元，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司支付名义价款后租赁设备所有权转移至公司。公司2017年支付租金为5,977,992.76元，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为291,474.41元。

2017年10月，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提前终止协议》（协议编号IFELC14D092859-C-02），协议约定公司应于2017年10月6日前向远东租赁支付5,587,924.65元。租赁合同项下，公司向远东租赁提供了2,723,007.17元保证金，为简化付款路径，公司与远东租赁确认，远东租赁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公司退还的保证金与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应向远东租赁支付的款项直接抵扣，抵扣后，公司实际应向远东租赁支付2,864,917.48元。公司于2017年10月向远东租赁支付了该笔款项2,864,917.48元，至此，租赁协议解除。

## （2）售后回租融资租赁项目

2014年7月25日，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回租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IFELC14D092834-L-01），公司将三线水刺生产线设备以“售后租回”方式与远东租赁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出售固定资产账面原值9,667,321.71元，净值9,284,656.71元，租赁设备出售价款11,280,000.00元（租赁融资额），差额1,995,343.29元计入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起租日为2014年8月13日，租赁期限四年共计48期，总租金合计12,764,448.00元，租赁利率6.72%（该



租赁利率随基准利率浮动),2016年度经过历次调整后,总租金变为12,517,914.61元,租金利率调整为5.05%,租赁保证金1,128,000.00元,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900万股(原质押450万股,2015年5月金禾实业以2014年末总股本28,41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之后变为90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金瑞集团与远东租赁签订《保证合同》,曹松亭和杨迎春出具《保证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租赁期满日租赁设备名义价款1,000.00元,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司支付名义价款后租赁设备所有权归还公司。公司2017年支付租金为2,955,543.12元,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为134,813.06元,摊销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208,209.73元。

2017年12月,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提前终止协议》(协议编号IFELC14D092834-C-02),协议约定公司应于2017年12月13日前向远东租赁支付1,849,537.23元。租赁合同项下,公司向远东租赁提供了1,128,000.00元保证金,为简化付款路径,公司与远东租赁确认,远东租赁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公司退还的保证金与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应向远东租赁支付的款项直接抵扣,抵扣后,公司实际应向远东租赁支付721,537.23元。公司于2017年12月向远东租赁支付了该笔款项721,537.23元,至此,租赁协议解除。

### (3)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项目

2014年7月25日,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回租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IFELC14D093711-L-01),公司将部分生产线设备以“售后租回”方式与远东租赁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出售固定资产账面原值6,400,228.29元,净值5,782,345.52元,租赁设备出售价款7,497,870.00元(租赁融资额),差额1,715,524.48元计入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起租日为2014年8月25日,租赁期限四年共计48期,总租金合计8,484,589.66元,租赁利率6.72%(该租赁利率随基准利率浮动),2016年度经过历次调整后,总租金变为8,317,169.49元,租金利率调整为5.05%,租赁保证金749,787.00元,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900万股(原质押450万股,2015年5月金禾实业以2014年末总股本28,41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之后变为90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金瑞集团与远东租赁签订《保证合同》,曹松亭和杨迎春出具《保证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租赁期满日租赁设备名义价款1,000.00元,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

司支付名义价款后租赁设备所有权归还公司。公司 2017 年支付租金为 1,484,824.16 元，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为 74,710.67 元，摊销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 153,277.45 元。

2017 年 9 月，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提前终止协议》（协议编号 IFELC14D093711-C-02），协议约定公司应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前向远东租赁支付 1,693,794.33 元。租赁合同项下，公司向远东租赁提供了 749,787.00 元保证金，为简化付款路径，公司与远东租赁确认，远东租赁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公司退还的保证金与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应向远东租赁支付的款项直接抵扣，抵扣后，公司实际应向远东租赁支付 944,007.33 元。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向远东租赁支付了该笔款项 944,007.33 元，至此，租赁协议解除。

#### （4）售后回租融资租赁项目

2014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回租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IFELC14D092838-L-01），公司将卷绕机设备以“售后租回”方式与远东租赁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出售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3,175,042.74 元，净值 3,133,756.96 元，租赁设备出售价款 3,714,800.00 元（租赁融资额），差额 581,043.04 元计入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起租日为 2014 年 10 月 11 日，租赁期限四年共计 48 期，总租金合计 4,203,667.68 元，租赁利率 6.72%（该租赁利率随基准利率浮动），2016 年度经过历次调整后，总租金变为 4,113,682.63 元，租金利率调整为 5.05%，租赁保证金 371,480.00 元，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 900 万股（原质押 450 万股，2015 年 5 月金禾实业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28,4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之后变为 9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金瑞集团与远东租赁签订《保证合同》，曹松亭和杨迎春出具《保证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租赁期满日租赁设备名义价款 1,000.00 元，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司支付名义价款后租赁设备所有权归还公司。公司 2017 年支付租金为 982,370.00 元，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分别为 50,964.26 元，摊销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 58,916.53 元。

2017 年 12 月，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提前终止协议》（协议编号 IFELC14D092838-C-02），协议约定公司应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前向远东租赁支付 761,982.13 元。租赁合同项下，公司向远东租赁提供了 371,480.00 元保证金，为简化

付款路径，公司与远东租赁确认，远东租赁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公司退还的保证金与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应向远东租赁支付的款项直接抵扣，抵扣后，公司实际应向远东租赁支付 390,502.13 元。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向远东租赁支付了该笔款项 390,502.13 元，至此，租赁协议解除。

#### （5）融资租赁项目

2014 年 7 月 25 日，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IFELC14D092865-L-01），以及《委托进口协议》（合同编号为 IFELC14D092865-P-01），协议约定由公司代理远东租赁进口租赁设备单轴式高速分条机，设备购买后再由公司融资租赁方式租回。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入账价值 1,765,851.84 元，与企业自有资产采用同样的折旧政策。起租日为 2014 年 10 月 11 日，租赁期限四年共计 48 期，总租金合计 2,383,149.60 元，租赁利率 6.72%（该租赁利率随基准利率浮动），2016 年度经过历次调整后，总租金变为 2,332,136.73 元，租金利率调整为 5.05%，租赁保证金 210,600.00 元，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 900 万股（原质押 450 万股，2015 年 5 月金禾实业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28,4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之后变为 9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金瑞集团与远东租赁签订《保证合同》，曹松亭和杨迎春出具《保证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租赁期满日租赁设备名义价款 1,000.00 元，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司支付名义价款后租赁设备所有权转移至公司。公司 2017 年支付租金为 466,563.00 元，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为 25,644.75 元。

2017 年 10 月，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提前终止协议》（协议编号 IFELC14D092865-C-02），协议约定公司应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前向远东租赁支付 519,472.61 元。租赁合同项下，公司向远东租赁提供了 210,600.00 元保证金，为简化付款路径，公司与远东租赁确认，远东租赁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公司退还的保证金与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应向远东租赁支付的款项直接抵扣，抵扣后，公司实际应向远东租赁支付 308,872.61 元。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向远东租赁支付了该笔款项 308,872.61 元，至此，租赁协议解除。

#### （6）融资租赁项目

2014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IFELC14D092868-L-01) 以及《委托进口协议》(合同编号为 IFELC14D092868-P-01), 协议约定由公司代理远东租赁进口租赁设备再生纤维成套设备, 设备购买后再由公司融资租赁方式租回。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入账价值 1,478,344.56 元, 与企业自有资产采用同样的折旧政策。起租日为 2015 年 1 月 19 日, 租赁期限四年共计 48 期, 总租金合计 2,081,702.21 元, 租赁利率 6.31% (该租赁利率随基准利率浮动), 2016 年度经过历次调整后, 总租金变为 2,045,590.25 元, 租金利率调整为 5.04%, 租赁保证金 185,330.00 元, 金瑞集团以其持有的金禾实业 900 万股 (原质押 450 万股, 2015 年 5 月金禾实业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28,4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之后变为 900 万股)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同时金瑞集团与远东租赁签订《保证合同》, 曹松亭和杨迎春出具《保证函》,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租赁期满日租赁设备名义价款 1,000.00 元, 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 公司支付名义价款后租赁设备所有权转移至公司。公司 2017 年支付租金为 416,273.82 元, 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为 26,620.95 元。

2017 年 10 月, 公司与远东租赁签署《提前终止协议》(协议编号 IFELC14D092868-C-02), 协议约定公司应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前向远东租赁支付 571,469.90 元。租赁合同项下, 公司向远东租赁提供了 185,330.00 元保证金, 为简化付款路径, 公司与远东租赁确认, 远东租赁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公司退还的保证金与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应向远东租赁支付的款项直接抵扣, 抵扣后, 公司实际应向远东租赁支付 386,139.90 元。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向远东租赁支付了该笔款项 386,139.90 元, 至此, 租赁协议解除。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除上述事项外,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四) 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和诉讼事项。

公司诉讼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2020 年修订）》，容诚对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 月至 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0]230Z1655 号），发表了如下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金春股份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发行人的专项声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认真审阅并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0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但已经容诚审阅）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变动
资产总额	82,301.10	65,227.17	26.18%
负债总额	18,518.98	15,327.96	20.82%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变动
股东权益	63,782.12	49,899.21	27.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3,637.41	49,767.12	27.87%

##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
营业收入	55,732.43	41,379.27	34.69%
营业利润	16,357.21	4,242.88	285.52%
利润总额	16,343.74	4,313.66	278.88%
净利润	13,882.91	3,659.87	27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70.29	3,645.33	28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07.84	3,276.06	309.27%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2.93	2,311.38	286.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3.74	-1,218.88	570.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14	-10,749.07	-111.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1.26	-9,668.67	-120.80%

## (4)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1.18	410.33	7.52%
理财产品收益	40.83	23.32	75.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47	0.78	-12,648.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47	-	-
<b>小计</b>	<b>544.02</b>	<b>434.44</b>	<b>25.22%</b>
减: 所得税影响额	81.56	65.17	25.15%
减: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
<b>合计</b>	<b>462.46</b>	<b>369.27</b>	<b>25.23%</b>

#### （四）会计报表的变动分析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82,301.10万元，较上年末增长26.18%，公司总负债为18,518.98万元，较上年末增长20.82%，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增长；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63,637.41万元，较上年末增长27.87%，主要系2020年1-6月盈利能力增强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总体保持了稳定发展态势，2020年1-6月经营业绩同比增长。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732.4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4.6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407.84万元，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309.27%。公司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水刺、热风 and 超纤非织造布，是生产消毒湿巾、口罩等民用和医用防护品的原材料。具体而言：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市场对水刺、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需求大幅增长，而上游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涤纶切片等原材料价格下跌，水刺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毛利率大幅提升。热风非织造布可用作口罩的热风棉层，在口罩需求激增的情况下，虽原材料ES纤维价格上涨，但热风非织造布销售单价大幅上涨，毛利率大幅提升。

2020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32.93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73.74万元，主要是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1.1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五）2020年1-9月业绩预计

结合当前市场、行业的发展动态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经初步测算，公司2020年1-9月业绩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80,419.51 至 84,947.44	62,044.25	29.62%至 3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83.91 至 20,472.33	6,236.72	194.77%至 22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62.63 至 19,738.13	5,529.24	219.44%至 256.98%

注：2020年1-9月财务数据为公司初步预计数据，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下同。

2020年1-9月，公司预计营业收入80,419.51万元至84,947.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62%至36.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383.91万元至20,472.3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662.63万元至19,738.13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公司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水刺、热风 and 超纤非织造布，是生产消毒湿巾、口罩等民用和医用防护品的原材料。受疫情影响，公司下游市场对水刺、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需求大幅增长，产品销售单价提升，而上游涤纶短纤、粘胶短纤和涤纶切片等原材料价格下跌，水刺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毛利率大幅提升。热风非织造布可用作口罩的热风棉层，在口罩需求激增的情况下，虽原材料ES纤维价格上涨，但热风非织造布销售单价上涨幅度高于材料价格上涨幅度，毛利率大幅提升。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模式、原材料采购、产品市场需求、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 十七、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

本公司未编制和披露盈利预测信息。



##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不超过 3,000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按照轻重缓急，计划用于以下 4 个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32,000.00	32,0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合计		<b>42,041.90</b>	<b>42,041.90</b>

以上项目均已进行详细的可行性研究，项目投资计划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实施过程中可能将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项目进展情况投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投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的投资需要，则多余资金将依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予以使用。

####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安排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规定募集资金应存放于董事会

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并接受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监督。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开、透明、规范的原则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编号	环评批文号
1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2019-341102-17-03-011779	滁环[2019]196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6-341102-17-03-020369	滁环[2017]83号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已完成了发改委备案工作，并通过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和《安徽省地方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不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亦不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 （四）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均围绕发行人主营业务展开，其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详见本节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及其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对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目标详见本节之“四、公司的发展规划及拟采取的措施”之“（一）发展规划及目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产品结构的优化以及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有助于保障公司经营战略的实施。

## 2、募集资金投资对发行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聚焦公司主营业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一方面旨在增强公司工艺技术的研发能力和研发储备，另一方面结合生产线建设和实际生产经验对生产工艺的改良，有利于公司技术创新、产品创新能力。“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有利于减轻公司运营资金压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创新创造创意起到支持性作用。

### （六）公司董事会对募投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与行业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金额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相适应，公司在市场、人员、技术、管理等方面有相应储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并通过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研发水平，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募投项目具备可行性。

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体分析如下：

#### 1、生产经营规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热风非织造布产能4,500吨，产品产销率超100%，产品供不应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对生产经营规模进行扩大，增加热风非织造布产品的生产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的缓解公司产能对现有业务发展的制约，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 2、财务状况

目前国内非织造布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期，市场前景广阔。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60,494.40万元、86,454.50万元和83,832.35万元，复合增长率为17.72%，实现净利润分别为6,065.43万元、7,279.77万元和8,869.19万元，复合增长率达20.92%，呈快速增长趋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丰富产品结构，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会使得公司净资产有所提高，资产负债率将得到一定幅度的下降，为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保障，因此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财务状况相适应。

### 3、技术水平

公司非织造布行业的领先企业，经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公司在非织造布工艺技术研发及设备选配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同时，公司通过引入了行业专家，组建热风专业团队等方式，对热风产品及生产工艺进行了深入研究，并已成功投产两条热风生产线。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得专利31项，并凝聚了一支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公司目前的技术储备足以支撑未来业务的发展，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技术水平相适应。

### 4、管理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已经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和稳定的经营管理体系。公司核心管理层拥有多年行业和管理经验，能够较好地应对市场变化，并具有强大的执行力。因此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管理能力相适应。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及其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 1、卫生用热风非织造布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热风非织造布属非织造布大类，近年来我国非织造布行业飞速发展，产品下游应用日益广泛。目前，卫生材料用品市场为目前公司热风非织造布产品的主要下游市场。人口的逐渐增加、老龄化的进一步加剧，逐步提高的消费能力和较高的个人卫生意识，推动了我国卫生类用品市场需求骤增，具体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

业发展概况”之“5、行业规模和下游市场供求概述”。

## 2、公司具有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和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

公司是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院士工作站、“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在非织造布工艺技术研发及设备选配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同时，公司在非织造布领域形成了一系列的独有技术工艺，有关于公司技术工艺的介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专利 31 项，并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重要的技术和人才保障。

## 3、公司为项目的实施作了充分的准备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行了大量的市场调研，对其建设进行了严密的论证，技术准备较为充分，并经过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可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 4、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可行性分析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新增热风非织造布产能 2 万吨。根据目前下游的市场需求预测、公司近年来的发展速度、公司目前的产销率及产能利用率，以及公司在行业中的行业地位，公司完全有能力在项目投产后消化新增产能。

行业方面，目前非织造布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其下游应用范围不断扩展，市场对非织造布产品，尤其是新技术、高附加值产品需求逐年上升；公司业务方面，自 2017 投产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以来，公司热风产品产销率即达 90% 以上，2018 年公司热风产品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进一步提高达 98.34% 和 101.19%，2019 年公司热风产品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达 116.14% 和 107.50%，产品毛利率亦持续提升，公司热风产品供不应求。公司目前已经在行业内树立了品牌及客户优势，公司的大客户战略预计在未来三到五年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市场新增需求。综上，公司完全有能力消化新增产能。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现有主要业务和核心技术为基础，同时结合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制定得出。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和核心技术的关系如下：

### 1、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该项目一方面是对公司现有热风非织造产品产能的扩大,以满足下游客户的放量需求,另一方面是增加后加工处理能力以丰富现有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目前,婴儿纸尿裤、妇女卫生用品和成人失禁用品等用即弃卫生用品的市场空间巨大,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把握下游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工艺技术的研发和创新是非织造布生产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根本,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通过加大公司研发软硬件投入和技术人才储备,优化研发中心部门结构和功能设置,从而构建从上游新型原料研究到中游生产工艺技术及生产设备技术的研发创新,再到下游新型产品开发的一体化研发体系。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成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升级,从而进一步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始终保持公司在非织造布行业的领先地位。

### 3、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资金需求逐年增加,但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除了自身经营积累之外,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资金需求。通过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减低公司负债规模,缓解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是国内领先非织造布生产商,整体产品种类和业务规模增长较快,随着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和产品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公司对流动资金需求将进一步增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有助于公司通过募集资金缓解生产经营中的运营资金压力,进一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介绍

### (一)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自身,项目投资总额 32,000 万元,拟全部采用募集

资金进行投资。本项目计划于现有厂区内新建 4 座综合厂房，同时新建 8 条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形成年产 2 万吨的各类新型卫生用品热风非织造布生产能力。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下游市场发展迅速，国内个人卫生护理用非织造布需求旺盛

热风无纺布具有蓬松度高、弹性好、手感柔软、保暖性强、透气透水性好等特点，广泛应用于用即弃卫生制品的制造，如婴儿纸尿裤、女性卫生用品、成人失禁用品的面层、导流层和底膜层材料等领域。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卫生用品的舒适性，功能性，安全性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热风非织造布市场前景将十分广阔。

### （2）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拓展公司盈利空间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非织造布的生产、研发和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公司已经成为国内领先的水刺非织造布生产商，并在非织造布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公司在巩固自身行业地位的同时，有必要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增加热风非织造布的生产能力和产品种类，以优化自身的产品结构，从而提升综合盈利能力。

## 3、项目的市场分析

本项目为热风非织造布的生产线建设，其下游目标市场主要集中在婴儿纸尿裤、女性卫生用品、成人失禁用品等用即弃卫生用品领域。该领域市场增长空间巨大，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发展概况”之“5、行业规模和下游市场供求概述”之“（2）用即弃卫生用品（不含湿巾）市场”。

## 4、项目选址及项目用地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80号，公司已取得该块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皖（2019）滁州市不动产权第0015862号）。

## 5、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8 条热风非织造布生产线以及其配套生产厂房、后加工生产线。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2,000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 29,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00 万元。项目投资测算表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项目建设投资	29,000.00	90.63%
1	工程费用	26,997.98	84.37%
1.1	建筑工程费用	2,860.77	8.94%
1.2	设备购置费	23,388.52	73.09%
1.3	安装工程费	748.69	2.3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21.09	1.94%
3	基本预备费	1,380.93	4.32%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0	9.38%
合计		32,000.00	100.00%

## 6、项目技术方案及工艺流程

### （1）项目技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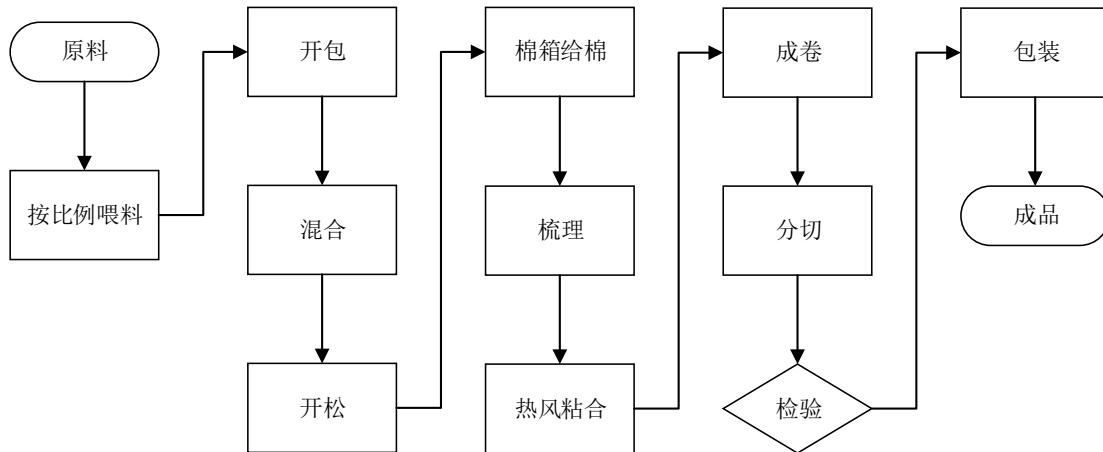
本项目采用干法成网—热风粘合加固生产工艺。

### （2）项目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选用的生产工艺为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及其后加工处理工艺。

#### ①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流程

热风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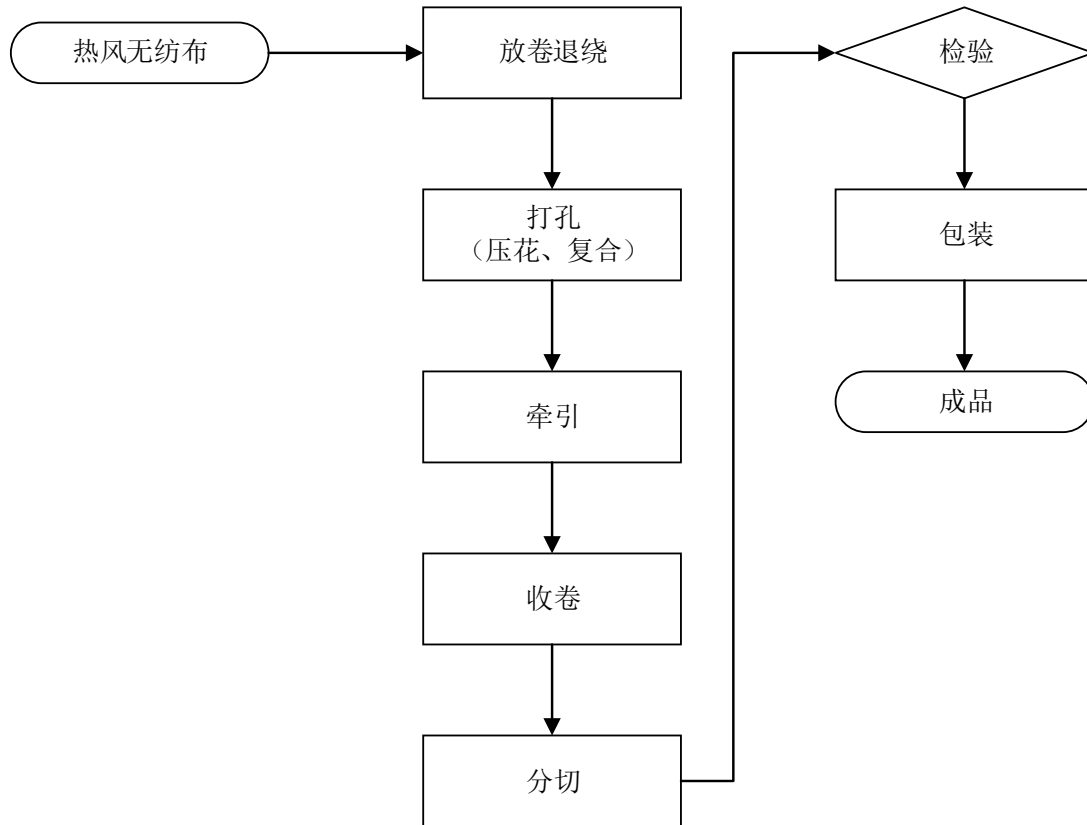


热风无纺布同其它类型的非织造布生产工艺流程相似，第一步必须对纤维进行选配和充分的开松、混合，获得好的纤网创造条件。经开松、混合后的纤维进入梳理机在高速度或在理想速度下制得重量轻、均匀、各向同性的纤网。纤网成型后进入下道烘干工序，利用烘干设备上的热空气穿透纤网，使之受热而得以粘合生成的无纺布，经卷绕成卷再经过分切后包装成成品。

#### ②后加工处理工艺流程



后加工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在无纺布后加工处理工艺上，本项目应用的技术主要是以下三类：打孔、压花和复合。

打孔是一种利用一对加热的相互啮合的针辊和凹辊在面层材料表面上打出不同样式的孔型或者按一定规律分布的孔型的技术。无纺布打孔经过收卷放卷的过程，再利用专业的打孔设备机械打孔成型。

复合和压花是指通过一对加热的相互啮合的凸辊和凹辊使面层材料表面复合或形成某种特殊花纹的加工技术。压花是一种技术较为成熟的后加工处理工艺，与印刷技术相比，压花工艺除了能提供精美的图案以外，还能在一定程度上增加面层材料表面的凹凸感，从而减少材料本身和人体的直接接触面积，使触感更加柔软；同时还可以有效地减少材料表面的粘连，提高舒适程度。

相比而言，复合和压花技术难度较小，应用范围较广，但是对面层材料的性能提升较有限；打孔技术复杂程度高，生产工艺的精细化程度要求也较高，目前市场上真正能够掌握并进行大规模商业应用的生产厂商较少。

## 7、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具体实施进度表如下：

项目	时间（月）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项目立项及资金落实	—————												
设备调研、签订购贷合同		—————											
工程设计、工程施工				—————									
设备到货、安装、调试							—————						
试生产										—————			
正式投产													———

## 8、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污染主要有废水、废气、粉尘、噪声。针对上述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污染防治措施：

### （1）废水处理

本项目生产工艺冷却水、空调用水均循环使用，对于生产厂房、附房内办公室、试验室等排出的少量生活废水直接排入厂区污水管网。卫生间排放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然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2）废气处理

本项目热风无纺布成型温度为 120℃ 左右，温度较低，为节约能源，热风大部分循环使用，每条线实际对外排风量在 800-1200m<sup>3</sup>/h，排出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 （3）粉尘处理

本项目采用的原材料为各类 ES 化学纤维，粉尘含量低，在开清和梳理成网工段会产生少量含粉尘气体，根据工艺生产特点，采取处理措施，配备除尘系统，

其除尘设备选用与主机配套的先进除尘机组,确保车间空气含尘浓度达到环保要求,不超过  $1\text{mg}/\text{m}^3$ 。

#### (4) 噪声处理

本项目设备在运转时磨擦振动而产生的噪音较低,设备安装时已加隔振垫等措施,确保其噪声声值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允许的噪声标准值。

###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该项目总投资 32,000.00 万元,建成后可年产 20,000 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非织造布。运营期达产后预计年新增营业收入达 45,682.50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达 3,889.82 万元,投资回收期税后约 7.18 年。

## (二)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本身。项目投资总额 3,041.90 万元,拟全部采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本项目拟新建研发中心检验和检测实验室  $3,444\text{m}^2$ , 试验车间  $924\text{m}^2$ , 购置各类研发、检测设备、试制设备及其他配套辅助设备,全面提升公司研发中心硬件设施水平。

同时,本项目拟进一步完善研发中心部门结构和功能设置,在非织造布研发、产品及原料质量控制等领域重点引进一批高水平的研发技术人才,有效充实研发团队规模。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1) 占据产业技术升级的先发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非织造布行业工艺技术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行业内的技术融合,技术更新和产业升级速度较快,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在行业的更新换代中保持领先地位,在技术升级的行业发展趋势中占据先发优势。此外,非织造布行业是非标准化行业,客户对于产品的需求具有多方位、个性化特点,因此新技术研发、新工艺改造是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的必然要求,特有的生产工艺及技术已经成为非织造布行业核心竞争优势。本项目的建设是公司持续提高自身核心竞争力的有利保证。

(2) 提高产品品质，改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打开高端非织造布市场的需要

随着科技的发展，非织造布的应用领域正在迅速扩大，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但在国内非织造布行业，低附加值的产品加工能力过剩，高附加值产品生产能力不足，从而形成了目前非织造布行业中、低档产品过度竞争，高端产品依赖国外进口，有效供给不足行业竞争状况。

公司一直将提供专业化、品质化的非织造布作为产品发展的第一要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一方面有利于进一步提升现有产品的技术含量，巩固公司现有技术优势，增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也是持续开发研制高附加值、功能性非织造布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结构的必然要求，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打开非织造布高端市场领域。

### (3) 储备高素质研发团队、技术人才的需要

非织造布行业本身技术工艺复杂，涉及流体力学、纺织工程学、纺织材料学、机械制造学、水处理技术等多项理论及应用学科，这要求非织造企业必须具备多方面、跨学科的研发团队和技术人才，同时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和技术人才也是公司保持技术进步和新产品开发的源泉。本项目实施有助于公司进行人才储备，引入并培养出行业领先的工艺技术研发团队，为公司未来的高速发展积蓄力量。

## 3、项目选址及项目用地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 218 号，位于公司现有厂区内北侧预留发展用地，公司已取得该块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1024711 号）。

## 4、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研发中心检验检测实验室、试验车间建设及仪器设备购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041.90 万元，均为项目建设投资。项目投资测算表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2,452.80	80.63%
1.1	建筑工程费用	963.40	31.67%
1.2	设备购置费	1,431.10	47.05%
1.3	安装工程费	58.30	1.92%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44.20	14.60%
3	基本预备费	144.90	4.76%
合计		3,041.90	100.00%

### 5、项目技术方案及工艺流程

根据非织造布行业特点及技术发展趋势，本项目主要研发方向集中于双组份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双组份热风固结非织造布、PLA 水刺非织造布、可降解可冲散水刺非织造布、超薄水刺非织造布、亲肤热风非织造布、具有缓释香味的热风非织造布等生产技术及产品研究。

###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具体实施进度表如下：

项目	时间（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项目立项及资金落实	■												
设备调研、签订购贷合同		■											
工程设计、工程施工				■									
设备到货、安装、调试								■					
试生产											■		
正式投产													■

### 7、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污染主要有废水、废气粉尘、噪声。针对上述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污染防治措施：

#### （1）废水处理

本项目水刺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设备自带的水循环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于水刺机组使用；生产工艺冷却水循环使用。试验厂房内工艺冷却水、空调用水均循环使用。

检验检测实验室等排出的少量生活废水直接排入厂区污水管网。卫生间排放

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然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2）废气粉尘处理

本项目采用的原材料为各类化学纤维，粉尘含量低，在开清和梳理成网工段会产生少量含粉尘气体。公司根据工艺生产特点，配备除尘系统，其除尘设备选用与主机配套的先进除尘机组，确保车间空气含尘浓度达到环保要求，不超过 $1\text{mg}/\text{m}^3$ 。

### （3）噪声处理

本项目设备在运转时磨擦振动而产生的噪音较低，设备安装时已加隔振垫等措施，确保其噪声声值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允许的噪声标准值。

## 8、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未单独进行财务评价，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研发能力将明显提升，有利于公司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提升产品品质和技术附加值，丰富产品结构以更好的满足客户多方位需求，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 （三）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 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以降低公司负债规模，缓解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 2、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

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逐年增加，但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除了自身经营积累之外，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资金需求。通过银行贷款的方式筹集资金为公司扩大经营规模提供了资金支持和保障，但由此产生的财务费用也增加了公司的财务负担，降低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将促进资金需求的增加，而受制于目前融资渠道的限制，公司银行贷款将持续增加，进而导致资产负债率提高，财务风险增大。为此，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盈利水平，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保障。

### 3、偿还银行贷款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1) 缓解短期偿债压力

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主要是银行提供的短期借款，渠道较为单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 23.67%，处于较高水平。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张，流动资金需求增加，银行贷款将呈逐渐上升趋势，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缓解短期偿债压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 (2) 节省财务费用，提高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支出分别为 424.38 万元、1,082.29 万元和 715.86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7.00%、14.87% 和 8.07%，利息支出对公司盈利状况具有一定的影响。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降低银行贷款规模，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 (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 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缓解公司生产经营中资金压力，保障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产品种类的快速增加，公司在生产、研发、新产品市场开拓方面有着大量的运营需求。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一方面有助于增强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发展现有业务，增强既有优势，另一方面有助于公司加大对新产品研发投入，增强研发实力，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 3、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资产流动性进一步提升，降低公司流动性风险，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的长期稳健发展。

## 四、公司的发展规划及拟采取的措施

### （一）发展规划及目标

#### 1、总体发展目标

公司秉持“致力于提高生活品质，让大众能够广泛使用安全、方便、快捷、舒适的非织造用品”的使命，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遵循“努力创造价值，以优质产品服务社会，以丰厚报酬回馈股东”经营宗旨，保持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将在发挥自身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加大研发力度，着重发展非织造布行业的高端产品，成为非织造布行业细分领域的国内领先、世界知名企业，同时积极参与建立健全行业标准，促进引导行业规范、健康、良性发展。

#### 2、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三到五年，根据市场需求及其变化趋势，公司将通过不断研发创新及引进新产品、新技术，逐步扩大生产规模，适时扩大非织造材料行业的产品种类和规模，丰富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引领挖掘新产品市场需求，不断优化内部管理，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建立健全稳定的市场和营销网络，将公司打造成为非织造布市场的领军企业。

###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 1、优化产品结构，丰富公司产品种类

报告期内，公司在发展现有产品业务基础上，积极适应市场变化，不断丰富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2017年和2018年公司分别投产热风 and 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随着技术工艺的不断成熟和下游市场开拓的成功，热风非织造布已成为公司收入和重要利润增长的点。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热风非织造布共实现收入2,179.88万元、8,310.51万元和10,264.78万元，贡献毛利155.56万元、1,053.06万元和2,040.08万元。超细纤维非织造布则成为公司高毛利率产品，提高了公司产品附加值。

#### 2、逐步扩大非织造布生产规模，进一步巩固自身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2条水刺非织造布生产线，2条热风非织造布和1条长



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总体非织造布产能从 2017 年初的 3.5 万吨增长至 2019 年底的 5.4 万吨，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公司报告期内被评为中国非织造布行业十强企业。

### 3、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技术成果显著

公司历来重视非织造布设备和工艺技术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扩大研发投入，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2,170.56 万元、2,698.14 万元和 2,897.36 万元。公司 6 号水刺生产线经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参与研发的“双组份纺粘水刺非织造材料关键技术装备及应用开发”项目以及“数字化宽幅高产水刺法非织造布成套技术装备及产业化应用”项目分别获得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和二等奖。

###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 1、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

在发展现有产品业务基础上，适应市场变化，研发、引进、培育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丰富产品种类。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成为非织造布行业的专业化企业，通过持续的技术和工艺创新、市场开拓、强化内部管理和积累再投入等措施，公司从最初的一条生产线发展到目前八条水刺、两条热风 and 一条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产品从最初的革基布，发展到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产品。通过几年的快速发展，公司生产能力和产销量规模均位居非织造布行业前列，体现了公司具备良好的成长性。在我国经济保持较快发展的宏观环境下，非织造布行业作为朝阳行业，将会延续高速增长的势头。非织造布应用领域广泛，市场前景广阔，为公司经营和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将会在继续巩固和发展现有水刺非织造布产品市场的同时，加大非织造布技术的引进和研发投入，开发行业领先的热风和长丝超细纤维非织造布生产线，积极拓展非织造布产品品类。

#### 2、坚持引进技术和自主创新并重

加强业务培训和人才引进，深入推进技术进步，积极研发和引进行业先进技术和产品，不断提升装备的技术水平。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坚持引进技术和自主创新并重的技术进步战略。在生产

实践中，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结合生产设备定制化特点，和设备生产厂家合作，将公司研发的技术工艺运用到定制的新生产线中，不断提升产品生产装备的技术水平，同时，公司正逐步加大与高校及科研院所的合作，以保持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在非织造布行业的领先地位，为公司实现稳步快速发展创造可持续性条件。

### 3、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

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地处华东的区域优势，建立健全以华东地区为中心，覆盖全国主要经济发达地区、兼顾西南人口大区的销售格局。在国外市场方面，公司将重点发展韩国、日本为主的亚洲市场，积极开拓欧美发达国家的区域市场。

面对国内外非织造布市场发展趋势和竞争状况，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营销队伍建设，合理调配公司的各项资源，充分利用互联网资源，积极开展网络营销，在稳定现有销售区域和渠道的基础上，积极与国内外有实力的下游企业建立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完善销售网络，拓宽客户资源，积极发展大客户群和优质客户群，不断扩大国内外市场份额。

### 4、加强完善内部管理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张，对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和管理人才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了适应以后的发展和战略需求，公司将在现有的治理结构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建立更加有效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加强管理培训并适时从外部引进专业化、高水平管理人才，打造一支精干、高效、凝聚力更强的经营管理团队。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现行的质量管理体系，推进信息化管理，提高ERP等管理软件的应用水平，推动综合管理水平再上台阶。

### 5、积极实施人才发展战略

公司将不断优化组织结构，完善职能体系建设，建立系统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和留用机制，实现人力资源优化配置，确保人才培养和储备与业务规模增长速度相匹配，建立员工培训的长效机制，引进行业尖端人才，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1) 引进外部高素质人才。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将有计划

的引进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根据目前的人才结构，未来三年，公司将着重引进技术研发、经营管理、质量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打造一支结构合理、团结稳定、竞争力良好的骨干员工队伍，保证企业持续发展。

(2) 强化内部培训。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员工培训方面的投入力度，提升全体员工的综合素质。对于重点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岗位员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提供专业学习、培训、同行业交流等多种学习提升的机会，逐步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比例。

(3) 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公司将不断完善和改进现有人才激励机制，进一步创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环境，充分调动公司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以最大的诚意、最好的机制，用好人才，留住人才。

## 6、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如能顺利实施，在未来两至三年内，公司将集中精力建设拟投资项目，并培育高回报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根据市场和自身发展的实际需求，在保持稳健的资产结构的同时，通过不同的渠道低成本筹措长、短期资金，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

## 7、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专注于主业的发展，若在未来发现同行业中有适合的收购兼并对象，公司将在充分论证并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依托于资本市场，实施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并购。

##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对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联系关系做了详细的规定，以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各方面的权利。

####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披露信息，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对信息披露的一般规定、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信息披露的审核与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的责任划分、信息披露的保密措施等事项都进行了详细规定。

####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公司证券事务部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责；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部

部门负责人：孙涛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218号

联系电话：0550-2201971

电子信箱：suntao@ahjinchun.com

###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

公司将严格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媒体采访、一对一沟通、现场参观、邮寄资料、电话咨询、广告、路演、分析师会议或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借助互联网等便捷方式，提高沟通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以及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 （一）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利润分配的形式及期间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董事会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在当年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3、现金分红政策

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若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重大资金支出指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固定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总资产的 20%)，且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应当包含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还将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产支出安排等因素，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分配所占比例不低于 20%。

#### 4、利润分配决策机制与程序

(1)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并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3) 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听取、接受中小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 5、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1)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股东大会提案时须进行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2) 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须发表独立意见，并及时予以披露。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听取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意见（如有），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 6、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1)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④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⑤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2) 公司若当年不进行或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未分红原因、未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发表独立意见，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

## （二）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为了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保持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提高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的监督，稳定投资者预期，同时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公司在本次发行前股利分配政策的基础上，修改并完善了公司股利分配的原则、形式、发放条件、期间间隔、审议程序、政策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制订、决策机制及监督约束机制等重要条款，进一步明确并细化了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以期兼顾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及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投资价值。

## 三、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2019年5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9年6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完善的股东投票机制，根据公司2019年6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建立了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网络投票制等股东投票机制，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权利。

### （一）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如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30%以上或公司拟选举董事、监事的人数为2人以上的，实行累积投票制。

###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 （三）对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的相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锁定安排

### （一）公司控股股东金瑞集团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减持的，股票减持价格不高于发行价。

若发行人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迎春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若发行人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杨乐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减持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若发行人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2、在任职期间内，本人将向发行人如实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曹松亭、孙涛、仰宗勇、李保林、胡俊、卞勇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减持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若发行人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2、在任职期间内，本人将向发行人如实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五）公司股东欣金瑞智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若发行人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

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六）公司股东永强鸿坤、常州彬复承诺**

1、自本企业受让发行人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并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七）公司股东金通安益、庐熙投资、十月吴巽、汪德江、尹锋、梁宏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则违规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重要合同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及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和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原材料采购合同,以及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合同如下:

#### (一) 销售合同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及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销售数量	合同签署日	合同期限	备注	是否履行完毕
1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1,500.00 吨 (年度预计)	2017.01.01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 2,850 万元	是
2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2,500.00 吨 (年度预计)	2017.01.01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 4,250 万元	是
3	安徽正兴合成革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1,000.00 万米 (年度预计)	2017.01.04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 1,086 万元	是
4	安徽宝博合成革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900.00 万米 (年度预计)	2017.01.20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 1,275 万元	是
5	广西越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600.00 吨	2017.02.03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 948 万元	是
6	LEC,INC.	水刺无纺布	361.40 吨	2017.05.09	2017 年 6 月 -2017 年 7 月	总金额 90.29 万美元	是
7	LEC,INC.	水刺无纺布	990.10 吨	2017.07.03	2017 年 7 月 -2017 年 11 月	总金额 245.84 万美元	是
8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	2017.08.01	2017 年 8 月 -2018 年 7 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销售数量	合同签署日	合同期限	备注	是否履行完毕
9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	2018.01.01	2018年1月-2019年1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10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	2018.01.01	2018年1月-2018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11	贝护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1,560.00吨(年度预计)	2018.01.01	2018年1月-2018年12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2,774万元	是
12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2,500.00吨(年度预计)	2018.01.01	2018年1月-2018年12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4,250万元	是
13	广西越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400.00吨	2018.01.01	2018年1月-2018年12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672万元	是
14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1,000.00吨(年度预计)	2018.01.02	2018年1月-2018年12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1,904万元	是
15	安徽正兴合成革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600.00万米(年度预计)	2018.01.02	2018年1月-2018年12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752万元	是
16	安徽宝博合成革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550.00万米(年度预计)	2018.01.10	2018年1月-2018年12月	价格随行就市约869万元	是
17	河南省百蓓佳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热风无纺布	-	2018.01.23	2018年1月-2019年1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18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热风无纺布	-	2018.02.23	2018年2月-2019年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19	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水刺无纺布	-	2018.07.01	2018年7月-2019年6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20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热风拒水布	-	2018.08.01	2018年8月-2019年8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销售数量	合同签订日	合同期限	备注	是否履行完毕
21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无纺布	-	2018.08.20	2018年8月-2019年7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22	福建恒安集团有限公司	无纺布	-	2018.12.25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23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无纺布	-	2018.12.30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24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无纺布	-	2019.01.01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是
25	维达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	无纺布	-	2019.07.09	2019年8月-2020年7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26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热风无纺布、水刺布	-	2019.08.23	2019年8月-2020年8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27	晋江恒安家庭生活用纸有限公司	无纺布	-	2019.12.1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28	安徽轻工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水刺布	-	2019.12.28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29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水刺布	-	2019.12.28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30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水刺布	-	2019.12.28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31	安徽汉邦日化有限公司	水刺布	-	2019.12.29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32	杭州国光旅游用品有限公司	水刺布	-	2019.12.30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33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刺布	-	2020.2.28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销售数量	合同签署日	合同期限	备注	是否履行完毕
34	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	无纺布	-	2020.3.1	2020年3月-2021年2月	该订购合同为框架协议	否

## (二) 原材料采购合同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及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交易金额在100万以上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标的物	采购数量(吨)	合同签署日	合同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1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涤纶短纤	10,000.00	2017.01.01	2017年1月-2017年12月	是
2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粘胶短纤	8,000.00	2017.02.05	2017年1月-2017年12月	是
3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粘胶短纤	8,000.00	2018.02.02	2018年全年	是
4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涤纶短纤	10,000.00	2018.02.27	2018年全年	是
5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涤纶短纤维	12,000.00	2018.12.10	2019年全年	是
6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	本白水刺	2,500.00	2019.07.01	2019年7月-2019年12月	是
7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洁净高白纤维	1,500.00	2019.07.02	2019年7月-2019年12月	是
8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洁净高白纤维	1,200.00	2019.07.02	2019年7月-2019年12月	是
9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纤维素纤维	400	2019.07.11	2019年7月-2019年12月	是
10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	水刺专用涤纶短纤	4,000.00	2019.07.12	2019年7月-2019年12月	是
11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纤维素纤维	4,500.00	2019.07.20	2019年7月-2019年12月	是
12	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涤纶短纤维	1,500.00	2019.07.21	2019年7月-2019年12月	是
1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涤纶短纤维	6,000.00	2019.12.16	2020年全年	否
14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洁净高白纤维	2,500.00	2020.01.02	2020年1月-2020年6月	否
15	赛得利(福建)纤维有限公司	纤维素纤维	2,500.00	2020.01.05	2020年1月-2020年6月	否



序号	供应商	标的物	采购数量 (吨)	合同签署日	合同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16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特种化纤厂	水刺专用涤纶短纤	4,000.00	2020.01.11	2020年1月-2020年6月	否
17	赛得利(九江)纤维有限公司	纤维素纤维	2,000.00	2020.01.15	2020年1月-2020年6月	否

### (三) 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设备及数量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奥特发非织造机械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烘箱1台	295.46万元	2019.07.01
2	御金(中山)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热风无纺布中心卷绕机1台、热风无纺布分切机1台，烫平风冷一体机1套	180.00万元	2019.07.11
3	瑞法诺(苏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热风无纺布开清设备1套	172.00万元	2019.06.25
4	瑞法诺(苏州)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热风无纺布卷绕、分切设备1套	140.00万元	2019.07.16
5	AUTEFA Solutions Italy S.P.A	梳理生产线1条	134.50万欧元	2019.07.01
6	KANEMATSU KGK CORP.	单道夫梳理机2台	13,300.00万日元	2019.06.21
7	日惟不织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平面热风式无纺布生产设备1套	34.80万美元	2019.06.18

### (四) 借款合同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合同	债权人	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合同
1	固借字第241012019004号	徽商银行滁州丰乐路支行	700	2019.09.20-2022.09.20	浮动利率	高保字第241012019020号
2	190202授087贷00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999	2020.02.19-2021.02.18	3.915%	190202授087A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3	清流支行流借字2020第2005号	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清流支行	1,000	2020.02.20-2021.02.19	3.15%	清流支行保字2020第2003号

序号	借款合同	债权人	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合同
4	流借字第 241012020 006号	徽商银行滁州 丰乐路支行	500	2020.02.25-2 021.02.25	3.05%	高保字第 241012020006 号
5	013344122 0200008人 民币资金 借款合同	合肥科技农村 商业银行新站 支行	1,000	2020.02.26-2 021.02.26	2.05%	金瑞集团 3401010133202 00890004最高 额保证合同
6	200007流 动资金借 款合同	交通银行滁州 分行	4,900	2020.02.28-2 021.02.26	2.05%	无

## 二、对外担保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发行人诉讼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以下诉讼事项：

#### 1、发行人作为原告的诉讼事项

（1）发行人2012年至2013年向安徽兴桦合成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桦公司”）销售水刺非织造布，形成应收货款，张李华、朱学卓、李明刚等3名自然人为上述货款提供担保。兴桦公司2013年开始经营恶化，2013年11月双方确认的未结清货款金额为158.52万元，公司于2013年12月对兴桦公司提供的一条生产线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因兴桦公司拒付货款，2014年1月，公司作为原告向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兴桦公司或张李华、朱学卓、李明刚3个自然人偿还兴桦公司尚欠货款158.52万元，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出具（2014）滁民二初字第00029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兴桦公司立即支付所欠货款，拍卖兴桦公司抵押给公司的生产线所得价款优先偿还给公司，张李华、朱学卓、李明刚对上述货款中的156.45万元承担连带给付责任。2014年7月，公司向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已对上述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2017年3月起，公司与银京医疗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

“银京公司”)发生业务合作,2018年8月银京公司因固定投资扩张导致财务状况恶化,开始拖欠公司货款,公司停止向其发货并催要货款,至2018年10月银京公司欠公司货款1,368,090.40元。公司于2018年11月向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申请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后根据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2018)皖1102民初3818号民事裁定书,对其房产、土地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2018年12月26日,法院对该案进行了判决(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皖1102民初3818号),目前公司已申请法院对其房产、土地、银行账户等执行查封程序。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上述诉讼事项发行人为债权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行为不构成重大影响。

## 2、发行人作为被告的诉讼事项

2020年2月,发行人与滨海昌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昌正”)签订采购合同,约定滨海昌正向发行人采购超细纤维纺粘水刺布,具体采购数量以双方签署的订单为准,同时滨海昌正应于首次下订单之日起1个月内支付首笔定金100万元,《采购合同》有效期自2020年2月18日至2021年2月17日。2020年2月26日,滨海昌正通知发行人生产首批订单产品,发行人确认该订单后向滨海昌正销售9,637.20kg超细纤维非织造布,销售金额(含税)合计38.55万元,实际收取货款38.55万元(其中,2020年2月收取货款40.00万元、定金100.00万元,2020年3月退还货款及定金101.45万元)。2020年2月29日,滨海昌正再次向发行人下发订单,鉴于发行人于2020年2月28日收到滁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对抗击新冠肺炎防疫物资征用的函,需按照应急指挥部的统一安排进行产品供给,针对滨海昌正的订单生产存在一定困难,因此发行人未接受滨海昌正的该笔订单并及时告知了滨海昌正。此后,发行人与滨海昌正不再有业务往来。2020年7月11日,发行人收到江苏省滨海县人民法院传票以及相关起诉状、证据材料等,原告滨海昌正以发行人无法接受订单及产品质量问题为由,向江苏省滨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发行人双倍返还定金(支付100万元)并由发行人赔偿损失324.17万元;同时江苏省滨海县人民法院根据滨海昌正的申请,于2020年7月1日作出(2020)苏0922民初2707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发行人225.00万元银行存款予以冻

结。根据江苏省滨海县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该案将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一审开庭。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与滨海昌正的诉讼事项中发行人虽为被告，但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等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法律障碍。具体原因如下：

（1）与滨海昌正的诉讼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与滨海昌正自 2020 年才开始合作，2020 年 1-6 月销售金额（不含税）为 34.11 万元，占发行人同期营业收入的 0.06%，即使因上述诉讼导致发行人与滨海昌正停止合作，亦不会对发行人未来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发行人不存在重大产品质量问题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产品质量纠纷，经查阅中国裁判文书网等公开信息网站，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因产品质量而引起的诉讼。

根据发行人与滨海昌正签订的《采购合同》，滨海昌正对于不合格品或交货数量有异议的，应在完成验收工作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向发行人提出，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滨海昌正未在上述期间内提出质量问题，亦不存在退货情形；同时，发行人已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采用发行人产品生产的口罩进行细菌过滤效率检验，检验结果为达标。

根据滁州市琅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8 日出具的合规证明：发行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能够严格执行国家产品质量与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生产经营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与技术标准，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3）与滨海昌正的诉讼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与滨海昌正的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不排除发行人最终被判定需要承担相应责任的情形。即使出现发行人败诉的情况，发行人需承担的最大赔偿金额为 424.17 万元，占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净利润的 0.76%、3.06%，占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的 0.67%，占比较小。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诉讼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金瑞集团存在以下重要诉讼事项：

1、2015年4月，金瑞集团与杨清军、杨绍东签订《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约定金瑞集团以6,500万元取得杨清军持有的《千石资本-海通MOM私募精选之永邦2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项下的资产收益权，杨清军应于2015年6月15日前回购该等资产收益权。2015年8月，金瑞集团与杨清军、上海永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邦投资”）签订《担保协议》，永邦投资为杨清军应付金瑞集团的回购款、违约金、利息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因杨清军未履行回购义务，金瑞集团于2015年9月向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了调解，并出具了（2015）滁民二初字第00137号《民事调解书》，确认杨清军将其享有的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千石资本-海通MOM私募精选之永邦2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项下的资产收益权、股权折价给金瑞集团，冲抵资产收益权回购款，余款于2016年2月29日前付清，永邦投资、杨绍东对杨清军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连同下述第2、3项诉讼案件，相关案件债务人或保证人累计向金瑞集团偿还3,900.97万元，剩余债务仍在执行过程中。

2、2015年4月，金瑞集团与杨清洪、杨绍东签订《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约定金瑞集团以4,500万元受让取得杨清洪持有的《千石资本-海通MOM私募精选之永邦2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项下的资产收益权，杨清洪应于2015年6月15日前回购该等资产收益权。2015年8月，金瑞集团与杨清洪、永邦投资签订《担保协议》，永邦投资为杨清洪应付金瑞集团的回购款、违约金、利息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因杨清军未履行回购义务，金瑞集团于2015年9月向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了调解，并出具了（2015）滁民二初字第00136号《民事调解书》，确认杨清洪将其享有的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千石资本-海通MOM私募精选之永邦2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项下的资产收益权、股权折价给金瑞集团，冲抵资产收益权回购款，余款于2016年2月29日前付清，永邦投资、杨绍东对杨清军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连同本节第1、3项诉

讼案件，相关案件债务人或保证人累计向金瑞集团偿还 3,900.97 万元，剩余债务仍在执行过程中。

3、2015 年 4 月，金瑞集团与永邦投资签署《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约定金瑞集团以 4,055 万元取得永邦投资持有的《齐鲁证券股票收益互换交易协议》及《齐鲁证券股票收益交换交易履约保障协议》项下的资产收益权，并约定永邦投资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前回购该等资产收益权，杨绍东为永邦投资的回购义务提供保证担保。因永邦投资未履行资产收益权回购义务，金瑞集团于 2015 年 9 月向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了调解，并出具了（2015）滁民二初字第 00135 号《民事调解书》，调解确认永邦投资以其享有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资产收益权、股权折价冲抵资产收益权回购款，余额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前付清，杨绍东对永邦投资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连同上述第 1、2 项诉讼案件，相关案件债务人或保证人累计向金瑞集团偿还 3,900.97 万元，剩余债务仍在执行过程中。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金瑞集团上述事项所涉债权存在无法足额收回的风险，但上述事项所涉债权人均为金瑞集团，且所涉债权占金瑞集团净资产的比例较小，对发行人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控股股东金瑞集团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其他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第十二节 声明

###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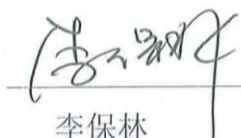
曹松亭



孙涛



杨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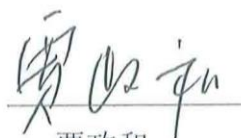
李保林



胡俊



梅诗亮



贾政和



王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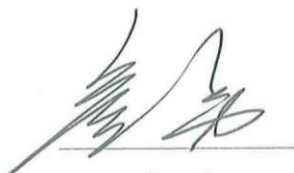


温美琴

监事签名：



卞勇



詹勇



周阳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8月 19日





(本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曹松亭

  
孙 涛

  
仰宗勇

  
李保林

  
胡 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8 月 19 日

##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杨迎春

实际控制人：

杨迎春

杨乐

2020年8月19日

##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陈磊  
陈磊

保荐代表人： 陆丹君                      汪家胜  
陆丹君                                      汪家胜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  
000047489

## 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李格平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8月 19日

##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鲍金桥



孙庆龙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鲍金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新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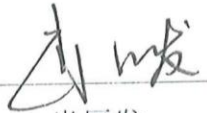




陈雪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 8月 19日

## 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说明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验资机构和验资复核机构。

2019年5月30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式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承诺：本所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8月17日

##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少明

  
赵权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先云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 8 月 19 日



## 关于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为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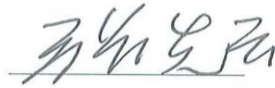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验资机构。

经主管部门批准，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式更名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承诺：本所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先云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 8 月 19 日

###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08月19日

###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新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新荣  
 340100030113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晓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晓奇  
 110100320062

  
 陈雪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雪  
 110100320105

  
 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8月19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戴世中

  
  
丁井余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梅根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 8月 19日

## 关于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说明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资产评估机构。本公司原法定代表人为黄世新，于2019年1月28日变更为胡梅根。特此说明。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8月19日

## 第十三节 附件

###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八）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 （九）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十）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一）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二）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文件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 三、文件查阅地址

（一）发行人：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 218 号

电话：0550-2201971

传真：0550-2201971

联系人：孙涛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二、三层

电话：010-65608208

传真：010-65608450

联系人：陆丹君、汪家胜、邵路伟、陈磊、陈振博